后浪出版公司

罗马尼亚三部曲
（套装3册）



2009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

赫塔·米勒作品

总　目　录

狐狸那时已是猎人
心兽
今天我不愿面对自己

Herta Müller

〔德〕赫塔·米勒 著

刘海宁 译



Der Fuchs war damals schon der Jäger

狐狸那时已是猎人

狐狸那时已是猎人

[德]赫塔·米勒　著
刘海宁　译

版权信息

书名:
作者:
译者:
版权:

写给中国读者

An meine chinesischen Leser

①

---

①

目录

苹果蚜虫的道路

手中的男人

额头前的卷发

①

①

一个人差不多就是一块面包

①

①

一条领带

夏天的内脏

猫和侏儒

还欠着房租
已经有一个月没付

房子的主人啊，主人啊，
把我们扔到了街上

胡 桃

另一种寂静

鼓膜炎

没有脸的脸
沙子做成的额头
没有声音的声音
时间停住了
还剩下什么

没有时间的时间
人们怎么能改变

我只有一个思想
我能和你们换什么
用我的一个兄弟
换一根香烟

我疯了
我爱上了一个
爱我的女人
最可爱的人真无聊
因为她还没有 还没有
真的爱上我

我只有一个思想
我能卖给你们什么
那件皱巴巴的裙子
只有一个扣子

黑夜用黑暗
缝了一个袋子

苦涩的三色堇
火车站有货车呼啸

没有大人物的小孩子
沥青上光着脚站着一双鞋

最矮小的男人有最大的棍子

叼在嘴里的草秸

没有脸的脸

剃须刀

猎狐狸用套

你什么都不要说

我的头是黑暗的

桌子上的狐狸

飞吻

丢失的锹

冷的时候我不能往水里看

①

①

曾经有过一次但不是现在

胎 记

马蜂游戏

外流的城市

夜 壺

指甲在长

透明的睡眠

黑白相间的天空

冻僵的浆果

陌路人

没关系

①

---

①


Herta Müller
〔德〕赫塔·米勒 著
钟汇涓 译
Herztier
心兽
后浪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心兽

[德]赫塔·米勒　著
钟汇涓　译

版权信息

书名:
作者:
译者:
版权:

目录

写给中国读者

An meine chinesischen Leser

每朵云里有一个朋友

在充满恐惧的世界朋友无非如此

连我母亲都说这很正常

别提什么朋友

想想正经事吧

——盖鲁·瑙姆

如果我们沉默，别人会不舒服，埃德加说，如果我们说话，别人会觉得可笑。

我们面对照片在地上坐得太久。我的双腿坐麻木了。

我们用口中的词就像用草中的脚那样乱踩。用沉默也一样。

埃德加默然。

今天我无法想象一座坟墓。只能想象一根腰带，一扇窗，一个瘤子和一条绳子。我觉得，每一次死亡都是一只袋子。

谁要是听见你这话，埃德加说，准以为你疯了。

在我看来，每一个死人仿佛都留下来一袋子词。我总是想起理发师和指甲剪，因为死人不再需要。还有，死人永远不会再掉一粒纽扣。

独裁者是一个错误，死去的人对这句话的体会也许跟我们不一样，埃德加说。

他们有证据，因为我们甚至对自己而言都是一个错误。因为我们不得不在这个国家战战兢兢地行走、吃、睡、爱一个人，直到重新需要理发师和指甲剪。

一个人，如果只是为了行走、吃、睡、爱一个人而制造坟墓，埃德加说，那么他的错比我们的还大。他是一个对所有人的错，一个主宰一切的错。

脑中长草。我们开口说话，草就被割。我们沉默，也一样。一茬又一茬，想长就长。然而我们还是幸运的。

萝拉从南边来，从她身上可以发现一个没有脱贫的地域。我不知道从哪里，或许从颧骨上，嘴边，眼睛里。这种事情说不清道不明，一个地域也罢，一张脸也罢。这个国家每个地方都没有脱贫，每张脸上也一样。可是萝拉来的地方，一如人们从她的颧骨、嘴边和眼里所看到的，也许更穷一些。地域多于风景。

贫瘠吞噬了一切，萝拉写道，除了羊、瓜和桑树。

但不是贫瘠驱使萝拉进城来的。我学什么，贫瘠无所谓，萝拉在本子里写道。贫瘠察觉不到，我知道多少。只知道我是什么人，也就是说我是谁。在城里一定要有所作为，萝拉写道，四年后返乡。但不是走在下面尘土飞扬的路上，而是在上面，穿行于桑树的枝间。

城里也有桑树。但是外边街上没有。桑树在内院里。在少数内院里。只有老人的院子里有桑树。树下搁着一把原是屋里坐的椅子。丝绒软垫的椅座。可那丝绒上斑斑点点的，撕破了口子。一束干草从下面将破洞堵住。草被坐扁了。椅座下面像是拖着一条辫子。

走近这把被淘汰的椅子，辫子上一根一根的草茎依稀可见。而且它们曾经绿过。

在种着桑树的院子里，阴影如同一片闲静，罩在椅子上坐着的那张苍老的脸上。说如同闲静，是因为我不期而至来到这些个院落，而且难得再来。难得的是一缕阳光从树梢笔直地照在那张苍老的脸上，一个遥远的地域。我的目光沿着那束光移下又移上。一阵寒意袭上脊背，因为这份闲静并非源于桑树的枝条，而是来自脸上眼睛里的寂寞。我不想让人看见我在这些院子里。问我在这里干什么。我干的不比我眼前的这些东西多。我久久凝视着桑树。然后，在我离开前，又

看了看坐在椅子上的脸。脸上写着一个地域。我看见一个年轻的男人或一个年轻的女人离开那个地域，扛着一根装在袋子里的桑树。我在城里的院落中见过不少带出来的桑树。

后来我在萝拉的本子里读到：从那个地域搬出来的东西，又搬到了脸上。

萝拉想学四年俄语。入学考试不难，因为名额足够，大学里的名额跟全国学校里的一样多。俄语是少数人的志愿。志愿很难，萝拉写道，目的比较容易。一个上大学的男人，萝拉写道，指甲干净。四年后他跟我同行，因为这样的人明白，到了村里他就是个人物。理发师上门来，到了门口脱鞋。永别了，羊，萝拉写道，永别了，瓜，只要桑树，因为我们都有树叶。

一个小小的四角形作为房间，一扇窗，六个女孩，六张床，每张床下一个箱子。门边有个壁橱，一个扩音器安在门上方的天花板上。工人合唱队从天花板唱到墙，从墙唱到床，直至夜幕降临。然后他们安静下来，就像窗前这条街以及外边那个无人穿越、乱蓬蓬的公园。每个宿舍里像这样小小的四角形房间有四十个。

有人说，扩音器看得见听得到我们所做的一切。

六个女孩的衣裙紧紧地挤挂在壁橱里。萝拉的最少。她穿大家的衣服。女孩们的长筒袜躺在床下的箱子里。

有人唱道：

妈妈说

如果我嫁人

她就给我

二十个大枕头

统统装满蚊子

二十个小枕头

统统装满蚂蚁

二十个软枕头

统统装满败叶

而萝拉正坐在床边地上开箱子。在长筒袜子堆里翻寻着，把搅作一团的大腿、脚趾和脚踵举到面前，一松手，任其散落在地上。萝拉的手颤抖着，眼睛不止脸上那两个。两手空空，手也不止空中这一双。空中林立的手几乎和地上躺着的长筒袜子一样多。

眼睛、手和长筒袜无法在一首隔着两张床的歌声中相容。一个前额上有一道愁纹的小脑袋，轻晃着站在当地唱歌。愁纹顷刻间又从歌中消失了。

每张床下面立着一个箱子，里面是乱成一团的长筒棉袜。全国都管这叫专利长筒袜。这种专利长筒袜是给那些想要光滑、薄雾般的连袜裤的女孩们穿的。女孩们还想要发蜡、睫毛膏和指甲油。

床上枕头底下放着六个睫毛膏盒子。六个女孩子吐一口唾沫到盒子里，拿牙签搅一搅，搅到烟炱糊糊粘到牙签上为止。然后她们把眼

睛睁得大大的。牙签在眼帘上摩刮着，睫毛变得又黑又粗。可是一个小时后，睫毛上就显现灰色的缝隙。唾液干了，烟炱落到了颊上。

女孩们要颊上的烟炱、脸上的睫毛烟炱，可是再也不要工厂的烟炱了。只想要很多很多薄雾连袜裤，因为这种袜子太容易抽丝了，女孩们不得不在脚踝和腿部将漏针捉住。用指甲油将漏针捉住、粘住。

一位先生的衬衫要保持洁白不容易。如果他四年后跟我回贫乡，那就是我的爱了。如果他穿着白衬衫在村里行走有本事让路人艳羡，那就是我的爱了。如果他是一个体面人，理发师上门来，到了门口脱鞋，那就是我的爱了。在跳蚤跳来跳去的脏地方保持衬衫的白净不容易，萝拉写道。

萝拉说，连树皮上都有跳蚤。有人说，那不是跳蚤，是虱子，蚜虫。萝拉写入本子：木虱更可怕。有人说，它们不犯人，因为人没有叶子。萝拉写道，它们什么都犯，太阳热辣辣一晒，连风也犯。而叶子我们都有。如果人不再长个子了，就掉叶子，因为童年过去了。如果人干瘪了，叶子就又回来了，因为爱情过去了。叶子想长就长，萝拉写道，像深草。村里有两三个孩子没有叶子，他们有一个大童年。他们是独生子女，父母都念过书。木虱让大孩子变成小孩子，让四岁的变成三岁的，三岁的变成一岁的。还有一个半岁的，萝拉写道，还有一个新生儿。木虱造的兄弟姐妹越多，童年就越小。

有位祖父说：我的葡萄剪子。我会越来越老，一天天变矮变瘦。可我的指甲越长越快，越长越厚。他用葡萄剪子铰指甲。

有个孩子不让铰自己的指甲。疼啊，孩子说。母亲用裙带把孩子绑在椅子上。孩子目光阴郁，大喊大叫。指甲剪一再从母亲手中跌

落。每剪一个手指，剪刀就掉一次，孩子想。

血滴落到一条腰带上，草绿色的那条。孩子明白：流血，人会死。孩子的眼睛湿了，母亲的样子模糊起来。母亲爱孩子。她爱孩子爱得上瘾，爱得没有节制，因为她的理智绑在了爱上，就像孩子绑在椅子上一样。孩子知道，母亲因这份被捆绑的爱必须剪碎孩子的手。她得把剪下来的手指塞进居家衣的口袋里，走到院子里，假装去扔手指。然后在别人看不到她的院子里，把孩子的手指吃掉。

孩子料想，到了晚上，祖父如果问她：手指扔了吗，母亲会撒谎会点头。

而孩子也已料到自己晚上将干什么。她会说，她拿了手指，然后将一切和盘托出：

她带着手指出门上了石子路。她到过草地。也到过园子、小径和菜畦。她沿着墙走，在墙背后走。她到过存放螺丝钉的工具柜旁。还有衣橱边。她向橱里哭泣。她一手拭脸，一手从居家衣口袋里掏出手指塞进嘴巴。一次又一次。

祖父把手搁到嘴上。他大概想在屋子里表演一下外头院子里吃手指的样子吧，孩子推想着。可是祖父的手没有动。

孩子继续往下说。说的时候，有些东西就留在了舌头上。孩子心想，那只能是真相，躺在舌头上像一颗樱桃核，不愿掉进喉咙里。说话的声音一旦爬上耳朵，它就等待着真相。可是沉默之后，孩子想，一切都是谎言，因为真相掉进了喉咙。因为嘴巴没有说出吃了这个词。

这词孩子说不出口。只说：

她到过李子树边。在园中小路上她没有踩烂毛毛虫，她的鞋绕开了。

祖父的眼睛耷拉下来。

母亲转移方向，这时候从橱里取出针线来。她坐到椅子上，把居家衣抚了又抚，直到看得见口袋为止。她把线打了个结。母亲在搞鬼，孩子想。

母亲缝着一个纽扣。新针迹盖住了旧针迹。母亲搞鬼并非全无由头，她衣服上的纽扣松了。纽扣缝上了最粗的线。电灯泡的光也有一根根的线。

孩子闭上眼睛。在紧闭的眼睛后面，母亲和祖父高高挂在桌子上方一条由光和线拧成的绳子上。

用最粗的线缝的纽扣最结实。母亲永远不会丢掉这扣子，孩子想，除非它碎了。

母亲把剪刀扔进衣橱。第二天及此后每个星期三祖父的理发师都上门来。

祖父说：我的理发师。

理发师说：我的剪刀。

我在第一次世界大战中掉过头发，祖父说。头全秃了，连队理发师就在我那头皮上抹叶汁。头发又长出来了。比先前还漂亮哩，连队理发师冲我说。他爱下棋。连队理发师想到抹叶汁这个主意，是因为我弄了不少叶子茂密的树枝来雕刻棋子。那是同一棵树上的灰叶子和红叶子。木头和叶子一样，颜色也不大相同。我刻的棋子一半深色，一半浅色。浅色的叶子到了深秋才会变暗。树有这两种颜色，那是因为灰色树枝生长每年要晚很多。这两种颜色做我的棋子很不错，祖父说。

理发师先给祖父剪头发。祖父坐在椅子上，头一动也不动。理发师说：不剪头发，头就成了乱草丛。这时候，母亲用腰带把孩子绑在

椅子上。理发师说，不剪指甲，指头就成了铲子。只有死人才有这种指甲。

松绑，松绑。

住在四角中的六个女孩，数萝拉的薄雾连袜裤最少。而仅有的这几双在脚踝和腿部粘着指甲油。还有小腿肚那儿。要是萝拉没有及时逮住，破了的针脚还会一路抽丝，因为她自己也得走路呢，走在人行道上或者穿过那个乱蓬蓬的公园。

怀揣着白衬衫的梦想，萝拉得追逐、得逃跑。这梦想即或在最幸福的时刻也还是和她脸上的地域一样贫瘠。

有时候萝拉没能逮住抽丝的针脚，因为她在开会。在教席那边，萝拉说，她并不知道自己有多喜欢这个词。

晚上，萝拉把带脚的连袜裤都挂到窗外。它们不会滴水，因为从来不洗。连袜裤挂在窗外，萝拉的脚和腿就像在里面似的，还有脚踝和硬邦邦的脚后跟，鼓出来的小腿肚和膝盖。它们仿佛能自个儿穿越乱蓬蓬的公园，去那黑漆漆的城里。

四角里有人问：我那指甲剪在哪儿。萝拉说，在大衣口袋里。有人问，哪个大衣口袋。你的。你怎么昨天又拿走了。萝拉说，坐电车了，说着把指甲剪放到床上。

萝拉总是在电车里修指甲。她经常漫无目的地乘车。在行驶的车内剪剪锉锉，用牙齿把指甲根的皮顶回去，直到每个指甲上出现豆大的白圈圈为止。

电车靠站，如有人上车，萝拉就把指甲剪放进口袋，望着车门。因为大白天里总是有人这样上车来，好像是相识，萝拉写入本子。可是到了夜里，同一个人这样子上车来，就像是来找我的。

夜里，当外面路上已无人迹、也没有人再穿越乱蓬蓬的公园时，当风声飕飕，夜空除了响声再无动静时，萝拉就穿上她的薄雾连袜裤。她从外边关上门之前，四角的灯影里只见萝拉有两双脚。有人问，你去哪里。而此时萝拉噔噔噔的脚步声已在长而空荡的走廊里响起。

也许，头三年我在四角的名字叫作有人。当时除了萝拉都可能叫作有人。在敞亮的四角里，有人不喜欢萝拉。大家全是有人。

有人走到窗口，看不见下面的路，也看不见萝拉经过。只看到一个一跳一跳的小点。

萝拉去坐电车。下一站要是有人上车，她就把眼睛睁得大大的。

半夜三更只有男人上车，他们刚下中班，从洗衣粉厂和屠宰场回家。他们从黑夜走进车厢的灯光里，萝拉写道，而我看见一个男人，累了一天，他只是衣衫里的一个影子。他的脑袋里早已没有爱，口袋里早已没有钱。只有偷来的洗衣粉或动物杂碎：牛舌、猪腰或牛犊肝。

萝拉的男人们在前排椅子上坐下。他们在灯光中打盹，垂着头，铁轨咯吱吱一响，就抽搐一下。间或，他们拉一拉包，贴近自己的身子，萝拉写道，我看见他们脏兮兮的手。为了包的缘故，他们在我脸上瞟一眼。

就这么短短的一瞥，萝拉便在一个困倦的脑袋中点燃了一把火。他们不再合眼，萝拉写道。

下一站，有个男人跟着萝拉下车。他的眼睛里带着这座城市的黑暗。以及一条瘦狗的贪婪，萝拉写道。萝拉没有回头，疾步而行。她离开大街，抄近路进入乱蓬蓬的公园，以此招引那些男人。一句话都没有，萝拉写道，我躺到草地上，他把包搁在最长最低的树枝下。没什么好说的。

夜追逐着风，萝拉一声不吭来来回回甩着头和肚子。头上的叶子簌簌响着，就像很多年前一个半岁大的孩子头上的叶子。那个除了贫穷谁都不想要的第六个孩子。像当年一样，萝拉的腿给树枝划破了。可她的脸从没划破过。

几个月来，萝拉每周换一次学生宿舍玻璃展窗中的墙报。她站在大门旁边，在玻璃罩里扭动着屁股。她把死苍蝇吹掉，拿着两只她箱子里的专利长筒袜擦拭玻璃。用一只袜子打湿，用另一只擦干。然后换上新的剪报，将独裁者前一次的讲话揉了，贴上这一次的。完了，萝拉把袜子扔掉。

为擦玻璃罩，萝拉差不多用完了箱子里全部的专利长筒袜，然后就用别人箱子里的。有人说，这不是你的袜子。萝拉说，你们反正不穿了。

有个父亲在园子里锄着夏天。孩子站在菜畦边想：父亲懂得生活窍门。因为父亲将他的愧疚植在最蠢的草里，然后把它们锄掉。刚才

孩子还在暗暗希望那些最蠢的草逃离锄头，活过夏天。可是它们逃不掉，因为要等到秋天才会长出白色的羽毛。然后才学飞舞。

父亲从来用不着逃跑。他是唱着歌一路行进到世上来的。他在世上造了很多坟墓，造完立马走人。一场打输的战争，一个返乡的纳粹党卫军士兵，一件新熨好的夏季衬衫放在橱里，父亲的头上还没有长白发。

父亲一大早就起来，他爱躺在草地上。躺着看迎来白天的红云。由于清晨跟夜一样寒冷，红云只好将天撕开。白天在上面的天边显现，孤独便潜入下面草地上父亲的脑中。孤独将父亲迅速赶到一个女人温暖的肌肤旁边。他取着暖。他造了坟墓，又很快给女人造了一个孩子。

父亲将坟墓截在喉咙口，那是衬衫领子和下巴之间喉结的所在。喉结尖尖，闩住了出口。这样坟墓永远也上不来，走不出两片唇。他的嘴喝着乌黑的李子酿的烈酒，他的歌沉甸甸、醉醺醺，赞美着元首。

锄头在菜畦里有个影子，不跟着锄头一块儿动，影子静静的，望着园中小径。那里有个孩子正在摘青涩的李子，摘满所有的口袋。

父亲站在锄掉的最蠢的草中间说：青李子吃不得，核还软，会咬到死亡。谁都救不了你，要死人的。高烧会把你身子里面的心烧没了。

父亲的眼睛模糊了，孩子发现，父亲爱她爱得上瘾，爱得没有节制，曾经造过坟墓的他盼着孩子死去。

为此，孩子后来吃空了装李子的口袋。每天，只要父亲不注意，孩子就往肚子里塞半树的李子。孩子一边吃一边想，这是在找死。

然而父亲没注意，孩子也就命不该死。

最蠢的草就是白乳飞廉。父亲懂得生活诀窍。好比每个念叨死亡的人懂得如何活下去。

有时我看见萝拉在淋浴室里站着，是下午时分，洗昼浴吧，太晚了点；洗夜浴吧，又太早了点。我看见萝拉背上有一道绳状的痂，股沟上方有一圈圆形的痂。绳子和圆圈活像一个钟摆。

萝拉迅速转过身来，我看见了镜中的钟摆。它该当当敲响才对啊，因为我进入淋浴间时，萝拉吓了一大跳。

我心里想，萝拉有擦伤的皮肤，却从来没有爱。有的只是公园地上腹部的撞击。还有身上那些男人的狗眼。他们整天听着洗衣粉从粗管子里往下泻的声音，听着动物的残喘。他们的眼睛一整天都熄着火，只有在萝拉身上的时候才燃烧。

宿舍里，一个楼层的房间一个挨着一个，住在小四角中的女孩们把自己的吃食都存放在餐室的冰箱里。羊奶酪和香肠，是从家里带来的，还有鸡蛋和芥末。

我打开冰箱，格子内侧放着一个舌头或一个腰子。舌头都冻干了，腰子裂着褐色的缝。三天之后，格子内侧又空了。

我观察着萝拉脸上没有脱贫的地域。看不出她是把那些舌头和腰子吃了还是扔了，从颧骨上、嘴角和眼睛里都看不出来。

无论在食堂还是在运动房，我都没看出萝拉是吃了还是扔了那些屠宰场的杂碎。我很想知道个究竟。我好奇心炽，想羞辱一下萝拉。我看得目盲。不管是久久端详还是匆匆一瞥，在她的脸蛋上我总是只见那个地域。当萝拉在烧热的熨斗上煎鸡蛋，用刀刮下来吃的时候，偏让我撞见。萝拉却把刀尖递过来让我尝。可好吃了，萝拉说，不像煎锅里做的那么油腻。吃完，萝拉把熨斗搁在角落里。

有人说：你吃完把熨斗弄弄干净。萝拉说：反正不能再熨了。

这种眼光折磨着我。每当我跟萝拉中午在食堂一起排队、继而同桌吃饭，我就想，这种眼光的由来，在于我们吃饭只得到一把汤匙。从来没有叉子，也从来没有刀。所以我们只能用汤匙戳压盘中的肉，再用嘴撕咬成一块一块吃。我想，这种眼光的由来，在于从不让我们用刀切、用叉子扎着吃。在于我们像动物一样进食。

食堂里大家都饥肠辘辘，萝拉写入本子，一大堆人压抑地、咂吧咂吧地吃着。原本是一只只执拗的羊。在一起就是一群贪吃的狗。

我在运动房里想，我的这种眼光与萝拉跳不过山羊有关。她的胳膊在肚子下面本该撑直的时候偏偏打了弯，她的膝盖本该像剪刀般叉开的时候却软软向上提起。萝拉勾住了，屁股擦着山羊滑跌下去。她一次也没有飞跃过山羊。不是双脚着地而是脸朝下摔倒在垫子上。她躺在那儿，直到体育老师大叫起来。

萝拉知道，体育老师会触摸着她的肩、臀部和胯部，扶她站起来。待他的怒气消了，会来扶她一把的，该碰哪儿就碰哪儿。萝拉佯装跌得很重，可以让他抓得紧一些。

女孩们站在山羊后面，没有人跳，也没有人能飞跃过去，因为萝拉得到了老师给的一杯凉水。他从更衣室拿来水送到她的嘴边。萝拉明白，她喝得越慢，他扶着她头的时间就越长。

下课后，女孩们站在更衣室窄窄的衣橱前穿衣服。有人说，你穿了我的衬衫。萝拉说，我又不会吃了它，只是今天用一用，我有事儿。

每天，小四角里有人说，明白吗，这些衣服不是你的。可萝拉还是穿了进城去。日复一日，萝拉穿着这些衣服。衣服弄皱了，让汗水或雨雪打湿了。萝拉又把它们挂回到拥挤的壁橱里。

壁橱里有跳蚤，因为床上有跳蚤。放专利长筒袜的箱子里有，长长的走廊上有。连餐室和淋浴间、食堂里都有跳蚤。电车、店铺和电影院也有。

祷告的时候大家都在挠痒痒，萝拉写入本子。她每个星期天早上去教堂。神甫也在挠痒。主啊，你在天上，萝拉写道，跳蚤，在全城。

薄暮中的小四角，时间还早。扩音器唱着工人之歌，外面街上还有鞋子在走动，乱蓬蓬的公园还有人声，叶子还是灰色的，不黑。

萝拉躺在床上，除了一双厚厚的长筒袜什么也没穿。晚上我弟弟赶着羊群回家，萝拉写道，得穿过一片瓜地。离开牧场晚了一步，天色已黑，羊的细腿踩烂了瓜。我弟弟睡在羊圈里，羊一整夜红着蹄子。

萝拉将一个空瓶子塞进两腿之间，她来来回回甩着头和肚子。女孩们都围着她的床。有人拽她的头发。有人大笑。有人把手塞进嘴里观望。有人开始哭泣。我已经不记得了，自己是她们中的哪一个。

可我还记得，那个傍晚，我在窗前伫立良久，感到阵阵晕眩。房间在窗户玻璃上摇晃着。我看到我们围着萝拉的床十分渺小。而我们头顶上的萝拉很大很大，正凌空破窗前往乱蓬蓬的公园。萝拉的男人们正在车站等候。一列电车从我的太阳穴中呼啸而过。它像一个火柴盒子。车里的灯光明灭闪烁，宛如外面用手挡着的风中火苗。萝拉的男人们互相挤撞着。包里的洗衣粉和动物杂碎洒落到铁轨旁边。这时候，灯啪的一声关了，玻璃上的图像消失了，唯见街对面依次悬着一排昏黄的路灯。随后我又站到萝拉床周围的女孩子中间去了。我听见萝拉背下的床上发出一种响声，我永远忘不了，也不会跟世上其他声响混淆。我听见萝拉在割除爱情，那从来没有成长的爱情，割除脏白床单上每根长长的草茎。

那天，正当萝拉喘息失态时，结痂的钟摆敲响了，在我的脑中。

萝拉的男人中，只有一个我没有在窗户玻璃的镜像中见到。

萝拉去教席那边越来越勤，而她还是那么喜欢教席那边这个词。常挂在嘴边的词，却不知自己有多么喜欢。她越来越频繁地说起意识和消弭城乡差别。萝拉一周前入了党并向人展示她的红色党证。扉页上是萝拉的照片。党证传过女孩们的手。萝拉脸上没有脱贫的地域从照片上看得更加清楚了，因为相纸发光。有人说，你可是去教堂的呀。萝拉说，别人也这么做啊。大家装作不认识罢了。有人说，上帝在上面关照你，党在下面关照你。

党的手册堆在萝拉的床边。小四角中有人窃窃私语，有人默不作声。这样已经很长时间了，只要萝拉人在四角。

萝拉写入本子：母亲带我去教堂。很冷，有神甫烧的香似乎就有了暖意。大家脱掉手套。合在手心里。我坐在小孩的凳子上。靠边坐着，这样可以看到母亲。

自从萝拉擦拭玻璃展窗起，女孩们凡有什么话不愿当着她的面说，就递眼神做手势。

母亲说，她也为我祈祷，萝拉写道。我的手套拇指上有个破洞，洞上有一圈翘起的漏针。我觉得这是耶稣的荆冠。

萝拉坐在床上读一本手册，是关于如何改善党的意识形态工作的。

我扯着线，萝拉写道，荆冠向下盘旋。母亲在唱主怜悯你，我在拆手套上的拇指。

萝拉在薄薄的手册里划了很多条杠杠，似乎她的手握着纲要。她床边堆积的手册往上长，就像一个歪歪斜斜的床头柜。划杠杠的时候，萝拉在一个句子和另一个句子之间久久地沉思。

我不扔羊毛，萝拉写道，即使乱糟糟的也不扔。

萝拉在手册里打括号。在每个括号那行的边上画一个粗十字。

母亲又给我织拇指了，萝拉写道，用新羊毛织拇指尖。

萝拉念大四的时候，有一天下午，女孩们将所有的衣服都摊放在床上。萝拉的箱子敞着搁在打开的窗户下，里面放着几件衣服和手

册。

我那天下午得知，为什么那时候我在窗户镜子里看不到萝拉其中的一个男人。他有别于所有午夜和上中班的男人。他在党校进餐，他不上电车，他从不尾随萝拉进乱蓬蓬的公园，他有车有司机。

萝拉写入本子：他是第一个穿白衬衫的。

萝拉已经在念大四，几乎就要如愿以偿了，而那天下午近三点发生了这样的事情：女孩们的衣服和萝拉的分开摊放在床上。太阳热辣辣地射进四角，灰尘附在地毡上宛如一张灰毛皮。萝拉床边，手册缺席的地方，是一块光秃秃的暗斑。萝拉吊在壁橱里我的腰带上。

来了三个男人。给橱中的萝拉拍照。然后解开腰带，把它塞进一个透明的塑料袋里。袋子像女孩们的连袜裤一样薄。他们从夹克口袋里掏出三个小盒子。然后啪地盖上萝拉的箱子，打开小盒子。每个盒子里装着毒绿色的粉末。他们把粉末撒在箱子上，然后又撒到壁橱门上。粉末跟没沾唾沫的睫毛膏一样干燥。我跟别的女孩子一样旁观着。我很诧异，竟有这等毒绿色的烟炅。

男人们不问我们什么。他们知道个中原因。

五个女孩站在学生宿舍大门口。玻璃展窗内贴着萝拉的照片，跟党证里的一模一样。照片下面贴着一张纸，有人读出声来：

该女生自杀了。我们憎恶她的行为，鄙视她。这是整个国家的耻辱。

下午晚些时候，我在我的箱子里发现了萝拉的本子。在拿走我的腰带之前，她把它藏在了我的那些长筒袜子下面。

我把本子放进手袋，向车站走去。我上了电车读起来。我从最后一页开始读。萝拉写道：晚上体育老师把我叫到运动房，从里面锁上了门。只有厚厚的皮球观望着。他只要一次就够了。可我悄悄地跟踪了他，找到了他住的房子。想要让他的衬衫保持洁白，是不可能的了。他到教席那边告了我一状。我再也甩不掉贫瘠了。上帝不会原谅我不得已去做的事。但我的孩子绝不能再去赶那些红蹄子羊。

晚上，我把萝拉的本子悄悄放回到箱中的长筒袜下面。锁上箱子，钥匙放在我的枕头下面。早晨，我随身带上钥匙。我把它系在裤子的松紧带上，因为早上八点有体育课。鼓捣钥匙，我迟到了一会儿。

女孩子们已经身着黑色短裤、白色运动衫列队站在沙坑上首。两个女孩站在沙坑下首，手里拿着卷尺。风吹进厚密的树叶。体育老师举起手臂，两个手指打出一个响榧，女孩们全都跟着自己的脚飞向空中。

坑里的沙子是干的。只有脚趾陷进去的地方才是湿的。我脚趾边上的沙子凉凉的，跟我肚子边上的钥匙一样。起跑前，我抬头向树望去。我跟着脚奋飞，我的脚飞不远。我在飞跃时想着箱子钥匙。两个女孩用卷尺量一量，报出一个数字。体育老师像计时一样把跳远结果记在本子里。我看见他手里新削的铅笔，心想，这跟他很配，定做棺材时，只有死亡从脚底量起。

我第二次飞时，钥匙和我的皮肤一样热了。它不硌人了。脚趾陷进湿沙子时，我飞快地站起来，免得体育老师碰我。

两天后的下午四点钟，在大礼堂里，上吊自尽的萝拉被开除出党、注销学籍。有好几百人在场。

有人站在讲台后面说：她把我们大家都骗了，她不配当我们国家的大学生，不配当我们党的成员。全体鼓掌。

晚上，四角中有人说：因为大家都快哭出来了，才鼓那么长时间的掌。没人敢第一个停下来。人人边鼓掌边瞧旁人的手。有些个稍微停了一下，一惊，又鼓起来。后来多数人想停下来，听得出室内掌声失去了节奏，可是由于少数人又开始拍将起来，重振节奏，多数人也就接着拍下去。直到整个礼堂响彻着一个节奏，好似一只硕大无比的鞋子砰砰砰击打着墙壁，发言人这才用手示意大家停下来。

萝拉的照片在玻璃展窗里贴了两个星期。萝拉的本子两天后却从我那锁着的箱子里失踪了。

带着毒绿烟炱来的男人将萝拉放到床上，然后把床抬出四角。为什么先把床脚抬出房门呢。一个男人拎着衣箱和装着我那根腰带的袋子，尾随床头出去。他右手拎着箱子和腰带。为什么不随手关上门呢，他的左手明明是空着的。

五个女孩留在四角，五张床，五个箱子。萝拉的床出去后，有人关上门。屋里空气燠热而明亮，每动一下，一串串的尘吊子就纠结起来。有人站在墙边梳头。有人关窗户。有人换一种花样川鞋带。

这个房间里，没有一个动作是有理由的。大家默默无语，手里不停地忙着做些什么，因为谁也不敢把床上的衣服挂回到壁橱里。

母亲说：要是你日子过不下去了，就收拾收拾橱柜吧。烦恼会从手里走掉，脑子就空出来了。

母亲说得倒是轻巧。她屋里有五个橱柜、五个箱子。母亲如果连着三天收拾那些橱柜和箱子，看起来也还是没有收拾完毕。

我走进乱蓬蓬的公园，让箱子钥匙坠入草丛。只要寝室里没人，就没有哪把钥匙挡得住陌生的手伸进箱子。或许也没有钥匙挡得住熟悉的手，用牙签搅拌睫毛烟炱的手，开灯关灯的手，或者萝拉死后洗刷熨斗的手。

也许，以前萝拉在寝室的时候，谁也没有必要窃窃私语、默不作声。也许，有人可以和萝拉推心置腹。也许，正是我可以和萝拉交心。箱子的锁把它自己变成了谎言。这个国度有无数相同的钥匙，跟相同的工人合唱队一样多。每把钥匙都是个弥天大谎。

我从公园回来，听见四角里有人第一次在萝拉死后唱歌：

昨天晚上，风儿

将我吹向恋人的臂弯

风吹得再猛一点儿

我就会被吹断

还好，风儿停了。

有人在唱一支罗马尼亚的歌。我看见红蹄子羊穿过歌声中的夜晚。我听见风在这支歌里停息。

有个孩子躺在床上说：不要关灯，不然的话黑树会进来。祖母给孩子盖上被子。快睡吧，她说，大家都睡了，风会在树上躺下。

风不会站立。在孩子的床边话里，风总是躺下。

大礼堂的掌声被校长的手打断之后，体育老师走上讲台。他穿着白衬衫。大家举手表决开除萝拉的党籍并注销她的学籍。

体育老师第一个举手。所有的手都跟进。人人边举手边望着别人举起来的手臂。有人见自己的手臂在空中没有旁人高，就再向上伸一伸。他们高举着手，直到累得手指前垂、胳膊下沉。他们四下张望，见没人放下手臂，又张直手指、伸直胳膊。可以看到手臂下的汗渍，衬衫的下摆滑了出来。头颈伸得长长的，耳朵通红，嘴半张着。头不动，眼珠子却滚来滚去。

手跟手之间那么静，四角里有人说，静到听得见呼吸在木板长椅上一上一下行走。而这一阵静寂持续到体育老师将手臂放在讲台上说：不用数了，当然全体赞成。

这些街上的行人，我第二天在城里的时候想，都可能到过大礼堂，跟着体育老师举手，飞跃山羊。他们都可能张直手指，伸直胳膊，眼珠子悄悄地转来转去。我数着在灼热的太阳底下从身旁走过的面孔。一直数到九百九十九。这时候觉得脚底发烫，就坐到长椅上，缩起脚趾，靠在椅背上。我伸出食指点着自己的脸颊，把我也一块儿算上。一千，我对自己说，随即把这个数字咽了下去。

一只鸽子从长椅旁边走过，我目送它离去。它脚步蹒跚，翅膀下垂。因为空气太热而半张着喙。它啄食，发出嗒嗒的响声，喙仿佛是铁皮做的。它吃一粒石子。当鸽子把石子咽下去时，我想，萝拉也会举手的。不过这不算了。

我望着萝拉的男人离去的背影，中午他们刚从工厂下了早班出来。他们原先是农民，从乡村招进城来的。他们也说，永别了羊，永别了瓜。像傻子般追逐着城市的烟炱，以及那些越过田野爬到每个村边的粗管子。

这些男人明白，铁、木头、洗衣粉都不算什么。所以他们的手依然那么粗拙，他们是在做木墩子和铁疙瘩，不是搞工业。该做成大而方的东西，到了他们手里就统统成了铁皮羊。该做成小而圆的东西，到了他们手里就统统成了木头瓜。

铁皮羊和木头瓜的无产者下了班走进第一家酒馆。总是成群结队涌进夏季花园中的露天酒馆。当沉甸甸的身胚跌坐到椅子上时，服务

生把红桌布翻个面。软木塞、面包边角和骨头掉到花盆边的地上。绿叶干枯，土被急急撳灭的香烟碾松了。酒馆篱笆上挂着天竺葵花盆，梗茎上光溜溜的，尖上已长出三四片新叶。

粗劣的食物在桌子上冒着热气。旁边搁着手和汤匙，从来没有刀叉。牲口杂碎到了盘里，就用嘴巴撕扯，大家都这么吃。

酒馆也在说谎，包括那些桌布和植物，瓶子和酒红色的服务生制服。这里没有谁是客，只有一群涌入这个无意义下午的人。

男人们摇来晃去，大声吵嚷，继而拿起空酒瓶子砸到对方脑袋上。头破血流。要是有颗牙掉到地上，他们便哈哈大笑，就像谁掉了个纽扣。有个人弯下腰，捡起牙齿，扔进自己的杯中。因为牙会带来好运，于是这颗牙从一个杯子到了另一个杯子。人人都想要。

不知什么时候牙齿不见了，就像萝拉放在餐室冰箱里的舌头和腰子一样。不知什么时候他们中的一个把牙吞了下去。不知道是谁。他们把天竺葵茎上最后几片嫩叶揪下来嚼着，面带怀疑之色。他们逐个查看杯子，张开沾着绿叶的嘴巴嚷嚷：你该吃李子，不是牙。

他们指着一个人，大家指着那个穿浅绿衬衫的。他不认账。他把手指插进喉咙里。呕吐完了说：这下你们可以找了，是天竺葵叶子、肉、面包和啤酒，不是牙。服务生将他赶出门去。其他人拍手称快。

然后，一个穿格子衬衫的人说：是我。他开始笑着哭起来。大家不吱声了，盯着桌子看。这里没有谁是客。

乡下人，我心里想，只有他们会从嬉笑跌入哭泣，会从叫嚷跌入沉静。不明就里地快乐，大发雷霆。生的欲望，使他们随时可以一击而灭掉一条人命。他们全都有可能在暗中睁着同样的狗眼尾随萝拉进入草丛。

假如第二天不醉酒的话，他们就独自穿越公园，让自己镇静下来。因为滥饮嘴唇白乎乎的胀裂。嘴角也开了口子。他们小心翼翼把脚伸进草里，将滥饮时叫嚷过的每一句话在脑子里重新琢磨一遍。坐在昨日的记忆空白中发愣。生怕酒馆里嚷了什么涉及政治的话。他们知道，服务生什么都报告。

不过，滥饮保护大脑、大嚼保护嘴巴不去触犯禁忌。虽然舌头打结，说起话来口齿不清，那声音里还是带着习惯性的恐惧。

他们住在恐惧之中。工厂、酒馆、商店和住宅区、火车站大厅以及穿过麦田葵花田和玉米田的火车，都留着神。电车，医院，墓园。墙壁和天花板还有敞开的天空。尽管如此，在那些说谎的地方还是经常因滥饮而不小心出事，那不是人为的错，多半是墙壁、天花板或敞开的天空之过。

当母亲用腰带把孩子绑在椅子上、理发师给祖父剪头发、父亲告诫孩子不要吃青李子的时候，这些年里有个祖母站在屋子的角落里。她心不在焉望着屋里的走动和说话，仿佛外面的风早上就躺下了，仿佛白昼在天边睡着了。所有这些年里，祖母在心中哼着一支歌。

孩子有两个祖母。一个晚上的时候带着她的爱来到床边，孩子向白色天花板望去，因为她马上就要祈祷。另一个晚上的时候带着她的爱来到床边，孩子注视着她的黑眼睛，因为她马上就要唱歌。

当孩子看不见天花板和黑眼睛时，就假装睡觉。一个祖母没有祈祷完。她祈祷到一半就站起来走了。另一个祖母一直把歌唱完，她的脸是斜的，因为她喜欢唱歌。

等到唱完了歌，她想，孩子睡熟了。她说：休息吧，你的心兽，今天你可是没有少玩。

唱歌的祖母比祷告的祖母多活了九年。唱歌的祖母比她的理智多活了六年。她不认得家里人了。她只认识她的歌。

有一天晚上，她从屋角走到桌子旁边，在灯光中说：我很高兴你们都跟我一块儿在天上。她不知道她还活着，还得唱到死。疾病不近她的身，没法成全她死。

萝拉死后，我有两年裙子上没系腰带。喧嚣的市声在我脑子里几不可闻。当一辆卡车或一辆电车隆隆地驶过来并越来越大时，我的额头就十分受用。脚下的地在战栗。我想跟车轮搭上点干系，等车子驶近的当儿猛地跃向对街。到不到得了街对面，且听天由命吧。我让车轮来为我做决定。灰尘把我吞没了一会儿，我的头发在幸运和死亡之间飞扬。我抵达了街对面，大笑，我赢了。可是我听到我在外边很远很远的地方笑。

我常去一家店，那儿的玻璃柜里用铝盒子装着舌头、肝和腰子。这家店从来不会顺便路过，我坐电车去。店里那些人脸上的地域特征最明显。男男女女手里拎个包，装着黄瓜和洋葱。我却看见他们从那个地域搬来的桑树，又搬到了脸上。我挑了一个跟我年纪相仿的人，跟着他走。我穿过高高的飞廉进入一个村子，总是来到新建的住宅区。飞廉和飞廉之间种着一畦畦通红的番茄和白萝卜。畦畦都很失败。我看见茄子时，我的鞋已经站在它们旁边了。茄子闪着幽幽的光，宛如双手满捧着黑色的桑葚。

我想，这个世界并没有等待过任何人。我不必战战兢兢地行走、吃、睡、爱一个人。我既不需要理发师也不需要指甲剪也不掉纽扣，在有我这个人之前。那时父亲还滞留在战地，靠唱歌和在草丛中放枪过活。他不用去爱。草丛本该把他留下来才对。因为，当他回家看见村子上头的天时，他衬衫里面又长出一个农民来，又开始干从前的活计。这个返乡者造了坟墓，还得造我。

我成了他的孩子，不得不在与死亡的抗争中长大成人。人家没好气地叫我的名字。打我的手，向我脸上投来闪电般的目光。然而，从来没有人问过我，是在家里战战兢兢地行走、吃、睡或爱一个人好呢，还是更愿意在哪个屋里、哪个地方、哪张桌旁、哪张床上、哪个国家生活。

总是绑起来，因为松绑成为词竟花了如此长的时间。我想谈谈萝拉，而四角里的女孩们说，我该闭嘴。她们懂得，没有萝拉脑子就没有负担。四角里，原来的铺位现在放着一张桌子和一把椅子。桌子上搁着一个装过食品的大口玻璃罐，插着长长的枝条，是从乱蓬蓬的公园里采来的，白色矮玫瑰的叶子带着细细的锯齿。枝条在水里面长出白色的根须来。女孩们可以在四角里行走、吃、睡。她们唱歌的时候也不怕萝拉的叶子。

我想在脑子里保存萝拉的本子。

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在寻找一个和萝拉同寝室的人。自从他们和我在食堂里搭过话以后，我每天都跟他们碰头。因为我不能够独自在脑子里保存萝拉的本子。他们不相信萝拉的死是自杀。

我谈起木虱、红蹄子羊、桑树以及萝拉脸上的地域特征。我一个人想萝拉的时候，很多事都记不起来。倘若他们在一旁听着，就又知道了。我学会了在他们直勾勾的眼神前阅读我脑子里的东西。我苦思冥想，找到了萝拉失踪的本子里的每一句话。我大声地说出来。埃德加把许多句子写入他的本子。我说：你的本子马上也会失踪的，因为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也住在学生宿舍，在乱蓬蓬公园的另一头，一个男生宿舍里。埃德加却说：我们在城里有一个安全的地方，一个荒园中的消夏小屋。

库尔特说，我们将本子装在一个亚麻布袋里，吊在水井盖子下。他们笑着，总是说：我们。格奥尔格说：吊在一个内钩上。井在屋子里，夏屋和荒园属于一个从来不引人注意的男人。那里还有书，库尔特说。

夏屋里的书来自远方，却知道本市每张脸上的地域特征，知道每一个铁皮羊、每一个木头瓜。酒馆里的每一次滥饮和每一次笑。

我问夏屋的主人是谁，心里同时想：我不想知道。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默不作声。他们斜着眼睛，沉默停在白色的眼角，即小血管汇集的地方，不安地闪烁着。我赶紧打开话匣子。讲起大礼堂，讲起一只大鞋子的节奏，如何在大家拍手的时候攀墙而上。还讲起举手表决时，呼吸蹑手蹑脚地在木板长椅上方潜行。

我讲的时候感觉到，有个类似樱桃核的东西留在了我的舌头上。真相等待着那些被清点的路人和点着我自个儿面颊的手指。可是一千这个词没有说出口。我也没有说起那只长着铁皮喙啄石子的鸽子。我接着讲山羊和跳远，讲触摸和喝水，讲系在松紧裤带上的箱子钥匙。埃德加仔细地听着，手里握着笔，却一个字也没记到本子上去。我思忖：他还在等待真相，他感觉到了我讲述过程中的沉默。我接着说：现在是第一个穿白衬衫的人。埃德加记下。我又说：我们都有叶子。埃德加说：这个不好理解。

萝拉的句子可以口述。很难用笔记录下来。我做不到。这就像梦境，进得了口，上不了纸。记录的时候，萝拉的句子在我手中熄灭了。

夏屋中的那些书，内容丰富超出我的想象。我带着书来到墓园，坐在长椅上。陆续有老人走来，孤零零地来到一个墓前，过不了多久这也将成为他们的墓。他们没有带花来，墓前都满了。没有眼泪，漫无目标地望着前方。有时候掏出手绢来，弯腰擦掉鞋子上的尘土，紧一紧鞋带，再把手绢收起来。没有眼泪，因为他们不想在自己脸上费功夫。因为他们的脸已经上了墓碑，就在死者旁边，脸挨着脸，在一张圆形相片上。他们先把自己给打发了，然后等待着这一天的到来，谁知道墓碑上的重逢哪一天才生效呢。他们的姓名和生辰已经刻好了。巴掌那么大、光溜溜的一块空白等着他们的死期。他们在墓前没有停留多久。

他们走在鲜花簇拥的墓园小径上，墓碑和我目送着他们离去。当他们走出墓园时，许多块光溜溜的空白，对那个因为花丘而变得沉重、慵懒的夏日恋恋不舍起来。这里的夏天跟城里的不一样。墓园的夏天不喜热风。它悄悄地把天弄穹，穹得很高很高，静等着丧事的出现。城里的人说：春秋两季对老人来说比较凶险。第一波暖流和第一波寒流会将老人带走。可是我们在这里看到，最善于打开陷阱的要数夏天了。每一个夏日都懂得，如何将老人变成鲜花。

当身体干瘪，叶子就又回来了，因为爱情过去了，萝拉写入本子。

我轻轻地呼吸，脑子里装着萝拉的句子，这样那些书里面的句子就不会失足摔倒，因为它们正站在萝拉的叶子后面。

我学会了四处游荡，走街串巷。那些乞丐、诉苦声、画十字和诅咒、赤裸的上帝和褴褛的魔鬼、残废的手和半条腿，我都熟悉。

我认识每个城区里变成疯子的人：

那个脖子上打着黑色领结的男人，手里永远拿着一束一模一样的枯花。好几年来，他站在干涸的喷泉旁，顺着一条街望上去，尽头是监狱。我和他搭腔，他就说：这会儿我不能跟你说话，她马上就来了，没准她不认识我了。

她马上就来了，他说了好些年了。他说完这句话，从街道那头走下来的有时候是一位警察，有时候是一个士兵。而他的妻子，这个全城都知道，早已离开了监狱。她躺在墓园的坟茔里。

早上七点钟，一溜拉着灰色窗帘的巴士车队沿街而下。晚上七点又开上去。街并不朝上走，街道尽头并不比喷泉旁的广场高。可大家都这么看。或许只是这么说说而已，街朝上走，因为那里是监狱，只有警察和士兵在那边走动。

车子在喷泉边驶过，人们看到窗帘缝隙中囚犯的手指。行驶的时候听不到马达声，听不到震动和轰鸣，听不到刹车和车轮声。只有狗吠声。如此刺耳，活像轮子上的狗，每天两次从喷泉旁边驶过。

有穿高跟鞋的马，又有了轮子上的狗。

有个母亲每星期坐一次火车进城。有个孩子每年可以跟着母亲去两次。初夏一次，初冬一次。孩子在城里自惭形秽，因为身上裹着一件又一件宽大而臃肿的衣服。凌晨四点，母亲领着孩子上火车站。天很冷，即使初夏，早上四点也还是冷飕飕的。母亲想在早上八点赶到城里，因为商店这个时候开门。

从一家店走到另一家，孩子连脱了几件衣服拿在手上。因此有几件衣服丢在城里了。这也是母亲不愿带孩子进城的一个原因。不过还有一个更叫人生气的原因：孩子看见了马在柏油路上跑。孩子停下脚步，也想让母亲停下来等着看下面的马跑过来。母亲没功夫等，又不能一个人走掉。她不想让孩子在城里走失了。她只好拉着孩子。孩子赖着不肯走，说：你听见没有，这里的马蹄声的笃的笃，跟我们那边的不一样。

从一家店到另一家店，坐火车回家的时候，甚至过了好几天，孩子一直都在问：为什么城里的马穿高跟鞋呢。

我认识图拉真广场上的那个小矮人。她头发少头皮多，又聋又哑，拖着一条草辫子，就像老人们的桑树下被淘汰的椅子。她吃蔬菜店扔掉的垃圾。每年都让萝拉的男人搞大肚子，就是那些午夜下班回来的男人。那地方黑乎乎的。小矮人来不及逃跑，因为有人走近时她听不见。况且她也喊不出声来。

在火车站一带游来荡去的是那个哲学家。他把电话线杆子和树干误当作人。他冲着铁家伙和木头宣讲关于康德和大嚼之羊的宇宙。酒馆里，他从一张桌子走到另一张，喝杯中的残酒，用长长的白胡子拂干酒杯。

集市广场前坐着那个老妇，头上戴着顶报纸和大头针做成的帽子。多年来，每逢冬夏两季，她沿着街拉雪橇，雪橇上放着袋子。一个袋子里是叠起来的报纸。老妇每天给自己做一顶新帽子。另一个袋子里是戴过的帽子。

只有发了疯的人才不会在大礼堂里举手。他们将恐惧换成了疯狂。

而我可以继续在大街上数人头，把我自己也一块儿数进去，仿佛我邂逅了我自己。我可以对我说：嘿，你某某人。或者说：嘿，你第一千个。只是我疯不了。我脑子没坏。

为了充饥，我买一点能拿在手里边走边吃的东西。我宁愿在大街上用嘴啃肉吃，也不愿去食堂桌子上吃。我再也不去食堂了。我卖掉就餐卡，给自己买了三双薄雾连袜裤。

我只是为了睡觉才进女孩们的四角，可我睡不着。在漆黑的房间里，我的头一着枕，脑袋就变成透明的了。窗户被路灯照得雪亮。我看见我的头在窗玻璃上，发根像一个个小洋葱，种在头皮上。翻身的话，我心想，头发会掉下来。为了不去看窗户，我不得不翻身。

然后我看见门。即使当时那个拎着萝拉箱子和装着我腰带的透明塑料袋的男人把身后的门关上了，死亡也还是会留在这里。关上的门，在夜间路灯的微光中，成了萝拉的床。

大家睡得很沉。我听见我的头和枕头之间有什么干枯的物件在簌簌作响，那是疯子的东西：守望者的枯花束，小矮人的草辫子，雪橇老妇的纸帽子，哲学家的白胡子。

吃午饭时，祖父吃到最后一口就放下手中的叉子。他从饭桌旁站起来，说：一百步。他边走边数脚步。从桌子走到门，跨过门槛步入院子，到石子路，又到草地。他现在走开了，孩子想，他现在要到林子里去了。

数完了一百步。祖父回来了，他不再数步，从草地到石子路，跨过门槛，走到桌子边。他坐下来，摆上棋子，最后摆上王后。他下棋。他张开两臂搁在桌子上，他手抓头发，他踢蹬着腿在桌子底下打快速的节拍，他把舌头从这边面颊顶到另一边，他收拢两臂。祖父越发固执和落寞了。房间消失了，因为祖父既代表浅色的一方又代表深色的一方跟自己对弈。中午吃进去的饭一路下行，越接近肠子，他的脸就越皱。如此落寞，祖父不得已只好借助深浅两王后排遣对第一次世界大战的全部回忆。

祖父从一战归来，如同走完百步归来。意大利的蛇跟我的胳膊一样粗细，他说。盘起来就跟车轮子似的。它们躺在两个村子之间的石头上睡觉。我就坐在这么个车轮子上，连队理发师给我头上秃发的地方涂抹叶汁。

祖父的棋子跟他的拇指一般大小。只有两个王后像他中指那么大。她们左肩下有一小块黑石头。我问：为什么她们只有一个乳房。祖父说：小石头是她们的心。我把王后留到后面，祖父说，她们是我最后雕刻的。为她们费了很多时间。连队理发师曾对我说：你头上还没掉的头发，已经没救了。它们完蛋了，必须离开你的脑袋。只有对秃斑我还可以有所作为，只有在那里，叶汁会强迫脑袋长出新发来。

王后刻好时，我的头发全掉了，祖父说。

埃德加、库尔特、格奥尔格和我谈起我们各自离开家的经历，一边看着制造铁皮羊和木头瓜的无产者上下班。埃德加和我来自乡村，库尔特和格奥尔格来自小城。

我讲了那些从乡下带来的装着桑树的袋子、老人的院落和萝拉的本子：从那个地域搬出来的东西又搬到了脸上。埃德加点了点头，格奥尔格说：大家在这里也还都是乡巴佬。我们头离开家，而脚却站在另一个村子里。独裁者治下不会有真正的城市，因为监视着，什么都大不起来。

从一个城市坐车到另一个，格奥尔格说，然后由一个乡巴佬变成另一个乡巴佬。个人完全可以删掉，库尔特说，上了火车，只不过是从一个村庄坐到另一个村庄。

我乘车走的时候，埃德加说，田野离开了大地，从村庄一路旋转着到了城市。玉米还是绿油油的，拂着扇子。我心想，是家里的园子拉长了，追着火车在跑。火车开得很慢很慢。

对我而言，旅途显得漫长而遥远，我说。向日葵没了叶子，黑魆魆的茎秆隔开了视线。葵花籽那么黑，乘客看倦了。跟我同车厢的人全都昏昏欲睡。一个女人抱着一只灰鹅。她睡着了，鹅在她怀中还嘎嘎叫唤了一会儿。然后它把脖子往翅膀上一搁，也睡了。

森林一直挡着车窗，库尔特说，蓦地看见一线天光，我就想，那上面是一条河。森林把整个地区都抹掉了。这跟我父亲的脑筋差不多。告别的时候，他喝得醉醺醺的，以为他儿子要上战场呢。他笑拍着我母亲的肩膀说：我们的孩子现在就要上前线啰。母亲一听这话就

大叫起来。叫着叫着又开始哭泣。怎么可以醉成这个样子呢，她嚷道。不过，她之所以哭，是因为她相信他说的话。

父亲在我和他之间推着一辆自行车，格奥尔格说。我自己提着箱子。火车出站时，我看见父亲傍着自行车走回城里去。一条长线，一条短线。

我父亲很迷信，我母亲老给他缝制绿色的夹克。谁要是回避绿色，森林就埋葬谁，他说。他的保护色不是来自动物界，库尔特说，它来自战争。

我父亲，格奥尔格说，带着自行车去火车站，这样，去的路上就不必紧挨着我走，回家的路上也不至于手里空落落的，感觉踽踽独行的滋味。

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的母亲都是裁缝。她们的生活内容就是跟亚麻布、衬里、剪刀、针线、纽扣和熨斗打交道。当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聊起他们母亲的疾病时，我觉得像是熨斗的蒸气将她们身上的什么给化软了。她们身体内部落下了病：埃德加的母亲是胆，库尔特的母亲是胃，格奥尔格的母亲是脾。

只有我的母亲是农民，田间劳作将她身上的什么给硬化了。她身体外部落下了病，在腰背。

倘若不是谈起我们那些个返乡的纳粹党卫军父亲，而是谈起我们的母亲，我们惊异地发现，母亲们彼此虽然一辈子都没见过面，却寄给我们相同的信，诉说她们的疾病。

她们委托那些我们不再乘坐的火车，捎给我们关于胆痛、胃痛、脾痛、腰痛的家信。信里装着从母亲身体里剥离出来的病痛，如同那些从屠宰场偷出来的放在冰箱格子里的杂碎。

病痛，母亲们想，是绑住孩子们的绳索。系着身在远方的他们。母亲希望她的孩子寻找回家的火车，穿过向日葵地和森林，露一露脸。

看见一张脸，母亲们想，脸上的面颊或前额就是绑住的爱。看见这儿和那儿出现的第一波皱纹，这些皱纹告诉她们，我们的日子过得比童年糟。

可是她们忘了，这张脸她们再也不能抚摸再也不能打了。碰都不可能碰了。

母亲们的病痛觉察到，对我们而言，松绑是一个美丽的词。

我们完全属于携带桑树进城的那一族，而谈话的时候，我们没有完全把自己归入这一族。我们寻找着差别，因为我们读书。当我们找到纤毫的差别时，就像别人那样把带出来的袋子置于门后。

可是书里面可以读到，门不是藏匿之处。我们可以虚掩、猛地拉开或砰地关上的，唯前额而已。前额后面就是我们自己和父母，母亲们把她们的病痛随信寄给我们，父亲们将他们的愧疚植入最蠢的草中。

夏屋里的书是偷运到国内来的。它们是用风会躺下睡觉的母语写的。不是此地使用的国语。但也不是乡村孩子的床边话。书里写着母语，不过那种禁止思考的、乡村式的沉寂，书里并没有。我们猜想，

那里，书的来源地，人人都在思考。我们嗅着书页，却逮到自己正习惯性地嗅着手。我们很惊讶，看书的时候，手不会像看国内书报那样被油墨弄黑。

所有的人，那些带着地域特征在城市穿行的人，正嗅着自己的手。他们对夏屋的书一无所知。可是他们想去那个地方。书的来源地，那里有牛仔裤和橙子，有给孩子们的柔软的玩具，有给父亲们的携式电视机，有给母亲们的薄雾连袜裤和真正的睫毛膏。

所有的人都靠逃亡的念头过活。他们想畅游多瑙河，一路游到外国的水域。想尾随玉米一路跑到外国的地界。从他们眼睛里读到的不外是：他们会立刻倾囊买下土地测量员的地形图。盼望着哪天田野里和河面上升起迷雾，躲过边防人员的子弹和警犬，跑掉或游离此地。从他们手上读到的不外是：他们会立刻制作气球，用床单和小树制成易碎的飞鸟。盼着风儿不要停下来，好让他们飞离此地。从他们嘴唇上读到的不外是：他们会立刻倾囊跟一个巡道工交头接耳。会攀上货车，驶离此地。

只有独裁者和他的卫兵们不想逃跑。从他们的眼睛、手上和嘴唇读到的不外是：他们不仅今天要、而且明天还要制造坟墓，用警犬和子弹。也用腰带、瘤子、窗和绳子。

可以觉察到独裁者和他的卫兵们正高高地站在一切逃离计划的秘密之上，觉察到他们在窥伺、在散播恐惧。

傍晚，最后的天光在每条路的尽头又转了一圈。光线咄咄逼人。夜幕降临前，它向周遭发出警告。房舍变得比路过的行人还小。桥变得比桥上驶过的电车还小。树变得比树下走过的脸还小。

到处是回家的路和莽撞的行色匆匆。街上不多的几张面孔没有边。当它们向我走来时，我看见面孔上悬着一片云。几乎已经站在我跟前了，再跨一步，面孔就萎缩了。只有路面的石头很大，保持着原样。再跨一步，悬在额前的云不见了，取代它的是两只白色的眼球。再跨一步，在面孔走到我身后去之前，两只眼球合二为一。

我紧紧抓住街道尽头不放，那里亮一些。云朵，无非是团皱了的一堆衣裳。还想再磨蹭一会儿，因为只有在四角里女孩那边放着一张我的床。还想再等一等，等到四角里的女孩们睡下了再回去。然而，在这直愣愣的光线中，我不由自主地迈开脚步，越走越快。两边的街道无心等待夜的来临。它们开始收拾行李箱了。

埃德加和格奥尔格写诗，把诗藏在夏屋里。库尔特躲在角落和灌木后面拍摄那些拉着灰色窗帘的巴士车队。车队早晚把囚犯从监狱拉到田野后面的建筑工地上。真叫人毛骨悚然啊，库尔特说，让人觉得在照片上都听得见狗叫。要是照片上的狗真会叫，埃德加说，我们就不能把照片藏在夏屋里了。

我心想，这一切会对那些制造坟墓的人不利。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写诗、拍照，时不时哼一支歌，这会在造墓者心中点燃仇恨。而这种仇恨会对卫兵们不利。渐渐地，所有的卫兵，最后连独裁者也会因这种仇恨而失去理智。

当时我还不知道，卫兵们其实需要这种仇恨，以便日复一日精确地完成一项血腥的工作。他们需要这种仇恨来下判断，以换取薪水。判决只能给敌人下。卫兵们用敌人的数字来证明自己可靠。

埃德加说，秘密警察自己散布独裁者患病的谣言，驱使人们逃跑，然后将其捉拿归案。驱使人们交头接耳，然后将其捉拿归案。他们并不满足捉拿偷肉或偷火柴的、偷玉米或偷洗衣粉的、偷蜡烛或偷螺丝的、偷发夹或偷钉子或偷木板的人。

游荡的时候，我不仅看见疯子和他们那些干枯的东西。我也看见卫兵在街上走来走去。牙齿黄白的青年男子守在大楼前、广场上、店铺前、车站旁、乱蓬蓬的公园里、学生宿舍前、酒馆里、火车站前。他们的制服不合身，不是松松垮垮就是紧绷绷的。在每个辖区，他们都知道李子树在哪里。为了经过那些李子树，他们也绕道而行。树枝低垂。卫兵们采摘满口袋满口袋的青涩李子。他们摘得飞快，装满夹克里的袋袋。他们只想摘一次，吃久一点。夹克口袋满了，便迅速离开那些树。因为李子桶是一句骂人的话。人们这样称呼那些个发迹者、见风使舵的软骨头、从一无所有中爬出来的没良知的东西以及踩着尸体走的恶魔。独裁者人们也称之为李子桶。

这些青年男子踱过来又踱过去，手伸进夹克口袋里。一下就抓出一把李子来，这样，掏摸动作就不怎么惹眼。等到嘴巴填满了，手指才能并起来。

由于手里一下子抓了那么多李子，吃的时候有几个滚落到了地上，有几个掉进了夹克袖筒里。滚落到地上的，卫兵们用脚尖踢入草丛中，跟踢小球似的。袖筒中的，他们从肘窝里掏出来，塞进已经鼓起的腮帮子里。

我看见他们牙齿边上的泡沫，心里想，青李子吃不得，核还软，会咬到死亡。

李子桶本是农民。青李子令他们痴迷。吃得将公务抛到了脑后。他们摇身一变，成了乡下树底下贪嘴偷吃的孩子。不是因为饿才吃，他们不过是馋那贫穷的酸味罢了，就在一年以前，他们还穷得垂下眼睛、缩起脖子，就像在父亲挥动的手掌下。

他们吃空了口袋，然后将口袋抚平，拖着胃中的李子走。他们没有发烧。他们是放大了的孩子。远离了家乡，内心的火气就恣意宣泄到了职务中。

他们冲着一个人大声呵斥，是因为日晒，因为风吹，或因为下雨。他们扭住第二个，然后又放了他。第三个他们将他打翻在地。有时候，李子的火气静静地躺在他们的脑袋里，他们把第四个带走，果断利索，不发火。一刻钟后，他们又站在辖区里了。

有年轻女人走过，他们就两眼发直，若有所思地盯着她们的大腿。放行还是抓起来，到最后一瞬才定。要知道，面对这样的腿，不需要什么理由，就看心情了。

行人从他们身边轻轻地疾步走过。他们以前见过，彼此认出了对方。于是男男女女的脚步变得如此之轻。教堂塔顶的钟敲响了，将晴天或雨天分割成上午和下午。天变换着光线，柏油变换着颜色，风变换着方向，树变换着簌簌的响声。

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小的时候也吃青李子。他们脑子里没有留下李子的图像，是因为吃的时候没有父亲打搅。当我说，要死人的，谁都救不了你，高烧会把你身子里面的心烧没了，他们就嘲笑

我。当我说，我命不该咬到死亡，因为父亲没有看见我吃，他们就摇头。卫兵们当众大嚼，我说。他们咬不到死亡，是因为行人对采摘时树枝发出的咔嚓咔嚓声以及贫穷泛起的胃酸并不陌生。

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住在同一宿舍不同的房间里：埃德加住五楼，库尔特三楼，格奥尔格四楼。每个房间有五个男孩，五张床，床下五个箱子。一扇窗，门上方一个扩音器，一个壁橱。每个箱子里放着袜子，袜子下面是刮胡膏和刮胡刀。

当埃德加进房间时，有人把埃德加的鞋子往窗外扔，一边喊：跟着跳下去啊，边飞边穿。三楼有人把库尔特推到橱门上，叫着：别在这里干你那档子烂事。四楼，一本手册飞到格奥尔格的脸上，有人喊：你拉狗屎，就自个儿吃掉。

男孩们扬言要揍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有三个男人刚刚离去。他们搜查了房间，临了对男孩们说：你们要是不喜欢这次造访，就去找那个不在场的人谈谈。谈谈，男人们边说边扬了扬拳头。

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走进四角时，预订的愤怒爆发了。埃德加笑起来，抄起一只箱子就往窗外扔。库尔特说：小心点，你这条虫。格奥尔格说：你提狗屎，烂了你嘴里的牙。

每间寝室四个男孩中只有一个在大闹，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说。算是白愤怒了一场，因为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回去以后，另外三个不约而同把那闹事的主儿撂在一边。他们站在当地像熄了火似的。

埃德加房间里那个发火的人，砰的一声从外头甩上门。他跑下楼，把自己的箱子拎了回来，他还带回了埃德加的鞋。

小四角里没有多少可搜查的。埃德加说：他们什么也没找到。格奥尔格说：他们惊动了跳蚤，床单上全是黑色的圆点子。男孩们睡不安宁，半夜蹑手蹑脚在寝室里走动。

在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父母那里可搜查的东西倒是不少。格奥尔格的母亲寄来一封装着脾痛的信，她的脾脏因惊吓变大了。库尔特的母亲寄来一封装着胃痛的信，她的胃在咆哮。在这些信里面父亲们头一回在边上写了一行字：你不许再这样伤害你娘。

埃德加的父亲坐火车来到城里，然后转乘电车。从电车站绕道去学生宿舍，避开那个乱蓬蓬的公园。他请一个男孩去叫埃德加到大门口来。

我走下楼梯，从上面看到我父亲时，有个小男生正在展窗前看布告，埃德加说。有什么可看的，我说，父亲给了我一袋家里新摘的核桃。他从衣服暗袋里抽出我母亲的信说：公园乱糟糟的，没人爱走。埃德加点了点头，只见信里写着：胆疼得难以忍受。

埃德加和他父亲穿过公园来到车站后面的一家酒馆。

三个男人是坐着小汽车来的，父亲说。一个留在外面街上。在水沟桥上坐下来等着，他只是个司机。两个来到家中。年轻的是个光头，年纪大的已经有了白头发。埃德加的母亲想把房里的百叶窗拉起来，光头说：别拉，开灯。老头掀开床，把枕头、被子、床垫查了个遍。他要了一把螺丝刀。光头将床架拆开了。

埃德加走得很慢，身旁的父亲像踩高跷似的走在公园的路上。他边说边朝灌木丛中瞧，好像非得数那些叶子不可。埃德加问：你找什

么。父亲说：他们拉掉了地毯，清空了橱柜，我不找什么，我又没丢东西。

埃德加指着父亲的夹克。刚才父亲从暗袋里掏信时，夹克上就缺一个纽扣。埃德加笑道：你在找你那扣子吧。父亲说：它肯定落在火车上了。

他们看不懂埃德加的两个舅舅从奥地利和巴西写来的信，父亲说，因为是用德语写的。他们把信带走了。还有信里的照片。照片上是两个舅舅的房子，舅舅的亲属以及亲属的房子。房子造得都一样。他们在奥地利住几间房子，老头问道。光头问：这是什么树。他指着从巴西寄过来的照片。埃德加的父亲耸了耸肩。写给你儿子的信呢，老头问，就是他表妹写来的。她从来没有写过，埃德加的母亲说。他问：你确定吗。埃德加的母亲说：不确定，也许她写，可他没有收到。

老头把盒子里的纽扣和拉链倒在桌子上。光头将衣料、亚麻布、衬垫扔得乱糟糟的。埃德加的父亲说：你妈搞不清哪个东西是哪个顾客的了。时装杂志是谁给你们的，他们问。埃德加的母亲指了指他们那个装着信和照片的公文包说：我那个住在奥地利的弟弟给的。知道条纹是怎么回事吗，老头说，用不了多久你们就有条纹衣服穿了。

酒馆里，埃德加的父亲小心翼翼地坐到椅子上，仿佛已经有人坐在那里了。光头在埃德加的房间里把窗帘撕开来，把旧书从橱里扔出去，抓着书脊朝下直抖。埃德加的父亲摊开手掌，压住桌面，免得手颤个不停。他说：旧书里又能有什么呢，掉下来的只有灰。他吞咽的时候，烧酒从杯子里洒了出来。

他们把窗台上的花从花盆里拔出来，把土搓碎，埃德加的父亲说。土掉到饭桌上，根须吊在他们的手指上。光头打开一本食谱费力地拼读起来：巴西肝，面拖鸡肝。埃德加的母亲还得给他翻译。你们

会有汤喝的，他说，喝漂着两只牛眼睛的汤。老头进院子找去了。还有花园。

埃德加给父亲添上酒，说：不着急，你慢慢喝。那司机站起来朝水沟里撒了泡尿，埃德加的父亲说。他把空杯子放回到桌子上，干吗着急，他说，我又不赶时间。司机撒尿，埃德加的父亲说，那些个鸭子都跑过去瞧。以为就像每天下午那样会有新鲜水喝哩。司机笑起来，扣住裤子，然后从桥栏边掰下一块烂木头。拿在手里捻碎了，丢到草丛里。鸭子以为就像每天下午那样有丢过来的麦粒吃哩，于是就吃那些捻碎的烂木头。

搜查过后，床头柜上不见了埃德加那个定居巴西的舅舅小时候刻的小木人。

埃德加那些舅舅是远走他乡的纳粹党卫军士兵。那场打输的战争驱使他们前往异地。他们在骷髅部队造过坟墓，战后分开了。他们脑袋瓜里装着同样的货色。打那以后，谁也没有再找过谁。他们就地弄了个女人，跟她一起在奥地利和巴西造了一个尖屋顶、一个尖山墙、四扇带草绿色十字梃架的窗、一个草绿色木条篱笆。他们应付着陌生的环境，盖起了两幢施瓦本式的房子。简直跟他们的脑筋一样施瓦本，在两个什么都不一样的陌生地方。当房子完工时，又给他们的女人造了两个施瓦本孩子。

只有屋子前面的那些树木，虽然像战前在家里的时候那样每年修剪，但天空、土壤和气候不一样，长得越出了施瓦本样式。

我们坐在乱蓬蓬的公园里，吃着埃德加的核桃。埃德加说：味道像胆。他脱掉鞋子，用鞋跟敲开核桃壳。完了把仁放在报纸上。他自己不吃。格奥尔格给了我一把钥匙，头一回派我去那个夏屋。

我从鞋子里取出钥匙。打开门，没有开灯，我划亮一根火柴。水泵立在那儿，高高瘦瘦，像个独臂人。水泵管子上挂着一件旧夹克，下面放着一个锈迹斑斑的浇水壶。锄头、铲子、耙、葡萄剪子、扫帚搁在墙边。上面沾着泥土。掀起井盖，亚麻布袋在深洞上方摇晃。我从钩子上取下袋子，把书塞进去，又重新挂好。出来，从身后关上门。按原路，穿过来时踩坏的草地。长满毛地黄般花朵的紫色锦葵，还有毛蕊花，戳向空中。田旋花晚间闻着有一股甜丝丝的味道，或者那只是我的恐惧。每一根草扎着我的腿肚子。这时，一只迷路的小母鸡出现在路上，唧唧叫着，我的鞋子一到，它就闪开了。草长得比鸡高出三倍，在它背上合拢。小母鸡在这花团锦簇的荒野里泣诉着，找不到出路，左冲右突地奔命。蟋蟀啾啾地鸣叫着，可是母鸡的叫唤响得多。心想，它的惊慌失措会暴露我。每一株植物都在目送我离去。我的皮肤从额头到肚子都在跳动。

夏屋里一个人也没有，我第二天说。我们坐在露天酒馆里。啤酒发绿，因为酒瓶子是绿色的。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用赤裸的手臂抹去了桌子上的灰尘。桌面上看得见他们手臂搁过的地方。他们的脑后垂挂着绿油油的栗树叶子。黄叶子还隐藏着。我们碰杯，相对无言。

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披在额上、鬓边、颊旁的头发，变得晶莹剔透，因为火辣辣的太阳照在上面。或者是因为有人把瓶子往桌子上一放，啤酒咕嘟咕嘟地响。有时候树上落下一片黄叶。我们当中有人抬眼望去，似乎想看看叶子再一次坠落。即将坠落的下一片叶子，他不等了。我们的眼睛没有耐心。我们并不想跟叶子纠缠。只是任由那些翻飞的黄点子把我们的脸引开。

桌面烫得像熨斗。脸上的皮肤绷着。午间的热浪一股脑儿砸将进来，酒馆里空空荡荡。工人们还在工厂里做他们的铁皮羊和木头瓜。我们又叫了一轮啤酒，这样我们两臂之间至少还有个瓶子摆在那儿。

格奥尔格垂下头，他的下巴底下还有第二个下巴。他在自己嘴里面哼一首歌：

金丝雀儿黄又黄

黄得来哟像蛋黄

羽毛软绵绵

眼睛没有光。

这支歌在国内很有名。可是两个星期前，歌手们越境跑了，歌就不许再唱。格奥尔格让喉咙里的歌和着啤酒流下去。

服务生靠在树桩上，谛听着，一面打着呵欠。我们在这里不是客，我们瞧着服务生身上油腻腻的夹克，这时埃德加说：关系到孩子的事，做父亲的什么都理解。我父亲就理解那些家伙顺手牵羊把小木人拿走了。我父亲说：他们也有孩子啊，他们的孩子也爱玩。

我们不想离开这个国家。不想下多瑙河，不想飞到空中，不想爬货车。我们走进乱蓬蓬的公园。埃德加说：假如该完的完蛋了，那么

别人就都可以留下来。他自己都不信他说的话。没人相信该完的一准完蛋。每天都听到有关独裁者患旧疾新病的谣传。这也没人信。可大家还是交头接耳，一个传给另一个。我们也传递谣言，谣言里仿佛潜伏着致命的病毒，最终还是会抵达独裁者本人：肺癌，咽癌，我们悄声说，肠癌，大脑萎缩，瘫痪，血癌。

他又要出去啦，大家交头接耳：去法国或中国，比利时，英国或韩国，利比亚或叙利亚，德国或古巴。耳语的时候，自己逃亡的心愿跟他的出行结合在一块了。

每一次逃亡都是给死亡提供一次机会。所以耳语才具有这样的吸力。两次有一次败给卫兵的警犬和子弹。

流淌的水，行驶的货车，静止的田野都是死亡地带。农民收割玉米时，发现风干或胀裂、被乌鸦啄空的尸首。农民收走玉米，让尸首留在原地，因为眼不见最好。到了晚秋，会有拖拉机来耕地。

对逃亡的恐惧使独裁者的每一次出行演变为就医急诊：远东的空气治疗肺癌，野生植物的根治疗咽癌，电池热枕头治疗肠癌，针灸治疗大脑萎缩，温泉浴治疗瘫痪。据说，只有一种病他不用出国就诊：治疗血癌用的童血他在国内就能获得。在妇产科医院用日本吸针从新生儿脑袋中抽取。

独裁者患病的谣言与埃德加、库尔特、格奥尔格和我母亲的来信相似。耳语是在提醒预备逃亡的人先等一等再说。人人因幸灾乐祸而热血沸腾，虽然灾祸从未降临。独裁者的尸体如同人们自身腐朽的生命，悄悄潜入每个人的脑中。大家都想比他活得更长久。

我走进餐室，拉开冰箱。灯亮了，似乎是我从外面把灯光投射进去的。

自萝拉死后，冰箱里没了舌头和腰子。不过我还是看得见，闻得着。我在打开的冰箱前想象着一个透明的男人。这个透明人有病，为了多苟活些时日，偷走了健康动物的内脏。

我看到了他的心兽。悬挂在封闭的灯泡中。蜷缩着，很疲乏。我关上冰箱，因为心兽不是偷来的。只能是他自己的，比世上一切动物的内脏都要丑陋。

女孩们在四角里行走，嬉笑，吃着葡萄和面包，没有开灯，虽然天色已经暗了下来。后来有人啪嗒一声打开灯，准备上床。大家都躺下了。我关灯。女孩们的呼吸很快坠入睡乡。我似乎看得见呼吸。这呼吸又黑又静又温热，但不是夜。

我没盖被子躺在那儿，望着床上那些白色的床单。人应该怎样生活，我想，才能跟正在思考的东西合拍呢。街上那些东西，虽然是有人遗失的，路人却熟视无睹，怎么会这样呢。

后来父亲死了。他的肝因为酗酒大得像填鹅的肝，医生说。父亲脸旁的玻璃柜中躺着钳子和剪刀。我说：他的肝大得像赞美元首的歌。医生伸出食指搁到嘴边。他想到了赞美独裁者的歌，而我指的却是元首。他把食指搁在嘴边说：没救了。他指的是父亲，而我想到了独裁者。

父亲出了医院，回家等死。他那骨瘦如柴的脸上泛起一丝微笑。他傻乐呢。医生不行，他说，病房很糟糕，床硬邦邦的，枕头里面没

有羽绒尽是破布条。所以我的病越来越重，父亲说。手表在他的手上哆嗦。牙龈萎缩了。他让假牙落入外衣口袋里，因为不合嘴了。

父亲瘦得跟豆秆似的。只有肝变大了，还有眼睛和鼻子。父亲的鼻子宛如鹅的嘴。

我们去另一家医院，父亲说。我拎着他的小箱子。那里的医生好，父亲说。

街角，风把我们的头发拂得团团乱转，我们对视了一下。父亲趁机说：我还得去理发呢。

他真傻，死前三天，还把头发当桩事儿。我们俩都傻，他看了看哆嗦的表，我点了点头。所以几分钟以后他就可以静静地坐在、我静静地站在理发店里了。死前三天，我们就这样彼此松了绑，让我们俩能够旁观穿白大褂的理发师将头发放到剪刀口上。

我拎着父亲的小箱子进城。箱子里有一个手表、一副假牙和一双白褐双色格子便鞋。入殓师给死去的父亲穿上了户外鞋。我想，属于父亲的一切，都应该进棺材。

白褐双色格子便鞋在脚踝处有个翻领。翻领中间交接的地方有两束白褐混杂的羊毛。自从有了孩子，父亲就一直穿这双便鞋。他的脚钻进鞋子里，踝骨就比打赤脚要瘦削一些。父亲就寝前，孩子允许用手摸一摸那些毛穗子。踩上去是不允许的，即使赤脚也不行。

父亲坐在床沿上，孩子坐在地上。孩子听着壁钟摆动，一边顺着节拍摸毛穗。母亲已经睡着了。孩子一边摸一边说：嘀嗒嘀嗒。父亲

穿着便鞋的右脚踩到了左脚上。夹在鞋子中间的是孩子的手。很痛。孩子屏住呼吸，一声不响。

当父亲抬起脚来时，手已经压伤了。父亲说：别烦我，不然……随即拿起孩子的手放在两掌间说：不然，没事了。

有人说，只有好人死了才下雪。这话不对。

父亲死后，我拎着小箱子进城，天开始下起雪来。雪花如布片一般在空中跌跌撞撞。石头、铁篱笆的涡卷形花饰、花园门把和信箱盖子上都留不住雪。唯独男男女女的头发上留着一片白。

父亲不关心死亡，我想，反倒去找了理发师。他就近在街角随便找了个理发师，这事儿就透着错，这跟他对待死亡一样透着错。他没跟理发师提到死亡。虽然父亲觉察到了死亡，但他期待着生。

我真傻，因为雪花飘落，只在男男女女的头发上驻足，我就必须做一件正确的事。我必须拎着小箱子在父亲下葬前一天去我的理发师那儿，跟他谈谈关于死亡的事。

我在理发师那儿延宕了半天，告诉他我所知道的有关父亲生平的一切。

谈到死亡，我对于父亲开始生活的那个时代的认知，大多是从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的书中得来的，从父亲那里得来的微乎其微：一个返乡的纳粹党卫军士兵，造过坟墓，造完了立马走人，我对理发师说。一个必定要造一个孩子又老是呵护自己便鞋的人。就在我讲述他那最蠢的草、他那最黑的李子、他那些赞美元首的醉醺醺的歌以及他肿胀的肝脏时，理发师给我烫完了出席他葬礼的卷发。

走之前，理发师说：我父亲当年去了斯大林格勒。

我登上火车，去参加父亲的葬礼，去看腰痛的母亲。田野白褐相间。

我站在灵柩旁。唱歌的祖母拿着一床被子进屋来。她绕到棺边，将被子放在纱幔上。她的鼻子像他的鹅嘴鼻。她照顾他，我思忖，是被他利用了。她的嘴唇宛如一个沙哑而孤独的哨子，无理智地自吹自唱。唱歌的祖母多年来不认识家人了。现在她又认出了父亲，因为她疯了，也是因为他死了。眼下他的心兽栖息在她身上了。

她对母亲说：把被子盖在棺材上吧，雪鹅会来。母亲一只手按住腰痛，另一只手将被子从纱幔上扯了下来。

搜查以后，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总是随身带着牙刷和小毛巾，放在夹克口袋里。他们估计自己会被捕。

为了看一看四角中是否有人翻箱子，早上他们在箱子上放两根头发。晚上头发就不见了。

库尔特说：每天晚上一躺下来，我就觉得背下面有两只冰冷的手。我只好侧过身来睡，把腿蜷缩到腹部。睡觉对我来说简直是受罪。我很快入睡，就像一块石头沉到水里面。

我做梦了，埃德加说，我想去看电影。我新刮了胡子，因为大门口展窗里贴着一条法规，只有新刮了胡子的人才可以离开学生宿舍。我走到电车站。车里面每个座位上都放着一张标有星期的纸条。我读道：星期一，星期二，星期三，直到星期天。我跟售票员说：今天不是这些日子。售票员说：所以大家必须站着。人们挤在后门口。每人

手里抱着一个孩子。孩子们正在合唱。唱得整齐划一，虽然中间隔着个大人谁也看不见谁。

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所住的四角以及他们父母家里又被搜查了三遍。每搜查一次，母亲们就寄过来夹带着她们病痛的信。埃德加的父亲不来城里了，他母亲的信由邮局寄过来。埃德加的父亲在边上写了一句话：你伤透了你娘的心。

我的房间也被搜了。我走进四角的时候，女孩子们正在收拾东西。我的床单，床垫和睫毛烟炱丢在地上。我的箱子打开了放在窗下。专利长筒袜到了箱子盖上。袜子上面搁着一封我母亲的来信。

有人大叫：是你逼死了萝拉。我撕开信，用脚阖上箱子盖，说：你们把我和体育老师搞混了吧。有人压低嗓门说：恰恰没有。萝拉是用你的腰带上的吊。我捡起睫毛烟炱，朝屋里扔去。击中了桌子上的玻璃罐，里面插着几枝冷杉枝条。枝条的尖尖触到了墙上。

我开始读信。母亲的腰痛后面写着：

有三位先生开着车到过这里。两位把家里翻了个底朝天。第三位只是个司机。他跟祖母说话，这样她就不会去打搅另外两位了。司机讲的是德语，不仅讲高地德语，还讲施瓦本方言。他是邻村人，不肯说是哪个村子的。祖母误以为他是你父亲，要给他梳头。他拿走了她的梳子，然后她就唱起歌来。他很吃惊她唱得那么动听。有一支歌他还跟着一起唱：

孩子们快快回家

妈妈已经吹灭灯啦

他说，他熟悉的调子跟这有点不一样。他唱得跟祖母差不多，只是唱错了。

自打这些男人走后，祖父就不得安宁。浅色的王后不见了。他哪儿都找过了也没有找到。他心疼极了。要是找不到，他就无法下棋了。他一直都小心看管着这些棋子。它们躲过了战争还有战俘营，幸存到今天。如今却偏偏在自个儿家里丢了王后。

祖父让我写信告诉你，别人去鼓掌赚钱。你可不能再伤你祖父的心了。

下雪了。飘落到脸上的雪，到了柏油路上就成了水。我们的脚冰冷。夜晚令街面的光亮飞升到树上。街灯在光秃秃的树枝间漂浮、交融。

喷泉前，戴黑色领结的男人还站在脚下的倒影里。他仰望着监狱街。雪滞留在干枯的花束上和他的头发上。时间不早了，载囚犯的巴士早已回到监狱。

尽管埃德加、库尔特、格奥尔格和我走的是另一个方向，风还是卷着雪花劈头盖脸地洒落下来。我们想找个暖和的去处。可是酒馆里吵得太厉害。我们一行去了电影院，那里正上映当天的最后一场。电影已经开始了。

银幕上是一个嘈杂的工厂车间。当我们适应了黑暗后，埃德加开始数座位上的黑影子。放映厅里除了我们还有九个人。我们在最后一排落座。库尔特说：这里可以说说话。

银幕上的工厂黑沉沉的，我们谁也看不见谁。埃德加笑了起来，说：我们清楚自己在亮光下是副什么模样。格奥尔格说：有的人并不清楚。他从衣兜里摸出牙刷，塞进嘴巴里。银幕上面无产者肩扛铁棍穿过车间。开炉放铁。熔铁发出的光投向放映厅。我们互相瞧着对方的脸笑。库尔特说：拿走嘴里的牙刷吧。格奥尔格将它放进兜里。你这个施瓦本鸟人，他说。

库尔特说：我梦见我去了我们理发师那儿。只见一些女人坐在理发店里织毛线。我问：她们在这里干什么。理发师说：等她们的男人。他向我伸过手来说：我不认识您。我以为他指的是那些女人，可他却看着我。我说：您可是认识我的呀。那些女人吃吃地笑起来。我说我是大学生。没见过，理发师说，刚才我还琢磨呢。我认识一个像您这样的，可您我就是不认识。

观众在放映厅里吹起口哨来，大叫：鲁普，操她，小鲁普，操她呀。一转眼又是白天，工厂大门口，被吻的女工带着一个小孩。

我正要在镜子前面的椅子上坐下来，库尔特说，理发师摇了摇头：不行。我问：为什么。他用手指敲了敲镜子。我看见自己脸上有阴毛。

格奥尔格拉了一下我的胳膊，将夏屋的钥匙搁到我手中。该放到哪里去呢，我问。

银幕上，一群孩子从校门口涌出来，跑到街上。父亲鲁普在学校前迎接被吻女工的孩子。他亲了亲孩子的前额，帮他拿书包。

格奥尔格说：我学校里成绩很差。我父亲说：是给校长缝件衣服的时候了，最好做一条裤子。第二天我母亲买了料子、贴边带、口袋

布料和纽扣，还有裤裆开口处的扣子，因为店里只有红颜色的拉链。我父亲到学校叫校长来量尺寸。他已期待多时，一叫就来了。

校长站在缝纫机旁边。我母亲从他的鞋跟量起。腿放松一些，校长先生，她说。她问：多长，再一长点儿。多宽，再窄一点儿。要翻边吗，校长先生。她顺着他身上穿的裤子仰脸问：裤兜呢，校长先生。量到裤裆开口处，她深深吸一口气问：您那个东西一般吊在哪一边，校长先生。他说：一直在右边。那么前门呢，她问，您要纽扣还是拉链。您说呢，校长问。拉链方便，不过纽扣更显个性，我父亲说。校长说：纽扣。

从电影院出来，我去找我的裁缝。她的孩子已经睡了。我们待在厨房。我头一回这么晚上门。她并不诧异。我们吃了煎苹果。她抽着烟，腮帮子吸进去的时候，脸像祖父的王后棋子。那个混账东西现在到了加拿大，她说，今天我碰到他妹妹了。裁缝的丈夫是游多瑙河逃走的，走前一句话都没有。我给裁缝讲了深浅王后，讲了祖父的连队理发师，也讲了祈祷、唱歌的祖母。还讲了父亲的蠢草、母亲的腰痛。

在我看来，你的两个祖母就像你祖父的两个王后，她说。祈祷的那个像深色的王后，唱歌的那个像浅色的王后。祈祷永远是深色的。

我没有反驳，可我认为恰好相反。

唱歌的祖母是深色的。她知道，人人都有一个心兽。她抢走了另一个女人的男人。这个男人爱的是另一个女人，不爱唱歌的祖母。但她得到了他，因为她想得到他。不是他，而是他的田产。她霸占着他。他不爱她，然而当她说你的心兽是一只老鼠时，就能够把他制得服服帖帖。

后来，一切都成枉然，因为战后土地收归国有了。

惊骇之余，祖母开始唱歌。

裁缝并没有觉察到，她对我知之甚少。知道我是大学生，不系腰带，这对她来说似乎就足够了。

我把夏屋的钥匙放在裁缝的窗台上，把它忘在那里。心想，谁也不会扔掉钥匙的。

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认为裁缝不可靠。我说：你们之所以起疑心，是因为你们的母亲是裁缝。我得答应他们，决不把裁缝扯到跟我们相关的事情中来。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一般情况下是不会容许钥匙忘在窗台上的。他们要是起了疑心，常常会念一首诗：

每朵云里有一个朋友

在充满恐惧的世界朋友无非如此

连我母亲都说这很正常

别提什么朋友

想想正经事吧

我深夜步行回学生宿舍。路上碰到三个卫兵，他们不想为难我。他们在忙自己的事，像白天一样吃着青李子。

城里如此静寂，我听得见他们的咀嚼声。我轻手轻脚地走着，不想打搅他们吃东西。真想踮起脚尖来走路，不过这样会引起他们注意的。我让自己走起路来轻飘飘的像个影子，谁也抓不住我。我走得不缓不急。卫兵手中的青李子乌黑如夜空。

过了两周，我下午早早去了裁缝那里。她马上说：你忘了钥匙，我第二天才发现的。整整一天我都在想，深更半夜的，你进不了宿舍。

裁缝的脖子上挂着皮尺。不是宿舍的钥匙，是家里的，我说。心想：她挂着皮尺就像脖子上系着一根腰带。

壶里的茶开了。她说：我看着自己的孩子一点一点长大，希望他们以后用家里的钥匙用得比你们多。她把糖洒到了我的茶杯外。你能理解吗，她问。我点点头。

因为恐惧，埃德加、库尔特、格奥尔格和我每天都在一块儿。我们一块儿坐在桌边，可恐惧还是独自滞留在各人的脑子里，这跟先前

我们携着它来碰头时一模一样。为了在别人面前掩饰恐惧，我们没少笑。可是恐惧会脱轨乱跑。你管住了你的表情，它就溜到声音里去了。你成功地将表情和声音都死死控制住了，它甚至会离你的手指而去。它高卧在你的身外。无拘无束地盘踞在你的周围，你可以在近旁的物件上看见它。

由于我们相识已久，我们看得见，谁的恐惧在什么地方。我们时常无法忍受对方，因为我们互相依赖。我们只有互相伤害。

瞧你这施瓦本的忘记性。瞧你这施瓦本的猴急相或慢性子。你这施瓦本的数钱瘾。施瓦本粗胚。打施瓦本嗝或施瓦本喷嚏，施瓦本袜子或施瓦本衬衫，我们如是说。

你这施瓦本讨厌鬼，你这施瓦本怪胎，你这龌龊的施瓦本梳子袋。我们需要由令人生分的长长的词语合成的愤怒。我们发明了这些类似咒语的词，以便拉开彼此之间的距离。笑声很硬，我们在痛苦上面钻洞。这一切来得很快，因为我们了解彼此的内心。我们知道，什么会伤到另一个人。他痛苦，我们觉得很刺激。必须让他在这种粗野的爱之下崩溃，体验一下自己的承受力有多差。伤害一个连着一个，直到当事者不再吭声为止。过一会儿再来那么一下子。过一会儿言词又向他沉默的面孔砸落，犹如一群蝗虫飞落到被啃得光光的农田里。

我们在恐惧中，一个人看到了另一个人的心灵深处，本来这是不可以的。正是基于这种长期的信赖，我们需要意想不到的转折。仇恨允许践踏，允许毁灭。亲密无间的人允许割爱，因为爱会像深草一样重新长出来。一声原谅就能立刻收回伤害，好比嘴里留不住空气。

找人斗嘴总是有意为之，只有伤害属于失误。每次发完火就说爱，也不创什么新词儿。爱是永远都在的。不过爱在争执之际有一副利爪。

一次，埃德加给我夏屋的钥匙时说：瞧你这副施瓦本傻笑的德性。我感到了利爪，可我不知道当时何以哑巴了，没有回敬他一句。在准备以牙还牙的那些天里我倍感冷落，以致想不出反驳的话来。或许是我的嘴巴变成了一个秋熟的豌豆荚。我想象着我的嘴唇又干又窄，是我所不愿有的样子。一副施瓦本傻笑的德性，就像我无法选择的父亲。就像我不愿拥有的母亲。

当时我们也是在电影院里，坐在最后一排。当时银幕上也是一个工厂。一个女工正把毛线夹到针织机上。另一名女工手里拿着一个红苹果走过来，站在一旁观看。女工把针织机上的毛线抚平了说：我想，我爱上了一个人。她从另一个女工手中拿走苹果，咬进去。

在看这部片子的时候，库尔特把他的手搁在我的肩膀上。当时他也讲了一个梦。梦中有一伙男人在理发店里。一面墙的上方挂着一块石板，上面可以做填字游戏。所有男人手里都拿着衣架子指向空格并报出自己想填的字母。理发师站在梯子上填字母。库尔特坐到镜子前面。那些男人说：解开字谜前，没得理发。我们是先来的。当库尔特站起来要走时，理发师冲着他的背影喊道：明天把您家里的刀带过来。

我怎么会梦见这把刀的呢，库尔特在我耳朵边上问，虽然他明明知道为什么。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没有刮胡刀了。它们从上了锁的箱子里不翼而飞。

我和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在河边耽搁的时间太长了。再逛一圈吧，他们说，仿佛这是一次无忧无虑的河边漫步。慢走和疾行、蹑手蹑脚或拼命追赶，我们都还会。闲逛，我们荒疏了。

母亲想采摘园中最后的一拨李子。可是梯子上的一根横木松了。祖父买钉子去了。母亲在树下等着。她穿着一件有大口袋的围裙。天渐渐暗了下来。

祖父从衣袋里摸出棋子摆到桌子上，唱歌的祖母说：李子等着呢，你倒是跑到理发师那边下棋去了。祖父说：理发师不在家，我这才去了田里。明天一早我去就买钉子，今天我也就四下里随便逛了逛。

库尔特走路时鞋子朝里歪着，他把一根棍子扔进水里，说：

每朵云里有一个朋友

在充满恐惧的世界朋友无非如此

连我母亲都说这很正常

别提什么朋友

想想正经事吧

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时不时地吟诵这首诗。在酒馆，在乱蓬蓬的公园，在电车或电影院里。也在去理发店的路上。

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常常一块儿去理发店。走进店门，理发师就说：一个一个的来，两个红头发，一个黑头发。库尔特和格奥

尔格总是比埃德加先理。

这首诗来自夏屋的某一本书。我也会背。但只是在脑子里背，为的是给自己提个醒，倘若不得不跟四角里的女孩们在一起的话。当着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的面，我羞于背诵。

有一次，我在乱蓬蓬的公园里试着背了一下，只背了两行就背不下去了。埃德加故意卷着舌头背完，我从湿漉漉的地上捡起一条蚯蚓，拉开埃德加的后领，把这条冰冷的红虫扔进他的衬衫里。

城里总是有一朵云或空空的天空。总有我的、你的或他的母亲写来的没话找话的家信。这首诗暗藏着带笑的冷。这跟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说话的声音挺配。机械地背诵比较容易。然而每天要留住这种带笑的冷却很难。也许正因为如此才必须常常吟诵这首诗。

不要轻信虚假的友情，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警告我说。寝室里的女孩无孔不入，他们说，寝室里的男孩也一样。他们问你什么时候回来，意思是：你要外出多长时间。

皮埃勒上尉，他和他的狗同名，第一次审讯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就是为了这首诗。皮埃勒上尉有一张纸，上面写着这首诗。他把纸揉作一团，皮埃勒狗汪汪叫了起来。库尔特被迫张开嘴巴，上尉把纸团塞了进去。库尔特必须把诗吃下去。吃的时候他哽住了。皮埃勒狗一跃而起，向他扑过来两次。它撕破了他的裤子，抓伤了他的腿。第三次扑过来的话，皮埃勒狗肯定就咬人了，库尔特认为。不过，这时候皮埃勒上尉懒洋洋地说了一句：皮埃勒，够了。皮埃勒上尉抱怨腰子痛，他说：遇到我算你走运。

埃德加不得不在角落里站一个小时，一动都不能动。皮埃勒狗就蹲坐在他面前，盯着他看。还吐着舌头。我心想，让我在这狗嘴上猛踹一脚，把它踹倒在地，埃德加说。狗感觉到了我在想什么。埃德加哪怕只是动一根手指或深吸一口气，让自己站得稳一点，皮埃勒狗就从喉咙里发出咕噜噜的威胁声。稍微动一动它就会跳将起来，埃德加说。那我就没命啦，我一定管不住我自己。那将会是一场你死我活的大搏杀。

放埃德加之前，皮埃勒上尉抱怨腰子痛，皮埃勒狗把埃德加的鞋子舔得干干净净。皮埃勒上尉说：遇到我算你走运。

格奥尔格必须将肚皮贴在地上，胳膊交叠在背上。皮埃勒狗嗅他的鬓角和后颈。然后又舔他的手。格奥尔格不知道这样持续了有多久。皮埃勒上尉的桌子上放着一盆仙客来，格奥尔格说。格奥尔格进门时，仙客来只开了一朵花。放他走时，开了两朵花。皮埃勒上尉抱怨腰子痛，他说：遇到我算你走运。

皮埃勒上尉对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说，这首诗煽动逃亡。他们说：这是一首古老的民歌。皮埃勒上尉说：如果这是你们当中某个人自己写的，还好一些。虽然也够糟的，但现在更加糟糕。过去，这类歌可能是民歌，但那是不一样的时代。资产阶级、地主阶级的政权早已被推翻了。今天我们的人民唱的是另外一些歌。

埃德加、库尔特、格奥尔格和我在河边走着，顺着那些树，顺着我们的谈话。埃德加把夏屋的钥匙还给了那个从来不引人注意的男人。书、照片和本子我们几个人分了。

呼吸从每个人的嘴巴里爬到冷空气中。一群动物纷纷从我们面前逃跑。我对格奥尔格说：瞧，你的心兽跑出来了。

格奥尔格拿拇指顶起我的下巴：又是你的施瓦本心兽，他笑了起来。唾沫星子溅到了我的脸上。我垂下目光，看见下巴底下格奥尔格

竖起的手指。他的指关节发白，手指冻得发紫。我擦掉颊上的唾沫星子。萝拉管睫毛烟炱里的唾沫叫猴油。为了给自己解围，我说：你是木头做的。

我们的心兽如耗子一般逃跑。一边纷纷向后甩掉身上的毛皮，逃得踪影全无。如果我们接连说很多话，它们在空气中就待得久一些。

写信的时候别忘了写日期，每次都要夹一根头发，埃德加说。要是头发不见了，就知道信被拆过。

一根根的发丝，我心里想，坐着火车周游全国。深色的是埃德加的，浅色的是我的。红色的是库尔特和格奥尔格的。他俩被学生们称作金童。一句话里出现指甲剪表示审讯，库尔特说，鞋子表示搜查，感冒表示监视。称谓后面永远用感叹号，面临死亡的威胁时只写一个逗号。

岸边的树一直垂到水里。是头柳和沼泽柳。当我还是一个小孩的时候，植物名称知道我做的那些事的原因。这些树却不知道埃德加、库尔特、格奥尔格和我为什么在河边行走。四周的一切都散发出离别的气息。我们谁也没有说出这个词来。

有个孩子很怕死，还在拼命吃青李子，自己却不知道为什么。孩子站在园子里，在植物中寻找着原因。植物和茎叶也不明白，为什么这孩子要动用手和嘴巴吃着跟自己的生命过不去。只有植物的名称知道为什么：水生三叶草，羊胡子草，白乳飞廉，公鸡脚，手指草，黑色苏珊娜，国王蜡烛，懒惰树，刺苹果，铁帽子。

我是最后一个撤离学生宿舍的。当我从河边回来，四角中女孩子们的床已经光了。她们的箱子不在了，壁橱里只挂着我的衣服。扩音

器哑了。我开始收拾床铺。没有枕头的枕套是个装头颅的袋子。我把它叠好。装睫毛膏的盒子放进大衣袋里。没有被子的被套是个装尸袋，我把它叠起来。

我掀掉被子正要扯床单，发现床单上躺着一只猪耳朵。这是女孩们的临别赠物。我抖了抖床单，耳朵仍附在上面，原来它像纽扣一样被缝在了正中间。我看见针脚和黑线穿过发蓝的软骨。我连恶心的力气也没有。比猪耳朵更让我害怕的是壁橱。我把衣服一股脑儿全抱出来扔进箱子里。眼影、眼线笔、粉饼和唇膏躺在箱底。

我不知道四年是什么。不知道这四年是挂在我心里还是衣服上。最后一年是挂在壁橱里。我这一年里每天早上都化妆。越不想活就越爱化妆。

我叠好床单，耳朵在里面。

走廊尽头，枕套、被单、床单堆积如山。一个穿着浅蓝大褂的女人站在前边。她正在数枕套。我把床上用物递给她时，她停了下来。她用铅笔搔着痒，我报上自己的姓名。她从褂子口袋里抽出一份名单，找了一会儿，在上面打了个叉。她说：你是倒数第二个。最后一个，我说，倒数第二个死了。

那天萝拉原本会穿着薄雾连袜裤上火车。第二天，那个从雪地里赶着羊群回家的人，会以为他姐姐大冷天是光着脚丫子下火车的呢。

我拎着箱子走出四角前，肯定在空落落的壁橱前又伫立了一回。稍前，我又一次打开了窗户。天边的云宛如犁过的地里一摊摊的积雪。冬天的太阳有牙齿。我在窗玻璃中看到自己的脸，等待着太阳将城市从它的光亮中抛出去，因为天上已有足够的雪和泥。

当我拎着箱子走到街上，那心情就像是要立刻返身回去关上橱门。窗户大开着。橱门也许关上了。

我乘车去火车站，登上了平日运送母亲家信的火车。四个小时以后到了家。挂钟停着，闹钟也停着。母亲穿的是星期天的盛装，或许只是我觉得如此，因为好久没看见她了。她伸出食指，想摸一摸我的薄雾连袜裤。她没有摸。她说：我的手太糙，你现在是翻译了。父亲的手表戴在她腕上。表停着。

自从父亲死后，母亲给家里的钟表上发条就没了知觉。发条全断了。我上发条的时候有一种感觉，她说，现在该歇手了，可就是没有歇住。

祖父把他的棋子摆到了棋盘上。王后我得凭想象，他说。我早就说了，你该刻俩新的了，母亲说。我们有的是木头。祖父说：我不乐意。

唱歌的祖母围着我的箱子转悠。她盯着我的脸问：谁来了呀。母亲说：你不是看见了吗。唱歌的祖母问：你男人呢。我说：没有男人。唱歌的祖母问：他有帽子吗。

埃德加去了一个很远的、脏兮兮的工业城。全城的人都在做铁皮羊，还管这叫冶金工业。

夏末的时候我去看埃德加。只见粗大的烟囱、一团团红色的烟雾和标语。卖浑浊桑葚酒的酒馆以及踉踉跄跄走回光秃秃住宅区的脚步。那儿有老人一拐一瘸地穿过草地。小小孩衣衫褴褛，坐在路边吃锦葵籽。他们的手臂还够不着桑树枝。老人们称锦葵籽为上帝的面包。他们说，这东西吃了长脑子。瘦狗瘦猫们全神贯注伺机扑抓甲虫和老鼠，不受外界干扰。

盛夏的时候太阳火辣辣的，埃德加说，猫啊狗啊全都躺到桑树下睡觉。太阳烤热了毛皮，它们连觅食充饥的力气都提不起来。猪在干

枯的草地上吃着发酵的桑葚，东倒西歪的，站都站不稳。它们醉醺醺的，跟人一样。

冬天来了，人们就在一排排相同的楼房之间宰猪。倘若雪下得不多，草地一冬都沾着血污，埃德加说。

埃德加和我朝那破败的学校走去。太阳眯缝着眼睛，阳光照到的地方聚集着苍蝇。苍蝇不大，但并不是孵得太晚、灰扑扑没精打采的那种。它们闪着绿光，嗡嗡叫着飞到我的头上。让我载着它们走几步，又嗡嗡地飞向空中。

夏天，苍蝇停在睡觉的动物身上，埃德加说。它们随着毛皮下的呼吸有规律地一起一伏。

埃德加是这个城市的老师。四百个学生，最小的六岁，最大的十岁，埃德加说。他们吃桑葚，为了有个好嗓子唱党歌，他们吃上帝的面包，为了长脑子学习一乘一。用踢足球来增强腿部肌肉，通过习字来提高手指的灵敏度。腹泻来自内部，癣疥和虱子来自外部。

马车在大街上跑得比公共汽车快。车轮辚辚，马蹄声沉闷。这里的马不穿高跟鞋，眼睛旁边吊着绿色和红色的羊毛穗子。马鞭上也结着同样的穗子。马被抽得很凶，埃德加说，因而记住了那些穗子。然后把同样的穗子吊在马的眼睛边。马吓得飞跑起来。

公共汽车里，埃德加说，大家都低头坐在那儿。不知情的还以为他们在打瞌睡呢。头几天我还问自己，为什么该下车的时候他们会及时醒过来下车去呢。跟他们一块儿坐公共汽车，你也会像他们一样低下头。车的地板破裂了。透过漏洞可以看到路面。

我在埃德加的脸上看到了这座城市的影子，在他的眸子里、脸颊旁和嘴角边。他头发很长，他的脸在我眼里像是一片不喜阳光的不毛之地。鬓边青筋暴突，眼睛无缘无故地抽搐，眼皮一垂，好像一条鱼倏忽不见了。这双眼睛，旁人只要稍微盯看一下，就马上移开视线。

埃德加跟一位体育老师合住，两居室，一厨房，一浴室。窗外有几株桑树和高高的牛蒡丛。每天浴缸下水口会有一只老鼠钻出来。体育老师跟它同住一个屋檐下已经多年，埃德加说，他把熏肉放在浴缸里。老鼠名叫爱弥尔。它也吃桑葚和嫩牛蒡。

我在埃德加的脸上看到了萝拉的地域。我想排遣对埃德加的担忧。这担忧想象着埃德加所在的地方，没人待得了三年。可埃德加必须在这里待三年。是国家派他来这里当老师的。所以我对这个地方不置一词。可是到了夜晚，当我们抬头遥望他窗外的半轮明月时，埃德加说：在这里你满眼看到的只是萝拉的本子。它有天那么大。

埃德加房里的橱是空的。他的衣服在箱子里，似乎用不着收拾，随时都可以离开。我不是在这里正经八百地过日子，埃德加说。我看见箱子盖上有两根交叉的头发。埃德加说：那个体育老师偷窥我的房间。

在去那个破旧学校的路上，我想采几茎牛蒡，因为埃德加有一个空花瓶，因为迟抽的新枝还开着花。我折了又扯。就是扯不断。折弯了的，就随它们挂在路边。茎中的纤维犹如铁丝。那些开败了的带刺的牛蒡，我并不想采撷，它们粘附在我的大衣上。

男孩们用牛蒡做肩章，埃德加说。他们想当警察和军官。那些烟囱却将他们冲进工厂。只有几个最顽强的，现在就已经用牙齿紧紧咬住生命之树不放。就像粘附在你大衣上的牛蒡，他们会跳上火车，埃德加说，当卫兵，无所顾忌，站在国家某个地方的路边。

格奥尔格被分派到一个工业城当三年教员，那边人人都在做木头瓜。木头瓜名曰木材加工业。

埃德加去看过格奥尔格。小城坐落在森林中间。没有火车和公共汽车开进去。只有载重货车和沉默寡言的司机进出，他们的手指头残缺不全，埃德加说。货车空着进来，载着树干出去。

工人们盗用木材边角料做镶木地板，格奥尔格曾对埃德加说。谁要是不偷不盗，厂里就没人瞧得起。所以，即使屋子里铺满了镶木地板，也还是偷个不停，铺个没完。它们从墙脚一直铺到屋顶。

城中心两家锯木厂嘎——嗞——声不绝于耳。街道尽头听得见森林中斧头砍伐的声音。间或，从城市背后不知什么地方传来树木重重倒地的轰响。街上的男人都缺指头，埃德加说，孩子也不例外。

我收到格奥尔格的第一封信，是他两个星期以前发出的。埃德加同一天发出的信，比这封早到了三天。

我慢慢拆开格奥尔格的信，就像三天前拆埃德加的信那样。信笺折缝处有一根红头发。三天前埃德加的信中有一根黑头发。称呼后面是惊叹号。读信的时候我咽了一口唾沫，我让嘴唇帮我不要在纸上读到带有感冒、指甲剪或者鞋子的句子。咽唾沫无济于事。这些句子还是来了。读埃德加的信时也来了。

这边的人头发上有木屑，眉毛上也有，格奥尔格写道。

用口中的词就像用草中的脚那样乱踩，我心里想。我想起最后一次在河边跟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一起散步的情景。想起格奥尔格溅在我颊上的唾沫星子，伸到我下巴下面的手指。我听见自己对格奥尔格说：你是木头做的。

这话不是我发明的。也跟木头无关。在那个时候。我常常听到别的人这么说，如果有人对他们粗暴无礼的话。这话也不是别的人发明的。如果有人对他们粗暴无礼，他们就会想到它，因为他们也常常听到那些受到粗暴无礼对待的人这么说。如果这话真跟木头有什么关系的话，那么它的出处才会显得比较重要。然而，这话只跟粗暴无礼有关。粗暴无礼的事一过，这话也就过去了。

已经几个月过去了，而这句话还没有过去。我觉得我似乎对格奥尔格说过：你会变成木头做的。

我的头发不显眼，因为没有木屑也发红，信里是这么写的。我漫无目的地在城里穿行。前面一个人也是漫无目的地走着。同路时间长了，我们的脚步协调起来。为了互不相扰，这里的人走路保持四大步的距离。前面的留神我的脚步不要靠得太近。我注意后面的不要逼得太近。

可是已经有两次出现了异常状况：走在我前面的人突然把两只手伸进裤袋里。他停了下来，翻出裤袋抖掉木屑。他拍打着袋子上的灰，我超过了他。片刻之后，我听见了远在四步之外的脚步声，接着是四步之遥。再下来是近在脑后。他赶上了我，开始跑起来。兜里面没了木屑，他就有了目标。

老人们将嫩枝条剪下来，截成数段，在里边挖一条槽，钻几个孔。把前端削平了做成一个吹嘴。凡是经他们手的枝条，格奥尔格写道，都做成了哨子。

有的哨子不比小孩的手指长，埃德加说，有的哨子有成人那么高。

老人们对着林子吹哨子，把鸟都吹疯了。群鸟在树上乱窜，找错了巢。它们如果飞到林子外面去，就误将水潭当浮云。一头俯冲下去撞死。

这里只有一种鸟有自己的生活，格奥尔格写道，它叫九命杀手。它的叫声有别于所有的哨音。它令老人们发疯。老人们剪沙棘的枝条时手扎在刺上，鲜血淋漓。他们用木头做成手指那么长和小孩那么高的哨子，可是九命杀手不会发疯。

埃德加说，九命杀手吃饱了还继续捕猎。老人蹑手蹑脚地绕着沙棘走，一边吹哨子。九命杀手从他们头上飞掠过去，停在灌木丛中。这种鸟不受干扰。它们不慌不忙地把猎物插在棘刺上，留着给自己第二天充饥。

就应该成为这样的鸟，格奥尔格写道。我就是这样一个，一星期里买了两双鞋。

三天前我在埃德加的信里读到：这个星期我已经有两次找不着我的鞋了。

每当我路过鞋店，就会想到搜查。我加快步伐。女裁缝说：童鞋太贵了。由于她只是就鞋论鞋，我忍不住笑了起来。她说：你没有孩子。我想到别处去了，我说。

库尔特每个星期都进城来。他是一家屠宰场的工程师。屠宰场离城不远，在一个村子边上。城市近在咫尺，无须住在村里，库尔特说。公共汽车是反着开的。早晨，我要进村去上班，一辆公共汽车从村里驶向城里。下午下了班，一辆公共汽车从城里开往村里。这是有原因的，他们不愿意每天都能进城的人在屠宰场工作。他们只要那些鲜少离村的村民。村里若来了新人，很快就成为同谋。只需几天工夫，他们就跟别人一样沉默寡言，猛喝热血。

库尔特监管着十二个工人。他们给屠宰场铺设暖气管道。库尔特感冒三个星期了。我每星期都说：你得卧床休息。工人们像我一样鼻涕流得稀里哗啦，也没有卧床休息，他说。我不在的话，他们什么都不干，什么都偷。

我们不使用感冒这个词，因为这些信里已经有了。库尔特半个小时里喝了三杯茶，而我只喝了一杯。我朝杯子里看，心里想：他喝的茶是我的三倍，边喝边发出啧溜声。然后他说：格奥尔格学校里的孩子们对父辈的工厂和镶木地板、对祖辈的哨子一点儿都不感兴趣。他们用木板做手枪和步枪。他们想当警察和军官。

我早晨去屠宰场时，村里的孩子去上学，库尔特说。他们没有本子，没有书，只有一截粉笔。用它在墙上和篱笆上画满一颗一颗的心。心连着心。牛心和猪心，除此还能有什么。这些孩子已经是同谋了。当他们晚上被父亲亲吻时，闻出父亲在屠宰场喝过血，不由心向往之。

我在给埃德加的信中写了：我已经感冒一个星期了，没有找到我的指甲剪。

我在给格奥尔格的信中写了：我已经感冒一个星期了，我的指甲剪怎么也剪不动。

也许我不该将感冒和指甲剪写在一个句子里，也许我应该把感冒和指甲剪分开来写在信里。也许我应该先写指甲剪，再写感冒。为了找到一个合适的句子，整整一个下午都在喃喃自语那些含感冒和指甲剪的句子，到后来感冒和指甲剪只是咚咚咚的敲击声，比我的头还大。

感冒和指甲剪把我从它们的本义和我们约定的意义中抛了出去。从中我找不到任何意义，只好随它们留在一个句子里，这或许不坏，但肯定不是什么好句子。从这个句子里删去感冒或指甲剪，隔几句再写进去，那会更糟糕。我也可以把这两封信里其他的句子统统删掉。若只删去感冒和指甲剪，那等于是在提示别人，这比坏句子还要愚蠢。

我必须在信里放两根头发。镜子前，我的头发离我很远，又近在手边，酷似猎人通过望远镜观察到的动物皮毛。

我必须揪下两根头发来，不能丢失的头发，两根信发。它们长在哪儿呢，额上，左鬓还是右鬓，还是头顶上。

我梳了梳头，梳子上附着几根头发。我把一根夹进埃德加的信里，一根夹进格奥尔格的信里。假如梳子弄错了，那就不成其为信发了。

我在邮局里面舔邮票。大门附近有个男人正在打电话，他天天跟着我。他提着一个白色亚麻布兜，还牵着一条狗。布兜很轻，虽然装得半满。他提着布兜，因为他不知道我要去哪里。

我走进一家店铺。他不一会儿也排在队伍里了，他得先去拴狗。我和他之间站着四个女人。我走出店门，他又牵着狗跟在我屁股后面了。他手里的布兜不比先前满。

打电话的时候，他一只手同时拿着牵狗绳和听筒。另一只手提着布兜。他一边说话，一边望着我用舌头舔邮票。邮票的角还没有舔湿，我就贴上去了。我在他的眼皮底下将信投入邮箱，仿佛这两封信能逃出他的手心似的。

这个人不是皮埃勒上尉。也许那条狗是皮埃勒。然而不是皮埃勒上尉才有狼狗。

皮埃勒上尉审讯我的时候没有带狗。皮埃勒狗也许正在休息，吃东西或者睡觉。皮埃勒上尉审讯我的当儿，皮埃勒狗也许正在这栋连环套大楼里的某个房间受训，学习新本领，或温习旧功课。皮埃勒狗也许正在街上和那个男人、和那只布兜跟踪别的人。也许正和一个没有布兜的男人在一起。皮埃勒上尉审讯我的当儿，皮埃勒狗也许正在尾随库尔特。男人何其多，狗何其多。多如狗毛。

桌子上摊着一张纸。皮埃勒上尉说：念。纸上是那首诗。大声地念，让咱俩都快活快活，皮埃勒上尉说。我大声念起来：

每朵云里有一个朋友

在充满恐惧的世界朋友无非如此

连我母亲都说这很正常

别提什么朋友

想想正经事吧

皮埃勒上尉问：谁写的。我说：谁也没写，这是一首民歌。这么说来，是人民的财产啰，皮埃勒上尉说，人民就可以继续写诗啰。不错，我说。那你写写看，皮埃勒上尉说。我不会写诗，我说。我可会啊，皮埃勒上尉说。我吟你写，让咱俩都快活快活：

每朵云里有我三个朋友

在充满恐惧的世界婊子无非如此

连我母亲都说这很正常

别提三个朋友

想想正经事吧

我不得不吟唱皮埃勒上尉的诗。我唱，但我听不见自己的声音。我由恐惧跌入实实在在的恐惧之中。恐惧会吟唱，一如流水潺潺。旋律也许来自我那唱歌的祖母的狂想。也许我熟悉那些被她的理智遗忘的歌儿。也许她头脑中废弃不用的，必须经由我的嘴巴唱出来。

祖父的理发师年纪和祖父一般大小。很久很久以前他就已经鳏居了，虽然他的安娜和我母亲一样年轻。他很长时间都接受不了安娜已经死去的事实。

安娜还活着的时候，我母亲就说过：这个人口没遮拦。祖父的田产被没收时，安娜冲着唱歌的祖母说：你这叫活该。

当纳粹卐字旗在村体育场飘扬时，唱歌的祖母到地方部队长官那里告了安娜的未婚夫一状。她说：安娜的未婚夫不来参加升旗仪式，因为他反对元首。

两天后城里驶来一辆汽车，带走了安娜的未婚夫。自此他再无踪影。

战争结束后很长时间，我母亲说，理发师才把年轻的安娜弄到手。理发师至今还向祖母道谢，他娶到了画儿一样美丽的女人。他给祖父理发或跟他下棋时，就絮叨说：画儿一样美丽的女人不会变老，等不到变丑就已经死了。

不过没什么可谢的，母亲说。祖母并不想伤害安娜，也不想成全理发师。她去告发，是因为她儿子早就上前线打仗去了，而安娜的未婚夫却不肯入伍。

皮埃勒上尉拿起纸来说：你这诗写得不错嘛，你的朋友看到会高兴的。我说：这是您写的诗。哦，哦，皮埃勒上尉说，这可是你的笔迹呀。

放我走的时候，皮埃勒上尉抱怨腰子痛，他说：遇到我算你走运。

第二次审讯的时候，皮埃勒上尉说：今天我们不看纸唱吧。我开始唱，实实在在的恐惧感又记起了那个旋律。我永世不会忘记。

皮埃勒上尉问：一个女人和三个男人在床上干什么。我不作声。八成像狗的婚礼那样挤作一团吧，皮埃勒上尉说。可是你们又不想结婚，结婚嘛，只能成双，不能成群。你想找哪个当你孩子的爹。

我说：说说话是不会生小孩的。哦，哦，皮埃勒上尉说，生个金童要不了多长时间。

放行之前，皮埃勒上尉说：你们是恶的种子。我们会把你沉到水里。

恶的种子，我思忖着，当父亲拿起锄头锄白乳飞廉时，看见的是恶的种子。我写了两封信，称谓后面加了逗号：

亲爱的埃德加，

亲爱的格奥尔格，

皮埃勒上尉读这两封信的时候，逗号应当默不作声，这样他就会把信重新封好了寄走。可是埃德加和格奥尔格打开信的时候，逗号应当大声呼叫。

默不作声而又大声呼叫的逗号是没有的。称谓后面的逗号写得太粗太浓了。

我以前将装着书籍和信件的盒子捆好了放在办公室文件夹后面，现在不能再放下去了。我带着盒子去了裁缝家，为了把它遗忘在那里，等我在厂里找到一个较为安全的地方再说。

裁缝正在熨衣服。卷尺盘放在桌子上。钟在房间里滴答滴答响着。床上放着一条连衣裙，上面开满大朵的花。一个年轻女人坐在椅子上。裁缝介绍说：苔蕾莎。在厂里面认识的，我说，好长时间她手臂上都打着石膏。苔蕾莎笑起来，我这才注视她。如今我那右臂让太阳给晒黑了，左臂很白，苔蕾莎说。穿着长袖子出去，别人就看不见了。钟在房间里滴答滴答响。苔蕾莎脱去衣服，那条晒黑的臂膀钻进了花裙子里。她骂了一句粗话，因为一时穿不进去。裁缝说：你再骂，领口也不会变成袖口。

苔蕾莎穿上裙子后，说：一年以前，每每听到别人咒骂，我就开始想象那些话的内容。办公室的同事都看在眼里。反正，只要有人咒骂，我就闭上眼睛，他们说：这样你就看得更真切了。我闭上眼睛，是不想看见咒骂。可是每天早上去上班，我办公桌上总是放着一些纸。纸上，咒骂画成了图像，屄和屌的升天图。每当有人咒骂，我就想象纸上的升天图，就忍不住笑起来。他们说，我笑的时候也闭着眼睛。后来我也开始骂粗话。起先只是在工厂里。

钟在房间里滴答滴答响。裙子我就不脱了，苔蕾莎说，穿着暖和。裁缝说：因为你骂粗话。因为料子厚，苔蕾莎说。花布料一般是做夏装的，裁缝说，换了我不会冬天穿着花衣服出门去。我现在可是哪儿都开骂啊，苔蕾莎说。她脱下连衣裙。

镜子里钟也滴答滴答地响。苔蕾莎的脖子太短了点，眼睛太小，肩胛骨太尖削，手指太粗，屁股不够翘，腿不直。我在苔蕾莎身上所见的一切不足，伴随着钟的滴答声丑陋地回望着我。自从我不许再摸父亲便鞋上的毛穗子起，还没听见钟走得这么响过。

冬天你会穿着这件连衣裙出门吗，苔蕾莎问道。裙子上没有腰带。我说，会的，我觉得苔蕾莎丑，是因为钟的滴答声把她给肢解了。随后，没了镜子，苔蕾莎身上那种寻常的丑变得不寻常起来。变得比乍看上去漂亮的女人还要漂亮。

裁缝问：你祖母怎么样啊。我说：她唱歌。

母亲立在镜子前梳头。唱歌的祖母站到她旁边。唱歌的祖母一手抓住母亲的黑辫子，一手抓住自己的灰辫子。她说：我现在有了两个孩子，一个都不是我的。你们俩都骗了我，我还以为你们是金头发的呢。她拿走母亲的梳子，甩上门，拿着梳子到了园子里。

当苔蕾莎从梳妆台上拿起纸牌时，我才恍然，这个房间里的钟为什么走得这么响。原来房间里的人都在等待。但等的不是一回事。裁缝和苔蕾莎盼着我在她们翻牌之前走掉。我盼着她们在我走之前翻牌。等到裁缝看着纸牌为苔蕾莎算命时，我才能不落痕迹地把夏屋的盒子忘在那里。

裁缝看牌算命比她做衣服还要出名。大部分顾客并不向她透露来意。不过裁缝察言观色，觉出他们是为了逃亡需要好运气。

我为有些人感到难过，裁缝说，他们付了很多的钱，可我改变不了他们的命运。裁缝端起一杯水，喝一口。谁信自己的牌，我感觉得到。说着她将杯子放到桌子上。你信你的牌，可是你又怕我通关成功。裁缝盯着我的耳朵看。我浑身燥热。你不清楚自己的牌怎么样，

她说，可你还得接受它的安排。我事先看见不幸，有时候不一定非咽下去不可。

裁缝端起杯子。水印圈不在搁过杯子的地方，而在我的手前面。我全身发冷。我一声儿没言语，裁缝喝了一口水。

那河以及河边的石头。散步小路的尽头是那条河的下游。若想自个儿回城里，就必须掉头往回走。通常走到这里就都回头了，因为人们不想透过鞋底去感觉尖棱的石头。

时而会有人不回头，因为想到水里去。至于此事的原因嘛，大家说，跟河无关，河对谁都一视同仁。原因在于，大家说，那个人自己，不想回头的那个人自己。他是一个例外。

由于我不想回头，就走到了尖棱的石头中间。这是一个目标。不是库尔特所写的抖空裤袋时不期而至的目标。我的目标恰好相反。

前一天，我曾走到一个陌生的住宅区，从六层楼走廊的窗口探出头去朝地面看。四下里阒无一人，深度足够，我本可以纵身跳下去的。可是头上的天太近了。这跟后来河边的水太近了一样。我好比那些老人的鸟，让哨子吹疯了。死亡正呜呜地向我吹哨。由于我跳水不成，第二天又回到了河边。第三天亦然。

接连几天在河边，岸上摆放着三对石头。每次我拿的是不同的石头。不用找多久，有不少重量适当的，愿意同我一起下沉。然而所托非石。它们出了大衣口袋又回到地面。我则又回到城里。

夏屋里的一本书叫作：自我了断。里面写着，一个脑袋只容得下一种死法。而我却在窗与河之间冰冷的圈子里徘徊。死亡遥遥地向我吹哨，我必须起跑向它冲去。我差不多把自己捏在掌心了，只有极小一部分不听使唤。那或许就是心兽吧。

萝拉死后埃德加曾经说过：这是一个果决的动作。与萝拉比起来我很可笑。我又一次去了河边，把岸上成对的石头散放在别的石头中间。萝拉立刻就知道如何用腰带把袋子系住。她若想要河这只袋子，一准知道怎么把石头配成对。这档子事哪本书里都不会有。当时我看书的时候还想：倘若有朝一日需要死，就知道该怎么办了。

那本书里的句子如此之近，仿佛到了紧要关头会做必要的事。可是，当我扯着它们往自己肌肤上套的时候，它们撕裂了，让我跑了。我把岸边成对的石头分开时，不由放声大笑起来。我跟死亡打了一次错误的交道。

我如此之蠢，用笑声驱赶哭泣。如此固执，会认为：河不是我的袋子。说过我们要把你沉到水里的皮埃勒上尉不会成功。

埃德加和格奥尔格到了夏天放长假的时候才来。他们俩还有库尔特都不知道，死亡曾向我吹过哨。

库尔特每个星期都讲屠宰场的事。工人们屠宰时趁热喝鲜血。偷内脏和脑子。傍晚时分将牛肉和猪肉火腿扔到篱笆外。他们的兄弟或连襟姐夫妹夫大舅子小舅子在车里等着，将其搬上车。他们把牛尾巴穿在钩子上晾干。晾的时候有的变硬，有的依旧柔韧。

他们的女人和孩子是同谋，库尔特说。硬的牛尾巴女人们拿去洗刷瓶子，软的牛尾巴孩子们当玩具耍。

对我不得已给皮埃勒上尉唱歌这件事，库尔特并不吃惊。他说：这首优美的诗，我差不多忘记了。我觉得自己就像是那只存放着萝拉的舌头和腰子的冰箱。我所在的地方，人人都是萝拉的冰箱。那里，餐室大如村子。

我尝试用皮埃勒上尉的腔调说出恶的种子和狗的婚礼。库尔特模仿皮埃勒上尉的语气比我还逼真。他笑了起来，大笑起来，笑得痰堵住了喉咙，上气不接下气。库尔特突然忍住笑问：那狗呢，为什么皮埃勒狗不在场。

河这只袋子不属于我，也不属于我们中的任何一个。

窗这只袋子不属于我，后来属于格奥尔格。

绳这只袋子后来属于库尔特。

埃德加、库尔特、格奥尔格和我当时还不知道。可以这么说吧：当时无人知晓。不过，皮埃勒上尉不在无人之列。或许皮埃勒上尉当初就已经设想好了两只袋子：先给格奥尔格一只。再给库尔特一只。

或许皮埃勒上尉当初还没有想到第一只袋子，远没有想到第二只。或许皮埃勒上尉已经想到了两只袋子，然后隔开几年一只一只地分发出去。

我们无从想象皮埃勒上尉的意图。想得越多，懂得越少。

如同我必须学会将感冒和指甲剪分开写入一封信中，皮埃勒上尉也必须学会将格奥尔格和库尔特的死相隔几年分发。也许。

我从来都不清楚，关于皮埃勒上尉这个人能说些什么，而不至于出错。关于我自己能说些什么，我也是一步一步才明白的，有的要说三次。但也还是没有说对。

在冬天和早春这段时间里，我听说城后面河里的五具浮尸，让水生灌木丛绊住了。这件事传得沸沸扬扬，仿佛事关独裁者的病。他们边摇头边打冷战。库尔特也是。

在屠宰场附近的灌木丛中，库尔特看见一个男人。当时正好是休息时间，工人们跑进大堂取暖去了。库尔特没跟着去，因为他不想目睹他们喝血。他在院子里踱来踱去，望着天空。正要折回去时，听见一个声音。向他讨衣服穿。声音沉寂后，库尔特在灌木丛里看到一个剃着光头的男子。身上只穿着冬天的内衣裤。

工休结束后，工人们站到齐脖深的沟里去了，库尔特才又向灌木丛走去。他撒了一泡尿，放下一条裤子和一件夹克。那个光头不在那里了。

晚上，库尔特又路过灌木丛，衣服已不知去向。警察和部队在这一带搜索。第二天早上村子里也搜了。屠宰场的工人说，屠宰场后面的萝卜地里有人捡到一顶囚犯帽。

那个人可能当晚就沉到河里去了，库尔特说。如果他们找到的那个人不是他，那么他此刻正穿着我的衣服呢。

我嘴里有一股苦涩的味道。我曾经为三具河里的尸体练习找石头。也许也为他找过。不一定是他，我说。

我在工厂里翻译液压机说明。对我而言，机器是一本厚厚的词典。我坐在办公桌旁边。很少去车间。机器上的铁与词典完全不搭界。技术图纸在我看来活像铁皮羊和轮班倒工人之间的协定：日班工人，夜班工人，领班工人，优秀工人，辅助工人。他们在手上瞎摆弄东西，脑袋瓜里不需要什么名称。倘若之前不逃跑或栽倒和死掉的话，他们就会这样老去。

这家工厂所有的机器都被囊括在词典的封面和封底之间了。而我则被排除在所有的齿轮和螺丝钉之外。

闹钟午夜刚过就停了。母亲近午时分醒过来。她给闹钟上发条，闹钟还是不走。母亲说：没有闹钟就没有早晨。母亲拿一张报纸包好闹钟。打发孩子带上闹钟去找钟表匠托尼。钟表匠托尼问：你们什么时候要用闹钟。孩子说：没有闹钟就没有早晨。

又是早晨了。将近中午母亲醒过来，打发孩子去取闹钟。钟表匠托尼双手满捧着闹钟丢入一个盆子里，说：这个机器完蛋了。

回家的路上，孩子把手伸进盆子里，吞下最小的齿轮，最短的销钉，最薄的螺丝。第二小的齿轮……

自苔蕾莎有了那条花裙子起，每天都来办公室找我。她不想入党。我的觉悟提得还不够高，她在会上说，而且我老骂骂咧咧的。大伙儿都笑了，苔蕾莎说。我可以拒绝，因为我父亲从前在厂里是个人物。城里每座纪念像都是他铸的。如今他老了。

我在苔蕾莎的脸上看到一个荒凉的地域，在她的颧骨上、眼睛里或嘴角。一个城里的孩子，说起话来词手并用。

像我那种内心深处的空白，苔蕾莎自己是不会涉足其间的。或许只有一次，那是她无缘无故喜欢我的时候。可能是因为我没有做惯常的手势。没有使用惯常的词语吧。世上不仅只有埃德加、库尔特、格奥尔格和我在信里面使用约定的词语。词典里还有别的，那是工人们和铁皮羊互相约定的词语。我将这些词语写给埃德加和格奥尔格看：螺母、鹅颈接头、燕尾槽。

苔蕾莎说起话来天真无邪。她说得多，想得少。她说鞋子，那就只有鞋子。倘若风把门吹上了，她会诅咒半天，就像有人在逃亡途中死了。

我们一块儿吃饭，苔蕾莎指给我看纸上那些咒骂升天图。苔蕾莎笑得小眼睛都湿了。她想拉我一块儿笑，注视着我。而我在那些纸上看到的却是被宰动物的内脏。我吃不下去了。我必须讲讲萝拉的事。

苔蕾莎把升天图撕了。我当时也在大礼堂里，苔蕾莎说，我们都得去。

我们每天在一起吃饭，苔蕾莎每天穿不一样的衣服。那条花裙子她只穿了一天。她有希腊和法国衣服。英国毛衣和美国牛仔裤。她有法国粉饼、唇膏和睫毛膏，土耳其首饰。还有德国的薄雾连袜裤。办公室里的女人都不喜欢苔蕾莎。她们见到苔蕾莎时心里在想什么，一

看便知。她们在想：为了她这身穿戴，逃一次也值得。她们又是嫉妒又是难过。她们扭着脖子唱道：

谁爱了又离去

理应受上帝的惩罚

上帝要惩罚他

用甲虫的脚步

用呜呜的风声

用大地的尘土。

歌的旋律是为她们自己和逃亡唱的。歌里的诅咒却是针对苔蕾莎的。

厂里的人吃的是发黄的熏肉和硬面包。

苔蕾莎在我的写字桌上用她肥嘟嘟的手指把火腿、奶酪、蔬菜和面包片叠在一起。她说：我给你做个小兵吧，你也可以吃一点。她的拇指和食指从桌子上夹起一个小塔，随手一转，塞进嘴里。

我问：这怎么是小兵呢。苔蕾莎说：就这么叫的嘛。

苔蕾莎的食物跟她很相配。掺杂着她父亲的异味。他在党部餐厅订购食品。每周汽车会送货上门，苔蕾莎说。我父亲无须购物，他去看他的纪念像，白白拎个购物袋在城里面逛。

我问：他有狗吗。

裁缝的孩子说：母亲去一位女顾客家了。我头一次看见这两个孩子。对她们并不好奇。她们问：你是谁。我说：一个朋友。说话的瞬间我震了震，因为觉得我不是。

孩子们的嘴唇和手指是深蓝色的。干的铅笔，孩子们说，写出来的字是灰色的。蘸了唾沫，写出来的字像夜一样蓝。

我心想：今天孩子们头一次在家里，因为我也是头一次别无他意来到这里，因为我不想遗忘什么东西在这里。

不过，有件事我还是想要遗忘，那就是喷泉旁边疯子的死。

打黑色领结的男人死了，躺在柏油路上，他年复一年站立的地方。路人挤上去围观。那束干枯的花被踩烂了。

库尔特说过，城里的疯子永远不会死。在他们倒下去的柏油路面上，会冒出一个相同的人来。打黑色领结的男人倒下了，从柏油路面上冒出两个人来，一个警察，一个卫兵。

警察驱散围观者。他两眼放光，嘴巴因喊叫而变得湿润。他还带来一个惯会拉人打人的卫兵。

卫兵在死者的脚前站定，两手往大衣袋里一插。大衣闻着有股簇新的气味，盐和油的气味，像店里的防水布料子。跟所有统一尺寸的卫兵制服一样，他的袖子太短了点。卫兵的大衣在现场。卫兵的新帽子也在现场。唯独帽子下面的眼睛呆呆的不在现场。

或许是童年的一些踪影，令这位死者边上的卫兵成了泥塑木雕。或许现在他脑子里装着一个村庄。或许他想起了久违的父亲。过世的祖父。一封带着母亲病痛的家信。自他离家后不得不替他赶红蹄子羊的兄弟。

卫兵的嘴巴就这个季节而言，未免太大了点。他张着嘴，因为冬天没有青李子可以把它堵上。

这么多年过去了，死者马上就要在地底下和他的妻子重逢，站在他身边，卫兵无法出手打人。

裁缝的孩子们不知有多少次将自己蓝得像黑夜的名字写到纸上。她们争夺着纸上的地盘。争吵声不太大：你身上有洋葱臭。你是平脚丫。你满嘴的歪牙。你屁眼里长蛔虫。

桌子底下，孩子们的脚够不着地面。桌子上面，孩子们的小手拿着铅笔扎来扎去。脸上的愤怒表情执拗而老成。我暗暗思忖：就在孩子的母亲迟迟不回家的这段时间里，她们在成长。假如她们一刻钟之内长大成人，一屁股将桌边的椅子撞开走人了，会怎么样。当裁缝回到家里放下钥匙，我怎么对她说，你的孩子不再需要这把钥匙了。

我若不看着孩子们，就分辨不出她们的声音。镜子里是我的面孔和一个微不足道的女人的一双大眼睛。这双眼睛没有理由盯着我看。

裁缝回来了，把钥匙搁在梳妆台上，把纸牌、卷起来的软尺搁在桌子上。她说：我的女顾客有一个男朋友，他一射能射到天花板上。她丈夫不知床上方的斑点是精液。看上去就像是水渍。昨天下了夜班，他带着表弟回家来。他们俩冒雨爬上屋顶去查看破碎的瓦片。有两片瓦碎了，可是不在床的上方。他表弟说：风斜着刮，雨就会斜着落。我那女顾客的丈夫打算明天刷天花板。我劝他等到春天再说，裁缝说。您是知道的呀，我这么对他说，下次下雨又会出现同样的状况。

裁缝抚摸一个孩子的头发，另一个将头靠过来挨着她的手臂，也想让她摸一摸。母亲却走进厨房，端出一杯水来。你们这些鼹鼠，她说，铅笔放在嘴里有毒，搁水里面泡吧。她拿了一张空白的纸，被抚摸的孩子伸过手来。她却将纸往桌子上一放。

那个男朋友的命根可以挑起半桶水来，裁缝说，他曾经向我演示过。我警告过我的女顾客。她的男友是南方人，来自斯科尼柴斯提。他是十一个孩子中的老小。其中六个活了下来。跟这么个人在一起是不会幸福的。我也预言了苔蕾莎的手臂要上石膏。你们俩完全不一样，裁缝说，有时候这样反而合适。认识我的人都信我的话。

有个男人把一只水桶从歪歪扭扭的屋子里拖到街上来。院门大敞着。院子上空一轮惨淡的太阳。桶里的水结了冰。男人将水桶翻过来倒在一个洼地里，用脚在桶上踩了踩。他拿起水桶，地上的圆锥形冰柱里立着一只冰冻老鼠。苔蕾莎说：冰一化，它就会跑掉。

男人一言不发消失在歪歪扭扭的屋子里。大门吱呀一声响过之后，惨淡的太阳又关进了院子。等到苔蕾莎停止了咒骂，我问道：河也结这么厚的冰吗。

对很多问题苔蕾莎都不回答。有的我通常不止问一次。有的不再问起，因为我自己都忘记了。也有一些事情我并没有忘记，也不再问

起，因为不想让苔蕾莎知道，它们对我很重要。我在等待一个好时机。当好机会来了，我又踌躇起来，吃不准这机会是不是好。时间从我眼皮底下流走，苔蕾莎又讲到别的事情上去了，然后所有的机会都失去了，不止是好机会。我得重新等待一个好时机。

有的问题苔蕾莎不回答，是因为她话太多。话一多就占用了思考的时间。

苔蕾莎不会说：我不知道。遇上不得不这么说的时候，她就开口说全然不相干的事。所以当皮埃勒上尉春天打电话到我的办公室来约审讯时间时，我还一直都不清楚，苔蕾莎的父亲去看纪念像时是否牵着一条狗。

我怕皮埃勒上尉到工厂里来。打完电话，我立刻拿了夏屋的书去苔蕾莎的办公室。她正在和同事们谈笑，随手将盒子往她的柜子里一放。也不问盒子里是什么。

苔蕾莎收下盒子的时候，对我是信任的，而我却不信任她。

有很多歪歪扭扭房子的那条街上，最早的一拨苍蝇已经停在了墙面上。新发的草，绿得刺眼。看得出草在日生夜长。每天，苔蕾莎和我从工厂里出来，见草又长了一大截。我心想：街上的草长得比审讯格奥尔格时皮埃勒上尉办公室里的第二朵仙客来花还快。房屋与房屋之间有一些光秃秃的树等在那里，行人每踏出一步，都会在树枝投到地上的阴影前迟疑一下。影子躺在地上像鹿角。

工作日结束了。我们的眼睛还不习惯耀眼的阳光。树枝上一片叶子都没有。整片天从苔蕾莎和我的头顶上跑过去。苔蕾莎的头变得轻飘起来，疯疯癫癫的。

一棵树下，苔蕾莎抬一下头低一下头，低一下头抬一下头，直到头的阴影触到鹿角为止。地上宛然立着一只动物。

苔蕾莎用脊背晃着细细的树干。鹿角摇过来摆过去，一会儿离开动物，一会儿又找到动物。

苔蕾莎晃动脑袋，动物一会儿离开鹿角，一会儿又回来了。

冬天过去以后，苔蕾莎说，太阳刚刚露脸，很多人都到城里去散步。散着散着，只见一头陌生动物缓步走进城来。尽管它会飞，它还是走着来。苔蕾莎用插在衣袋里的手像翅膀一样撑起敞开的大衣。这头陌生动物到了市中心的大广场上，拍打了一下翅膀，苔蕾莎说。人们尖叫起来，吓得纷纷逃进陌生人的屋里。只有两个人留在街上。他们彼此不认识。这时鹿角脱离陌生动物的头飞了起来，落到一个阳台的栏杆上。在上面强烈的阳光里，鹿角闪闪发亮，宛如手上的掌纹，那两个人在这些纹路里看到了他们的一生。当陌生动物又拍打翅膀时，鹿角飞离阳台，重新回到它的头上。在明亮而又空落落的街上，陌生动物慢悠悠向城外走去。等它出了城，大家走出陌生人的家，回到街上。他们又照常过日子。恐惧在他们脸上驻足。给他们的脸增添了困惑和迷惘。他们永远不再拥有幸福和好运。

那两个人照常过他们的日子，却避开了不幸。

那两个人是谁，我问。我不想要答案。我怕苔蕾莎说出：你和我。于是我很快指给她看在她脚边开谢了的蒲公英。而苔蕾莎同我一样觉察到，只有在没有秘密的地方我们才是一伙的。在你和我这样简短的词里，我们不属于一伙。苔蕾莎翻了翻小眼睛说：

谁是这两个

只有天晓得。

苔蕾莎弯下身子，将开谢的蒲公英从茎上吹飞起来。我无从知道，当白色花球的羽毛在空中飞舞时，她在想些什么。她扣好大衣的纽扣，准备离开她的陌生动物。她一句话也不说自顾向前走去。我觉得我似乎必须留下来告诉她，我对她没有信任。

苔蕾莎已经到了前面的路上了，她转过头来，遥遥地笑着向我招手。

过了一条街，我们去找四片叶子的三叶草。草还太嫩，不能压。不过叶子上已经有了白色的圆圈。我不想压它，苔蕾莎说，我只想要它带来的好运。

苔蕾莎需要的是一株幸运三叶草，我呢，是草的名称：水生三叶草。我们用手在周围翻寻遍了。而最终找到四片叶子而非三片叶子的却是我。因为我不需要好运，我对苔蕾莎说。我想起了一双长着六根手指头的手。

当母亲用裙带把孩子绑到椅子上时，窗口站着魔鬼孩子。他每只手上有两根并列的拇指。朝外的拇指比朝里的小。

那魔鬼孩子在学校里写字老是写不好。老师把朝外的拇指剪下来，放进一只加了酒精的玻璃罐里。有一个班级没有小孩子，只有蚕宝宝。老师将玻璃罐跟蚕放一块儿。孩子们每天在村里的树上采叶子喂蚕宝宝。蚕只吃桑叶。

蚕吃着桑叶一点点长大，而孩子们看着泡在酒精中的拇指却不再长个子。村里所有的孩子都比邻村的孩子矮小。所以老师就说：拇指属于墓园。放学后，魔鬼孩子必须跟随老师去墓园埋葬他的两根拇指。

魔鬼孩子的双手因为在太阳底下采树叶而变黑了。只有拇指根部有两个白色的疤，像鱼骨。

苔蕾莎两手空空站在阳光里。我给她那株幸运三叶草。她说：它不会帮我的，因为是你找到的。是你的好运气。我不信这些个，我说，所以它只会帮助你。她接了过去。

我跟在苔蕾莎后面走，相隔一步，在啪嗒啪嗒的脚步声中，我念叨着水生三叶草这个词，翻来覆去，直念到这个词跟我一样疲累为止。念到它失去了意义。

苔蕾莎和我已经走到一条柏油大马路上。路面的裂缝里时有瘦弱的草茎长出来。电车嘎噔嘎噔慢吞吞驶过去，卡车开得很快，飞转的轮子好像一团空心灰尘。

一个卫兵掀起头上的帽子，他鼓着腮帮子，把嘴里的空气啵啵吹出来，嘴唇似要爆裂了。脑门上有一道帽沿压出来的湿乎乎的红印子。他盯着我们的大腿看，嘴里啧啧有声。

苔蕾莎逗他玩，学着卫兵站立的样子走路。她仿佛不是在地面上而是在世界之上行走。我觉得有些寒丝丝的，我只能像这个国家的样子走路。我感觉到这个国家和世界的差别。它大于我和苔蕾莎之间的差别。我是这个国家，可她并非世界。她只不过是这个国家里想要逃亡的人心目中的那个世界。

当时我还以为，在一个没有卫兵的世界里，人们走路的样子可以有别于这个国家的人。在一个可以有不同想法和写法的地方，我想，人们也可以有不同的走法。

我的理发师就在那边街角上，苔蕾莎说。天马上就要暖和起来了，走，我们染头发去。

我问：什么颜色。

她说：红色。

我问：今天吗。

她说：现在。

我说：不，今天不行。

我的脸热辣辣的。我很想要红色的头发。寄信就用裁缝的头发吧，我想。她的头发跟我一样都是浅黄色的，只是长一点而已。一根头发够两封信用，我可以把它一剪为二。可是，神不知鬼不觉地从裁缝头上获取头发，比把东西忘在她家里更难。

有时候，浴室里有裁缝的头发。自从我在信里夹头发起，就会注意到这些个东西。裁缝家浴室里的阴毛比头发多。

我住在一个老太太家当二房客。老太太叫玛吉特，是从佩斯来的匈牙利人。她和她姐姐因战事漂泊到了这座城市。姐姐死了，躺在墓园里，就是那个我见过的、墓碑上有未亡人头像的那个墓园。

战后，玛吉特太太无钱回佩斯。后来边境封了。我当初要是想回佩斯的话，只会引起别人的注意，玛吉特太太说。卢卡斯神甫当时对

我说，耶稣也不住在家乡。玛吉特太太说：我定居在这里挺好的，佩斯那边已没人等着我了，说着她强笑了一下，可是眼睛却不听使唤。

玛吉特太太讲德语时声调拖得很长。我有时候想，轮到下一个词她该唱起来了吧。不过她的眼睛太冷，没有唱歌的意思。

玛吉特太太从来不讲她和她姐姐为何到了这座城市。只讲俄国大兵，那些粗胚，如何进城来，如何挨家挨户地上门，到处顺手牵羊拿走手表。那些粗胚举起胳膊贴着耳朵听手表走的声音，然后嘻嘻哈哈地笑。他们不会看时间。他们不懂，表不滴答了要上发条。见表不走了，俄国人说声我的主啊，就把它扔了。粗胚见表眼红，每条胳膊上并排戴十只，玛吉特太太说。

每隔几天，就有人把头伸进这边浴室的马桶里，她说，另一个人抽水。他们洗头发。德国兵那真是呱呱叫。玛吉特太太的脸柔和起来，面颊上隐隐浮现出一丝久违的少女之美。

玛吉特太太天天都上教堂。进餐前她走到墙边，抬起头撅起嘴。喃喃说着匈牙利话，亲吻十字架上的铁耶稣。她的嘴巴够不到他的脸。就以匈牙利方式亲吻他裹着一块布的腹部。布在那个部位打着一个结。而这个结离十字架又那么远，玛吉特太太亲吻的时候鼻子不会顶到墙。

只有当玛吉特太太发起火来、把筐里待削的土豆往墙上甩时，才会忘了她的耶稣，用匈牙利话骂人。等土豆煮熟后上了桌，她就亲吻耶稣裹着布的部位，一切诅咒皆烟消云散。

弥撒侍童每个星期一都会在她门上短促地连敲三下。他从门缝里递给她一小袋面粉，一个大托盘，一块白布，白布中间用金银两色线绣着一个圣餐酒杯。弥撒侍童两手空了，就鞠个躬，玛吉特太太关上门。

玛吉特太太用面粉和水揉成做圣饼的面团，将面擀得像连袜裤一样薄，覆盖了整张桌子。然后用一个圆铁模将圣饼一块一块镂切出来。剩下的边边角角则散放在一张报纸上。当桌子上的圣饼和报纸上的边角晾干以后，玛吉特太太就把圣饼一层层码放到托盘上。然后盖上白布，圣餐酒杯必须在正中央。桌子上的托盘宛如一具童棺。玛吉特太太把晾干的饼干残余抹到一只旧饼干盒里。

玛吉特太太端着罩了白布的托盘去教堂给卢卡斯神甫。在带圣饼上街之前，她先得找到她的黑布头巾。我正在琢磨呢，不知这块见鬼的破布搁哪里去了，玛吉特太太说。

卢卡斯神甫每个星期都给她做圣饼的钱，间或送她一件他穿剩下来的黑毛衣。有时是一件他厨娘不穿了的裙子或者一块头巾。玛吉特太太以此维生，另外就是靠我那个房间的租金。

玛吉特太太读格劳贝格太太家的报纸或者看祈祷书时，就把饼干盒子放在左手边。她伸手到盒子里抓来吃不用抬眼睛。

要是玛吉特太太读的时间太久了、吃的圣饼垃圾太多了，她的肚皮于是就会神圣起来，削土豆时便忍不住打饱嗝儿，骂声自然也就更多。从我认识玛吉特太太起，神圣对我而言意味着口中又白又脆的窸窣之声，意味着打嗝和诅咒的冲动。

玛吉特太太的那尊耶稣是八月里朝圣时，在巴士和朝圣教堂之间，从一只装满耶稣十字架的袋子里匆匆购得的。她所亲吻的耶稣是工厂里铁皮羊的废料，是一个上日班和夜班的工人，利用倒班的间隙在乡村做的一笔投机买卖。墙上这尊耶稣唯一的公正之处，在于它是偷来的，在于它欺骗了国家。

如同袋子里的每一个耶稣，这个也是朝圣之后第二天酒馆桌子上的买醉钱。

玛吉特太太房间的窗户朝着内院。那里矗着三棵大椴树。树底下是一个荒废的花园，有一个房间这么大，一株破裂的黄杨树，草很深。一楼住着格劳贝格太太和她的外孙，还有费本先生，一位留着黑髭须的老人。他常常坐在门口椅子上读圣经。格劳贝格太太的外孙在黄杨树上玩，每隔几个小时，格劳贝格太太就会朝园子里喊一句同样的话：进来吃饭啦。她的外孙也总是回喊一句同样的话：你到底做啥呀。格劳贝格太太于是举起手来，作势要打他，吼道：等着瞧，你会长记性的。格劳贝格太太和她的外孙是从月亮巷搬过来的。她在工厂区的家里住不下去了，因为外孙的母亲当时在月亮巷死于剖腹产。孩子没有父亲。看不出格劳贝格太太是从工厂区来的了，玛吉特太太说，格劳贝格太太进城的话总是穿戴得很有头脑。

玛吉特太太还说：犹太人要么很聪明，要么很愚蠢。聪明和愚蠢跟知识多少没啥关系，她说。有的人知道很多东西，可一点儿也不聪明，有的人知道得不多，可一点儿也不蠢。知不知道或蠢不蠢只跟上帝有关系。费本先生肯定很聪明，可他一身汗臭。这跟上帝可就没啥关系。

我房间的窗户临街。我必须穿过玛吉特太太的房间才能到自己的房间。我不应该有访客。

由于库尔特每个星期都来看我，玛吉特太太总有四天没好气。她不跟我打招呼，一句话也不说。当她重新问候我、开始说话时，离库尔特下一次来访只有两天工夫了。

玛吉特太太赌气后说的第一句话总是：我不想屋里住着个婊子。玛吉特太太说的跟皮埃勒上尉说的是同一个意思：一个女人和一个男人，能给对方的无非是一块儿上床。你不跟这个库尔特上床，那就只是来来往往而已。如果你们不再见面了，你们谁也不亏欠谁。另外找一个吧，玛吉特太太说，红头发都不是什么好东西。这个库尔特看上去像个小混混，他不是骑士。

库尔特觉得苔蕾莎这个人不怎么地，她不可靠，他说，一边用包扎过的手敲着桌沿。一根铁棍落到他的手上，大拇指开了花。是一名工人让它落到我手上的，库尔特说。这是故意的。流血了。我用舌头舔掉血，免得流到袖子里去。

库尔特已经喝了半杯了。我烫了舌头，还在等。你太敏感了，库尔特说。他们对受了伤的我不顾不管，站在沟边看我流血。他们的眼睛贼溜溜的。我真怕他们脑子短路了。怕他们见血而动，过来喝光我的血。事后当然是谁都没干。他们就像脚下的泥土一样沉默着。为此我迅速把血舔干净，往下咽啊咽。我没敢吐出来。接着我便按捺不住大叫起来。叫得几乎把嘴都撕裂了。你们都该上法庭，我大叫道，你们早就不是人了。我怕了你们了，因为你们是喝血鬼。你们的村子整个就是一个牛屁眼，晚上钻进去，早上钻出来喝血。你们拿晾干的牛尾巴把小孩引到屠宰场，用带血腥味的吻迷住他们的心窍。你们头顶上的老天应该塌下来，砸死你们。他们将焦渴的脸从我面前扭开。他们照例像一群畜生默默无语，带着令人作呕的罪恶感。我穿过一间又一间大堂，找纱布包扎拇指。急救盒里只有一副旧眼镜、香烟、火柴和一条领带。我在自己的夹克袋里找到一块手绢，裹住拇指，再用领带紧紧系住。

接着，这群畜生慢慢走进大堂来，库尔特说，一个跟着一个，仿佛没长脚，只有鼓起的眼睛。屠夫们正在喝血，还叫他们呢。他们摇摇头。只摇了一天，库尔特说，第二天他们就忘了我的喊叫。习惯使他们恢复本来面目。

库尔特不作声的时候，门后响起窸窸窣窣的声音。库尔特看着他包扎过的手，一边谛听着。我说，玛吉特太太在吃圣饼的零头。这个人不可靠，库尔特说，你不在的时候，她会进来偷看的。我点点头，

埃德加和格奥尔格的信件在工厂里，我说，跟书放在一起。我没说书在苔蕾莎那边。库尔特裹起来的手看着像一团圣饼。

母亲拉开面团摊在桌子上，准备做施瓦本薄面卷。她的手指很灵巧。又抓又拉的，像是在数钱。面团变成了一块薄薄的桌布。透过桌子上的面，隐隐闪现出：父亲和祖父的像，两人一样年轻。母亲和祈祷的祖母的像，母亲年轻得多。

唱歌的祖母说：楼下是理发师，我们家里以前还有个小姑娘啊。母亲指着我说：不是站在这里么，她长高了一点儿。

我疲倦地坐在那里，两眼灼痛。库尔特将头靠在没有包扎的那只手上。手把嘴顶歪了。我觉得，库尔特的嘴角承受着全身乃至下面脚上的全部重量。

我看着墙上那幅画：一个永远向窗外眺望的女人。她穿着一件齐膝的箍裙，打着一把阳伞。脸和腿像刚死的人那样微微发青。

当库尔特头一回来这间屋里看我见到这幅画的时候，我说：画上这个女人的皮肤让我想起萝拉的耳垂，萝拉从壁橱里抬出来，耳垂就是这种淡淡的青绿色。

夏天我可以忽略这张新殁者的画像。窗外这么多新叶，染绿了室内的光，将新殁的颜色收了回去。树一秃，我就受不了这女人那副新

死的模样。我不允许我的手去取下这幅画像，因为我欠着萝拉这种颜色。

我现在就将画拿下来，库尔特说，我把他拉回到椅子上。不，我说，这不是萝拉。我庆幸，这不是耶稣。我咬自己的嘴唇，库尔特凝视着画像。我们谛听。门后，玛吉特太太正大声跟自己说话。库尔特问：她在叨叨些什么呢。我耸耸肩膀。不是祈祷就是诅咒，我说。

我喝血了，就像屠宰场那伙人一样，库尔特说。他望着窗外的马路：我现在是一个共犯了。

一条狗在马路对面跑。紧接着那个戴帽子的男人就会跟上去，库尔特说，我只要到城里来，他就跟踪我。他来了。他不是跟踪我的那个人。也许我认得那条狗，我说，不过从这里看不清楚。

我要库尔特给我看看他的伤口。得了吧，收起你那套施瓦本菊花茶同情心吧，他说。瞧你这施瓦本乡巴佬缩头缩脑的样子，我说。

我们还能恶毒，还能造长长的词，让对方惊讶。然而话里不带仇恨，不会伤人。我们的嘴巴里有的只是眨眨眼睛的同情。理智经过这么长时间终于有所斩获，这点令人难堪的幸运取代了愠怒。我们一定会无言地彼此询问，埃德加和格奥尔格，下一次来城里，还会不会活泼泼、伶牙俐齿地伤人。

库尔特和我的笑声在房间里回响，赶在我们的脸突然想抽搐之前，彼此似乎得打打气扶一把。不要等到我们各自费心去控制自己的嘴角。笑的时候我们向对方嘴巴里面看。我们明白，到了下一刻，面对着对方控制住的嘴唇，我们将倍感无助，仿佛嘴唇真的要抽搐似的。

然后这一刻来临了：我把自己锁进了我的心跳之中，对库尔特来讲已是遥不可及。我的冷漠不适宜使用恶毒的词，想造也造不出来了。这冷漠足以令我的手指头动粗。窗下有一顶帽子走过。

我想你是挺乐意当共犯的，我说，可你只不过是个吹牛大王。你舔你的拇指，他们喝他们的猪血。

那又怎么样，库尔特说。

称呼后面是个惊叹号。我在信纸里找头发，继而又在信封里找。没有。二度惊骇之后方才想起，这是母亲的来信。

母亲的腰痛后面写着：祖母夜里不睡觉。只在白天睡。她把昼夜颠倒了。祖父无法休息。她不让他合眼，而白天他又睡不着。她夜里开灯又开窗。他关灯关窗然后再躺下。就这样折腾到天亮。窗坏了。她说是风吹的，谁信呢。她前脚出房门，后脚又进来了。她让门敞着。祖父要是叫她去关门自己不动弹，她就走到他的床边来。然后握住他的手说：你不能睡觉，你的心兽还没有回家。

祖父通宵不睡，像他这把岁数的人吃不消了。我乱梦颠倒。我在园子里采一朵红红的鸡冠花。它有扫帚那么大。花梗弄不断，我又扯又拉的。花籽儿跟黑盐似的往下掉。我朝地上一看，有蚂蚁在那里爬动。听说梦中的蚂蚁就是祷告念珠。

夏天的时候，唱歌的祖母离家出走了。她跑到街上别人家门口，挨家挨户地叫唤。她的声音很响。她叫唤什么，谁也听不懂。有人见她在叫，来到院子里，她就走开了。母亲在村子里找她，没找到。祖父病了，母亲得赶紧回家去。

晚上天黑了，唱歌的祖母走进房间来，母亲问：你上哪儿去了。唱歌的祖母说：在家里。你去了村里，母亲说，家里是这里。她把唱歌的祖母推到椅子上坐下：你在村子里找谁呀。唱歌的祖母说：我娘。我就是你娘，母亲说。唱歌的祖母说：你还从来没有给我梳过头呢。

唱歌的祖母忘掉了她的一生。她退回到孩童岁月。她的脸八十八岁。可她的记忆却只剩下一条道，一个三岁大的小姑娘正站在这条道上啃她母亲的裙角。每当她从村子里回来，身上脏得跟孩子一样。自从她不再唱歌了，就什么都往嘴里塞。唱歌改为走路。谁也挡不住她，她是那么焦躁不安。

祖父死的时候，她不在家。葬礼那天，理发师在屋子里看管她。她只会添乱，母亲说。既然我不能到场，那么棺材入土时，我要下盘棋，理发师说。可是她要往外跑啊。说话不管用，于是我就给她梳头。梳子在她头发中滑过，她坐了下来，专心听着钟当当敲响。

祖父入土时，父亲坟上壮丽贝母已经开花了。

我在一台液压机的说明书中发现超有限这么个词。词典里没有。我能感觉到，超有限对人意味着什么，不是对机器。我去问工程师问工人。他们手里拿着大大小小的铁皮羊，朝我歪嘴。

这时苔蕾莎来了，远远就看见她的红头发。

我问：超有限。

她说：有限。

我说：超有限。

她问：我怎么知道啊。

苔蕾莎戴着四个戒指。两个上面镶着红宝石，像是从她头发上掉下来的。她把报纸往桌子上一撂，说：超有限，吃饭的时候也许会想起来，今天我带了火鸡。

我拿出黄里泛白的熏肉和面包。苔蕾莎把肉切成块，做了两个小兵。我们吃起来，苔蕾莎龇牙咧嘴的。一股哈喇味，苔蕾莎说，给我喂狗吧。

我问：哪条狗。

她拿出西红柿和火鸡腿。吃这个吧，她说，于是又做了两个小兵。我还在嚼着，她倒已经咽下去了。她把肉全部从骨头上剥了下来。

苔蕾莎将一个小兵塞入我的口中，说：关于超有限，去问裁缝吧。

猜疑使得拉到我身边的一切，又都滑走了。每当抓东西时，我就盯着我的手指看，我对自己手的真相的了解，不比对母亲的手指或苔蕾莎的手指更多。对此，我知之甚少，如同对独裁者和他的疾病，对卫兵和行人，对皮埃勒上尉和皮埃勒狗。就连对铁皮羊和工人，对裁缝和通关算命，所知也不多。而对于逃亡和运气，同样少得可怜。

工厂的山墙，高则仰望天空，低则俯瞰大院，山墙上挂着一条标语：

一切国家的无产者联合起来。

而鞋子在下面地上走来走去，只有逃亡才能离开这个国家。铺石路面上抬起的鞋子，有的又湿又滑，有的蒙着尘土，有的清脆，有的悄没声息。我感到，它们将会有别的路可走，有朝一日会像许多其他鞋子那样，不再行走于这个标语之下。

保罗的鞋子不在这里行走了。从前天开始，他不再来上班。由于失踪，他的秘密成为大家的谈资。所有的人都认为自己清楚他是怎么死的。他们从这次失败的逃亡中看见一种普普通通的愿望，这种愿望时而把这个时而把那个推向死亡。他们不放弃这个愿望。当他们说，他永远不会再来了，说的是保罗，指的却是自己。这听上去就像玛吉特太太说：没有人在佩斯等我了。可是刚逃出来那会儿，也许还有人在佩斯等着她呢。

这边工厂里没有人等着保罗，一时半刻都不会有人等。当他和他之前的很多人一样不再来上班了，他们就说，他运气不好。他们就像在店里排大队。前一个领到了死，后面的就跟进。而对于这一切，奶一般的雾、气流的漩涡抑或铁轨的弧度又知道些什么呢。死亡如此廉价，仿佛口袋里的一个破洞：你伸进手去，整个身体也捎带着被一起拖了进去。死的人越多，他们就越着魔。

背后议论逃亡遇难者跟议论独裁者的疾病不一样。当天他还出现在电视上，大着舌头讲话，以最冗长的发言耐力，将已经临近的死期又啰唆掉了。就在他演讲的当儿，人们又找到一种新的致命的疾病。

工厂里，大家唯一吃不准的是死亡地点：不知保罗在这个世界上，最后看到的，究竟是玉米、天空、水还是货车。

格奥尔格写道：孩子们的每一句话里都带必须这个词。我必须，你必须，我们必须。甚至自豪的时候，他们也说：我母亲必须给我买新鞋子。不错。我也一样：每天夜里我必须自问，白天是否还会降临。

格奥尔格的头发从我手里滑落。我在地毯上只找到我自己和玛吉特太太的头发。我数着白头发，仿佛待会儿就可以知道玛吉特太太来我房里有多勤。库尔特的头发地毯上一根也没有，虽然他每星期都来。头发不足信。可我还是继续数。窗外有一顶帽子走过。我跑过去，探身向外看。

是费本先生。他拖着脚走过去，从口袋里掏出一块白色的手绢。我把头缩回到房间里，好像手绢会察觉到，我这种人，正从后面目视一个犹太人。

费本先生只有他的艾尔莎，玛吉特太太说。

当他手里没有圣经坐着晒太阳时，我讲给他听，我父亲是一个返乡的纳粹党卫军士兵，锄他的蠢草，也就是白乳飞廉。讲我父亲唱元首的赞歌一直唱到死。

院子里椴树开花了。费本先生注视着自己的鞋尖，站起身来，向椴树望去。它们开花了，人就开始思前想后，他说。所有的飞廉都有乳汁，我吃了不少，比椴树花茶还要多。

格劳贝格太太打开房门。外孙穿着及膝的白色长筒袜子上街去，到了大门口，他又一次转过头来，向她、然后向我们说：齐奥（再见）。

我也说：齐奥。

格劳贝格太太、费本先生和我注视白色长筒袜的时间多于对孩子的注视，这当儿格劳贝格太太家的门咔嚓一声锁上了。费本先生说：

您听见了吧，这些孩子跟人打招呼就跟希特勒那年头一模一样。费本先生也用心倾听那些词。对他来说，再见是齐奥塞斯库的第一个音节。

格劳贝格太太是犹太人，他说道，她却自称是德国人。您心里害怕，也回一声齐奥。

他不再坐下。他去摸门把，门突然弹开了。一只猫从阴凉的房间里探出白色的头来。他抱起它，用手臂搂着。我看到一张桌子，上面放着他的帽子，钟滴答滴答走着。猫想跳到地上去。他说：艾尔莎，我们进屋去吧。关门之前，他说：是啊，那飞廉的事。

我告诉苔蕾莎，审讯是怎么回事。没有任何因头，我就开始讲起来，仿佛是跟自己大声说着话儿。苔蕾莎的两根手指紧捏着金项链。她一动都不动，生怕这些阴暗的细节变模糊了。

夹克一件，衬衫一件，裤子一条，连袜裤一条，短裤一条，鞋子一双，耳坠一对，手表一只。我全裸，我说。

地址本一个，压扁的椴花一枚，压扁的三叶草一片，圆珠笔一支，手帕一块，睫毛膏一管，唇膏一支，粉饼一盒，梳子一把，钥匙四把，邮票两张，电车票五张。

手袋一只。

所有的东西都一一列在一张纸的空栏里。皮埃勒上尉没有把我列入其中。他会把我关起来。任何一张清单上都不会写，我来这里的时候有前额一个，眼睛两只，耳朵两只，鼻子一个，嘴唇两片，脖子一个。我说，我从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那里得知，下面地下室里

有囚室。我要在脑子里给我的身体列一个清单对抗他的清单。我只列到我的脖子。皮埃勒上尉会发现，我缺了头发。他会问，头发呢。

我心里一惊，因为苔蕾莎现在一定会问，头发是什么意思。可是我不能够跳过去不说。像我这样在苔蕾莎面前沉默了这么久，一般都会和盘托出。苔蕾莎没有追问头发的事。

我赤条条地站在角落里，我说。我必须唱歌。唱得跟流水一样，已经没有什么可以再侮辱我的了，我突然之间有了一层像手指头这么厚的皮。

苔蕾莎问：是什么歌。我跟她讲夏屋的书，讲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讲我们如何在萝拉死后相识。讲我们为什么不得不对皮埃勒上尉说，那首诗是民歌。

穿上衣服，皮埃勒上尉说。

我觉得，我似乎在穿那些写下来的词句，等我全都穿上了，纸就裸了。我拿起桌子上的手表，然后拿耳坠。我一下子就能扣好表带，没有镜子就找到了耳朵上的洞。皮埃勒上尉在窗前踱来踱去。我还想裸一会儿呢。我觉得他不在看我。他在看马路。在树和树之间的天空下，他能够更好地想象，我死了的话会是什么样子。

我穿衣服的时候，皮埃勒上尉将我的地址本放进他的抽屉中。你的地址现在也在他那里了，我对苔蕾莎说。

我弯下身系鞋带，皮埃勒上尉说：有一点是肯定的，谁穿得清清爽爽，就不会脏兮兮地进天堂。

皮埃勒上尉从桌子上拿起四片叶子的三叶草。他小心翼翼地捏着。遇到我算你走运，现在你信了吧，他问。我对运气已经烦透了，我说。皮埃勒上尉微微一笑：这个嘛，运气也无能为力啊。

我没有向苔蕾莎提起皮埃勒狗，因为我想起了她的父亲。我没有告诉苔蕾莎，审讯完了以后，外面街上依然阳光灿烂。我一句没提：我不明白，为什么人们走起路来大摇大摆的，尽管他们随时随地都可能上天堂。没提树木将自己的影子靠在房屋墙上。没提人们将这个时段随口称作黄昏。没提唱歌的祖母在我脑子里唱着：

你知道有多少云朵

向远方的世界飘

上帝一朵朵数过

一朵也不能少

没提天上的云如白衣挂在城市上头。没提电车轮子扬起灰尘，车厢被拖着走与我同路。没提乘客一上车就坐到窗口，好像在家里一样。

苔蕾莎捏着金项链的手松开了。那个人想从你们身上得到什么呢，苔蕾莎问。

恐惧，我说。

苔蕾莎说：这条金项链是个孩子。裁缝到匈牙利去了三天，游览，苔蕾莎说，四十个人坐着巴士。导游每个星期都去。他有他的去

处，不用在马路上做生意，他的行李最多。情况不熟悉的人，头两天的时间都用来卖东西，然后花一天时间买东西。裁缝带了满满两箱子裤子。箱子不重，苔蕾莎说，不用驼着背拉来拉去。都想把东西脱手，不过很便宜。可以捞到一点钱，但油水不大。至少得弄一箱子水晶玻璃餐具出去吧，这种玻璃比较贵。街上老有警察过来。最好是去理发店做生意，警察不去那里。坐在烘发罩下面的女人，身上总有几个余钱，在头发烘干之前，她们没事可干。抓一把短裤、拿几个杯子从她们身边走过。她们总会买点什么。裁缝赚了一堆钱。最后一天是买东西。最好是金子。这玩意儿容易藏，回到家也好卖。

女人比男人更会做生意，苔蕾莎说，巴士里面三分之二是女人。回来的路上，每个女人下身里都有一小塑料袋金子。海关人员明明知道，可他们又能怎么样。

这条项链我用一碗水泡了一夜，苔蕾莎说。我放了不少洗衣粉。我不会买一个陌生女人下身里的金子。苔蕾莎边骂边笑。我胡想，这条项链还在发臭，我会再洗一遍。我已经订了一片三叶草配这条项链。裁缝这一次只给她的孩子带回来两个心。不过到了秋天，天冷下来之前，她还会去的。

你也可以自己去呀，我说。

我才不会拖着箱子去呢，也不会把金子塞到那玩意儿里，苔蕾莎说。回程是在夜里。裁缝认识了一个海关职员。他已经告诉她了，秋天哪几天他值夜班。裁缝可以选日子。

过了海关就不怕了，苔蕾莎说。大家两腿之间夹着金子昏昏欲睡。只有裁缝睡不着，她下身疼，必须上厕所。司机说：车上拉女人真叫受罪，因为她们月光照照就要尿尿。

第二天，裁缝的两个孩子坐在桌子旁边，心挂在脖子上。

项链对孩子不合适，裁缝说。她们不许戴着首饰上街去。我是给她们以后买的。等她们大了，不会忘记我。那个天花板上有精液的女顾客，跟她男朋友去了匈牙利。去的路上，她就跟匈牙利的海关人员勾搭上了，出于生意上的原因，裁缝说。事后，她男朋友给她颜色看，要在旅馆里另开一间房。没有空房间了，单子上他是跟她在一起的。他搬到我房里来。我不同意，可我又能怎么样呢，裁缝说。该发生的事都发生了，我和他睡了。我担心旅馆的天花板。客人离开前，清洁女工会查看一切。女顾客什么都不知道。回家的路上他又坐在她身边了。他抚摸着她的头发，一边回过头来看我。我不希望他有一天来敲我的门，我不想失去我的女顾客，我认识她已经很久了。当我们在海关下车时，他拧了一把我的胳膊。为了甩掉他，我跟海关人员套近乎。不过也是出于生意上的原因，裁缝说。如果我秋天再去，可以带一个厨房搅拌机回来。这个好卖。

裁缝请求我，不要告诉苔蕾莎旅馆里的故事。她摸住面颊说：不然她就再也不会戴那条项链了，她已经在说项链是一个孩子了。

事情是这样的，裁缝说，你一整天都在做生意，却什么也买不起。你会觉得窝囊，想知道自己究竟还有什么价值。在家里我是不会跟他睡的。可是在那边嘛，算是给自己忙碌了一整天的犒劳吧。他也一样。

我那女顾客昨天来我这里，裁缝说，让我给她看看牌运。当她盯着我看时，我的心就顿住了，而牌也什么都不显示了。通关没有成，我也没收她的钱。她催我。有的东西不是一眼就看得见的，裁缝说，它们来的时候像烟，悄悄地潜进来。你得等几天，我跟女顾客说。不过必须等的是我。裁缝在我眼里显得老练、从容，又有点乏味。

两个孩子戴着金心满屋子跑。头发飘飘。我看见两只小狗，待它们长大后，脖子上套着喑哑的铃铛，迷失在这个世界上。

裁缝还有一条金项链待卖。我不要。我买了一个印着红白绿三色条纹的玻璃纸袋。里面装着匈牙利糖果。

我送给玛吉特太太这个袋子，我想，她会喜欢的。第二天库尔特要来，我也想到了。库尔特来之前，我想先消消她的怒气。

玛吉特太太读着袋子上的每一个词，然后用匈牙利语说：甜蜜亲爱的上帝啊。她眼泪汪汪的。那是喜悦，不过是一种令她震惊的喜悦，让她意识到虚度了一生，意识到要回佩斯为时已晚。

玛吉特太太将她的生活视为公正的惩罚。她的耶稣知道为什么，但他不明言。正因为这样，玛吉特太太才一天比一天痛苦，一天比一天爱耶稣。

匈牙利袋子搁在玛吉特太太的床边。她从来没有打开过。她反复读着袋子上熟悉的文字，宛如失之交臂的生活。她从未吃那些糖果，因为一入口就会消失。

两年半来母亲一直穿黑。她还在悲悼父亲，接着又悲悼祖父。她到城里买了一把小锄头。墓园和园子里密密麻麻的菜畦都用得上，她说。锄头大容易伤到植物。

我觉得，菜畦和墓园用同一把锄头未免轻率。什么都干渴，她说，今年杂草熟得早，草籽已经飞散开了。飞廉越来越多。

丧服使她苍老。阳光里，她坐在我身边活像一个影子。锄头斜靠在长椅上。每天都有火车，而你却不回家，她说。她拿出熏肉、面包和一把刀来。我不饿，她说，只是为了胃。她把熏肉和面包切成小方块。祖母夜里也待在田里，她说，跟野猫一样。我们以前有过一只，

捉了一夏的老鼠，十一月下头场雪的时候才回家来。母亲不怎么嚼，匆匆咽下。所有的东西，只要是地里长出来的，都能吃，不然祖母早就死了，她说。我晚上不再出去找她了。岔路这么多，我站在田头心里直发怵。不过，一个人孤零零待在一个大屋子里跟这也没啥区别。虽然和她说不上话，可她要是晚上回来的话，起码家里多两只脚。母亲吃东西的时候刀不离手，尽管一切都已经替嘴巴切割好了。她需要用刀来说话。罂粟掉地上了，她说，玉米长不大，李子早就干缩了。我要是一整天待在城里，晚上脱衣服时，身上就有青斑。我敲打全身的骨头。我要是不干活，像这样跑来跑去，眼前什么东西都变得碍手碍脚起来。虽然城里地方比村里大。

于是母亲登上了回家的火车。它呜呜叫起来，声音嘶哑。车轱辘猛地一震，车厢的影子在地上蠕蠕爬行，这时候检票员跳上车来。他的一条腿还要腾空吊很久。

桑树下搁着一把房里淘汰出来的椅子。坐垫下面垂着一条干草辫子。向日葵从篱笆上探出头来张望，花盘上没有边，也没有黑色的葵花籽。里面好像塞满了穗子。是我父亲改良过的，苔蕾莎说。走廊上挂着三副鹿角。

花菜汤，我吃不下去。苔蕾莎说，全厨房都臭烘烘的。祖母把汤盘端到灶台上，将汤倒回锅中。汤匙发出丁零当郎的响声，就像她肚子里有餐具似的。

我吃干净了我的盘子。我想汤还是不错的。要是吃汤的时候心思在吃上头，我会觉得好吃。可是我在这里吃饭，浑身不自在。

苔蕾莎的祖母把盘子朝我面前一放说：吃吧，你吃苔蕾莎也会吃。你肯定不像她这样挑挑拣拣。苔蕾莎觉得样样都臭。花菜臭，豌豆和豆角，鸡肝，羊肉和兔肉，没有不臭的。我常说，你的屁眼臭。我儿子不爱听。家里有人来，我不可以说这样的话。

苔蕾莎没有介绍我。她祖母不缺我这个名字，给我汤吃，是因为我脸上长着个嘴巴。苔蕾莎的父亲背对着桌子，站着从锅里面吃汤。他也许知道我是谁，所以我进来时他头都没回。他不屑地瞥了苔蕾莎一眼：你又骂粗话了，他说。厂长不愿重复你的话，对他来说实在太粗俗了。你以为你的粗话不臭吗。

一见到厂子，我就想骂，苔蕾莎说。她伸手去抓碗里的覆盆子果，染红了手指。她父亲吸溜着喝汤。你每天都给我一闷棍，他说。

苔蕾莎的罗圈腿、扁平屁股和眯眯眼得自她的父亲。他人高马大，瘦骨嶙峋，半秃着头。如果他去看他的纪念像，我想鸽子有可能停在他的肩膀上而不是停在铁上。他的两腮因啜吸而深陷进去，颧骨攀升到小眼睛下面。

他真的酷似纪念像，还是仅仅因为我知道纪念像是他铸的缘故。时而是他的后颈和肩膀，时而是他的拇指和耳朵，像铁做的。他的嘴里掉出一块花菜来。小而白，像一颗牙，粘在他的夹克上。

这个人即使长得又矮又胖，我心里想，有了这副下巴，就一定能铸纪念像。

苔蕾莎耷拉着屁股，端着那碗覆盆子果。我们一起走进她的房间。

房间的墙壁和一扇窄门上贴着墙纸。秋天的林子，桦树和水。门把恰好在一棵桦树的树干边。水不深，清澈见底。林子里，树干和树干之间只有一块石头，比河边的两块大。没有天空，没有太阳，但空气明亮，树叶金黄。

这样的墙纸我从未见过。这是德国来的，苔蕾莎说。她的嘴巴被覆盆子果染得血迹斑斑。桌子上的碗也是。碗旁边立着一只舒展的瓷手。每根指头上戴着苔蕾莎的戒指。手心手背上绕着苔蕾莎的项链，裁缝的那条也在。

没有首饰的话，桌上的手就像一棵残疾的树。而首饰中却闪着绝望的光，这种绝望树上没有，既不会从树干内也不会从叶子里生长。

我用指尖顺着桦树干摸向门把，我按住门把，继续往下。我想悄悄地摸到林子地上的那块石头。我问：打开带门把的桦树可以去哪里。苔蕾莎说：我祖母的衣橱背后。过来跟我一块儿吃吧，苔蕾莎说，不然我一个人把覆盆子果全吃了。

你祖母有多大年纪了，我问。我祖母来自南边的一个村子，苔蕾莎说。摘瓜的时候怀上了孩子，不知道是谁的。她成了村里的笑柄。她因此踏上了火车。她牙疼。铁轨到了这里的火车站就是尽头了。她下了火车。就近找了个牙医，于是待在他那里不走了。

他比她大，又是单身，苔蕾莎说。他有收入，而她除了秘密一无所有。她没有告诉他，她怀了孩子。她自忖，他会接受早产的。后来我父亲果然早产了。牙医到产科医院去看她。给她带了花。

出院那天，他没有来。她带着孩子坐计程车回家去。他没再让她进门。他给了她一个军官的地址。她成了女佣。

很多年里，那军官夜里来找她。我父亲假装睡了。他明白，只有这样才能得到军官孩子拥有的一切。如果没人听见，他允许叫军官爸爸。他也可以在同一张桌上吃饭。有一天，因为杯子洗得不干净，军官太太大声呵斥我祖母，我父亲说：爸爸，给我点水。军官太太看看孩子，又看看军官。就像是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她说。

她从我祖母手中夺过刀去，自己切割兔子。

所有的人都在吃，而我祖母在收拾行李。她一手拎着箱子，一手把嘴里塞满肉的孩子从椅子上拽下来。军官的孩子们想送到门口，可是军官太太不让他们起身。他们挥着白色的餐巾。军官不敢朝门口看一眼。

牙医还有过两个女人，苔蕾莎说。两个人都离开了他，因为她们想要孩子。他生不了。如果他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那么跟我祖母在一起倒是他的福分。他死的时候，我父亲继承了他的房子。

你想要孩子吗，苔蕾莎那时问我。不要，我说。你想一想吧，你吃覆盆子果，鸭肉和面包，你吃苹果和李子，骂骂咧咧，拿着机器零件跑来跑去，坐坐电车，梳梳头。而这一切都将变成一个孩子。

我还记得，我的目光落在桦树的门把上。还记得，苔蕾莎手臂下的瘤子一直都在，当时从外面还看不出来。它正不慌不忙慢慢儿变大。

瘤子跟我们作对。跟所有的爱作对。它随时准备背叛，对罪过无知无觉。它吞噬我们的友情，在它要了苔蕾莎的命之前。

苔蕾莎的男朋友比她大四岁。在首都念的大学。当了医生。

医生们还完全不知道，肿瘤正在苔蕾莎的胸部和肺部织网，但他们已经知道苔蕾莎生不了孩子，正是那个时候他由学生变成了医生。他想要孩子，他跟她说。这仅仅是真相背后的一角。他抛弃苔蕾莎，是不愿意自己的生活跟生离死别沾边。关于死亡，他已经学够了。

我不在国内了。我到了德国，收到皮埃勒上尉来自远方的谋杀恐吓，有电话，也有信件。信的抬头是两把交叉的斧头。每封信里都夹着一根黑头发。是谁的呢。

我仔细察看着信，仿佛皮埃勒上尉要派遣的杀手就坐在字里行间，注视着我的眼睛。

电话铃响了，我拿起听筒。是苔蕾莎。

寄钱来，我要去看你。

你可以出来吗。

我想可以吧。

就说了这几句。

然后苔蕾莎来看我。我到火车站去接她。她的脸是热的，我的眼是湿的。我恨不得就在这个月台上把她整个人握在手中。我觉得我的手太小了，望着苔蕾莎头发上方的屋顶，我飘飘然几欲腾飞而上。苔蕾莎的箱子拉长了我的手臂，我拎在手里却像是拎着一团空气。上了公共汽车我才发现，手被箱子的把手磨红了。我抓住苔蕾莎紧握扶手的地方。触到了苔蕾莎手上的戒指。苔蕾莎不去看车外的市容，她端详着我的面孔。我们笑着，像风穿过敞开的车窗嘻嘻哈哈。

苔蕾莎在厨房里说：你知道是谁派我来的吗。皮埃勒。我没有别的办法出来。她喝了一杯水。

你干吗来的。

我想看看你。

你答应他什么了。

什么也没有。

你来这里做什么。

我想看看你。她又喝了一口水。

我说：我本不该还认得你。

在皮埃勒上尉面前唱歌不算什么，我说。当着他的面脱衣服，也没有你的做法更让我自觉一丝不挂。

我想要见见你，苔蕾莎说，这不能算是坏事吧。我会随便讲一点什么给皮埃勒上尉听听，无非是一些他派不上用场的东西。我们可以事先说好，你和我。

你和我。苔蕾莎一点都觉察不到，你和我已经毁了；你和我不能够连在一起说了。觉察不到我合不上嘴是因为我的心快跳出来了。

我们喝着咖啡。她喝咖啡跟喝水似的，杯不离手。也许是因为旅行焦渴，我心里想。也许自我到了德国以后，她就一直口渴。我看着她手中白色的杯耳，看着她嘴边白色的杯沿。她喝得那么快，仿佛杯子一空，她就会立马走人。赶她走，我心想，可是她大模大样地坐在这里，手托着脸。要是一个人已准备留下来，又怎么赶呢。

我感觉像是在裁缝家的镜子前。眼中的苔蕾莎支离破碎：两只眯眯眼，长长的脖子，肥嘟嘟的手指。时间驻足，苔蕾莎该走了，不过脸要留下来，因为我曾经如此地思念它。她给我看她腋下的伤疤，瘤已经切除。我很想把伤疤捧在手上，抚摸它而无需触碰苔蕾莎。我很想将我的爱从身上一把扯出来，扔到地上踩烂，然后再爬到它旁边，

让它穿过我的双眼重新爬入我的脑中。我想拔除苔蕾莎的罪过，如同脱下一件不慎做坏的衣服。

她的渴止住了，她正在喝第二杯咖啡，喝得比第一杯慢一些。她想待一个月。我问起库尔特。他满脑子只有屠宰场，苔蕾莎说，谈来谈去只谈喝血的事。我觉得他讨厌我。

苔蕾莎穿着我的衬衫、连衣裙、短裙。不是跟我而是跟我的衣服进城。头一个晚上，我给了她钥匙和钱。我说：我没有时间。她脸皮那么厚，没把这个托词当回事儿。她一个人到处逛，带着大包小包回来。

晚上，她站在浴室里，要洗我的衣服。我说：你可以留下。

苔蕾莎离开屋子后，我也到街上走走。脖子上的脉搏咚咚直跳，此外什么感觉都没有。我不离左近的街道。不进商店，免得碰到苔蕾莎。我在外边没待多久，赶在她之前回去了。

苔蕾莎的箱子锁着。我在地毯下面找到了钥匙。在箱子内袋里发现一个电话号码和一把崭新的钥匙。我走到公寓门口，钥匙正合适。我拨通了电话号码。一个声音说罗马尼亚大使馆。我锁住箱子，钥匙放回到地毯下面。公寓钥匙和电话号码则放进我的抽屉里。

我听见钥匙插入门中，苔蕾莎在前厅的脚步，房间门。我听见袋子的窸窣声，房间门，厨房门，冰箱门。我听见刀叉叮当，水龙头哗

哗响，冰箱门砰地关上，还有厨房门，房间门。每发出一声响，我都得克制一下自己。我感觉到身边有一双手，一有响动就抓住我。

接着，我的门开了。苔蕾莎拿着一个咬了一口的苹果站在那儿，说：你动过我的箱子。

我从抽屉里拿出钥匙。好一个皮埃勒派不上用场的随便什么东西，我说。你去过锁匠那儿了。你的火车今晚开。

我的舌头比我还重。苔蕾莎放下咬过一口的苹果。收拾行李去了。

我们一起到公共汽车站。那儿立着一个老太太，手里拿着一只棱角分明的包和汽车票。

她踱来踱去，说：现在车该来了呀。这时我看见一辆计程车，就招了招手，这样公共汽车就不必来了，这样我就不必和苔蕾莎同坐同站了。

我坐到计程车司机旁边。

我们站在月台上，她，还想住三个星期，而我，不得不想要她立刻消失。没有道别。接着，火车启动了，车里车外没有挥别的手。

铁轨空空荡荡，我的腿比两根线还要软。从火车站回到家中，我走了整整半夜。我希望永远不要抵达。我每夜都睡不着。

但愿爱像割过的草地一样会重新长出来。应该以别样的方式生长，好比小孩子换牙，好比头发，好比指甲。它应该按自己的意愿生

长。我惊讶床单和褥单的冰凉，接着又惊讶它的温暖，在我躺下来之后。

苔蕾莎回去半年后死了，我想把我的记忆给出去，可是给谁呢。苔蕾莎的最后一封信在她死后姗姗抵达：

我只能像园子里的蔬菜那样呼吸了。对你我有一种身体上的渴望。

对苔蕾莎的爱又长出来了。是我逼迫它生长的，我不得不警惕。警惕苔蕾莎造访前我心目中的我们俩。我不得不捆住我的双手。它们想要给苔蕾莎写信，写我还认识我们俩。写我内心的冷漠对抗着理智，搅起了爱。

苔蕾莎走后，我曾跟埃德加谈过。他说：你不应该给她写信。这件事你已经了结了。如果你写信告诉她，你自己如何受煎熬，一切又会从头开始。然后她又会来。我看，苔蕾莎当初认识你的时候就已经认识皮埃勒了。或者还要早。

绑住的爱为什么、什么时候又是如何进入谋杀地带的呢。我真想把一切我不熟悉的诅咒统统大声说出来，

谁爱了又离去

理应受上帝的惩罚

上帝要惩罚他

用甲虫的脚步

用呜呜的风声

用大地的尘土。

把诅咒大声说出来，可是冲着哪只耳朵呢。

如果我讲爱，今天草地会倾听。我觉得，这个词似乎对自己都不真诚。

然而那时，当带门把的桦树远远离开那块林中的石头时，苔蕾莎打开橱门，指给我看夏屋的盒子。放在这里比放在厂里好，苔蕾莎说。你要是还有什么，就拿过来吧。当然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的也可以拿来，她说。我这里有的是地方，当我们在园子里采覆盆子果时，苔蕾莎如是说。

她的祖母坐在桑树下。覆盆子灌木边上有很多蜗牛。蜗牛壳上有黑色和白色的纹路。苔蕾莎摘覆盆子果时，重手重脚的，很多都给捏烂了。在别的国家，蜗牛是可以吃的，苔蕾莎说。从壳里面吸出来。苔蕾莎的父亲拎着一个白色亚麻布兜上街去了。

苔蕾莎将罗马和雅典、华沙和布拉格又搞混了。这一次我没有再沉默：你是凭衣服记住了那些国家。至于城市嘛，你就随心所欲移来移去。不会翻一翻地图册么。苔蕾莎舔着戒指上挤烂的覆盆子果：你懂这些，对你有过什么用处吗，她说。

祖母坐在桑树下的椅子上。她嘴里含着糖，一边听我们俩说话。当苔蕾莎端着满满一碗从她身边经过时，她腮帮里的糖块不再来回动了。她睡着了，眼睛没有完全合拢。糖块在右颊，仿佛牙疼。仿佛梦见铁轨走到了尽头，就像当年在火车上。她的生命，在桑叶下的梦乡，又从头开始。

苔蕾莎给我剪了五枝向日葵。因为搞错城市的缘故，它们被剪得参差不齐，好像手上的指头。我想把向日葵送给玛吉特太太，因为回家太晚。也是因为一周后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要来。

那个匈牙利袋子放在玛吉特太太的床边。耶稣从昏暗的墙上望着她那张被灯光照亮的面孔。玛吉特太太不接花。这个不好看，她说，它们没有心，没有脸。

桌上有一封信。母亲的腰痛后面写着：星期一早上，我把干净衣服放到祖母房间。她穿上，然后到田头去了。我把脏的搁水里泡着。一只口袋里有山楂。可是另一只口袋里有一对燕子翅膀。天哪，她可能吃了燕子。弄成这个样子，多丢人啊。没准儿你能跟她说上话。没准儿她不唱歌了就又认得你了。她是一直都爱你的呀，只是不清楚你是谁。没准儿现在她又知道了。她从来都没有喜欢过我。回家来吧，我想她折腾不了多久了。

埃德加、库尔特、格奥尔格和我坐在院中的黄杨树花园里。椴树在风中摇曳。费本先生手捧圣经坐在自家门口。我跟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进院子之前，玛吉特太太已经骂过一通了。我无所谓。

格奥尔格送给我一个带把手的绿色圆木板。板上有七只鸡，黄的、红的和白的。鸡脖子和鸡肚子上穿着线。线头穿过圆木板系在下面的一个木球上。木板拿在手里，木球就会摇晃。一根根的线像伞骨一样撑开来。我晃动木板，鸡就低头又抬头。我听见鸡嘴碰触绿色木板时发出笃笃的声音。格奥尔格在木板背面写着：

使用说明：烦恼太盛请朝我的方向晃动木板

您的九命杀手

绿色是草地，格奥尔格说，黄点子是玉米粒。埃德加从我手中拿走木板，读了使用说明，然后晃动木板。我看着木球飞舞。鸡忙碌起来。鸡嘴乱啄一气。我们笑得眼睛都睁不开。

我要晃那些鸡，别人应当旁观。这木板是我的。

孩子从屋里走出来，里面只有大人。她带上自己的玩具去找别的小孩子，手里兜里能带的都带上了。甚至裤子里和连衣裙下面也都塞着。孩子放下手里的玩具，掏空裤子和连衣裙。游戏开始时，孩子不能忍受其他孩子触碰她的东西。

孩子变了一个人，因为嫉妒，生怕别人比自己会玩。因为小气，生怕别人碰属于她一个人的东西。也是因为害怕落单。孩子想做到不嫉妒，不小气，不害怕，可是反而越发厉害了。于是不得不咬啊，抓啊。这个犟头倔脑的小魔女，赶跑了玩伴，游戏玩不成还扫了兴。

接下来孤零零一个人。这孩子很丑陋，世上简直没有比她更孤单的了。她需要用两只手才能遮住眼睛。孩子想把全部玩具留在地上，统统送人。她等着别人来摸自己的玩具。或者把她捂住眼睛的手挪开，反咬她一口，反抓她一把。祖父曾经说过。还手不是错。可是孩子们不咬也不抓。他们叫道：塞你自个儿肚子里去吧，我才不稀罕呢。

那些日子里，孩子希望挨母亲一顿揍。孩子急匆匆走着，想趁过失还新鲜赶回家中。

母亲知道，孩子何以这么快就回家来了。她碰都不碰孩子。隔着门和椅子无边无际的距离说：人家嘘你了吧，这下你可以吃你的玩具了。你蠢得连玩都不会。

而如今我又在拽埃德加的胳膊了：线快要断了，快把鸡受罪给我。大家叫起来：鸡受罪。格奥尔格说：瞧你这个施瓦本鸡受罪。我喊着要木板，线快断了。一大把年纪的人，不至于孩子般小气，但那个犟头倔脑的小魔女又攥住了我。

费本先生从椅子上站起来，回屋里去了。

埃德加把手擎起来，擎过我的头顶。我看见母鸡下面的木球在飞。它们飞着吃，埃德加叫道。它们吃飞蝇，库尔特喊。它们飞个嘴啃地，格奥尔格大声说。他们疯了，理智如同吊在线上的木球，在他们脑袋瓜里乱飞。我多想从自己身子里跳出来加入他们一伙啊。千万别扫了大家的兴，千万别偷走他们的痴狂。他们不是不知道，我心里想，我们马上就会变得一无所有，除了我们自己和我们的所在。而此刻，埃德加的手腕已经嵌在我的牙齿中间，我夺走了他手里的鸡受罪，抓破了他的胳膊。

埃德加用舌头舔掉那一点点血，库尔特则盯着我看。

格劳贝格太太朝院子里喊道：进来吃饭啦。她外孙高高坐在椴树上面，回敬了一句：你到底做了啥呀。格劳贝格太太举起手：等着瞧，会让你长记性的。椴树下面搁着一把镰刀。最低的树枝上挂着一把耙。

那外孙从树上爬下来，站到镰刀旁边的草地上，耙子在树上兀自晃个不停。给我瞧瞧鸡受罪吧，小孩说，格奥尔格回道：这不是小孩子玩的。外孙撅起兔子嘴，把手放到大腿之间：我这里长毛啦。我说：这很正常。我外婆说的，我会早早成为一个大男人。小孩跑开了。

这孩子应该滚蛋，埃德加说，他在这里干什么。我暗忖，要是苔蕾莎碰巧来这里的话，他们会说什么呢。我已经这样跟她约好了。

库尔特从他的大旅行袋里拿出两瓶烈酒，又从内袋里掏出一把启子。玛吉特太太是不会给我酒杯的，我说。我们直接从瓶子里喝吧。

库尔特出示屠宰场的照片。一张照的是一些钩子，上面晾着牛尾巴。这是硬的，家中做瓶刷子，这是软的，孩子们当玩具，库尔特说。另一张照片上躺着一只牛犊。三个男人坐在上面。一个坐在前面

牛脖子上。他身着橡胶围裙，手持一把屠刀。他身后站着一个人，手里拿一个大榔头。其余的猫着腰，围成一个半圆。他们手里都端着咖啡杯。下一张照片上，坐着的人死死按住牛犊的耳朵和腿。再下一张，屠刀割开咽喉，男人们拿咖啡杯接住喷涌的血柱。下面一张上他们在喝。然后牛犊独自躺在大堂里。杯子放在它背后的窗台上。

有一张照片上是掘开的地，几把鹤嘴镐、铲子，铁棍。后面一丛灌木。库尔特说：那个穿内衣的光头就坐在这里。

库尔特指给我看他监管的那些工人。刚开始，他说，我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这样急匆匆往大堂跑。我的办公室在这栋楼的另一边，窗向着田野：天空、树、灌木和芦苇，我休息的时候应该看这些。他们不让我进那个大堂。别的大堂都可以进，唯独这个不行。现在要是我在一旁观看，他们已经无所谓了。格奥尔格打开第二瓶酒。埃德加将照片一张张放到草地上。背面编着号。

我们坐在照片前，好似那些男人坐在牛犊前。我还有母牛和猪的同一类照片呢，库尔特说。他指给我看让铁棍砸到他手上的那个工人。他最年轻。库尔特拿报纸把照片包了起来。又从夹克袋里掏出牙刷。皮埃勒去过我那边，他说。把照片忘在裁缝家吧。苔蕾莎比较好，我说，别的也都拿来吧。

她是什么人，格奥尔格问道。我正张嘴要说，可是库尔特已抢先一步：裁缝一路的。

女人永远需要女人来靠一靠，埃德加说。她们交朋友，是为了更好地恨对方。彼此越恨，就越经常在一起。我发现女教师就是这样子的。一个在那儿嘀嘀咕咕，另一个把耳朵凑过去，嘴巴往下垂着，活像干瘪的李子。铃响了，她们还难舍难分。教室门口站半天，耳朵贴在嘴巴上，一堂课就去了半堂。休息的时候她们继续嘀咕。

一定是关于男人，格奥尔格说。埃德加笑了起来：大多数女人也就只有一个，还有一个编外的。

埃德加和格奥尔格是两位女教师的编外男人。在野外大自然，他们说，微微有些脸红，看着库尔特和我。

我是冬的一个编外女人，因为冬天一过，男人就没了。

他从来不提爱。他想到了水，说我是他的麦管。如果我是一根麦管，那也是地上的麦管。每个星期三下班以后，我们就躺在森林里的地上。总是在同一个地方，那里的草很深，土很结实。草不深了。我们急匆匆做爱，酷暑和严寒在皮肤上交汇。我不明白，草怎么又竖起来了。也不知为什么，我们数那些黑槐树上的乌鸦巢。巢是空的。他说：你瞧。雾有洞。洞马上要合拢了。脚最冷，我们还可以继续在林子里跺脚走碎步。天黑之前，霜冻开始咬人了。我说：它们又要回来睡觉了，现在还在田野里吃食。乌鸦会活到一百岁。

树枝上的水珠子不再闪光。它们冻成了鼻涕状。我不知道，天光是如何消失的，虽然我朝那儿望了整整一个钟头。他说，有些东西是不入眼睛的。

天完全黑下来了，我们才去电车站，坐车回城里。他星期三这么晚回家，怎么解释，我不清楚。他的太太在洗衣粉厂工作。我从来没有问起过他的太太。我知道她不会因我而落单。我跟这个男人在一起不存在夺走的问题。我只有每个星期三在森林里才需要他。有时候他会提到他的小孩，说他讲话结巴，住在乡下他岳父母家里。每个星期六他都去看孩子。

乌鸦巢每个星期三都是空的。他说：你瞧。关于乌鸦，他说对了。关于麦管，则不然。森林地上的一根麦管，相当于臭大粪。正如我之于他，他之于我。当迷惘已然成为习惯时，臭大粪是个支柱。

他是苔蕾莎办公室里的某一个，有一天不再去上班。乌鸦巢下，他曾经建议我，跟他一起从多瑙河逃跑。他寄望于雾。别人寄望于风、黑夜或太阳。同一件事，我说，做法却因人而异，好比对颜色的偏爱。心里却想：好比自杀。

在我们的槐树林某个地方，一定也有一棵树，树干上有一个门把。我是后来才发现那树干的，并非当时在森林里。也许它离我太近了。然而，他却认得那棵树，并打开了那扇门。

到了下一个星期三，他和他的太太死在逃亡的路上。我等待一个生的音讯。惦记他不是因为爱。但谁都受不了一个跟自己有着共同秘密的人死去。那时候我扪心自问，为什么跟他去森林。就这么一会儿，躺在他身下厚密的草丛里，一阵乱踢，从禁锢的肉体中挣脱出来，而事后一刻都不曾脉脉含情地注视过他——也许只不过是为此。

几个月以后，放在医务室的一张纸上写着他的名字。在工厂到处转悠的苔蕾莎，见到了正式的通知。上面写着：姓名，职业，家庭住址，死亡日期。诊断：自然死亡——心脏衰竭。死亡地点：家中。时间：17时20分。法医的印章，蓝色的签名。

洗衣粉厂收到了一张同样的纸，上面写着他妻子的姓名，苔蕾莎认识那里的一个护士。死亡日期相同，自然死亡——心脏衰竭，12时20分死于家中。

苔蕾莎说：他的事你问个没完，你可比我更了解他呀。你跟他有一腿，大家都知道。我听到关于你的头一桩事就是这个。我们在裁缝家里初次见面前一刻，他就在那儿。我到了，他才走。她给他看了牌

运。现在这些都已经不重要了，苔蕾莎说，不过换了我是不会信任他的。

皮埃勒上尉从未向我问起他的情况。也许还真有皮埃勒上尉不知道的事呢。然而，我去森林太频繁了，皮埃勒上尉怎么可能一无所知呢。也许皮埃勒上尉跟他谈过我。可他从未在树林子里打探我什么事，对我的真实情况一点都不了解。正因为我不爱他，所以才会注意到这些。

不过，他也许可以告诉皮埃勒上尉，情不自禁时，我唱起来令人销魂。

你们有你们的爱。这爱闻起来有一股子木头和铁的味道，库尔特说。我缺少爱，不过这样更好。我没法跟喝血鬼的妻女上床，他说话的时候我们正在列一份听来的逃亡遇难者的名单。有两页。埃德加把名单寄往国外。

大部分名字是苔蕾莎告诉我的，有几个是从裁缝那里听来的。那个天花板上有精液斑点的女顾客、她的丈夫以及丈夫的表弟都不在人世了。

格奥尔格拿镰刀割着草。我们几个人的脑袋被名单和烈酒弄得沉甸甸的。格奥尔格犯起傻来，我们都盯着他看。他朝手心里吐了口唾沫，挥着耙子，连蹦带跳地收集草。不一会儿，那耙子又在树枝上晃荡了。格奥尔格从裤袋里摸出牙刷。往上面吐些口水，梳了梳自己的眉毛。

我问，夏屋的主人是谁。埃德加说，一个海关职员。他有很多外汇。藏在我父母家的枝形吊灯里，这样别人就找不到了。他是我父亲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结识的。现在退休了，名单就是他弄出海关去的。他儿子给了我那把钥匙，他住在城里。

埃德加房间里的一些纸失踪了。他还有一份名单。不在家中，他说。可是，他的那些诗却再也没有了。记忆里也没了，埃德加说。

苔蕾莎那天下午没有来。我把那些照片带到厂里给了她。而就在前一天，她父亲得到警告，说要小心我。跟我这种人交往对他的女儿影响不良，皮埃勒上尉说。我这边就缺个红灯了。

苔蕾莎说：我假装听不懂，问皮埃勒说的红灯是不是指党。我父亲说：党又不是妓院。

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早就离开了。镰刀割下来的草在太阳下晒着。眼看着那堆草一天天褪色、往下塌陷。已经变成干草了。草茬儿又长高了。

一天下午，天色变得昏暗而又火黄。城市后面，一道道闪电划过天空，雷声隆隆。风拧弯了椴树，扯断了小枝。又将断枝压向黄杨树，然后把它们卷到半空中。断枝挣扎着，黄杨树心里，木头发出咯咯的响声。天光宛如炭和玻璃。伸手就能抓住空气。

费本先生正站在树底下，往一个蓝枕头里塞干草。风吹走了他手中的一束草。他追上去，用脚踩住。在这样的光线里，他就像一个剪影。我担心闪电会发现他，击中他。大雨点子落下来了，他才跑到屋檐下面。给我的艾尔莎，他说，拎着枕头进屋去了。

母亲的腰痛后面写着：玛吉特太太给我写信了，说你跟三个男人厮混。谢天谢地都是德国人，但也还是做了破鞋。人家长年供孩子在城里念书，付出这么多，作为回报，居然当起婊子来了。你在厂里肯定还有一个吧。上帝保佑，你不会哪天给我带一个南边的瓦拉其奇小子来，介绍说：这是我男人。理发师从前在城里剃过头，那时他就说，念过书的女人跟唾沫一样贱。可人家还以为，自家的孩子不会这个样。

锅里正在煮蜂蜡，勺子四周的气泡一个个破裂了，涌起白乎乎的泡沫，似啤酒。桌上搁着钵、刷子和瓶子，中间是一张相片。美容师说：这是我儿子。那孩子手里抱着一只白兔子。这只兔子没了，她说，它吃了湿的三叶草。胃撑破了。苔蕾莎骂了一句。我们不懂啊，美容师说，是早上有露水的时候去采的。我们以为越新鲜越好呢。她用勺子在苔蕾莎的腿上涂了巴掌宽的一道蜂蜡。不能再等了，她说，腿肚子那里都长莳萝了。她去揭那道蜂蜡时，苔蕾莎闭上眼睛。我们本来迟早也会宰了那只兔子，美容师说，但不该是这个样子。蜂蜡断了。她继续揭。第一道挺疼的，不过会习惯的，还有更可怕的呢，美容师说。

更可怕的，我本来可以告诉她，是什么。正因为如此，我才犹豫起来，要不要让她给自己脱毛。

苔蕾莎将双手枕在脑袋下面，注视着我。她的眼睛像猫一样放大了。你害怕啦，她说。美容师在苔蕾莎腋下涂了一块蜂蜡。当尖尖的手指将它揭下来时，蜡块变成了板刷。

兔子很好看，特别是白兔子，苔蕾莎说，可是它们的肉和灰兔子一样臭。兔子是干净的动物，美容师说。苔蕾莎的腋窝光溜溜的。我看见里面有一个结，像坚果那么大。

鸡受罪放在词典旁边。每天吃饭之前，苔蕾莎总要拿起来晃一晃。她一进门就说：我来喂鸡啦。每次她都要问我，是不是已经弄清楚了，格奥尔格使用说明上的那种鸟，罗马尼亚语怎么说。可我只能用罗马尼亚语告诉苔蕾莎，这种鸟德文叫作：杀九次。这鸟名词典里找不到。

我从前有个德裔保姆，苔蕾莎说。年纪挺大了，因为我奶奶不让年轻的保姆进门，免得我爸被勾引。老人很严厉，身上有股子榲桲味。长长的头发披到胳膊上。我得跟她学德语。光，猎人，新娘。我最喜欢的词是饲料，因为在我的语言里饲料的意思是性交。它没有榲桲味：

它给我们牛奶黄油

我们给它饲料

保姆唱给我听：

孩子们快快回家

妈妈已经吹灭灯啦。

她把这首歌翻译给我听，我老忘记。这是一首悲哀的歌，而我更喜欢开心。我母亲要是差她去市场买菜，她就带上我。回家的路上，她允许我跟她一起看照相馆橱窗里的新娘。这个时候我喜欢她，因为她一声都不响。她看得比我还久，我得拉她走。我们离开时，玻璃上留下了我们的手印子。德语对我来说一直是一种硬邦邦的槛楞语言。

自从看到了那个瘤，我就每天问苔蕾莎，去没去看医生。她转动手指上的戒指，凝视着，仿佛答案就在那上头。她摇了摇头，骂了一声，饭也不吃了。脸色板板的。某个星期一她说：看了。我问：什么时候。苔蕾莎说：昨天我去了一个医生家。是脂肪块，不是你想的那种东西。

我不信，在她的眼睛里寻找新鲜、湿润的谎言。我看见那个城市小孩到了她脸上，任性而机灵，悄悄掠过她的嘴角。苔蕾莎却把下一叠小兵送入口中，边嚼边让母鸡嗒嗒啄食，让木球飞转。我心想，倘若说谎，吃饭就不香了。苔蕾莎还能够继续吃，我就不怀疑了。

要是你明天会变形，而且可以自己选择，苔蕾莎问，你想变成什么鸟。

我来喂鸡啦，这话苔蕾莎已经说不了多久了，我们在一起吃饭也吃不了多久了。

一天早上，我去上班，听到嗒嗒嗒的响声。过道上阒无一人。我拿着钥匙站在办公室门口。仔细一听，声音是从门后发出来的。我猛地打开门。我的办公桌前坐着一个人。正在玩鸡受罪。这个人我见过，人家叫他编程序的。正嘎嘎地疯笑不止。我从他手中抢过鸡受罪来。他说：一个文明人，这个时候进来是要敲门的。我并没有迟到，但已经被解雇了。当我砰地甩上门，发现我的家当都在过道上：肥皂，毛巾，苔蕾莎的烧水器和锅。锅内两个汤匙，两把刀，咖啡和糖还有两个杯子。一个杯子里是一块橡皮。另一个杯子里是一把指甲剪。我去找苔蕾莎，站在她的办公室，把我的家当放在一张空桌子上。我等了一会儿。空气不好，大家走来走去。在这个小房间里忙忙碌碌，顶针帽里挤满了人。他们斜着眼睛看我。没人问我为什么哭。电话铃响了，一个人走过去，说：是，她在这里。他让我去找人事部负责人。那人放下一张纸让我签字。我看了，说：不。他睡眼惺忪地望着我。我问：为什么。他把一个新月形的面包从中间一掰为二。两粒白色的面包屑落到他的黑夹克上，我不晓得，我当时还想起什么来。不过我没有少叫喊。我第一次骂了粗话，因为我被解雇了。

苔蕾莎那天早上不在她的办公室里。

天光秃秃的。暖风在发际托着我的脑袋穿过工厂大院，我感觉不到自己的腿脚。谁穿得清清爽爽，就不会脏兮兮地进天堂，我想。让皮埃勒上尉的天堂见鬼去吧，我要把自己弄脏，不过打那以后我内衣反倒换得更勤了。

通往苔蕾莎办公室的同一条路，我又走了三遍，无言地开门、关门。那几样家当一直都还摆在桌子上。泪水顺着耳根和下巴往下淌。嘴唇咸滋滋地灼痛，脖子全湿了。

大标语下面的石子路上，我看见我的鞋吃力地向前挪，而别的鞋在走。他们手里拿着铁皮羊或者飘动的纸。他们近在咫尺，又远在天边。只有他们脑袋旁边的头发似乎离我很近，比他们的衬衫和工作服还大。

我已经不想我自己了，我是那么为苔蕾莎担心。我第二次骂了粗话。

此刻她正坐在厂长办公室。他在厂门口就拦住了她。三个小时后，当我遭解雇走出大门时，他才放她走。她当天就应该入党，跟我一刀两断。三个小时后她说：好吧。

下午开会的时候，苔蕾莎必须坐在铺着红布的主席台对面第一排。开场白后苔蕾莎的父亲被表扬了一番。接着由会议主持人介绍苔蕾莎。请您起立并到台前来，他说，让大家看一看这位即将入党的新成员。苔蕾莎站了起来，脸转向大厅。椅子吱吱作响，脖子伸得很长。苔蕾莎可以感觉到他们的目光投向哪里：她的大腿。

我鞠了一躬，就像登台演出一样，苔蕾莎后来说。有的笑起来，有的还鼓掌呢。然后我就开骂啦。笑声和掌声没有持续多久，因为主席台上无人鼓掌。他们有一种类似小孩子做坏事被当场逮住的感觉，把手藏了起来。

你们可以头朝地，用屁股抓苍蝇，苔蕾莎说。第一排上有个人把手放到大腿上。他刚在上面坐过，手红得跟桌布似的。连耳朵都红了，虽然屁股并没有在上面坐过，苔蕾莎说。他张开嘴，深吸一口气，曲起手指。他的邻座，一个长腿瘦高个儿，在她踝骨上踢了一脚，苔蕾莎说，示意她坐下别说了。苔蕾莎挪开脚，说：要是你们觉

得还不够来劲，可以往脑子里灌点水，直到你们想到更好的主意为止。

我的声音始终很平静，苔蕾莎说。微笑着，一开始他们还以为我要感谢对我父亲的褒奖呢。接下来他们摆出一副猫头鹰嘴脸，大厅里白眼比墙还多。

某个星期三，库尔特突然进城来。在这个阳光灿烂的夏日，我却闷坐在家中，因为到了外面人群里，我会忍不住马上哭出声来。因为我曾经站到电车的车厢中间，大喊大叫。因为我曾经快步离开商店跑到街上，免得控制不住抓人咬人。

可能这次是星期当中来访的缘故吧，库尔特破天荒送给玛吉特太太一束花。是野外采集的虞美人和白色的野芝麻花。一路下来已经蔫了。放进水里又会鲜活起来的，玛吉特太太说。

不必带花来呀，自从我被解雇以后，玛吉特太太和颜悦色起来。她抚摸我，而我却觉得心寒。她的手，我推不开也受不了。连她的耶稣都盯着我看，当她说：你一定要祈祷，我的孩子，上帝什么都知道。我想的是皮埃勒上尉，她想的是上帝。我怕我的手会失控抽她耳光。

有个人曾经来过这里，玛吉特太太说，问起你的情况。他身上有股汗臭味。我以为他也是来风流快活的呢。上帝啊，她说，在这么多人里面，哪搞得清谁是谁啊。那人向我出示了他的证件，我没戴眼镜

看不见上面写的是什么。在我能说出不之前，他已经进屋来了。他向我问这问那的，玛吉特太太说。从他的问话中我发现，这事跟爱没啥关系。

她付房租，上班，别的我就不知道了，玛吉特太太对那个人说。然后她举起手来。我起誓，她说道，并指着耶稣：我不说谎话，他是我的证人。

那是春天的事，玛吉特太太说。我到这会儿才讲，是因为那个人走了以后没有再来过。临走，他向我致了歉，还吻了我的手。他是一个骑士，不过他身上有股子汗臭味。

打那以后我常为你祈祷。上帝仔细听着呢，她说，他知道我不是为每个人都祈祷的。不过你自己也应该稍微祈祷祈祷。

库尔特不期而至，因为埃德加和格奥尔格打电话到屠宰场去，说他们被解雇了。他们也打到工厂去了，库尔特说。一位编程序的告诉他们说，由于你经常缺勤，所以不得不解雇你。他们要跟苔蕾莎说话，这时候电话就挂了。

库尔特的牙整整疼了一夜。头发乱糟糟的。村子里没有牙医，他说，大家都去找鞋匠。那鞋匠有一把椅子，坐着的人肚子前面可以用一块木板拦住。人坐下来以后，鞋匠用一根结实的线圈住牙齿。线的另一端做成一个环，套在作坊的门把上。他用力一踹，关上作坊的门。线把牙从嘴里拔出来。花四十列伊，相当于一双鞋底的钱，库尔特说。

党员大会后苔蕾莎没遭解雇。她被调到另外一家工厂去了。

库尔特说：这个人孩子气，但没有政治头脑。她的父亲很老到，所以她可以一直幼稚下去。他的眼角比他的头发还红，嘴是湿的。

我父亲也很老到啊，我说，否则他也不会加入党卫军。他本来也可以去浇铸纪念像，将它们立到乡下。他本来也可以继续前进。战后，他政治上没了用武之地，不是因为悔悟。他从前走错了方向，仅此而已。

人人都可以被拿来当探子使，库尔特说，不管是在希特勒还是在安东奈斯库那里。因他拇指上的伤疤，我觉得他像魔鬼孩子。希特勒之后没几年，他们就为斯大林哭泣，他说。从那以后帮助齐奥塞斯库造墓。小密探们不求党内的高位。人家可以随便使唤他们。如果让党员当探子，他们可能会提意见。党员比其他人更会自我保护。

只要他们自己乐意就行，我说。我讨厌他的脏指甲，因为它们怀疑苔蕾莎。我讨厌他的歪下巴，因为它让我半信半疑。他衬衫上一个松掉的扣子，也令我讨厌，因为它吊在一根线上，眼看着就要脱落了。

一个人得花多少力气，才能像你这样有政治头脑呢，我问道。然后，把他衬衫上松垂的纽扣扯了下来，拉掉线头，塞进嘴里。库尔特打我的手，可是打了个空。

你把你的怀疑称作精确，我说，舌头上沾着线，纽扣在手中，可你却把照片放在苔蕾莎那里。就算照片被他们找到了，她也不会有事的，库尔特说。

你以为，谁都不信任，你就可以隐身，我说。库尔特凝视着那幅新死人的画像，她的箍裙和阳伞。不，他说。皮埃勒上尉是不会放过我们的了。我嚼烂线头，咽到肚子里：谁又能够为自己选择父亲呢。库尔特双手捧着头。有些人已经不认识自己的父亲了，他说。我问：

谁呀。他用手指笃笃敲打空桌，好似鸡受罪在敲。在同一块木头上，每对手指听起来都不一样。

我想：我们彼此那么了解，所以互相需要。然而，要是萝拉没有死在壁橱里，我们很可能拥有完全不同的朋友。

去看看牙医吧，我说，你心里不平衡，因为没有人能够帮我们。他说：你也慢慢儿变得幼稚起来了。

接着，他像孩子似的摊开手掌。我却把纽扣塞入口中：留在这里吧，免得你搞丢了。扣子在我齿间咯勒咯勒响。鸡受罪在哪儿，库尔特问道。

我给母亲写了封信，告诉她我被解雇了。翌日她收到了信。又一日，她的回信到了：

我在村里已经听说了。星期五我坐早班车进城去。

我回复说：我不会这么早去火车站。十点，我会在喷泉旁边。

信件往返从来没有这么快过。

母亲一早就到了城里。我们在喷泉边碰头。她腕上挎着两只空篮子，脚边搁着满满一袋子东西。她在喷泉旁边吻了吻我，没有放下篮子。其他都买好了，她说，只有装东西的玻璃罐还没买。

我拎起沉甸甸的袋子。我们走进店铺。我们没有交谈。两只一式一样的篮子，我要是也拎一只的话，路人可能把我们当作母女俩。而眼下行人老在我们中间穿行，因为地方够大。

母亲在店里要了十五个玻璃罐，用来腌黄瓜、辣椒和红萝卜。你怎么拿得了这么多，我问。你不是没人收管了吗，她说，一没工厂，二没男人。全村都知道你被解雇啦。

我拿菜罐和袋子，你拿水果罐，母亲说。她又要了十七个玻璃罐，是装李子、苹果、樱桃和榲桲的。当母亲数蔬菜和水果的时候，额上有三道皱纹。数的中间，脑子里一定会过一遍菜畦和果树，这样才不会落下什么。售货员一只只摆在柜台上的玻璃罐全都一个样子。

怎么一模一样的呢，我说。售货员将罐子包装起来。当然都一样，母亲说，可是人家总可以说说罐子是派什么用场的吧。我得把你祖母也一块儿算进去，她说，到了冬天，大家吃腌东西的时候，她会待在家里的。你反正是不会回家去的。火车上有人说，你三个月了。他们没看见我，我坐在很后面。可我旁边那些人也都听见啦，他们盯着地看。我恨不得钻到座位底下去呢。

我们去收银处。母亲在拇指和食指之间吐了一点口水，结了账。你看也是白看，她说，干活儿手就糙了。

母亲把篮子放在地上，叉开腿，撅起屁股，把罐子放进去。你这辈子可曾想过，她说，做母亲的免不了丢人现眼。

我冲着她大叫：你再烦，再说一个字，就永远别想再见到我。

母亲忍住没有发作。她低声说：几点了。

她腕上戴着父亲的一只死表。它又不走，你戴它干吗，我问。反正没人看得见，她说，你不也戴着一只吗。我的会走，不然也不会戴。身上有个表，即使不走，我心里也有个谱，她说。那你为什么要问几点了呢，我说。

因为人家没法跟你说别的呀，母亲说。

玛吉特太太说：没钱就没有音乐，你现在没钱交房租，那该怎么办呢。我可以等两个月，上帝会帮你的，这样我也不会落单。找个德国和匈牙利姑娘不容易啊，别的人我不想让她住到我家里来。论出身，你是天主教的，日后你也会祈祷的。上帝有的是时间，比我们凡人要多。我们一生下来，上帝就已经看见我们了。只不过我们需要很长时间，才能看见他。我年轻的时候也不祈祷。你不想回乡下，我理解，玛吉特太太说，那里只有粗人。在佩斯，要是有人不懂得什么叫作得体，人就说：你是个乡下人。

玛吉特太太想在菜市场买点新鲜奶酪。可贵着哪，她说。我掰下那么一丁点来尝了尝。那农妇竟大吼起来：瞧你那脏手。我一天洗手的次数比她一个月还多呢。奶酪酸得跟醋似的。

听说，玛吉特太太讲，不少乡下人在奶酪里掺面粉。我这么寒碜他们，在上帝面前真叫罪过啊，不过上帝自己也知道，乡下人从来都不是什么体面人。

因为我拖欠房租，玛吉特太太要摸我的头，我对苔蕾莎说。她觉得自己有权利这样做。得不到房钱，她就要求感情。我要是能够立刻付清房租，她的手就到不了我头上。

苔蕾莎帮我找到一个教德语的差事。每星期上门教两个男孩三次。他们的父亲是毛皮工厂的领班。母亲是家庭主妇。她是一个孤儿，苔蕾莎说。两个男孩的脑子不太好使。父亲挣钱不少，其他你就甭在意了。

苔蕾莎是在温泉浴场认识这个毛皮工人和他的孩子的。这两个小孩子很黏人，苔蕾莎说。她去穿衣服的时候，父亲说：我们也回家吧。

可是到了更衣间，他又打发两个小孩下水去玩。他穿着湿漉漉的游泳裤，一头钻进苔蕾莎的更衣间。一边喘着粗气，一边摸苔蕾莎的乳房。她把他推了出去。门关不起来，那个门闩不见了。他还站在更衣间前面，苔蕾莎看见他的脚趾在门的下方。我就知道没戏，他说。不就开个玩笑嘛，我还从来没有做过对不起我老婆的事呢。

他大叫一声：过来。苔蕾莎听到孩子们的湿脚在石板地上啪嗒啪嗒的响声。她从更衣间出来时，毛皮工人也已经穿戴完毕。他说：请等一下，孩子们又没惹您，他们马上就好了。

在楼道里我就听到了喧闹声。是从四楼传来的。我上德语课的人家，就在那里。到了门口，我没法敲门，房门被卸了下来。靠在楼道的墙边。一股烟雾从公寓里往外冒。

毛皮工人嘴角滴里嗒啦的，说话大着舌头。身上散发着酒臭。他说：德语总是不错的，谁知道将来会怎么样呢。他的眼睛如同青蛙的白泡泡。烟雾中，女人朝敞开的窗外望着。烟裹挟着她，然后像枕头一样往树间移动。那个下午没有新鲜空气，烟雾落在老杨树上。

那个小小孩紧紧抓着擦碗布哭泣。老大头枕在桌子上。

德国人是个骄傲的民族，毛皮工人说，我们罗马尼亚人是该死的狗东西。一窝子胆小鬼，看看自杀就明白。都是拿绳子上的吊，没有谁是把自个儿给崩了的。你们的希特勒就信不过俺们。回你娘胎里去

吧，女人叫道。毛皮工人使劲抓住柜子：这倒是不错，可她在哪儿呢。

厨房的地板上躺着面包球。吵架之前，孩子们把面包球当子弹射击。

毛皮工人嘴角叼着一支烟。手哆嗦着，脑袋晃来晃去，打火机的火苗找不着香烟。烟坠落到地上。他久久地注视着，手上的火苗歪了，烧到了拇指。他感觉不到。他弯下腰去，胳膊太短了点。火苗缩回到打火机里。他向两个孩子看去。他们不来帮他。他一脚深一脚浅地朝过道走去，差一点踩到香烟上面。

放在楼梯间的那扇门倒了下来，砸在栏杆上。一阵乒乒乓乓，我跑到楼梯间。毛皮工人躺在楼梯间的地上，压在了房门下。他爬出来，把门丢在一边不管。鼻子里淌着血，一瘸一拐地走下楼梯去了。

他本想把门扛到大街上去的，我回到厨房时说，现在他走了。

刚才他气得把门卸了下来，小小孩说，然后又要动手揍母亲。她跑开了，把自己反锁在屋里。他坐到厨房桌子旁边喝烧酒。见他安静了，我去房里叫母亲出来。她想煎馅饼吃。油烧热了。他把烧酒浇到火上、倒在油里。他说要把我们都点着了。火苗窜得老高，差一点把母亲的脸烧糊了。墙上的柜子着火了。我们很快将火扑灭，孩子说。

她第一次上门，就遇到这种疯狂的事，女人对孩子说。她拖着脚走到桌旁，身子重重地落到椅子里。

我说：没有关系。然而，这还是有点关系的，就像所有那些我既无法忍受又无法改变的事情一样。我抚摸着一个陌生女人的头发，仿佛跟她很熟稔。她迷失在我的手下。在被捆绑的爱中苦苦煎熬，而这份爱只剩下两个孩子、烟臭味和一扇卸下来的公寓房门。还有头发里一只陌生的手。

女人抽泣着，我感觉到她的心兽从肚子里跳到了我的手上。我抚摸着她的时候，心兽跳来跳去，越跳越快。

到了夜里，他又会回来，老大说。

女人的头发不长。我看到了她的头皮。在烟雾消散的杨树间，只见一个年轻女子离开了孤儿院。我知道这家孤儿院坐落在这个城市的什么地方。知道那里有一座纪念雕像，立在篱笆旁边。基座上的铁妈妈和她裙边的铁孩子都是苔蕾莎的父亲浇铸的。纪念像后面有一扇褐色的门。重新回到那里，对于这个女人而言为时已晚。小小的童床已容不下她的身躯。她被划出了孤儿之列，她在外头一个男人的毛皮窝里寻找爱情的岁月也不复存在。他们家里的被子、沙发枕头、地毯、便鞋都是毛皮的，还有厨房的椅垫，甚至刷锅的抹布也是。

女人看着两个孩子说：那可咋办呢，一个没爹没娘，两个少不了爹娘。

孩子想哭的话，就走进房间。她关上门，放下百叶窗，开灯。她站到梳妆台的镜子前，还从来没有人在镜前化过妆。镜子有两翼，能开能阖。镜子是一扇窗，从中可以看到自己三重的哭泣。这里的自怜要比外头院子里的大三倍。太阳进不来。它没有同情心，因为它没有长脚却不得不当空而立。

哭的时候，眼睛看到镜子里站着一个没人疼的小孩。后脑勺、耳朵和肩膀跟着一起哭。房门关上以后，房间就变得跟冬天里的雪一样深。双颊因为雪而发烫，也因为哭泣。

咖啡碾磨机发出震耳的响声，我在齿缝之间感觉到了。火柴在女人嘴前嗤地一响。火焰迅速吞噬了火柴棍，烧到女人的指头上，同时煤气灶上忽喇喇跳起一圈火苗。水龙头哗哗响着。接着壶里冒出一团白气泡。女人把咖啡倒进去。咖啡像泥土一般溢了出来。

小小孩将擦碗布接在冷水下面，然后叠起来，放在自己的前额上。

女人和我喝着咖啡，橱上的一只瓷鹿在一旁观看。喝第二口的时候，她的膝盖在桌子底下触到了我的膝盖。她向我道歉，虽然我刚才还抚摸过她。烟雾已经散出去了，焦臭味还在。我宁愿自己不在这里，不在我手端咖啡杯的地方。

去，女人说，到下面玩沙子去吧。听口气倒像是：到下面玩沙子去，再也不要回来。

咖啡像墨一样浓稠，端起杯子，咖啡渣便流进我的嘴里。我的衣襟上有两个咖啡污渍。这咖啡有一股吵架的味道。

我弓着背坐在那里，听着两个小孩快步跑下楼梯。顺着座椅往下看，我寻觅着对这个女人的同情心。我连衣裙上的叶子图案一直延伸到脚踝。后面椅子上是我弓起的背，前面两肘之间的衣襟上有两摊毫无生气的咖啡渍。

当孩子们的脚步声在楼梯间沉寂下来以后，我就是那个为不幸作陪的人，让不幸留下来。

女人和我合力装门。她动起手来很有力气，因为她的心思全在门上。而我的心思却在她的身上：我要走了，她将独自一人待在这扇门后。

她从厨房拿来那块湿的擦碗布，擦掉门上面她男人的血迹。

回家的路上，我手拿一顶河狸鼠帽，头顶一轮饱满的夕阳。玛吉特太太只戴头巾，不戴皮帽。帽子和内衣让女人骄傲，她曾经这么说，上帝不喜欢骄傲的女人。

我缓缓走过桥去，连河水闻起来都有烟火气。我想到了那些石头，感觉这个念头似乎不在我的脑子里。这个念头在外面，正从我身旁掠过。它可以随心所欲、或徐或疾地离开我，就像离开桥边的栏杆。走到桥尾之前，我想看一看，此时此刻河是腹朝下还是背朝下躺着。河平平躺在两岸之间，我在想：我要的不是皮帽，而是钱，这样玛吉特太太就不会摸我了。

我走进院子时，格劳贝格太太的外孙正坐在台阶上。费本先生在门口刷鞋子。那外孙自己跟自己玩着检票游戏。他坐着的时候是乘客。站起来就是检票员。他说：请出示车票。一只手从另一只手里抽出车票。左手是乘客，右手是检票员。

费本先生说：过这边来吧，我当乘客。我更喜欢一个人全包了，孩子说，这样我就知道，谁找不到车票。

艾尔莎好吗，我问。费本先生瞧一眼我手中的皮帽：您打哪儿来，您身上有烟味。

在我找到回话前，他把刷子放进其中一只鞋子里，站起身来，想从孩子旁边过去。小孩伸直手臂说：这里谁都不许换车厢，您原来在哪，就待在哪。费本先生一声不吭，提起小孩的手臂，如同提起一根拦路木。他抓小孩子的手臂抓得太紧了。当费本先生走下台阶进入黄杨树园子时，他的手指在小孩子的手臂上仍依稀可见。

就我们被解雇一事，埃德加说：现在我们到了最后一站。格奥尔格摇了摇头：倒数第二站，最后一站是出国。埃德加和库尔特点点头。我想，我当时诧异的是自己居然并不觉得意外。我点了点头，没有多想什么。我们第一次让这个词接近我们，好像非常自然。

我把皮帽藏在柜子最里面的地方。心想：到了冬天也许会比现在漂亮。苔蕾莎试戴了一下，说：像烂叶子一样臭。我不清楚她指的是不是头上这顶帽子，因为她刚刚给我看了她的瘤子。她扣上衬衫纽扣，打量着镜中的帽子。苔蕾莎气呼呼的，因为我说，两个星期前瘤子比现在小。她希望我说谎。我希望她去看医生。我跟你一起去，我说。她吓了一跳，不由扬起了眉毛，额上扎人的河狸鼠毛令她嫌恶。苔蕾莎从头上扯下帽子嗅着。我又不是小孩子，苔蕾莎说。

那天晚上，我玩鸡受罪玩了很久。那只红母鸡的嘴已经够不着下面的木板了。母鸡扭着脖子，像是头晕。它无法啄食吃。那根穿过肚子牵动脖子上上下下的线缠住了。灯光落在我的臂膀上，照不到我襟上的咖啡渍。这只红母鸡遍体通亮，倔强、干瘦，像一只风向鸡。虽然不啄食，看上去也没有病，反而像是吃饱了，跃跃欲飞的样子。

玛吉特太太来敲门，她说：这个东西吵得我没法子祈祷。

皮埃勒上尉说：你是靠家教、煽动和到处当野鸡过日子。这全是违法的勾当。皮埃勒上尉坐在他那张抛光的大写字桌前，我在另一边靠墙的地方，坐在一张光秃秃的犯人小桌旁。我看见桌子下面两个白色的脚踝。看见脑袋上面那个又湿又拱的秃顶，就像我嘴巴里的上颚。我翘起舌尖。在他使用的语言里口腔叫作嘴的天空。我看见秃顶躺在一个冥枕上，周边撒着木屑，脚踝在纱巾下面。

嗯，其他都还好吧，皮埃勒上尉问。他的脸上并没有敌意。我知道，我得留神，他的脸色要是很平静的话，往往会从后面来一招狠的。碰到您算我走运，我说。我过得就跟您希望的那个样。您不正在为此而努力嘛。

你母亲想出国，皮埃勒上尉说，这里写着呢。他扬了扬一张字纸。是手写的，不过我不信是我母亲写的。我说：就算她想，我还远远没想呢。

当天，我写了一封短笺给母亲，问纸上的笔迹是不是出自她的手。信一直都没有寄达。

过了一个星期，皮埃勒上尉对埃德加和格奥尔格说，他们靠煽动和寄生过活。这全是违法的勾当。在这个国家，人人都可以看书写字。这么说吧，人人都可以写诗，无须敌视国家、结成犯罪组织。我们的艺术，人民自己会创造，我们的国家不需要一小撮反社会的人。你们写德文，就去德国嘛，或许在那边的烂泥潭里你们会有一种回家的感觉。我想，你们会理智起来的。

皮埃勒上尉从格奥尔格的头上拔下一根头发。拿到台灯下面，笑了起来。让太阳晒得褪了点色，狗毛也是这样，他说。不过，在阴影里又会复原的。下面的牢房倒是挺凉快的。

现在你们可以走了，皮埃勒上尉说。皮埃勒狗蹲在门口。您能不能把狗唤到您的身边，埃德加问。皮埃勒上尉说：为什么，它在门口蹲得好好的。

皮埃勒狗发出咕噜噜的威胁声。它没有跳起来。它抓破了格奥尔格的鞋子，咬烂了埃德加的裤脚。埃德加和格奥尔格到了外面走廊里

时，听见门后一个声音叫道：皮埃勒，皮埃勒。不是上尉的声音，埃德加说。说不定是狗，它叫上尉过去哩。

格奥尔格用食指在牙齿上擦来擦去，发出咯叽咯叽的声音。我们笑了。就这么做，格奥尔格说，要是没带牙刷被捕的话。

我给毛皮工人的小孩上了三堂德文课：母亲很好。树是绿的。水在流。

沙子很重，孩子们没有跟着说。而说：沙子很漂亮。太阳火辣辣的，他们不说。而说太阳照耀着。优秀工人德文怎么说，他们想知道，猎人怎么说。先锋队员怎么说。

榲桲熟了，我说，一面心里想着苔蕾莎的保姆，想着德语这种硬邦邦的榲桲语言。榲桲毛茸茸的，我说，榲桲长虫子。

对孩子们来说，我闻上去是哪种味道呢。

榲桲，小小孩说，我们不喜欢。那么毛皮呢，我问。这么短的一个词，老大说。皮毛呢，我说。这个也不长，孩子说。

我第四次去的时候，孩子的妈拿着一把扫帚站在排楼前的街上。我远远就看见了她。她没在扫地，胳膊肘懒洋洋地靠在扫帚柄上。我走近了，她才扫起来。我跟她打招呼，她才抬眼看我。楼梯上放着一包用报纸包住的东西。

厂里不景气，她说，我们没钱上课了。她把扫帚靠在墙上，拿起纸包递给我。一个水貂皮枕头和一副真羊皮手套，她悄声说道。

我的手臂垂着，没有抬手。您在这里扫什么呢，我问，杨树在那边。是呀，她说，不过这里有尘土。

扫帚柄投到墙上的影子跟园中父亲锄头的影子一样，当年那个孩子希望白乳飞廉能够活过夏天。

女人将纸包放到楼梯上，跟了过来：请等一下，我有话跟您说。有个人来过这里，说了一通您的不是。我一句也不相信，可这些个是非不能弄到我们家里来。您应该明白，对这种事孩子们年纪毕竟还太小。

皮埃勒上尉扬过的那张纸上是母亲的笔迹。早上八点钟，母亲到村警那里应讯。他口授，她写。警察把母亲关在他的办公室里关了十个小时。她坐在窗前。不敢把窗户打开。有人走过时，她就敲敲玻璃。街上没人抬起头来。大家知道，是不可以朝那边看的，母亲说。换了我也不会朝那边看，因为反正帮不了忙。

出于无聊，母亲说，我把办公室里的灰都擦了。我在柜子旁边找到一块抹布。总比傻坐着惦记祖母强吧，我想。我先听到教堂的钟声，然后钥匙喀喇喇响起来。晚上六点钟了，母亲说。警察开了灯。他没发现，所有的东西都变干净了。我没有胆子告诉他。现在想想真后悔，他听了会高兴的。

这样一个年轻人，孤身一人在村里，谁会去帮他收拾呢。

他帮了我不少忙，母亲说。他口授的东西，我是同意的。我自个儿写不成那样。里面肯定有不少错误，我写东西手生。这样子也看得懂，不然他不会寄到护照局去的。

床上摆着裤子。七十条，裁缝说。桌子上有不少水晶玻璃器皿。我要去布达佩斯，她说，你被解雇了，怎么不住在家里。那个已经不是家了，我说。裁缝正在给自己缝一件旅行时穿的浴袍。

白天我不会待在房间，可一早一晚要待。我这次要耽搁一个星期。像你祖母那样失去理智的人，也不会一点感情都没有，她说。为了她，你也应该回家呀。她套上浴袍。一个大头针扎到她的后颈上。我把针拔了出来，说：你是怕你的孩子长大以后离开你。你指责我的事，将来免不了落到你自己头上。

几根大头针将一个宽大的风兜固定住。我把手臂伸到浴袍肘弯的地方。她转过头来说：风兜是浴袍的心。没有手绢也可以哭，昨天晚上我已经试过了。风兜滑过我的脸，泪就擦掉了，我什么都不用做。我把手指插到风兜的尖尖里，问：你为什么哭呢。

她一下脱掉浴袍，我不及抽回风兜尖尖里的手指。我妹妹和她男人，她说，前天逃走了。也许他们已经到了目的地，他们的牌显示那天是个吉日。可是通关时牌却向我显示风和雨。也许边境那里是这样的天气，这里很干爽、平静。

缝纫机慢慢地把风兜从针下压过去，线圈牵拉着线。裁缝说的话听起来干巴巴的，就像随着缝纫机金属传动轴跳动的针脚：

我希望，那个海关职员还认得我。路上，我穿上一次穿过的衣服，我们是这样说好的。我比较喜欢，裁缝嘴里衔着一根大头针说，他们事先预订想要的东西。我一回来，他们就来取货。这样就不会有犹犹豫豫的人上门来，东摸西摸，几乎啥都不买。

布上的大头针都拔下来了。这些大头针好比句子，陆陆续续进了裁缝的嘴巴，之后再放到她胳膊旁边的缝纫机上面。风兜缝上去了，收尾的地方缝了两三道线。裁缝在线头上打了个结。这样就永远不会

脱线了，她说。她用剪刀把帽尖顶出去。风兜套在她的头顶上，手却没有伸进袖筒里。

在匈牙利可以买到一种长鼻子的小矮人，她说。它会摇头晃脑。碰它一下，这一天只要朝它鼻子停住的方向走，运气准好。东西不便宜，可我这次会带一个幸运小矮人回来的，她说。风兜遮住了裁缝的眼睛：小矮人叫伊姆瑞。它永远朝左或朝右看，从不朝前看。

我拆开母亲的来信。她在腰痛后面写道：理发师昨天下葬了。他最后几个星期变得又老又傻，要是见到他，你肯定认不出他来了。大前天是玛丽亚的生日。我坐在院子里休息，因为节日不应当干活儿。望着燕子在电线上聚集起来，我心里想，夏天马上就要过去了。这时候，理发师走进院子来。他穿着两只不同的鞋子，一只是低帮鞋，一只是凉鞋。他拿着棋盘，问祖父在哪里。我说：他已经死啦。他举起棋盘说：那叫我咋办哪。什么办法也没有，我说，您最好还是回家去吧。是啊，他说，不过我要先跟他玩一盘再走。

他站在那里，旁观我望燕子的眼睛。我浑身不自在起来。于是说：我父亲找您去啦，他在您家等着呢。他这才走了。

埃德加和格奥尔格遭解雇后对我说：我们像郊外的狗一样自由。只有库尔特仍被绑着，得为那帮喝血鬼保守秘密。格奥尔格搬到库尔特那里，住进了同谋的村子，他说是暂住。

格奥尔格在村子里行走时，所有的狗都吠起来，库尔特说，他在那里是如此的陌生。只在一件事上例外：他跟一个年轻的女邻居搞起了恋爱。

一个喝血鬼的女儿，不加选择逢人就笑的人，库尔特说。头一天晚上，我从屠宰场回来的时候，格奥尔格跟这个懵懂的女人穿过刚刚收割过的满是茬儿的地头，回家来，那里下午还立着小麦呢。他们俩的头发上都沾着草籽。

格奥尔格说，是他越过花园跟女邻居勾搭的，不过事情正好相反。她曾经在库尔特那里也试过。

她眼球上有斑点，库尔特说，屁股一扭一摆像一只船。跟她只能谈谈西红柿剪枝的事。就连这个她也只知道她奶奶忘掉的那么点儿。她对所有的人都叉开大腿。春天的时候，警察和她躺在田里，他似乎想查看一下萝卜长势如何。埃德加认定，是村警打发这个女人先盯上库尔特，然后又盯上格奥尔格的。

自从被解雇以后，我的日子就挂在了偶然事件的绳索上，荡来荡去，把我摔倒在地。

那个扎草辫子的小矮人还坐在图拉真广场上。她抱着一个绿色的玉米棒子摇啊摇的，跟它说着话。她剥开玉米，把一簇浅色的玉米须握在手中。并用玉米须拂自己的面颊。她吃玉米须和流着乳液的玉米粒。

吃到小矮人肚子里的一切变成了一个孩子。她人挺瘦，肚子却很鼓。是那些倒班工人在某个春夜的掩护下给她的肚子打气打大的，那个春夜一定悄然无声，一如小矮人哑巴开不了口。卫兵们被李子树吸

引到另外的街上去了。他们要么没能看住她，要么遵命扭过头去不看。或许是小矮人死于难产的时候到了。

城里面的树木渐渐黄了，先是栗子树，然后是椴树。自被解雇以来，我在亮色的树枝间看到的并非秋天，而是一种境遇。天空有时候闻起来有股苦涩味，那是我自己的气息，不是秋天。当我不得已自我放弃时，很难再为那些自弃的植物劳心费神。因此，我对它们视而不见，一直到初秋时节小矮人把玉米须和乳液玉米粒往嘴巴里塞的时候。

我和埃德加在图拉真广场碰头。他来时带着一个白色亚麻布兜。里面装着半袋核桃，他递给我。有益于神经，他用嘲讽的口吻说。我抓了一把核桃放在小矮人的怀里。她拿了一个塞入口中，试图咬开来。她把核桃像一颗球似的吐了出来。核桃在广场上滚着。这时候，小矮人把所有的核桃一个接一个从怀里掏出来，搁石头上滚。行人笑了。小矮人的眼睛又大又严肃。

埃德加在垃圾桶旁边捡了一块拳头大小的石头。你得把它敲开来，他对小矮人说，里面有东西，可以吃的。他敲核桃。小矮人闭上眼睛，摇摇头。

埃德加将敲开的核桃用一只脚移到路边，把石头扔到垃圾里。

孩子在父亲的左手上放一颗核桃，在右手上也放一颗。她想象核桃是两颗脑袋：母亲的和父亲的，祖父的和理发师的，魔鬼孩子的和自己的。父亲两手合拢，手指交叉。

咔嚓。

别闹了，唱歌的祖母说，我的脑子要爆炸了。

孩子让唱歌的祖母出了局，反正碎裂的声音会使她的脑子爆炸。

父亲摊开手掌，孩子查看谁的脑袋安然无恙，谁的脑袋碎了。

我们从图拉真广场走进一条弯得像镰刀的窄巷。埃德加走得太快，他敲核桃把小矮人弄哭了。他在想她。

我不许你这样做，埃德加说，今晚我还得赶回去呢，不然睡哪里。你必须答应我，你不做这件事。我一声儿不言语。埃德加停下脚步，喊道：你听见没有。一只猫爬上了一棵树。我说：你瞧，它穿着白鞋。

你不光是你自己，埃德加说。你不能做我们没有商量好的事情。你被逮住的话，等于是我们一块儿干的。一点好处都没有。埃德加在一个树根上绊了一下，它像一条胳膊似的躺在柏油路面下。

我很烦他的声音。我笑，不是因为他绊了一跤，而是因为气愤。当你们还离得远远的在学校工作的时候，我也活过，我说。你代表大家说话，可是如果格奥尔格和库尔特在这里的话，他们可能会赞成。

吃你的核桃吧，埃德加说，这样你会理智一点。

埃德加住在乡下父母家里。他们没有因解雇的事责备他。历来如此，埃德加的父亲说。你祖父在匈牙利时代当不了站长，因为他不肯将自己的名字匈牙利化。他只当上了铺轨工人，在山谷里修建旱桥。

有个蠢货把他姓名里的s字母改写成了sz，于是就得到一套制服，在皮椅子上坐暖了他的屁股。火车一叫，他就蹦起来，拿着脏兮兮的旗子颠到门口。他绷直了猪腿，将自己拔高。你祖父一见到这个家伙，只会发笑。

当晚间的火车载着埃德加从铁轨上开走时，我看见了枕木之间的石头。不比核桃大。远处，铁轨穿过油污的草地。而天空延伸到比铁轨更远的地方。我向火车行驶的方向缓缓走去，走到月台的尽头。然后折回。

我立在火车站的大钟前观望：提着袋子和篮子的人急匆匆赶路，钟的秒针在跳动，街角的公共汽车将车腹弯起来紧贴着房屋拐过去。我身上只有手袋，将埃德加的核桃忘在长椅上了。我回到月台。轨道上已经停着下一列火车。长椅是空的。

我脚下只有这一条路，通往电话亭的路。

铃响了两下，我报上另外一个名字。苔蕾莎的父亲信了，叫她来接听。

苔蕾莎进了城，来到后面岸边一棵长着三根树干的头柳旁。我向她出示了我包里的玻璃罐和刷笔。

我告诉你是哪个房子，苔蕾莎说，不过我不掺和。我在另外一条街上等你。我在玻璃罐里拉了一泡大便，打算在皮埃勒上尉的房子上

涂抹一番。我想在高高的窗户下的墙面上写上流氓或者猪猡。一个很短的词，很快可以完事儿。

本该是皮埃勒上尉住的房子前面写着另外一个人的名字。不过苔蕾莎知道厂长住在什么地方。我们一道过去。

窗帘后面还有灯光。苔蕾莎和我等着。将近午夜时分了，我们走过来走过去。苔蕾莎的手镯丁零当郎地响，我说：脱掉吧。风吹打着一切黑魆魆的东西。有灌木的地方，我看见直立的人。在停着的汽车里我见到人的面孔，而车座却是空的。在没有树的路上，有树叶坠落。我们的脚步踢踢踏踏地响。苔蕾莎说：你的鞋子不好。

月亮是一个弯钩面包。明天月牙会更亮，苔蕾莎说，它在长，它的背在右边。房子前面立着路灯。这种房子总是在灯光里。好的是可以看见房子的外墙，可是别人也看得见我们。

我在正中两扇窗户之间选好一个位置。将刷笔塞进夹克口袋里，旋开玻璃罐盖，把盖子递给苔蕾莎。我让手提袋大开着。

臭死了，就像人家把你逮了个正着，苔蕾莎说。她拿着盖子走进另一条街。

当我来到另一条街时，那里空无一人。我从这道篱笆走到下一道篱笆，从这个屋门走到下一个屋门，从这棵树走到下一棵树。一直走到街道尽头，才见一个人从树干里面走出来，就像穿过一道门。我必须连看三次，才敢确认是苔蕾莎。我闻到了她身上的香水味儿。

来吧，她说，拉住了我的胳膊，我的上帝，搞了这么长时间，你写什么啦。我说：什么都没写。只是把罐子放到了门口。

苔蕾莎咯咯咯笑起来，活像一只母鸡。她那苍白的长脖子朝我伸过来，仿佛肩膀下面就是腿。还臭呢，苔蕾莎说，你把自个儿给糟蹋啦。盖子呢，我问。在树那边，我等你的地方，她说。

我们把刷笔从桥上扔进河里。水黑漆漆的，如此静寂，就像我们头脑中的等待。我们屏住呼吸，没有听见刷笔落水的声音。我吸了一口气，咳嗽起来，因为笔上的毛搔着了我的喉咙。我望着一弯新月，确信刷笔就悬挂在空中，并在这座城市的上方画着黑色波纹的球——夜。

埃德加又进城来了。我们在酒馆里等候格奥尔格，等了几个小时了。他没有来。来了两名警察，他们从一张桌子走到另一张桌子。制造铁皮羊和木头瓜的无产者出示证件，报出工作单位的名称。

那个白胡子疯子拽住警察的袖子，打开折叠成巴掌大小的手绢说：哲学教授。疯子被服务生拖到了门外。我要控告您，年轻人，他喊道，控告您和警察，可是羊要吃东西。羊会收拾你们的，一定会。今夜有一颗星星要坠落，羊会把你们从枕头上吃掉，像吃草一样。

埃德加出示了他的证件。轻工业技术学校教员，就在博物馆边上，他说。我把证件递过去，说了声翻译，并报出了那个解雇我的厂名。我的头烫得很，我用锐利的目光盯着那位年轻警察的脸，让他觉察不到我两边的太阳穴在跳。他翻了翻我们的证件，又还给了我们。埃德加说：侥幸。

他看了一下表，他得赶火车。我仍坐在桌边，见他站起来要走的时候，手在空椅子上抚摸着。他把椅背推到桌沿，说：现在格奥尔格不会来了。

埃德加走后，倒班工人吵嚷得越发厉害了。玻璃杯乒零乓啷，烟雾在空气中翻卷着。椅子撞着了，鞋子啪嗒啪嗒。警察走了。我又喝了一杯啤酒，虽然每一口的味道都像是利尿茶。

一个脸膛红红的胖子将女侍拉进怀里。她笑起来。一个没牙的家伙拿他的小香肠放在芥末中蘸一蘸，插入女侍口中。她咬了一口，边嚼边用裸臂抹去下巴上的芥末。

瞧这帮贪馋的男人，利用倒班的间隙在家庭之外借机寻爱，转眼又把爱给嘲弄了。这便是那些尾随萝拉进入乱蓬蓬公园的人，静夜里在广场上把小矮人肚子搞大的人。把十字架上的耶稣装在袋子里贩卖然后买醉的人。把牛犊腰子和镶木地板带回家给女人的人。带来鸡受罪的格奥尔格也属于他们一伙，还有那个同谋圈子里的花眼女邻居，库尔特说她笑起来像一只失足的动物。而库尔特自己也不例外，将一束地里采集的、经过热烘烘的长途旅行后垂着头的野花太晚送到玛吉特太太手中。还有那个女裁缝，收取算命钱，给自己的孩子挂上金心项链。还有送河狸鼠皮帽的毛皮工人的女人。还有送核桃的埃德加。还有送给玛吉特太太匈牙利糖果的我也属于他们一伙。相好的男人死了，我并无缺憾。对我而言，我们之间发生的事平淡无奇，好比吃下去的一块面包。还有森林里的一小片草地。还有叉开腿、闭上眼如一根麦管躺在地上的我，忍受着筑有乌鸦巢的树木的注视，像地上的一摊臭大粪，既燃烧又打冷战。

白胡子疯子又回到酒馆里。他步履蹒跚地走到我的桌前，把埃德加杯子里一指高的剩酒喝了。我听见他吞咽啤酒的声音，想起那个我曾经给埃德加讲过的梦：

一辆马达轰鸣的红色小双轮滑车。车上并没有马达，踏板上的男人必须用脚蹬踩。他开得很快，围巾飞扬。肯定是在一个房间里，我说，因为双轮滑车在镶木地板上行驶，冲着墙沿的踢脚板开去，消失在橡木地板和踢脚板之间幽暗的缝隙中。滑轮车和男人消失时，缝隙里出现两只白色的眼睛。镶木地板上，从我身边走过去的行人当中有人说：这就是那辆出事故的双轮滑车。

宁愿祖母永远在唱歌，母亲永远在桌子上摊面，祖父永远在下棋，父亲永远在锄白乳飞廉，也比一下子天晓得会变成什么样儿强。宁愿这些人在这里丑陋地冻结，也比成为另类人强，孩子这么想着。宁愿跟丑陋的人在家园一块儿待着，也比当外乡人好。

两天后库尔特进城来。他送给玛吉特太太一束田旋花。花吐着红红的舌头，闻上去有蛋糕味。那个花眼女邻居，库尔特说，昨天晚上来敲我的窗户。她臂上搂着一只小兔子，说格奥尔格在城里的火车站同陌生人打了一架。格奥尔格躺在医院里。昨天上午我在村子里，库尔特说。警察从马路对面叫我。我没有走到他那边去，而是站在原地

不动。我弯腰从地上拾起一片黄叶。继而塞进嘴里。警察穿过马路，跟我握手，邀我去他家喝杯烧酒。我说不要再用你字来称呼我。他说：看吧。警察就住在我们站着的地方旁边那个房子里。我拒绝了烧酒。警察期盼着我走，我却站在原地不动弹，只是加快速度卷动嘴里面的叶子。他已无话可谈，却也不能就此走开。为了避免看我嘴里翻卷的叶子，他弯下身去系鞋带。我把叶子吐到他手边的地上，撂下他扬长而去。他在我身后说了句什么，八成是骂人的话。

库尔特和我到医院去。库尔特给那门房一瓶烧酒。他收下以后说：他一个人躺在四楼房间里。我本来不可以说的，还是告诉了你们。但我不能放你们上楼去。

回来的路上经过城里时库尔特说：女邻居手上抱着的那只小兔子是格奥尔格给的。是格奥尔格在野外从猫嘴里救下来的，送给了一个喝血鬼的女儿。它很好看，那么灰，就像积满灰尘的地。格奥尔格将它抱回来的时候，它抖得很厉害。肚子上的皮很薄很薄。当它从我手里跳下去时，我还以为它的内脏会掉出来呢。

格奥尔格的相好怎么知道他在医院里呢，我问。是兔子告诉她的，库尔特笑道。

格奥尔格的颌骨被打碎了。出院后他说：三个打手的脸我都认得，念书的时候在食堂里见过。只是面熟而已，他们姓甚名谁，这我就不知道了。

他从火车上下来，他们故意撞他。他闪开了。我以为他们会马上动手呢，格奥尔格说。他们让我走到火车站外，对他们来说，月台上人太多了。

公共汽车站旁边，他们把格奥尔格推到墙和报亭的犄角上。拳头和鞋子，别的就没有再看到，格奥尔格说。

一个瘦小的男人在医院里叫醒了格奥尔格。他站在窗前，从夹克里掏出钱包来，把钱搁在床头柜上，说：这样我们就两清了。格奥尔格先向他丢过去一个枕头，继而把茶杯砸到他的头上。那人微笑着，茶水从头发上滴答下来，格奥尔格说。他从床头柜上拿起他的脏钱，径自走了。他不是打手。

花眼相好篮子里装着她的灰兔子坐车进城，去医院探望格奥尔格。她允许进病房。兔子得留在门房那儿。门房喂它面包。相好给格奥尔格苹果和蛋糕，抚摸他的头发。可是格奥尔格想知道，她最后一次见到村警是什么时候。

她太蠢了，连谎都不会圆，库尔特说，她从格奥尔格的杯子里喝了一口茶，哭了起来。格奥尔格大声呵斥她。他拿起苹果和蛋糕往她篮子里一扔，把她打发走了。她把兔子留在门房那儿，它属于她探访的那个病人，她对门房说。他出院时会带它走的。

十天后，格奥尔格正要出大门，门房敲了敲玻璃，指给他看兔子。兔子正蹲在帽架上的一只笼子里，吃着土豆皮。格奥尔格摆了摆手继续走路。门房喊道：以后别来啦，星期六晚上会宰了它。

法院不受理对打手的控告。我们也不指望有别的结果。

格奥尔格去法院的时候，那个官员知道站在他面前的是何许人。皮埃勒上尉有过十天的时间。格奥尔格说：我还是要试一试。

您在哪里工作，官员问道。没有证据而控告陌生人，这种事嘛，全国每个无聊的人都会干。

我不觉得无聊，我是从医院里出来的，因为我被人打伤了，格奥尔格说。那么，能说明这一切的出院证明呢，官员问道。我没有拿到，因为出院时医生参加婚礼去了，格奥尔格说。

出院证明就在格奥尔格的口袋里，但是上面写着：伴有恶心的夏季感冒。

您患的是，官员说，懒惰病，胡思乱想和被迫害妄想病。把这张纸带回去吧，您的病没有写在上头，算您走运。您觉得自己很无辜。可没有人会无缘无故地挨揍。

这一天，格奥尔格是在火车站旁边的一家酒馆里度过的。他买了一张去父母家的火车票。当他手里拿着车票来到月台时，就在长椅上坐了下来。看大家提着篮子和袋子爬上台阶，登上火车。车门敞开着，一排脑袋从车厢窗户里探出来。女人吃着苹果，小孩子朝月台上吐口水，男人把唾沫吐在梳子上梳头。格奥尔格突然感到一阵憎恶。

车门砰地全都关上了。火车叫了一声，车轮转动起来，上了车的人回头朝月台张望。

格奥尔格说，他不想去见脸上生雀斑的女裁缝，她缝衣、熨衣，说儿子是块没出息的料。她背着丈夫把一点儿钱和一大堆数落的话塞

进同一个信封寄给儿子。他不想去找退了休的父亲，他在自行车上花的心思比在儿子身上还要多。回到共犯的村子里找库尔特，格奥尔格也不愿意。他永远不想见到那个花眼女邻居了。

我也不想到埃德加父母家和玛吉特太太那边去，格奥尔格说。我只感觉到一个愿望，就是不想再抬腿在地上哪怕是跨出一步。我疲惫而又虚飘飘地走进候车室，向看守的人出示了一下我的车票，然后躺到长椅上。我马上就睡着了，如同一件被遗忘的行李。直到天亮了一个警察拿着警棍来执勤，我才从沉睡中醒来。我走的时候，候车的人在谈论有关早班车的事。他们都有一个目的地。

格奥尔格刚被叫醒就去了护照局，事先并没有跟埃德加、库尔特和我说一声。

那天，我对你们的劝慰没有好奇心，格奥尔格说，我不想听你们嘴里吐出来的息事宁人的话。我当时还恨你们呢，心志迷乱成这样，也不能去见你们。光是想到你们就让我怒火中烧。我真想把你们、把我自己从我的生活中呕吐出去，因为我感觉到我们是那么的互相依赖。就这样，我不知不觉地到了护照局，像一个快要淹死的人在窗口边上写下了出境申请书并立刻递了上去。要快啊，必须赶在皮埃勒上尉出现在我眼前之前。写的时候，隐隐觉得他正从纸里面盯着我看。

格奥尔格不太清楚他到底写了些什么。

但愿我今天就可以离开这个国家，他说，这句话申请书里面肯定有。现在我感觉好一点了，差不多像个人了。申请交上去以后，我就迫不及待地想见到你们。

格奥尔格将手搁到我的头上，另一只手去扯埃德加的耳垂。那是你自个儿拿不定主意，埃德加说，只好自己骗自己。我们当中谁也不会说一句劝阻你出国的话。

裁缝一去了匈牙利便不再复返。谁也没有估计到啊，苔蕾莎说。她通关算命，神秘兮兮的，大家都捉摸不透她。苔蕾莎挺委屈的，为她的金项链预订了一个四瓣的三叶草，压根儿没料到裁缝有逃亡的打算。

现在外祖母跟两个小孩住在公寓里，苔蕾莎说。她去那儿的时候，外祖母正坐在缝纫机旁边，好像一直就是这个样似的。孩子们叫她妈妈，苔蕾莎一阵恍惚，吃不准眼前这个人是否真的是女裁缝。这个女人长得很像裁缝，苔蕾莎说，只不过老了二十岁。这么相像真叫人害怕哟。外祖母跟小孩说匈牙利话，你知道不知道裁缝是匈牙利人，她为什么要隐瞒呢。因为我们不讲匈牙利话呀，我说。我们也不讲德语啊，苔蕾莎说，但知道你是德国人。小孩子还没有觉察到母亲走了。我们的妈妈在维也纳，攒钱买一部汽车。这样的话她们还能够讲多久而不哭鼻子呢。

苔蕾莎腋下的瘤子有李子那么大，中间开始成熟变蓝。树干上带门把的桦树朝房间里望着。苔蕾莎正在给自己缝一件连衣裙，让我帮她。锁纽扣孔和裙摆的边。

让我来做的话，扣子旁边的针脚粗得就像做砸了一样，边会七扭八歪。

苔蕾莎的男朋友，就那个医生，我有一次曾在城里见他和苔蕾莎在一块儿，现在党部医院工作。他值日班和夜班。他给苔蕾莎的父亲

治疗脊椎，给苔蕾莎的母亲治疗静脉曲张，还给苔蕾莎的祖母治疗血管硬化。给苔蕾莎做检查他不愿意。

我日日夜夜看见的只有病人，他对苔蕾莎说，实在是看腻了。我不想在你面前再扮演什么医生。她应当去看原先看过的那个医生，他说。要是苔蕾莎告诉他那个医生的意见，他就说：他应该知道的呀，然后摇摇头。我们权且相信苔蕾莎确实去看过病，那位医生的意见是：要等到那个结长足了，才能够切除。

我爱的男人不愿意给我做检查，让我觉得生分，苔蕾莎说。要是他当真给我治疗的话，我又会觉得很别扭。那我就跟所有的病人一样，肉体经他的手触摸后，再也没有什么秘密了。

那只挂着苔蕾莎首饰的白瓷手立在桌子上，旁边是布料零头。

跟他睡觉的话，苔蕾莎说，我就不脱衬衫，这样他就看不到瘤子了。他趴在我身上，气喘吁吁直奔目的地。然后他跳下去吸烟，我倒是希望他在我身边再躺一会儿。我们俩都在想那个瘤子。我要是问：你这么快起来干吗，他就说我孩子气。现在我什么也不问了，苔蕾莎说，但并不是说我对这件事无所谓了。

这件裙子你穿一下，苔蕾莎说，或许适合你。你知道我穿太大了呀，我说。

其实就算适合，我也不会钻进去。那里面有瘤子。刚才缝的时候手里拿着衣服，心里胡思乱想着自己正在给自己缝瘤子呢。想那瘤子正沿着我手中的线游走到我的身体里。

我在锁纽扣孔的时候，苔蕾莎确信，她已经不喜欢这件连衣裙了。

苔蕾莎的父亲去这个国家的南部了，准备待十二天，浇铸一座纪念像。所以我可以去她家。苔蕾莎的母亲随后也跟了过去，为了参加

纪念像的揭幕仪式。

不能让祖母知道我在她家里。苔蕾莎先把她引到园子里，等我进入她的房间。她不是不待见你，苔蕾莎说，有时候她还问起你呢。换了几年以前，她是不会嚼舌头的。可是自从血管硬化后，她的舌头就松了。

母亲的信中夹着三百列伊的租金。腰痛后面写着：我卖了土豆，省吃俭用，免得你为了赚钱去做不光彩的事情。现在夜里冷起来了，昨晚我第一次生了火。祖母还在外头过夜。那些半夜去犁地的拖拉机手，见她多半是在墓园后面。也许把她吸引到那里去，倒是一件好事。

昨天神甫来找我，满脸通红。我以为他喝多了呢，原来是气成那样。他说：该死的，这还得了啊。昨天祖母背着教堂司事偷偷溜进了法衣室。当神甫来做大弥撒时，她指着他的黑袈裟和白领子说：你也是一只燕子，我去换衣服，然后我们一起飞。

法衣室橱里的两只抽屉空了，祖母把圣饼吃了个精光。弥撒开始了。六个人忏悔完毕，神甫说。他们走到祭坛前接受圣餐，闭着眼睛跪下。他必须在上帝面前履行他的职责。他拿着圣餐杯，里面只有两块咬过的圣饼，依次走到他们跟前。他们张开嘴巴准备接受圣饼。他必须照例说耶稣圣体。他把咬过的圣饼放在前两个的舌头上。在后面四个人面前，他也说耶稣圣体，然后用拇指尖按一按他们的舌头。

我只好向他道歉，母亲写道。我也不想这么做，实在是没办法，神甫说，我必须向主教报告这件事。

格奥尔格搬到埃德加父母那边去住了。

花眼女邻居好像从地球上消失了一样，格奥尔格说。警察把她开掉了。园子里的果蔬已经收了，只有草在朝天猛长。整天待在库尔特那儿叫我做什么好呢，天老早就黑了。库尔特从早到晚在屠宰场。晚上他做四个煎鸡蛋，我们喝点烧酒助消化。随后他带着脏兮兮的手上床去。待库尔特睡了，我手里拿个烧酒瓶子满屋子转悠。外头狗在吠，几只夜鸟凄厉地叫着。我一边谛听，一边喝空了酒瓶子。喝到半醉，我打开屋门，望着外面的园子。女邻居的窗子里点着灯。只要外头还有亮光，有个干枯的园子横在那里，我跟她就没什么干系。可是天一黑下来，我就想去她那里。我回屋锁上门，将那把钥匙放在窗台上。我真想重新打开门，径直穿过园子，跑过去敲她的窗子。她等待着我哪天晚上去找她。每个夜晚都是一次折磨。只有窗台上的大钥匙阻止了我。差那么一点点我就又躺在她的床上了。

吃饭时，库尔特口不离管子、坑道和牛。当然也离不了喝血。他一边吃一边叨叨喝血的事，我一口都咽不下去。当他说外面越冷血喝得越多时，还吃得津津有味呢。他把我的盘子也一扫而空，用面包把平底锅蘸得一干二净。

白天，我必须出去走走，格奥尔格说，随便哪儿都行，不然我早就疯了。村里的街道死气沉沉，我从另一个方向出村去。没有一个地方我没有去过三次的。到大田里去瞎转悠毫无意义。露水打湿的地，天冷干不了。所有的东西都被撂倒了，拔的拔，割的割，捆扎的捆扎。只有野草还在那里，连根都熟透了。野草抛撒着草籽。我紧闭嘴巴，脖子、耳朵和头发里都是草籽。怪痒痒的，我忍不住去搔。草丛中几只肥猫正在伺猎。草梗没有发出簌簌声。老兔子还能够逃脱。小

兔子打几个滚就完蛋了。被咬断的不是我的咽喉。我像一只冻得索索发抖、灰头土脸的鼹鼠从旁边路过，我再也不去救什么兔子了。

确实，格奥尔格说，这些草非常漂亮，可是身处其间，无论朝哪儿看，那些田地就像张着一张血盆大口。天空从头顶飘过，土地粘着鞋子。叶子、草茎和草根殷红如血。

埃德加进城，格奥尔格没有一块儿来。前一天晚上他还很高兴呢，终于又可以离开村子去看柏油马路和电车了，而不是去看垃圾和野草。到了早上他却拖拖拉拉的，收拾个没完。

格奥尔格不想走快，埃德加觉察到了，格奥尔格是想误掉那班火车。走到半路，他停下脚步说：我回去了，不进城了。

他抱怨在库尔特家时形单影只，不过是个借口罢了，埃德加说。现在他不落单了，我整天都在家里，我的父母也在。可是没法跟格奥尔格交谈。他像个幽灵。

格奥尔格一早醒来，穿好衣服，然后坐到窗前。当盘子和刀叉叮当响的时候，他就把他的座椅搬到餐桌旁边。饭后又把它搬回到窗前。然后望着窗外。那里永远戳着同一株光秃秃的槐树，还有沟渠、小桥、垃圾和草，别的什么也没有。报纸什么时候来，他问道。邮差来过后，报纸他碰都不碰。他在等待护照局的消息。埃德加出去散步或者去村里的小店，他不肯一起去。不值得穿鞋子，他说。

我父母渐渐有些烦他了，埃德加说。不是因为食宿，这个他自己出钱，虽然我父母压根儿不想要那个钱。我母亲说：他住在我们家，是我们打扰了他，这人没有教养。

埃德加觉得一天比一天难以向他父母解释，格奥尔格以前不是这样的，他变得如此不开窍，是因为他满脑子都是烦恼。他们说：什么烦恼，他不是马上就要拿到护照了吗。

那个十月的早晨，当格奥尔格半路折回、埃德加独自坐火车进城时，恶劣的一天开始了。

火车里坐着一群男男女女，正在唱宗教歌曲。女人手持燃烧的蜡烛。但歌声不像教堂里的那么沉郁凝重。已经适应了火车的呼啸和晃动。女人们尖声尖气地唱着，仿佛身临险境，如泣如诉而不是呼号。她们的眼睛从额头上凸出来。将蜡烛舞成一个大圆圈，叫人担心车厢会着火。中途上车的乘客交头接耳，说他们是邻村某个教派的成员。检票员没有来车厢，唱歌的人不想受到打搅，已向他行了贿。田野、被遗忘的枯玉米以及黑色无叶的向日葵杆子从车外驶过。而就在这片荒野之中，一座桥后面灌木丛生的地方，一个唱歌的男人拉了紧急刹车。他说：我们得在这里祈祷。

火车停了下来，这群人走下车去。在他们集合的灌木丛前，还留有上次用过的残烛。天空低垂，人群唱起歌来，风吹灭了燃烧的蜡烛。那些留在车厢里不相干的人，挤到车窗前往外看。

有个男人和埃德加坐着没有动弹。那人在发抖，屈起手指握成两个拳头。他击打自己的腿，眼睛望着地。突然，他把帽子从头上扯掉，哭了起来。有人在等着我啊，他大声对自己说。并把帽子按在自己的脸上。他咒骂那个教派，还说：我的钱全都白白扔了。

当教派那伙人重新上了车，火车又徐徐行驶起来。哭泣的那个人打开窗户，伸出头去。他的目光顺着光秃秃的铁轨行走，想把距离缩

短一点。他戴上帽子，唉声叹气。火车慢吞吞地走着。

快要进入城市了，女人们将蜡烛吹灭，塞进大衣口袋中。她们的大衣和座位上滴到了蜡烛油。点点滴滴宛如冷却的脂肪。

火车停住了。男人先下去，女人紧随其后。女人身后是那些不相干的人。

哭泣的男人站了起来，穿过车厢往后走去，一边向月台张望。然后又折了回来，坐到角落里，点燃一支香烟。月台上站着三个警察。等所有的人都下了车，他们走进车厢，把那个人推到月台上。他的帽子还留在原地，他被押走了。一盒火柴从他的夹克口袋里掉了出来。他回了两次头看埃德加。埃德加拾起火柴，放到自己的口袋里。

他立在火车站的大钟前。风刀割似的。他望着格奥尔格被打倒的那个角落。枯叶和废纸在报亭和墙之间翻卷着。埃德加沿着街向下走进城去。一个人如果没有目的地，那么处处都是城。

埃德加去理发。因为早上顾客少，埃德加说。后来他又说：由于我不知道该做什么，我的头发就开始烦我。我想赶紧找个暖和的去处，我觉得必须由一个对我一无所知的人照料我一会儿。

埃德加一直称学生时代的理发师为：我们的理发师。那时候，埃德加、库尔特和格奥尔格一块儿去找那个目光狡黠的男人，因为三个人在一起比较能够忍受理发师的放肆。也因为他的放肆仅止于理发之前。接下来他变得近乎腼腆，要么默默不语。

理发师握住埃德加的手：啊，您又进城来啦。那俩红头发呢，他问。他的脸没有变老。现在很多人都不来了，要等到春天，他说。他

们戴上帽子，省下理发的钱买酒喝。

理发师的右手食指上留着长长的指甲，其他的都很短。他用长指甲把埃德加的头发分成一绺一绺的。埃德加听到剪刀咔嚓咔嚓响，他的脸越来越小，镜子渐渐远去。埃德加闭上眼睛，他不舒服。

理发师没有问我剪成什么样儿，埃德加说。他在我的头上替所有那些要等到春天才来的人剪短了头发。当我从椅子上站起来的时候，我的头发短得像动物的一块毛皮。

如同埃德加、库尔特、格奥尔格和我还在当学生的时候那样，我们对很多事情的看法都差不多。可是自从我们分散到各地之后，不幸以不同的方式攫住了每一个人。我们依然谁也离不开谁。当在别人手迹里读到自己头脑中的恐惧时，那些放了头发的信一点也不管用。我们每个人必须各自去应付牛蒡、九命杀手、喝血鬼和液压机这类事，必须同时大睁和紧闭双眼。

遭解雇后我们发现，没了这份如期而至的精神纷扰，日子比受这些烂事逼迫的时候还不好过。我们在周围的人眼里，无论受聘还是解聘都是失败者一个，我们渐渐也自觉如此。虽然我们逐个检视过所有的原因，并问心无愧，但感觉还是这样。我们心力交瘁，听腻了关于独裁者濒临死亡的谣传，对于死于逃亡途中的人麻木不仁，一步步向着不能自拔的逃亡者逼近而不自知。

失败对我们来说就像呼吸一样平常。这是我们的共同点，信赖也是。然而每人各自又默默添加了一些东西进去：个人的挫折。其中有自己不佳的形象以及折磨人的虚荣心之大爆发。

库尔特破裂的拇指，格奥尔格被打折的颌骨，那只灰扑扑的兔子，我手提包里臭气熏人的玻璃罐——这属于我们当中的某一个。别人也都知道。

我们每个人都想象过，如何通过自杀让朋友们留下来。口上不说，心里却在责备对方，因为自己不由自主地惦记他们，因为他们的缘故而没有走上绝路。这么一来，人人都变得自以为是，以沉默为工具，把责任推到他人头上，因为自己和他们都还活着，没有死去。

努力拯救我们的是耐心。我们的耐心永远不会消失，或者必须马上回来，如果它被夺走的话。

埃德加新理了头发穿过广场时，听见脚后跟有狗爪子发出噌噌的声音。他停下来，让那个男人和狗先过去。狗是死狗皮埃勒，埃德加说。戴黑帽子的男人他不认识。那狗嗅了嗅埃德加的大衣，发出咕噜咕噜威胁的声音。男人扯着绳子把它从埃德加身边拉开，狗赖着不肯走，还回过头来看他。到了下一个红绿灯，那人和狗又在埃德加身后了。灯绿了以后，他们穿过马路，却进了公园。那里一定有人在等着狗，因为不一会儿那男人独自尾随埃德加上了电车。

埃德加说：我在想那个戴帽子的不是个人，而我头发理得像动物毛皮却不是条狗。可是我们看上去是那样。

格奥尔格在前往火车站的途中折回，气喘吁吁走进他住的房间。八成是跑着回去的。埃德加的母亲问：你忘记什么东西了吗。格奥尔

格说：忘了我自己。他将椅子搬到窗前，放眼望着空洞的一天。

将近中午，邮差来敲门。除了报纸还有一封挂号信。格奥尔格坐着不动。埃德加的父亲说：是你的信，你得签个字。

信封里面有关于护照的通知。格奥尔格拿着信走进他的房间，锁上门，躺到床上。埃德加的父母听见他在哭。埃德加的母亲敲门送茶进去。格奥尔格把她连同茶杯一起打发走了。

盘子叮当响的时候他也不来吃饭。埃德加的父亲敲门给他送进去一个削好的苹果。他把苹果搁在那里，什么也没说。格奥尔格拿一个枕头盖着头。

埃德加的父母走进院子。母亲喂鸭子，父亲劈柴。格奥尔格拿起剪刀，走到镜子跟前。将头发乱剪一气。

当埃德加的父母从院子里走进房间时，他又坐在窗前了。看上去像一只被咬噬过的动物。埃德加的父亲吓了一跳，但不动声色。他说：何苦来着。

我第一次看见格奥尔格这副模样，就说：你不能这个样子动身的，去理个发吧。他说：我到了德国也不会帮你们做什么的。听见没有，我是不会为你们动一根手指头的。

库尔特、格奥尔格和我一起看格奥尔格一直剪到露出头皮的那些坑坑洼洼。库尔特对埃德加说：你的头发看起来也怪怪的。

当孩子不知道那一天该如何打发时，就拿把剪刀进房间。孩子放下百叶窗，啪地打开灯。她站到镜子前，给自己剪头发。孩子在镜子里看到三个自己，然后额头上的头发变歪斜了。

孩子修剪这头斜的地方，那头却歪了。孩子修剪那头歪的地方，刚修过的却又斜了。

孩子脸上面是一把斜刷子而非刘海，前额裸露着。孩子忍不住哭了起来。

母亲打孩子，问：你为什么要这样。孩子说：因为我不喜欢我自己。

全家人都在等着斜刷子长成刘海。比全家人更焦急的是孩子。

另外的日子来了又去。刘海长出来了。

然而有一天，孩子又不知道那天该如何打发了。

很多照片上是光秃秃的树和枝繁叶茂的树。树前是雪人或玫瑰。而照片里站在最前面的是一个孩子，她的微笑，宛如她脸上的刷子，是斜的。

火车上遇见的那个男人的火柴盒上是一棵树和一团被打了叉的火。下面写着：保护森林。埃德加将火柴盒子放在厨房里。两天后他母亲说：火柴棍棍下面写着一些数字。

火车调度站里有外国货车，埃德加说，那个男人想要越境。

火柴盒子里的数字看上去就像远方的某些地方。埃德加拿一些火柴棍棍将盒子装满。红色的火柴头全都叠放在一起。他没有把盒盖完全推上，看着就像床上的一条被子：等你到了德国，就给那里打个电话。

格奥尔格将盒盖推到头上。大家还不习惯他那一头不成样的头发，现在他看起来已经像个客人了。我还没走呢，格奥尔格说。如果他们不把我从行驶的火车上扔出去的话，我会拨打这些号码的。

格奥尔格打没打电话，我们已经无从知晓了。他的护照不是在窗口拿到的。他被打发到了皮埃勒上尉那里。皮埃勒上尉装作没有看见格奥尔格剪坏的头发。他说：您请坐。破天荒称呼格奥尔格为您。

皮埃勒上尉把一张声明和一支圆珠笔放到那张小桌子上，自己则坐到他的大桌子前。他伸直了双腿，将椅背朝后顶。一个小小的签名就够了，皮埃勒上尉说。格奥尔格在声明中读到的是，他在外国不会做任何有损罗马尼亚人民的事情。

格奥尔格不签。

皮埃勒上尉抽回双腿，站了起来。他走到文件柜前，拿出一个信封。他把信封放到小桌子上。您打开看看，皮埃勒上尉说。格奥尔格打开信封。

有了这些东西现在可好啦，皮埃勒上尉说，我就可以给您写信了。

信封里面是一些红色的头发。不是我的，格奥尔格说，我想这是库尔特的。

格奥尔格三天后登上了火车。他的大衣兜里装着那个火柴盒子。他没有被扔出行驶的火车。他抵达了德国。

临行前他说：我再也不写信了，只写明信片。第一张是写给埃德加的父母的：河边，一条冬日的林荫大道，多结的树。他对埃德加父母让他寄居深表感谢。明信片在路上走了两个月。当它落入大门口的信箱时，已然成了一件遗物。

此前两个星期，邮差曾来敲门。埃德加签收了一份电报。

就在格奥尔格出境六周后的一个清晨，他横陈在法兰克福的路面上。临时宿舍六层楼的一扇窗户敞开着。

电报上写着：他当即身亡。

当写着格奥尔格字迹的明信片落入信箱时，埃德加、库尔特和我已经带着讣告去过两次报社编辑部了。

第一次编辑点点头，接过纸去。

第二次编辑把我们吼出门去。临走我们把纸放在桌子上他的眼镜旁边。

第三次我们过不了门房那一关。

讣告一直没有刊出。

格奥尔格的明信片立在埃德加父母卧室玻璃柜的杯子前。冬日的林荫大道望着床铺。埃德加的母亲早上一醒过来，就赤脚走过地板到玻璃柜前，注视那条林荫大道。埃德加的父亲说：我来把它放到抽屉里去。穿上衣服吧。埃德加的母亲穿上衣服，可是明信片仍然留在玻璃柜里。

缝衣服的时候，埃德加的母亲不再使用格奥尔格剪坏头发的那把剪刀。

格奥尔格死后我无法在黑暗中安寝。玛吉特太太说：你睡了，他的灵魂也就安静下来了，谁来付电费呢。即使睡不着，也是暗中休息好。

我听见玛吉特太太进门来。她呻吟着，不是在沉思中就是在睡梦里。我的脚趾露在床脚的被子外。肚子上放着鸡受罪。椅子上的裙子变成了一个溺死的女人。我必须把它拿开。连袜裤就像两条截断的腿挂在椅背上。

若是在黑暗中，我可能已经躺在一只袋子里了。腰带这只袋子里，窗这只袋子里。还有差点儿就属于我的那只石头袋子里。

玛吉特太太说：没准是别人把他推出去的呢。我觉得我看人挺准的。格奥尔格不像是这样的人。他再也站不起来了。如果是谋杀，上帝会手拉手引领他。自杀要进炼狱。我会为他祈祷的。

库尔特在柜子最里面的地方找到了格奥尔格的九首诗。其中八首叫作：九命杀手。最后一首为：谁能用头走上一步。

埃德加经常做同样的梦：库尔特和我躺在一个火柴盒子里。格奥尔格站在盒子脚边说：你们倒好。然后将盖子一直推到我们脖子上面。梦里，那火柴盒盖上的树是一棵山毛榉。树叶沙沙作响。格奥尔格说：你们睡吧，我来保护森林。待会儿就轮到你们了。火柴盒脚上着起火来。

自从格奥尔格死后，库尔特就没去上过班。他不去屠宰场，而是坐车进城来。

一天夜晚，花眼女邻居穿过花园来敲库尔特的门。你病了吗，她问。可你没有躺在床上啊。

库尔特说：正如你所见，我站在门口哪。

村里的狗叫起来，因为风吹打着屋檐的水槽子。女邻居刚才已把对面自己屋里的灯熄了。她的窗子黑乎乎的。她穿得太过单薄，就用手臂裹住自己的身子。脚上一双夏天的软木底绣花拖鞋。因穿着厚厚的羊毛短袜，拖鞋显得小，她的脚后跟露在外面。

她向库尔特要格奥尔格在德国的地址。她想安安静静地站着，却摇来晃去的，还趿了一下脚。灯光落在她的拖鞋上。从短袜中延伸出来的两条腿，细脚伶仃地站在那里，跟白山羊似的。她没有穿长筒袜子。

库尔特问：你要地址做什么，他都没跟你告别。

她缩起脖子：我们并没有吵翻啊，我需要一些药。

那就去找医生呀，库尔特说。

苔蕾莎给库尔特送来一张医生的证明，他可以填上自己的姓名，以防遭解雇。这张证明花了一条万宝路香烟。库尔特要付钱时，苔蕾莎说：是我从父亲的橱里偷出来的。

母亲在腰痛后面写着：我拿到一些大张的表格。警察帮我和祖母的都填好了。他说，这下该你填了，你的罗马尼亚语够好。我说，你也许压根儿不想一块儿走。那么一切都会拖延下来，他说。你肯定会考虑的，钟表匠托尼说。他要是你的话会一起走的，他是走不了啊。

这一切我都向你祖母解释过了，她也得签字哪。看不清楚她签了什么，但那都是她的字迹。要是看得清楚，那会更糟糕，因为她已经不知道自己叫什么名字了。她唱了一点儿歌。当她像一只黄鼠狼那样盯着我看时，我很庆幸自己不知道她脑子里在想些什么。

今天我把前面房间里的家具卖掉了。地毯没人要，叫蛀虫给咬坏了。我给你寄去两次的房租。以后你得自己看着办了。我不希望你留在这边。你的日子还在后头呢。

我在表格栏里填上：出生日期和学历，工作单位以及父亲所属部队的名称。我听见他赞美元首的歌。看见园子里他的锄头和蠢草。德国有没有白乳飞廉我不清楚。返乡的党卫队士兵有的是。

祖父、理发师、钟表匠托尼、神甫和老师称德国为母国。虽然父亲们为了德国曾进军世界，也还是母国。

格奥尔格通过出国为埃德加和我踩出了一条路。走出死胡同，他当时是这么说的。而六个星期之后他却躺在了法兰克福冬日的路面上。

九命杀手还在库尔特的柜中，放在一只鞋子里。格奥尔格替它们飞出了死胡同，飞进了窗这只袋子里。他头颅枕着的水洼里或许映着天空。每朵云里有一个朋友……而埃德加和我照样去步格奥尔格的后尘。埃德加也写了出国申请。他的夹克口袋里装着格奥尔格的死讯电报。

库尔特对出国感到力不从心。留在这里没有意义，他说，不过还是你们先走一步吧。我晚一点去。他坐在椅子上摇来摇去，地板打着嘎吱嘎吱绝望的节拍。这绝望并没有把我们吓倒。

我是喝血鬼的共犯，库尔特说，所以我不会遭解雇。你们走了，他们有我呢。入夏以后，巴士里的犯人被拉到屠宰场后面的地头。他们在挖一条水渠。累了的话，狗会突然袭击。他们被抬到巴士上躺着，直到晚上六点巴士开回城里。我从办公室里拍照。两个喝血鬼突然闯进来，库尔特说，他们是最先知道的。也许其他人也知道了。我把胶卷放在柜子最里面的地方。我就是这样发现格奥尔格的诗的。我会把它们先送到苔蕾莎那儿，在我坐车去埃德加父亲家之前，把它们取回来。由埃德加的父亲通过那位海关人员寄给你们。

也许我还是会被解雇，库尔特说。你们到了德国，给我寄两张照片来吧，一张是那扇窗，一张是路面。照片会寄到的，皮埃勒上尉知

道看了会伤心。

听说我填了表格，苔蕾莎哭了。她的男朋友离开了她。他说：一个没有孩子的女人就像不结果的树。苔蕾莎和他一起去坐电车。他在电车站指点着那些等车的人，说哪个得了什么病。

苔蕾莎说：你又不认识他们。可他照样分发他的诊断：这个男的肝有病，那个女的肺有病。要是想不起什么病来了，就说：你瞧，这个男人头的姿势怎么摆成这样啊。那个女的心脏有病。这个男的喉头有病。苔蕾莎问：我呢。他不答。感情嘛，他说，并不在脑袋里。而是来自腺体。

最近一段时间，苔蕾莎腋下的瘤子疼起来。从肘弯到乳房有抽痛感。

我不希望苔蕾莎落单，我说：跟库尔特交往吧。苔蕾莎点点头。反正我也只是半个瘤子，她说。我的一部分你带走了。留在这里的，你给库尔特吧。不再完整的东西，分摊也相对容易一些。

现在轮到我来按桦树干边上的门把了。苔蕾莎清楚，我们之间的这扇门一旦关上了，我就不可以回这个国家探亲访友。

我知道，我们永远不会再见面了，她说。

我也对库尔特说：跟苔蕾莎交往吧。友情不比一件夹克，可以从你那儿继承过来，库尔特说。我可以钻进去。外面可能挺合身的，里

面却不保暖。

不管怎么说，说出来就无可更改了。嘴里的话就像草中的脚那样踩坏那么多，每一次告别也如此。

谁爱了又离去，那是我们自己。我们把一首歌的诅咒推到了极致：

谁爱了又离去

理应受上帝的惩罚

上帝要惩罚他

用甲虫的脚步

用呜呜的风声

用大地的尘土。

母亲坐早车进城来。她在火车上又服了一粒镇静药，然后从火车站前往理发店。她是有生以来头一回去理发。为了出国要将辫子剪掉。

干吗剪掉，辫子跟你很配呀，我说。

跟我配，可是跟德国不配。

谁说的。

留着辫子到德国，别人会轻慢你，她说。祖母的辫子我自己会给她剪的。理发师死了。一个城里的理发师会对她失去耐心，她不会安安静静待在镜子前面的。我得把她绑在椅子上。

刚才我的心还咚咚乱跳呢，她说。给我剪辫子的老头手很轻。后来给我洗头发的小伙子却重手重脚的。剪刀上来的时候，我抽了一下。就像是在医生那里。

母亲烫了头发。大冷天也不戴头巾，为了显一下她那曲卷的头发。剪下来的辫子放在一只塑料袋中拎着。

你会带它走吗，我问。

她耸耸肩。

我们从一家店走到另一家。她在置办去德国的嫁妆：一块新的擀面板加擀面杖，一个坚果磨子，一套吃饭、喝酒和吃蛋糕的餐具。一套新的不锈钢刀、叉、匙。还有给她自己和祖母的新内衣。

就像是给新娘的，她说，同时看了看她的那只死表。可以陆运一箱一百二十公斤的东西到德国。她腕上的死表换了一根表带。现在几点了，母亲问。

唱歌的祖母不用剪辫子了。当母亲从城里回去时，她嘴里含着一块苹果躺在地上死了。与俨然为新娘置办的嫁妆永别了。那一口苹果嵌在嘴唇之间。她不是因此窒息而死的。那一口苹果上有红色的果皮。

第二天警察满屋子找那个咬了一口的苹果而不得。

兴许她已经把苹果吃掉了，咬下来的第一口准备留到最后才吃，钟表匠托尼说。

必须把她从表格中划掉，警察说。母亲给他钱。

她在这个世界上瞎转悠了那么久，母亲说，现在蛮可以再等一等的，等到我们到了德国再说。那里也有棺材。可她讨厌我，所以现在闭了眼。当她像黄鼠狼那样盯着我看时，就想好了这一出。现在我得去请下挖墓的人和神甫。她一定要埋在这里。她就是想要让我把一切留在这里。

尸体僵硬了。母亲和钟表匠托尼将死者的衣服用剪刀剪开，然后从皮肤上扯下来。母亲端来一盆水和一条毛巾。钟表匠托尼说：擦洗死者不是亲属干的。这得让外人来做，不然大家都会死。他擦洗祖母的脸、脖子、手和脚。昨天她还从我窗前走过呢，他说。谁会想到我今天给她净身。她光着身子，我不觉得害羞。他也用剪刀剪开新的内衣裤。母亲在死者身上将衣服缝住。

穿得清清爽爽，我心想，就不会脏兮兮地进天堂。没别的法子，钟表匠托尼说，她的身体不合作，弯不过来了。然后冲着我说：你可以帮帮我们。

我从针线盒子里拿出线，穿进一根很粗的针里，用的是双线。然后把针放到椅子上。单线就行，母亲说，够结实的。到了天上也不会断。她缝的针脚很粗，末了都打上一个大结。剪刀不知搁哪儿了，她用牙齿把死者身上的线咬断。

祖母的下巴上绑着一块布，嘴巴却还张着。心兽安息吧，你的心兽，我对她说。

母亲住在奥格斯堡。她将一封写着腰痛的信寄往柏林。她吃不准发信人是不是她自己，因此在信封上写了她那寡妇房东的名字：海伦娜·夏尔。

母亲在信中写道：夏尔太太从前也是难民。二战后她拖着三个孩子过活，没有男人。她一个人把孩子拉扯大，如今她一个人过活。独自一人靠退休金在这边可以过得相当快活哩。唉，她的福气真不赖。

夏尔太太说，兰茨胡特比奥格斯堡小。怎么会呢，那里住着好多咱村来的人哪。夏尔太太给我看了地图。可悬在图上的那些地名，就像挂在橱窗里买不起的衣服。

每次我在城里看公共汽车上的字，脑袋瓜后面就会抽一下。我大声念那些街名。车子开过去，我又忘记了。咱们老屋的照片我搁在床头柜里，这样大白天就不会去碰它。可是到了晚上，关灯前，我会看看咱的房子。我得咬住嘴唇，好在房间很快就变黑了。

这边的街道不错，可是一切都那么远。我不习惯走柏油马路，我的脚疼，头也疼。在这边一天就像在家一年那么累。

那不是我们的房子，现在那里住着别人了，我给母亲写道。你所在的地方就是你的家。

我在信封上大书：海伦娜·夏尔女士。母亲的名字写得小多了，写在下面的括号里。我看见母亲在括号里战战兢兢地行走、吃饭、睡觉、爱我，就像在信封上一样。地板、桌子、椅子和床都属于夏尔太太。

母亲给我回信说：什么是家，你哪里知道啊。钟表匠托尼代为照看坟墓的地方，那才是家。

埃德加住在科隆。我们收到同样的信，上面印着两把交叉的斧头：

你们被判处死刑了，我们很快就会逮着你们。

邮戳来自维也纳。

埃德加和我彼此都是电话联络，我们的钱不够旅行。通话时声气也不够足。我们不习惯冲着电话说出秘密，舌头因恐惧而伸着。

死亡威胁也通过电话找到了我，通过那个跟埃德加通话时必须贴在脸上的话筒。交谈时，我觉得我们似乎把皮埃勒上尉也一块儿带来了。

埃德加还住在临时宿舍。一个正当盛年的老头子，他自嘲道，一个失败的教师。就像两个月前的我，他现在得证明，他在罗马尼亚是出于政治原因被解雇的。

光有证人还不够，官员说。只有一张盖了章的纸才能证明你说的话。

从哪儿来。

官员耸耸肩，将圆珠笔竖着靠放在花瓶上。笔倒了。

我们因为是被解雇的，所以在这里领不到失业金。我们手里捏着纸币，不得不翻来覆去连看三遍才肯给出去，我们不能想看对方就去看对方。

我们去了两趟法兰克福，为了看一看格奥尔格死的地方。第一次没有照片给库尔特。第二次我们心肠够硬，按下了快门。可是库尔特那时候已经躺在墓园里了。

我们从里面和外面看那扇窗，从上面和下面看那块路面。一个小孩子跑过临时宿舍长长的走廊，粗声喘着气。我们踮起脚尖走路。埃德加从我手里拿走照相机，说：我们下次再来吧，哭哭啼啼怎么拍照呢。

在森林墓园里，我们沿大路走着。常青藤的宁静紧绷着，随时会断。有一座墓上竖着一块牌子：

此墓处于照管不善状态。务请一个月内整理有序，否则将夷为平地。墓园管理处。

我在格奥尔格的墓前没有泪。埃德加将鞋尖插入墓地边缘湿漉漉的泥土中。他说：他就在里面。他捡起一块泥土，扔到空中。我们听到它落地的声响。埃德加看着自己的手掌。这烂泥。他说。我知道，他指的不仅仅是土。墓横在这里像一只袋子。而那扇窗，我心里想，充其量是一扇窗的虚影罢了。我触摸过窗，手里却什么也感觉不到，开窗关窗时感觉到的不比睁眼闭眼多。那扇真正的窗肯定在下面的墓里。

要了人性命的东西，会被一起带走，我想。掠过我脑海的并非一具棺材，只有一扇窗。

我不知道，超有限这个词是怎么来到这边墓园的。我到了这个墓前终于明白了这个词的应有之意。

我再也不会忘记这个词。

我本来可以告诉苔蕾莎的：超有限是一扇窗，当有人从窗口跳下去以后，窗就不会消逝。我不想在一封信里写这些。超有限是什么，这不关皮埃勒上尉的事。他太无耻了，断不会见到这个词而联想到他自己。他甚至在那些不曾涉足的地方造墓。他认识类似的窗户在类似的走廊上。

当埃德加和我离开墓园时，树木开始摇曳。天压在弯曲的树枝上。冻僵的香雪兰和郁金香立在墓地里如在桌子上。埃德加用一根小棍刮净鞋底。树干上本该有门把的啊。我真是有眼无珠，跟当时在森林里一样，看不见门把。

母亲在腰痛后面写道：这个星期，装着我的东西的大箱子从罗马尼亚来了。缺了擀面杖和擀面板。星期六下午，我大衣袋里揣回两只鸽子来。可以做个好汤喝喝，我心里琢磨着。夏尔太太说，这是不允许的，鸽子属于这座城市。她逼我把鸽子送回去。我向她保证，没有人看见我。谁叫这俩鸽子不飞走呢，我说。鸽子让人给逮着了，只能怨它自己，就算它们属于这个城市。公园那里多的是。

我只得将鸽子又揣进大衣口袋里。走过两幢房子，我想放它们飞。它们要是属于城市的话，我想，会自己找回去的。路上正好没有人。我把它们放到路边的草地上。你道它们飞走了是吧。我用两只手搧它们，可它们就是不动。这时候，一个小孩骑着一辆自行车过来了，他跳下车来，问这是怎么回事。噢，两只鸽子，我说，它们不想离开这里。小孩说：那就让它们待着好了，有您什么事儿。小孩骑车走了，又过来一个男人，他说：这是公园里的鸽子，是谁把它们弄到这里来的。我说：是前面那个骑自行车的孩子。男人嚷了起来：亏您想得出来，那是我孙子。这我不知道，我说。我确实不知道啊。然后我把鸽子装到大衣口袋里。因为那个男人这样子看着我，我就说：大家都只顾站着看，谁也不管管。我这就把鸽子送回公园去。

库尔特通过那位海关职员寄来厚厚一封信，里面有逃亡遇难者的名单，九命杀手诗歌，喝血鬼和犯人的照片。有一张上面是皮埃勒上尉。

苔蕾莎死了，信上写道。她用手指按一下腿，皮肤上就留下一个坑。她的腿就像水管子，吃了药那水也不退，一直升到心脏。最后几个星期苔蕾莎接受了化疗，又是发烧又是呕吐。

她去看你之前，我一直跟她有来往。她是皮埃勒派去找你的。我不希望她去。她说：你只是嫉妒罢了。

她从德国回来以后，就躲着我。她去汇报。我只跟她见过两次面，索回了放在她那里的一切。她把全部东西都还给了我。可是如果哪天皮埃勒把我放在书桌里的东西统统拿走，我也不会觉得诧异。

我已经申请出国了，我们春天见。

苔蕾莎的死让我很痛苦，好比我有两个头，它们互相对撞。一个头里面是割下来的爱，另一个头里面是恨。我希望爱重新生长。爱长得像草和秸秆那样乱糟糟的，成为我脑中冷到极点的信誓。它是我的蠢草。

然而三个星期以前，当这封厚厚的信还没有抵达时，埃德加和我曾收到两封相同的电报：

库尔特被发现死于他的寓所。他用一根绳子自缢身亡。

电报是谁发的呢。我大声地念着电文，就像我不得不在皮埃勒上尉面前唱歌一样。唱这支歌的时候，舌头一下又一下在我的脑中撞击，而舌尖像是拴在皮埃勒上尉的指挥棒上。

埃德加来看我。我们将电报并排放着。埃德加摇鸡受罪，木球飞动起来，鸡嘴在板上啄食。我静静地看着母鸡。没有一丝嫉妒，一丝舍不得。只觉得害怕。怕到不想从埃德加手中把鸡受罪夺过来。

用袋子运送邮件不是偶然的，我说。邮件的袋子在路上走的时间比生命的袋子还要长。白母鸡，红母鸡，黑母鸡，我想依着顺序看一看。它们快速啄食时，次序大乱。但腰带、窗户、瘤子、绳子这几只袋子的次序却纹丝不乱。

你这个施瓦本面包袋，埃德加说，谁要是听见你这么说，准以为你疯了。

我们把库尔特的照片放在地上。就像那时在黄杨木花园里一样，面对照片而坐。我不由自主朝天花板看了看，上面那一片白色会不会真的是天空呢。

最后一张照片上，皮埃勒上尉正从图拉真广场走过。一只手里拿着一个白色的纸盒。另一只手牵着一个孩子。

库尔特在照片背后写着：

祖父买蛋糕。

我希望，皮埃勒上尉背负一只装着他名下所有死人的袋子。希望他坐着理发时，剪过的头发闻上去有一股新割过草的墓园的气味。希望他下班后跟孙子一起坐在桌边时，罪行发出阵阵臭气。希望这个孩子对递给他蛋糕的那些手指感到恶心。

我感觉到我的嘴巴一张一阖：

库尔特曾说，这些孩子已经是帮凶了。晚上，当他们被父亲亲吻时，闻出父亲在屠宰场喝过血，不由心向往之。

埃德加动了一下头，似乎想接茬说几句。但还是默然。

我们面对照片坐在地上。我拿起那张上面有祖父的照片。近距离凝视那个孩子。然后是祖父的白色纸盒。

我们还说我的理发师，我的指甲剪，而其他人永远不会再掉一粒纽扣了。

我的双腿坐麻木了。

如果我们沉默，别人会不舒服，埃德加说，如果我们说话，别人会觉得可笑。


Herta Müller
〔德〕赫塔·米勒 著
沈锡良 译
Heute wär ich
mir lieber
nicht begegnet
今天我不愿
面对自己
后浪
贵州出版集团
贵州人民出版社

今天我不愿面对自己

[德]赫塔·米勒　著
沈锡良　译

版权信息

书名:
作者:
译者:
版权:

目录

写给中国读者

赫塔·米勒

于2010年8月11日

An meine chinesischen Leser

我被传讯了。周四上午十点整。

我被传讯越发频繁：周二上午十点整，周六上午十点整，周三或者周一。仿佛几年就是一周似的，我感到惊讶的是，夏末一过，冬天又即将来临。

在去有轨电车的路上，结着白色浆果的灌木丛又从篱笆上垂挂下来了。犹如下面被缝上的珠光纽扣，也许一直长到地里，或者犹如小馒头。对转动鸟嘴的白色鸟头来说，这些浆果太小了，尽管如此，我还是忍不住想到白色鸟头。想得人直犯晕。我宁愿去想草地上那点点积雪，可一想到积雪，人就无望了，而想到粉笔，就会让人昏昏欲睡。

有轨电车没有固定的行车时刻表。

有轨电车尽管不是叶子质地很硬的杨树，但我还是觉得它在呼呼作响。车子驶近，今天它会马上把我带走。我本来打算让戴草帽的老人先上车。我到达车站时，他已经等在那里了，谁知道他究竟等了多久。虽然他并不显得老弱，但像影子一样瘦长，驼背而且有气无力。他的裤子里没有屁股，没有髋部，只有膝盖鼓起来了。可是，既然偏偏现在他在车门打开时往地上吐唾沫，我只好在他前面上车了。车里几乎所有的座位都空着，他的眼睛往车厢里扫视一遍，然后他就站住不动了。年龄这么大，却不觉得累，不是因为无法坐下来而站在那里。人们时而听到老人们说道：到了墓地，有你躺着的时候呢。他们根本没有想到过死亡，他们说得也对。这种事永远不会跟着顺序走，也有年纪轻轻说走就走的。只要不必站着，我总是会坐着。坐在座位上行驶，仿佛坐着可以走路一样。那个人打量我，车厢里空荡荡的，你马上就会感觉得到。我没有空闲的脑袋可以说话，否则我倒要问问，我究竟有什么好看的。他才不会去想，是否他的观瞻打搅了我。

外面，半座城市从我身旁走过，在树林和房屋之间不断地转换。有人说，老年人的感觉要比年轻人的更多。或许甚至我也有这种感觉，所以今天我的手提包里放上了一条小毛巾、一支牙膏和一把牙刷。但我没带上手绢，因为我不想哭。保罗没有察觉到，当阿布今天有可能将我带到他办公室下面那个小房间时，我有多担心。我什么话也不跟他说，如果果真如此，恐怕他很快就会知道的。有轨电车开得很慢。老人的草帽上有一根脏兮兮的带子，可能是被汗渍或是雨水弄成这样的吧。阿布每次和我打招呼，总是用唾沫吻我的手。

阿布少校将我的手举到他的指尖处，压住我的指甲，差点儿让我大吼一声。他用下唇吻我的手指，留出上唇和我说话。他总是以同样的方式吻我的手，但说话时却总是说不同的话：

啊哟，你的眼睛今天发炎了。

我觉得你长胡子了，在你这个年纪有点早了。

嘿，你的小手今天冰凉，但愿不是循环系统有问题。

哎呀，你牙龈萎缩，好像你是你奶奶一样。

我奶奶没有活到很老，我说，她还没到掉牙的年龄就走了。阿布想知道我奶奶的牙齿，所以才提及这个问题。

女人知道自己今天该有怎样的外表。而且行吻手礼的时候，第一不能痛，第二不能湿，第三应该吻在手背上。至于吻手礼如何做，男人比女人知道得更清楚，阿布当然也是。他的整个身体散发出“艾薇儿”香水的味道，这是一种法国香水，我的公公，那个香水共产党员也使用这种香水。可我认识的所有其他人，并不会购买这种香水。这种香水在黑市上的价格要比商店里的一套西装还贵。或许它叫“九月”香水吧，这种树叶燃烧后带苦涩的有烟熏味的气味我可是不会搞混的。

我坐在小桌子旁的时候，阿布注意到我在裙子上擦手指，我不仅是为了重新感受这些手指，而且也是为了擦掉上面的唾沫。他转动他的印章戒指，心满意足地微笑着。我也无所谓，唾沫是可以擦掉的，它们甚至还会自动晾干，而且没有毒。每个人的嘴里都有唾沫。其他人在人行道上吐唾沫，然后用鞋子踩掉，因为唾沫本来就不该出现在人行道上。阿布当然不会往人行道上吐唾沫，在这个人们不认识他的城市里，他扮演的是谦谦君子的角色。我的指甲很疼，但他还从没有把它们压到发紫的程度。它们重新活跃起来了，好像冰冷的双手突然有了温暖一样。我觉得如果我的眼前漆黑一片、脑子晕乎乎的，那才叫惨呢。假如感觉全身赤条条的，那就是耻辱啊，难道还能以别的言辞描述吗？只是，倘若难以用言语来形容，倘若最好的话也很糟，那又该怎么办呢？

从今天凌晨三点开始，我就侧耳细听闹钟嘀嗒嘀嗒的声音：传讯，传讯，传讯……保罗在睡梦中横踩整张床，突然抽搐了一下，动作迅猛至极，尽管没醒来，却把自己吓了一大跳。这是一种不良习惯。我也睡意全无了。我醒着，知道只有闭上眼睛才能重新入睡。可我没有闭眼。我常常荒废了我的睡眠，必须重新学习如何入睡。这个做起来轻而易举，或者根本做不到。凌晨时分，万物沉睡，连猫狗在垃圾桶周围也仅仅溜达至半夜就歇脚了。要是知道自己睡不着觉，那么与其徒劳地闭着眼睛，还不如在黑漆漆的房间里想着那些亮堂堂的事情来得更轻松些呢。想到大雪纷飞，白雪皑皑的树干，白色的屋子，许多的风沙——我很高兴盼望天明，就这样常常消磨了时光。今天早上，我照例可以想到向日葵，并且也如愿以偿了，可是忘记我上午十点整被传讯的事，对此我无能为力。自从闹钟响起“传讯”“传讯”“传讯”的嘀嗒声以来，我不得不首先想到阿布少校，之后才会想到保罗和我自己。今天，保罗抽搐的时候，我已经醒来。当窗户灰暗的

时候，我在天花板上看到了阿布的大嘴巴，和下面那排牙齿后面的粉红色舌尖，听见了那个挖苦的声音：

为什么你要失去控制能力呢，我们才刚刚开始呢。

只有当我两三周不被传讯的时候，我才会被保罗的大腿弄醒。然后我就很高兴，证明我重新学会如何睡觉了。

我重新学会睡觉后，每天早上都要问保罗：你做过什么梦了。可他一点儿都想不起来。我给他比画，他如何叉开脚趾乱踢乱蹬，然后迅速收回大腿，再弯曲脚趾。我把桌子跟前的椅子拖到厨房中央，坐下来，两条腿腾空，把整个动作演示一遍。保罗不禁笑了起来，于是我说：

你在笑你自己呢？！

哦，是啊，可能我在梦中开着摩托车带你外出呢，他说。

抽搐像是向前飞奔然后中途逃跑一样，我自认为是他喝酒的缘故。但我没有说出来。我也不说黑夜带走了保罗大腿的摇摇晃晃。想必就是这样，黑夜抓住他的膝盖，首先拉住他的脚趾，然后走进漆黑一片的房间里。然后在凌晨，当城市完全为自己沉睡，并且踏进外面大街的黑色之中。如果不是这样的话，那么保罗醒来的时候不可能是笔直站着的。如果夜夺走了每个人的酒瘾，那么到凌晨时分，它肯定会酩酊大醉了。城里喝酒的人太多了。

刚过四点，下面商业大街的送货车已经来了。它们打破了宁静，发出隆隆声响，这种小卡车装货不多，几个箱子里装着面包、牛奶和蔬菜，很多箱子里装着白酒。如果楼下那里没有饭菜，女人和孩子们还能够勉强接受，排的长队顿时如鸟兽散，人们纷纷回家。可是，如果没有了酒，男人们便开始诅咒生活，拔出匕首。店员们尽管在劝说他们，可只有到了店门外，他们才肯罢手。他们四处寻找着，在城里

游来荡去。由于找不到白酒喝，第一拨人开始斗殴起来，第二拨人因为烂醉如泥，也开始斗殴了。

这种白酒生长于喀尔巴阡山和丘陵地区贫瘠的平原之间。那里因为有李子树生长，那些小村庄几近被隐没了。森林葱茏，到了夏末成了一片蓝色，枝丫弯曲。白酒的名字和丘陵的名字一样，可没有人使用标签上的名字。它根本就不需要名字，当地就这一种白酒，大家都根据标签上的图片给它取名：两棵李子树。男人们对这两棵相依相偎的李子树的熟悉程度，正如女人们对圣母玛利亚和圣子耶稣一样。据说李子树代表的是酒鬼和酒瓶之间的挚爱。在我的眼里，这两棵相依相偎的李子树更多地像是结婚照，而不是圣母玛利亚和耶稣。在教堂的任何照片中，孩子的头不可能和母亲的头一样高。孩子额头靠在圣母的脸颊上，他的脸颊靠在她的脖子上，他的下巴靠在她的胸脯上。此外，酒鬼和酒瓶之间的关系，就好比结婚照上的新婚夫妇一样，他们毁灭彼此，可又不放开彼此。

和保罗拍的结婚照上，我既没有佩戴鲜花，也没有身披婚纱。爱情在我的眼里重新闪闪发光，可这是我第二次嫁人的结婚照。我们的脸颊就像两棵李子树一样相依相偎。自从保罗开始酗酒以来，我们的结婚照就是预言。保罗在城里的各个酒馆里喝酒至深夜，我总是担心他再也回不了家，于是长久地注视着挂在墙上的结婚照，直至目光开始迷离。我们的面孔变得模糊不清，我们脸颊的位置变了，我们的脸颊之间有了一点儿缝隙。绝大多数情况下，保罗的脸颊和我的脸颊分隔开，仿佛他是深夜回家的。可他回来了，保罗还依然回家，甚至在发生那次事故后同样如此。

有时候，送货车送来了波兰的野牛草伏特加，那种甜酸相加的黄色伏特加。这种酒总是最先被卖掉。每只酒瓶里都有一根长长的禾秆淹没在酒里，倒酒的时候禾秆会抖动不止，但从不会倒出来。酒鬼们说：

野牛草在酒瓶里，仿佛灵魂在身体里，所以它保护灵魂。

嘴巴里那种神魂颠倒的滋味和脑子里那种蠢蠢欲动的酒瘾，都在于因为有了这样一种信仰。酒鬼打开酒瓶，杯子里听到倒酒时发出咕嘟咕嘟的声音，第一口酒流进脖子里。灵魂始终在颤抖，它从不会倒下，也从不会离开身体，它开始受到保护。保罗也在保护自己的灵魂，随便哪一天都不必说自己的生活是无法抓住的。或许没有我他会过得很好，可我们喜欢在一起。白酒夺走白天的光阴，夜晚赶走酒瘾。当我大清早就不得不去服装厂时，我就知道工人们说过的话：人通过那些小轮子给缝纫机的传动装置加润滑油，通过脖子给人的大腿加润滑油。

那时，我和保罗每天凌晨五点整开着摩托车上班。我们看到商店前面的送货车，那些司机、箱子搬运工、店员和月亮。此刻，我听到的只有嘈杂的声响，我没有到窗口去看，也没有去看月亮。我还知道，月亮就像一只鹅蛋离开城市到天的一边去了，而在天的另外一边，太阳正冉冉升起。这一点没有任何变化，在我认识保罗以及步行至有轨电车之前，也是如此。天上有没有美丽动人的东西，地上有没有禁止人们仰望的法律，我在人行道上不好说。应该允许人们从日子中找点乐子，免得日子在厂里变得令人生厌。因为我总是看也看不够，我冻得够呛，并非因为我穿得太单薄。月亮这时候不见踪影了，到了城市的尽头不知往哪儿去了。天亮的时候，天空必须放开大地。大街在地面上陡峭地跑上跑下。有轨电车车厢宛如灯火通明的房间，来来回回地行驶。

我对有轨电车车厢里的情况同样了如指掌。这时候上车的人，如果穿着短袖衣裳，带着一只破旧的皮包，两只手臂上起了鸡皮疙瘩。他那懒散的目光遭受了谴责。那是我们自己人，工人阶级。上档次的人都开着小车去上班。于是人们可以彼此比较了：这个上档次的，那个不上档次的。没有完全一模一样的人，这是没有的。人们没有多少

时间，工矿企业马上就到了，被打量的人依次下车。鞋子很干净或者有灰尘，鞋跟笔直或者磨斜了，领子刚熨烫过或者皱巴巴，指甲、表带、腰带的搭扣、头发的头路，一切印证的是妒忌或者蔑视。什么都逃不过那些睡眼惺忪的眼神，哪怕在拥挤的人群中也不会。工人阶级寻找差异，早上没有平等。太阳在车里和我们同行，外面正是中午时分，烈日暴晒，红白相间的云彩挂在天空的高处。没有人穿夹克衫，早上寒冷意味着空气清新，因为到了中午，就是尘土飞扬、酷热难耐的时候。

如果我不被传讯的话，现在这个时候我们还能睡上几小时。白日觉是平淡而黄色的，而不是深黑色的。我们烦躁不安地睡觉，太阳落到我们的枕头上。但人们也可以缩短白日的时光。我们一大早就开始被人观察得够多了，白日不会离我们远去。就算我们差不多一直睡至中午时分，人家也总是可以指责我们什么。人家反正一直可以指责我们什么，这是无法改变的事。人在睡觉，但日子在等待，一张床也不是另外一个国度。唯有我们躺在莉莉身边时，他们才会放过我们。

当然保罗也必须通过睡眠醒酒。一直到了中午，他的脑袋才能固定在脖子上，他的嘴巴才能重新说话——不是以一种酒醉的声音说话。只有他的呼吸还散发出味道，当保罗进厨房时，好像我不得不从下面敞开着的酒吧门口路过一样。从春天开始，法律对饮酒时间作了调整，十一点之后才允许饮酒。但酒吧总是在六点就开门迎客，而到十一点之前白酒放在咖啡杯里，过了十一点就用酒杯喝酒了。

保罗一喝酒，就不再是原来的那个人，用睡眠醒酒，醒来后又是原来的那个人。大约中午时分，一切将恢复如初，然后重新开始堕落。保罗保护自己的灵魂，直至酒瓶里只剩下野牛草，我也在苦思冥想，我们是谁，我和他，直至我什么也不知道。假如我们中午时分坐在厨房的餐桌旁，那么谈论昨天的酗酒问题是错误的。然而我还是会时不时地说上一两句话：

白酒改变不了任何东西。

你为何要让我的人生变得艰难呢。

昨天你的醉意比这里的厨房还大。

是啊，房间很小，我也不想躲开保罗，但如果待在家里，白天我们往往就会坐在厨房里。他到了下午就已经醉了，晚上醉得还要凶。他因为会生气，我推迟了我们之间的谈话。我通宵达旦地等待他重新清醒地坐在厨房里，他的额头下面长着一双容易流泪的洋葱眼睛。我后来说过的话从他身边走过去了。我希望保罗会承认我说的话是对的。可酒鬼们是不会坦白的，不会默默地为他们自己坦白，也早已不会为等待的他人强作坦白了。保罗一醒来就会想到喝酒，但不承认这一点。因此没有任何真相可言。每当不是默默地从我身边走过时，他就会一整天地和我说道：

别担心，我喝酒不是因为绝望，而是因为这酒对我的胃口。

可能是这样，我说，你用舌头思考。

保罗透过厨房窗子朝天空仰望，或者往杯子看去。他将桌上咖啡渍轻轻擦掉，好像必须确认滴出的咖啡很湿，一旦往上一涂抹，痕迹就会变得更大。他拿起我的手，我透过厨房窗子朝天空仰望，往杯子看去，我也把桌上的所有咖啡渍轻轻擦掉。那只红色瓷釉盒看着我们，我报以回望。保罗没有去看，否则他今天一定会做些不同于昨天的其他事了。他此刻很强大还是很软弱，如果他沉默不语，就不会说今天我不喝酒之类的话了。昨天保罗又说：

别担心，你老公喝酒，是因为这酒对他的胃口。

他拖着两条腿走过过道，声音时而太沉，时而太轻，仿佛泥沙和间隙混杂其间似的。我搂住他的脖子，抚摸他的短胡子，每当早上我

最喜欢碰碰他的胡子，因为它们在睡梦中长长了。他将我的手拉到他的眼睛下面，我的手滑到他的脸颊直至下巴。我没有将我的手指移走，我只是想到了这一句话：

你如果看到过两棵李子树的图片，那就不该相依相偎了。

我喜欢上午晚些时候听到保罗这么说，但这句话我不喜欢。如果我恰好挪动身子离开他，他就会把他的爱情虚掩着，它如此赤裸裸地出现，他根本不必再说些什么了。他用不着等待任何东西。我的赞同已经准备好了，我的嘴里再也不会冒出指责的话来。他的脑袋也马上变形了。我没有看到这个挺好，我想我的脸将会愚蠢而明亮。昨天早上，由于酩酊大醉后难受，一只猫鼻出乎意料地出现在保罗的脸上，并以柔软的爪子潜行。你的人，他只是如此说道，他脑子贫乏，唇角露出自豪的神色。尽管中午的温柔可以为夜晚的酗酒铺平道路，但我还是指望这一点，而我又不喜欢自己利用这种温柔。

阿布少校说：人们看得到你在想什么，你想要否认毫无意义，我们失去的只是时间。我，不是我们，他反正是在上班呢。他捋起袖子，瞧瞧表几点了。时间，它在表上面，但我的所思所想并不在上面。如果保罗看不到我的所思所想，他早就不会去看时间了。

保罗睡在床里面靠墙那一侧，我睡在外侧，因为我常常睡不着觉。可是，他醒来后老是这么说：

你躺在床的中间，把我挤到墙上去了。

我于是说：

这个不可能，我外侧睡觉的地方像晾衣服的绳子那么细长，睡在中间的是你。

我们可以一个人睡在床上，另一个人睡在沙发上。我们尝试这么睡过。一天晚上我睡在沙发上，第二天晚上保罗睡在沙发上。两个晚

上我只是不停地辗转反侧。我在不断地思考问题，到了早上在半睡半醒之间做了很多噩梦。两个晚上全是噩梦，整个白天我的脑子里还是被噩梦缠绕不休。我一躺到沙发上，我的第一任丈夫就把行李箱放在一座大桥上，然后抓住我的脖子哈哈大笑。接着，他朝河水望去，吹一首为爱心碎的小调，河水漆黑一片。其实河水并非漆黑一片，我看到过河水，看到过他的脸在水里，垂直倒置在砾石遍布的河底。然后，在茂密的树林之间，一匹白马在吃杏子。每吃一口杏子，白马都抬起头来，像人一样将石子吐出。当我独自一人躺在床上时，有人从背后抓住我的肩膀说：

别回头看，我不在。

我并没有转过头去，只是用眼角的余光斜视。莉莉的手指抓住我，她的声音是男人的声音，也就是说，这不是她的声音。我举起手来碰她。这时那个声音说：

你既然看不见，也就无法摸得到。

手指我看到了，那是她的手指，只是另有一个人抓住了她的手。但我看不到那个人。而在第二个梦里，我爷爷在给一棵被大雪覆盖的绣球花树修剪枝叶，对我嚷道：你快过来，我这里有一只绵羊。

雪花落在我的裤子上，爷爷那把剪刀将那些上面冻成棕色斑点的花朵剪下了。我说：

这又不是绵羊。

这也不是人呀，他说。

他的手指冻僵了，只能缓慢地打开和关上那把剪刀。我不敢肯定，究竟是那把剪刀还是他的手发出刺耳的声音。我将剪刀扔到了雪地里。剪刀淹没了，根本看不到它究竟落到了哪里。他满院子地搜

寻，鼻子上全是厚厚的雪花。我在院门旁边踩到他的手了，于是他耸起鼻子，但并没有走出院门外，到白茫茫的整条大街上搜寻。我说：

你该住手了吧，那只绵羊被冻死了，羊毛都被冻僵了。

院子的篱笆边上还有一棵绣球花树，上面的枝叶已经被剪得光秃秃的了。我朝那边一指：

那是怎么回事？

这是最糟的，他说，它春天就要生崽了，这可不行啊。

第二个晚上一过，保罗大清早就说：

若是人们彼此之间还打搅，那这个人还有另一个人。只有棺材里的人才独自睡觉，这还早着呢。我们夜里应该一起睡觉。谁知道他做过什么梦，马上又把梦忘记得一干二净。

他说这是睡觉，不是做梦。今天凌晨四点半，我看到保罗在灰蒙蒙的光线下睡觉，一张脸走样了，还有一只双下巴。下面的商业大街上有人在骂骂咧咧，大清早地发出大笑声。莉莉曾经说过：

咒骂把罪恶驱除。

傻瓜，把脚拿开。弯下身子，难道你鞋子里有大粪吗？张开你的狗耳朵，你听听，不过不要在起风的时候飞走。发型随它去吧，我们还在卸货呢。有一个女人像母鸡一样发出短促而嘶哑的咯咯声。车门发出砰砰声。抓住，蠢猪，如果你想偷懒不干活儿，去疗养院好了。

保罗的衣服躺在地上。橱门的镜子上贴着今天的日子，是我被传讯的日子。我站在那里，右脚先着地，每次我被传讯的时候总是这样。我不知道是否我相信这一点，但肯定不会颠倒过来。

我很想知道的是，在其他人那里，他们的脑子是否负责理智和幸福。在我这里，脑子只够用来创造幸福。用来创造生活是不够的。无

论如何不是用来创造我的生活。我已经满足于这种幸福，尽管保罗说过，幸福是没有的。每隔几天我说：

我过得挺好。

保罗的脑袋无声而笔直地出现在我面前，它惊讶地看着我，好像我们拥有彼此不再有效一样。他说：

你过得挺好，因为你忘记在其他人那里它意味着什么。

其他人说他们过得挺好时，或许他们指的是生活。我指的只是幸福。保罗知道我并没有满足于生活，我也不想说，还不想这么说。

瞧瞧我们吧，保罗说，别妄谈什么幸福。

浴室的灯光将一张脸投向镜子。犹如一把面粉飞到玻璃上那么迅疾。然后，那块玻璃就成了一幅充满青蛙皱褶的画面，就是在青蛙眼睛所在的位置上，那就和我很相像了。水温暖地流到我的手上，我的脸很冷。我刷牙的时候，牙膏的泡沫从眼里冒出来，这已不是什么新鲜事了。我身体不舒服，使劲吐唾沫，可还是中断了下来。自从被传讯以来，我将生活和幸福分隔开了。去接受审讯的时候，我必须从一开始就将幸福放在家里。我把幸福放在保罗的脸上，他的眼睛周围，他的嘴巴周围，放在他的胡子上。要是人们真能看到，那么保罗的脸上一定笼罩上了某些透明的东西。每当我必须离开的时候，我就想待在家里，就像恐惧待着一样，我是无法夺走保罗的恐惧的。就像我离开的时候，将自己的幸福留下来一样。他不知道这一点，他完全无法忍受我的幸福依赖于他的恐惧。但他知道一个人看到什么。我被传讯的时候，我总是穿着那件绿色衬衣，吃着胡桃。那件衬衣是莉莉的遗物，但它的名字是我给起的：这件仍在生长的衬衣。如果我带走了幸福，我的神经就会脆弱得受不了。阿布说：

你的神经干吗受不了，我们才刚刚开始呢。

我真的没有失去自制力，我的神经真的不是太少，而是太多。而所有的人都像行驶着的有轨电车那样发出轰鸣声。

在空荡荡的胃里，胡桃对神经和理智是有好处的。每个孩子都知道这一点，可我却忘了个精光。不是因为我经常被传讯才会重新想起这一点，而只是出于偶然。就像今天，我应该在十点整到阿布那里，七点半就准备好出发。整个路途顶多需要一个半小时。我准备用上两个小时，一旦到那里太早，我宁可在附近溜达一下。我还从未迟到过，我难以设想，谁能容忍这种懒散的行为。

我过来吃胡桃，因为我七点半就已经准备好了。以前轮到我被传讯时也是如此，可那天早上，一只胡桃就躺在厨房桌上。保罗前一天在电梯里发现了它，放进了自己的口袋里，因为人们不会把胡桃放在电梯里。这是今年刚上市的胡桃，来自绿色果壳的潮湿纤维还黏附在上面。我在手里掂量了一下，对一只新鲜胡桃来说，它是太轻了，好像它里面是空的没有果实一样。我找不到锤子，用石头把它敲开，石头当时在过道里，但从此以后就放在厨房角落里了。胡桃肉很松软。吃起来有股酸酸的奶油味。那天审讯比平时更短，我保持镇静，重新走到大街时，我想道：

我要把它归功于这只胡桃。

自此以后，我相信胡桃是有作用的。我并不是真的相信，但我喜欢做所有可能的一切，凡是有用的我都要做。因此，我把石头作为工具，把上午作为钟表时间。如果胡桃一夜之间启动了四处乱放的程序，那么它们的用处就算走到尽头了。不仅对保罗和邻居，对我而言夜里敲门也完全可以更容易忍受一些，可我无法去干涉时间。

这块石头是我从喀尔巴阡山上带回来的。从三月起，我的第一任丈夫去当兵了。他每周给我写一封痛哭流涕的信，我就用一张安慰性的明信片回复他。现在已是夏天，可以精确地计算一下，等到他回

来，我们来来去去的信件和明信片还有多少。因为我公公想接替他和我睡觉，所以我讨厌待在院子里和家里。我收拾好自己的旅行背包，等到他第二天一早去上班之后，就把背包放在篱笆有一个缺口的矮树丛中。快近中午，我两手空空地走到大街上。我的婆婆在晾衣服，没有注意到我在干什么。我不吭一声，从篱笆那里拿起背包去了车站。我坐车到山里，向音乐学院的一个大学毕业生团组求助。我们每天跌跌撞撞地走到天黑，从一个冰川湖走到另一个冰川湖。在每个岸边，在那些碎石之间竖立着一块块木十字架，上面写着每一个淹死者的死亡日期。水下坟墓和周围的十字架，是对世人的警示。仿佛那些圆形的大湖很饥渴，每年到了那些写在十字架上的日子里就需要肉一样。自从有了这些死者，再也没有人到这儿来潜水。水一切断生命，人立马就心凉了。大学毕业生们在唱歌，尽管湖泊能够映出他们站立时头朝下的倒影，以便证明他们是不是合适的尸体。他们在走路、中途歇脚或者吃饭时齐声合唱。即便就像在最裸露的高处一样，天在那里吹到一个人的嘴里，他们夜里在睡梦中开始多声部唱歌，我也不会感到惊讶。我不得不求助于这个团组，因为死神不会把任何孤身迷路的漫游者交出来。在湖畔，他们的眼睛每天变得越来越大，他们早就抓住了脸颊，我在每一张脸上看到了这一点，而每一天他们的大腿变得越来越短。可在最后一天，我想带点儿东西回家，于是在所有的卵石中捡了一块和儿童脚丫相似的石头。这些大学毕业生在寻找可以放在手里的小巧平整的石头——忧愁石。这些小石头和我在服装厂每天可以随便拿到的大衣纽扣相似。可那些大学毕业生们当时相信这些忧愁石，正如我现在相信胡桃一样。

我无法改变这一点：我穿着那件仍在生长的绿色衬衣，用石头敲击了胡桃两次，厨房里的餐具摇晃着，胡桃就打开了。我吃胡桃的时候，保罗过来了，被敲击声吓住了，他穿着睡衣裤，喝了一杯或两杯水，如果像昨天晚上那样喝得酩酊大醉，那就喝上两杯水。我不用听明白他说的每一句话，也知道他喝水的时候说了什么话：

你不是真的相信胡桃有什么作用吧。我当然不会真的相信，正如我不是真的相信所有我养成习惯的东西。我是越来越顽固不化了。

你就让我相信我愿意相信的东西吧。

保罗不会再作任何补充了，因为我俩都知道，一个人在审讯前脑袋里必须有空间，不应该去争吵。尽管我有胡桃，但绝大多数审讯还是漫长得折磨人。只是我从哪儿知道，如果没有胡桃，审讯不会变得更糟呢。保罗不明白我依然更多地依赖于我养成习惯的东西，而他则以自己湿漉漉的嘴巴和喝光的杯子对它们表示蔑视，然后将杯子放好。

一个人被传讯的时候，会对那些有用的东西养成习惯。是真是假并不重要。并不是说我对这些东西养成了习惯，可它们一个接一个地悄悄过来了。

保罗说：

你就不用搭理它们了。

相反，他常常思考我被传讯时等待我回答的那些问题。这是很有必要的，他说，而我做的，那是疯了。要是他给我准备的问题正是等待我回答的，那是很有必要的。可迄今为止，他提的都是另外一些问题。

说那些我已经养成习惯的东西对我有用，那是要求过高了。它们有点儿用，但不是对我有用。顶多就是对过日子的那种生活有点儿用。人们不该由此指望自己获得脑袋里的幸福。对生活可以谈得很多。对幸福没什么好谈的，否则它就不再是幸福了。甚至连人们错过的幸福，也是经受不住谈论的。在那些我已经养成习惯的东西那里，涉及的是日子，而不是幸福。

保罗无疑说得对，胡桃和那件仍在生长的衬衣，只是在额外地制造恐惧。那又能怎样，如果一个人只能够制造恐惧，为什么还希望制造自己的幸福呢。我在安安静静地为此忙碌着，不像其他人那样提出很高的要求。谁也不会渴望由另一个人制造的恐惧。这就和幸福背道而驰了，因此这不是好的目标，不适用于任何一天。

那件仍在生长的绿色衬衣，有一粒很大的珠光纽扣，是我当时为莉莉从厂里众多的纽扣中挑选出来的。

审讯时，我坐在一张小桌子旁，转动那粒纽扣，即便所有的神经在我心里发出轰鸣声，我也会平心静气地回答。阿布在来回踱步，因为他必须正确地提问，这使他心烦意乱，正如我必须正确地回答同样使我心烦意乱一样。只要我处之泰然，他就会把一些东西，甚至所有的一切都错误处理了。审讯结束回家，我穿上了那件灰色衬衣。它意味着：这件衬衣仍在等待。这是保罗的衬衣。当然，我常常因为这些名字而怀疑。可它们还没有什么坏处，连我在不被传讯的日子里也没有。那件仍在生长的衬衣帮了我的忙，而那件仍在等待的衬衣可能帮了保罗的忙。他心急如焚地担心我，正如我心急如焚地担心他，如果他坐在房间里等待、喝酒或者在城里四处酗酒的话。如果一个人必须自己离开，将恐惧带走，让幸福留下来，由另一个人等待着，那么他的日子就要轻松得多。坐在家里等待，就会把时间拉长直至断裂，恐惧将升至极点。

至于我相信那些我已经养成习惯的东西，那是一个人无能为力的事。阿布嚷道：

你瞧，这些东西吻合了。

于是我转动我衬衣上的那粒大纽扣，说道：在您那里是，在我这里不是。

戴草帽的老人快要下车时，用一双无神的眼睛朝我瞅了瞅。现在，一个父亲抱着一个孩子坐在对面座位上，把自己的大腿放在过道上。他不想与从自己身边经过的城市景物有任何瓜葛。他的孩子将食指塞进父亲的鼻孔里。弯曲手指，寻找鼻屎，这种事人们早就学会了。到后来，一个人会被告知，他只能在自己鼻子里寻找鼻屎，而且只能在没有人注意的时候。对这位父亲来说，眼下还不晚，他微笑着，或许孩子这么做对他很有好处。有轨电车在一个不是车站的地方停了下来，驾驶员下车了。谁知道我们要在这里停留多久。现在还是清晨，他就在那段线路中间浪费了大家一段时间。每个人都可以在这里随心所欲地做点什么。他到那边的商店去了，还给自己的衬衫和裤子整理了一番，不让人发觉他将有轨电车停在线路中间不闻不问了。他摆出一副架子来，仿佛纯粹是因为坐在长沙发上太过无聊，自说自话地到太阳底下溜达溜达。如果他想在商店里买点什么东西，他必须说出自己是谁，否则就必须排长队等候。如果他只是想喝喝咖啡的话，那但愿是站着喝。就算白酒那里开着窗口，他也是不允许喝的。除了他之外，坐在这里的所有人，我们都有权闻闻白酒的芳香。可他装出截然相反的样子。因为我必须在十点整到达，关于白酒这件事，我倒和他处于同样的境地了。我倒宁可是因为他而不是因为我的缘故才放弃购买白酒的。谁知道他何时回来呢。

自从我把幸福放在家里之后，有人行吻手礼时我不再像从前那样麻木了。我把手关节弯曲到上面，阿布说话就不再毫无阻碍了。我和保罗练习过吻手礼的动作。因为我们想知道，阿布行吻手礼时他中指上的印章戒指是否会压伤手指，所以我把一块橡皮和一粒大衣纽扣缝制成一枚戒指。我们交替戴着这枚戒指，引得我们纵声大笑，失去了当初训练的缘由。自此以后我知道，我的手指不应该突然向上弯曲，而是始终应该渐渐向上弯曲。这样的话，手指节骨位于他的牙龈旁，他也就无法说话了。偶尔，阿布吻手的时候，我会想起和保罗练习的

情景来。然后，我指甲的疼痛和唾沫不会使我感到屈辱了。人们可以从中学到东西，但我不能挑明这一点，我绝对不能放声大笑。

在我和保罗居住的塔楼房旁边，人们溜达时从大街上或者从小汽车里只能看到大楼入口，还能仔细观察下面几个楼层的动静。从六楼再往高处，房子就太高了，当然你需要各种技巧才能看得到细节。此外，塔楼房大约在其中间高度位置开始向外弯曲。如果一个人仰望时间很长，他的眼睛就要跑到自己的额头上去了。我经常做这方面的试验，我的脖子都累酸了。塔楼房十二年前就是如此，从一开始就这样，保罗说。如果我想给某个人解释我住在哪儿，我只需说我就住在那幢滑落的塔楼房里。城里的每个人都知道那是在哪儿，然后问道：

你不担心那房子倒塌吗？

我不担心，那里面有钢筋混凝土呢。因为这些人在含沙射影的同时还朝地下看去，仿佛我的脸会让他们头晕眼花似的，我就说道：

还不如说所有其他的房子会倒塌呢，在这座城市里。

他们于是点点头，以捕捉脖子上血管的跳动。

我们的寓所位居高处，对我们来说是有利条件，但也有不利条件，我和保罗从这里无法看清楼下发生的事。从八楼那里就无法看清比行李箱更小的物体了，那么有谁什么时候扛着一只箱子，就不得而知了。衣服变得模糊不清，它们的颜色成了大斑点，头发和衣服之间的面孔成了小斑点。你完全可以猜测，鼻子、眼睛或者牙齿在小斑点里是什么模样，可这有什么用呢。你可以从走路姿势判断，是老人还是孩子。塔楼房和商业大街之间的草地上堆放着垃圾桶，垃圾桶旁边是人行道。从人行道出来有两条小路常常会错过，就在垃圾桶附近。从这里高处俯视，垃圾桶就是被翻乱了的没有柜子门的柜子。每月一次垃圾被焚烧，烟雾冉冉上升，侵蚀人的身体。如果窗户没有关上，人的眼睛会酸痛，脖子会生疥疮。这种事大多发生在商业大街上，很

遗憾我们只看到了它们的后门。正如我们也常常清点的那样，我们从没有成功地将二十七个后门分摊到饮食店、面包店、蔬菜店、药房、酒吧、鞋店、理发店和幼儿园这八个前门身上。尽管马路后面的建筑物墙上开了许多门，但许多送货车还是停泊在前面的大街上。

老鞋匠抱怨地方狭小，老鼠众多。店铺的工作台周围用木板钉住。

这个铺子是我的前任做的，当时是新搭建的，鞋匠说，木板墙当时也有。我的前任没想到，或者他没有兴趣去考虑，他也并没有用过那些木板。我把钉子打了进去，自从鞋子挂到了鞋带、皮带或者高而尖的鞋后跟上面之后，就没什么要咬的了。老鼠咬东西，让我来掏钱，这可不行。尤其在冬天，因为饥饿在增长。木板后面的空间硕大得犹如大厅一般。刚开始的时候，那是一个节假日，我有一次到店铺来，在下面的桌子后面松开了两块木板，用手电筒往里面一照。人是哪儿都进不去的，整个地板在颤动，发出吱吱尖叫，他说，全是老鼠窝。它们不需要门，只需要地上的过道就行。墙上到处都是插座，马路后面的建筑物墙上还开了许多后门，可以通往那些垃圾桶那儿。你都不用打开一条门缝宽，把老鼠赶出去至少需要几个小时。修理铺的门只是铁皮，商业大街后面的建筑墙上，超过一半的门都是固定在墙上的铁皮。人们想节省混凝土，而那些插座可能是给战事准备的吧。战争总是会有的，他笑了起来，可不是在我们这里。俄国人和我们签订了协议，他们不会来。他们把需要的东西运到莫斯科，吃掉我们的粮食和我们的肉。他们把饥饿和棍棒留给我们。想要征服我们，那是要付出代价的。每一个国家都为没有我们而感到高兴，甚至俄国人也是。

驾驶员过来了，他在吃一只小面包，一副不急不忙的样子。他的衬衫又从裤子里滑出来了，好像他一直在开车似的。他的手里拿着那

只小面包，鼓着腮帮子，抚摩一下自己的头发，一张哭丧着的脸，像是咀嚼时需要那样。在台阶这里他迈着优雅的步子，但不是做给我们看的。他对我们做出一张冷脸，好让车上的人谁也不敢对他说什么。他上车了，另一只手里拿着另一只小面包，第三只小面包从他的衬衫口袋里露了出来。有轨电车徐徐开动。带孩子的那个父亲这时已经把他的大腿从过道里伸到了座位中间。孩子在舔车窗玻璃，父亲用手抓住孩子的脖子，好让他那淡红色的小舌头够得着上面的玻璃，而不致从那里掉下来。孩子转动脑袋看看，一把抓住父亲的耳朵，开始喋喋不休地说话。他没有将孩子湿漉漉的下巴擦干净。或许他在倾听。可是他不知道想到哪儿去了，透过车窗玻璃上的唾沫向外看，似乎窗玻璃变成这种样子是因为玻璃上面自己滴下唾沫。他的后脑勺上长着兽毛一样浓密的短发。那上面一块伤疤的地方没长头发。

夏天来临，有人开始穿着短袖衣服四处闲逛。那时候，我和保罗有整整一个星期怀疑一名男子。一直到今天，这个人每天七点五十分空着手从商业大街出来，从人行道溜达到垃圾桶周围，再重新到人行道，再回到商业大街。保罗那时也太笨了，他将废纸塞满塑料袋，将塑料袋拿在手里，开始尾随在那名男子身后。一直到中午一点，他才回来，手里拿着一只长而白的面包，他完全可以把面包藏在腋下带回来。第二天早晨，他在七点一刻到了大街，然后在七点五十分，就在那名男子在垃圾桶周围溜达时，带着那只开裂的面包回家了。那人约莫四十岁左右，戴一条十字架金项链，一只内臂上有铁锚，另一只内臂上刻有“安娜”字样的刺青。他住在桑树大街的一幢淡绿色行列式住宅小楼里，每天早上，在到垃圾桶周围溜达前，他都要将一名哭泣的男孩送到幼儿园去。他从幼儿园回家，除了消遣之外，在我们的居住小区里恐怕找不到什么东西。尽管每天绕道而行并不是什么消遣。保罗说道：

因为就在酒吧附近，所以他到垃圾桶那里去。前不久因为心情不好，他去过那里。发酵垃圾的白酒气味多少减轻了他的内疚心理，他可能掉转头来，在酒吧里要了第一杯白酒。所有其他一杯一杯白酒都是自然而然来了。大约九点，有一个人坐在他跟前，那个人只是喝了两杯咖啡，坐在桌旁，到十二点差五分结束，因为这时候他必须去接回那个孩子了。如果看到他在等，孩子中午也会哭泣。

对我来说，垃圾桶闻起来并没有白酒的臭味，对喝酒的人而言，那可能就另当别论了。可今天，他既然在下面走路，为何还要抬起头来仰望呢？而那个穿着短袖棕色夏装的五十岁男人究竟怎么啦？为何要陪着他呢？如果保罗说，为了在回家路上不会对酒瘾产生负罪感，有人伸出脖子望天，我想他是在说他自己吧。还有，孩子看到他为何要哭泣呢，或许是人地生疏吧。保罗说这话的时候，并没有起过疑心：

谁借过这个孩子啦？

他从不去买东西，否则他就知道，那些人之所以要借孩子，是因为他们可以在商店里买到更多份额的肉、牛奶和面包。

保罗问道，为什么每天上午和中午那个酒鬼要到某些地方去呢？他只是在某一天上午和某一天中午偷偷尾随在他身后。一切可能是巧合吧，不是习惯。阿布在这些事上是受过培训的。在长短不一的间隔中，为了迷惑我，他对同样的问题至少问了我三遍，直至他对回答感到满意为止。然后他才说道：

你瞧，这些东西现在吻合了。

保罗说，如果我对他查明的事实真相不满意的话，我应该跟踪酒鬼本人。最好不要，手里拿着一只袋子，或者腋下夹着一只面包，人家不会看不到你的，你会暴露自己的身份。

尽管每天上午我都会想起酒鬼在下面走着，并且伸出长长的脖子仰望，但我七点五十分的时候还是不再站到窗口去了。我也不再说一句话，因为保罗太固执己见了，好像他的生活中需要的是酒鬼，而不是我。好像当这个男人在他的孩子和他的酒瘾之间只是一个痛苦的父亲时，我们的生活就会变得更容易一些。

一切都可能是真的，我说，他只是顺便刺探情报吧。

驾驶员将第二只小面包上的盐粒刮去。厚厚的盐粒弄得他的舌头发疼，也划破了牙齿的珐琅层。另外，盐会让人生渴，因为无法在路途中上厕所，也许他不愿意经常喝水，也因为如果水喝得多，出汗会更厉害。我爷爷说过，劳改营里的人用蒸发水中的盐清洁牙齿。他们将盐放进嘴里，用舌尖在牙齿中间磨碎。但这种盐细如尘埃。司机吃完了第一只小面包，拿出瓶子喝起来，但愿喝的是水。一辆敞开式卡车穿过十字路口，车里面装的是绵羊。它们一个个挤在挂车里，车即便再摇晃，它们也不会倒下来。没有脑袋，没有肚子，只是黑白相间的羊毛。直至到了拐弯的地方，我才想起它们中间还有一只狗脑袋。在前面的司机旁边还有一名男子，戴着一顶冷杉绿的山里牧羊人小帽子。这群绵羊可能是到不同的草地上去吃草吧，因为屠宰场里是不需要狗的。

有些东西，一旦说出口，就变糟了。我已养成及时沉默的习惯，可这大多又太迟了，因为我想坚持一会儿。每当我和保罗不明白让其他人烦恼的东西，我们之间的争吵就会让我们绞尽脑汁。这样的争吵与日俱增，每一句话都需要吵闹不停。我想我们从那个酒鬼中看到过这一点，那种大多让我们自己烦恼的东西。这和我们相爱与否并不是一码事。喝酒比我被传讯更折磨保罗。在那些日子里，他大多在喝

酒，恰恰这时候我就没有权利去责备他了，即便他喝醉时更多地是在折磨我，而不是……

我的第一任丈夫身上也有刺青。他从部队回家，胸上有一朵穿过一颗心的玫瑰。在玫瑰花茎的下面写着我的名字。尽管如此，我还是离开了他。

你干吗要弄伤你的皮肤，这朵心形玫瑰顶多放到你的墓碑上才合适。

因为日子漫长，我要想你，他说，所有的人都这么干。胆小鬼除外，这种人总是到处都有。

我并不是像他认为的那样到另外一个人那里去，只是想离开他而已。他也希望我给他一张收据，上面写着所有的理由。我无法告诉他任何一种理由。

是你把我看错了，他说，还是我变了?

不，正如我们看到的那样，我们俩就是如此。爱情不是原地踏步，我们的爱情两年半前就结束了。他注视着我，因为我没出声，他说道:

你是到处要求棍棒的那种人，我对此无能为力。

他是当真说的，因为他知道自己永远无法对我举起手来。我也这么认为。直至那天发生大桥事件之前，他从来不会因为愤怒而把大门关上。

那是晚上七点半。他请我趁商店关门打烊前，赶紧和他一起去买只箱子。他想第二天上午到山里去待上两个星期。他说这段时间里我会想他的。两星期算什么，就是我们两年半时间不见面也不多啊。

我们从商店里出来，默不作声地在城里走着。他扛着那只新箱子。商店快要关门了，那名女售货员并没有把箱子清空，因此箱子里塞满了废纸，把手上挂着价码牌。就在前一天，整座城市下起了骤雨，夹杂着泥沙的洪水从河里蔓延到了草地上。他在大桥中央站住了，他的手指压住我的手臂，一直捏到了我的骨头上，说道：

你看看下面有多少水呀。如果我从山里回来，你离开了我，我就跳下去。

那只箱子横在我们中间，他的肩膀后面是河水，水里枝丫丛生，溅起污浊的泡沫。我吼道：

那你立马在我面前跳呀，你就不用到山里去了。

我做了一次深呼吸，头朝他倾斜过去。如果他以为我想亲他，那不是我的错。他张开嘴唇，可我重复道：

跳吧，我来负责。

于是，我挣脱开自己的手臂，让他的双手有了自由，他想跳就可以跳了，可我又吓得差点儿晕过去，怕他真的跳下去。我迈着细步没有回头就离开了，他不必感到拘束，我离开这个被淹死的人也已经够远了。我差不多到达了大桥的尽头，他气喘吁吁地跟在我后面，把我推到桥栏杆边上，压到了我的肚子。他抓住我的脖子，尽可能伸展他的手臂，深深地压低我的脸，使我面对着下面的河水。我的整个重量都压在了栏杆上，我的脚从地上抬起，他将我的小腿肚紧紧压在他的膝盖之间。我闭上眼睛，等着在我掉下去之前他能给我一句话。他简短地说道：

是这样。

谁知道，为什么他不是松开膝盖放走我，却是松开了抓住我的脖子的手？我跌倒在地上，他后退了一步。我睁开眼睛，它们慢慢从我

的额头回到了我的脸上。天空蓝中带红，恢复到原来的状态，河水旋转出棕色水圈。趁他还没注意到我是否还活着的时候，我开始奔跑。我从来没有想过停下来，恐惧在我的腭下突突地跳着，我打了个嗝儿。一名男子推着一辆自行车从我身旁走过，打着铃声，叫道：

嗨，宝贝，闭嘴，否则你的心都要凉了。

我跌跌撞撞地停住脚步，腿感到疲软，手感到沉重。我身子既感到发烫，又感到寒冷，根本没有走多远，几乎才走了一段路，只是心里觉得已经走了大半个地球了。钳柄弄疼了我的脖子，那名男子将自行车推到公园里，两根波纹软槽慢慢地移动到他后面的沙地上，我前面的沥青地面还完全没有铺设。天空被树林包围着，那座墨绿色的公园陡峭向上。大桥没有给我安宁，于是我不得不回头张望。在这期间，那只箱子依然放在我离开时的大桥那个位置上。而就在我躲避死亡而离开的地方，他的脸正对着河水。在我打嗝儿的节奏之间，我听到他在吹口哨。充满旋律感，毫不停顿，他吹着一首从我那里学来的歌曲。我不再打嗝儿，被一个接一个的恐惧冻住了。我抓住脖子，感到咽喉在手中凸出来了。一个人糟蹋另一个人竟然可以如此神速。他在大桥那里吹起了口哨：

那棵树上有一片叶子

茶里有水

钱里有纸

那颗心上有一片错掉落的雪花

今天我想到，还算幸运，他抓住了我的脖子。于是，我并没有成为主谋，反倒他几乎成了凶手。这就是他不会揍我，自己鄙视自己的原因。

那名父亲在打瞌睡，没有抱紧孩子，我以为孩子就要掉下来了。这时候，孩子用鞋子朝他的肚子上碰了一下。父亲吓了一跳，将孩子拉到怀里。那双微型凉鞋在不停地晃动，仿佛父母今天早上从他的玩具里拿出一双给他穿上一样。鞋底是崭新的，还没有在大街上迈过一步。父亲给孩子一块手绢，让他自己玩去。手绢上打了个结儿，结头里面肯定有什么硬物，孩子拿着手绢往车窗上敲击。或许是硬币、钥匙、钉子或者父亲不想丢掉的螺栓。驾驶员已经听到了敲击声，他朝四下看看，嚷道：你弄好了，弄坏玻璃是要赔钱的。我不担心，父亲说，我们又不会弄坏玻璃。他在玻璃上轻轻拍了拍，指着外面的大街，说道：你瞧，那边有一个婴儿，比你还小呢。孩子丢掉手绢，说：妈咪。他看到一个女人推着一辆婴儿车。父亲说道：我们的妈咪不戴墨镜，否则她看不到你的眼睛有多蓝了。

每当保罗问起我的第一任丈夫时，我就说道：

我全忘记了，我什么都不知道。

我想，我在保罗面前的秘密要比保罗在我面前的更多。莉莉有次说过，如果人们谈论秘密，那么秘密就不会消失，人们可以谈论的东西，是表皮，不是核心。在她那里或许就是，如果我什么都隐瞒不说，那么我可就处在核心了。

你把它称为表皮，我说，如果某些东西就像在大桥上那次过分的话。

可你是在谈论适合你的东西，莉莉说。

怎么可能适合我呢，根本不适合我呀。

这当然是针对你的，也是针对他的，莉莉说，可它真的适合你，因为你可以随心所欲地谈论它。

它本来就不是我希望的那种。你不相信我和你说的就是你想对我隐瞒的东西，因此你说这是表皮。

可它涉及的是，这个秘密始终和我的继父有关，即便我每天随心所欲地谈论它。

我也不想再去费尽心机地琢磨垃圾桶旁边的那个酒鬼了。再说，谁知道他在想什么，他真的已经在上面的窗口观察我好几天了。因为我和保罗始终无法对酒鬼的看法取得一致，所以我们也已经放弃对下面的人们妄加猜测了。他们究竟是正方形、圆形，还是直线行走？人们不认识他们，在下面的大街上从他们身旁走过，人们会看到什么呢。他们从旁边走过，仿佛他们后面有脚趾，前面有脚后跟，这个和他们的脚无关，只和我有关。当然，尽管如此，我们还是不停地向窗外望去。有一辆小车毫无意义地停放在商店的那些后门旁边，或者有一半空间停放在居住小区前的人行道上了。这里的人行道可不允许普通人停放车辆的。对这辆小汽车，可没有什么好猜测的。不过我们已经够忙忙碌碌的了。

我宁愿向厨房窗口外面张望。燕子沿着自己的弧线在空中飞行了一大圈。今天早上，它们在低空飞行，而我已经咀嚼过胡桃，看到了燕子我就知道，外面又是新的一天开始了。我因为被传讯，今天只能看到窗口，即便我在少校桌子旁边可以看到半棵树。从我被传讯至今，它肯定长宽了一臂长。在冬天，时间消逝看树干，而在夏天，时间消逝看树叶。树叶根据风向点头或摇头。我对此给不出任何东西。如果阿布向我提出一个简短的问题，他希望我马上给出回答。简短的问题并不是最简单的问题。

我必须反复思考。

酝酿谎言，他说，如此快速地编造谎言，必须很聪明才是，恐怕你还不行。

那好吧，我很笨，但并不是我说过或许对我不利的话。阿布若是想以我的脸来估计我说的是真话还是谎言，我还没有笨到可以让别人如此欺负我的地步。有时候，他的眼睛很冷漠，有时候它们又对我产生渴望……

有时候，莉莉活在我心里，盯着阿布的眼睛看了太久。

我的鞋子在桌子下摸索，房间里就不觉得太悄无声息了。

那棵树上有一片叶子

茶里有水

钱里有纸

那颗心上有一片错掉落的雪花

一首冬季和夏季之歌，但这是给外面的世界的。人们头上有树叶和雪花，就会马上落入别人的圈套。我不知道这种树的名称，否则我不会为这棵树歌唱，而一定会为白蜡树、金合欢树、杨树歌唱。我转动那件仍在生长的衬衣的纽扣。从那张小桌子那儿看去，我还从没有像那位少校一样，如此靠近那些树枝。我们同时注视那棵树，我很想问：

这是一棵什么样的树？

这可能就是一种消遣吧。他肯定不愿意回答，而是将椅子挪到前面，而且，就在裤腿在踝骨旁边来回滑动的时候，或许转动他的印章戒指，或者用他的铅笔头玩，然后反问道：

你为什么必须知道呢?

那我还能说什么呢？他确实也不知道为什么我总是穿同样的衬衣，正如他不知道为什么自己戴着那只印章戒指一样。他不知道为什么我要转动那粒大纽扣。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他的桌子上总是放着火柴那么短的已经咬烂了的铅笔。男人们戴着印章戒指，女人们戴着耳环。人们迷信结婚戒指，直到老死都不会从手里脱下。如果男人去世了，那名寡妇就拿下他的戒指，日夜戴在她的中指上。和所有已婚人士一样，阿布上班时一直戴着他那只细小的结婚戒指。我觉得，只有那只印章戒指和他的工作不相配，既折磨首饰，也折磨人们。他长得一点儿也不丑，如果这不是他的戒指，那么他是很英俊的。就连他的眼睛、脸颊以及脑袋边上的耳垂，也很漂亮。无疑地，莉莉一定很喜欢伸出双手抚摩他，有朝一日或许把他作为恋人介绍给我。

他长得多好看呀，我一定会这么说。

人们可以对莉莉的漂亮置之不理，肉眼所见真叫人蠢蠢欲动，但这不是罪过。她的鼻子、弯脖、耳朵、膝盖，人们在蠢蠢欲动之余，真突然有种想去保护它们的冲动，用手去遮住它们，人们忧心忡忡，想到了死亡。可我从没有想到，这样的皮肤将来会起皱。在年轻和死亡之间，我从没有想到过莉莉的年老色衰。阿布的皮肤看起来好像不是来自肉体一样。这是因为他工作出色而授予他的级别。过了这个年龄他已经没有升迁的可能，他的优势不变，因为缺少的是死亡。我希望他这样。阿布的英俊是为审讯而备，他是一个清白无辜的人，即便他的唾沫黏附在我的手上，他的外表也不希望把自己弄得声名狼藉。也许恰恰就是这种差别，才不允许他提及莉莉。他桌上那支削短了的铅笔不适合他，不适合他这种年龄的任何人。而阿布也肯定不必为铅笔省钱的。或许他很自豪，自己的孙子长牙齿了。孙子的照片完全可以代替书桌上的铅笔头，只是和所有的办公室一样，这里也禁止摆放家庭照片。或许这种铅笔头用来书写垂直字体，或者说，一支长长的

铅笔可以将印章戒指磨得很锋利。或者，那支铅笔头应该向我展示，有多少像我这样的人已经被写下来了。我们什么都知道，阿布说。有可能吧，我赞同莉莉的意见，或许是知道死者的表皮吧。可是阿布对她的秘密，对莉莉的一切一无所知，他未曾提及过。对幸福和理智一无所知，明天要做什么，我今天连自己都不清楚。而且，对后天可能发生的偶然事件也一无所知，我不是还活着吗……

我和阿布一起注视那棵树，这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就连我自己的或者他的桌子，一堵墙，那扇门，或者地板，我们也同时注视着。或者他注视他的铅笔，我注视我的手指。或者他注视他的戒指，我注视我的大纽扣。或者他注视我的脸，我注视那堵墙。或者我注视他的脸，他注视那扇门。彼此不停地看对方的脸，让人疲惫不堪，尤其让我疲惫不堪。我只相信那些不变的物体。但树在生长，那件衬衣的名字也是由它而来。尽管我把我的幸福放在家里了，但这件仍在生长的衬衣在这里。

如果不被传讯的话，我就穿过几条小巷步行到城里的商业街去。在金合欢树下，白色的花朵或者黄色的树叶纷纷落下。如果没有什么落下的话，那么只有风落下了。当我还在工厂上班的时候，我一年顶多两次在中午时间去城里。我根本不知道，这个时间段里竟有那么多人不在上班。和我不同的是，所有的人闲逛的时候是有工资的，他们在上班时间杜撰了管道破裂、疾病、葬礼，在出门散步前还得到了上司和同事深感遗憾的话语。我只有一次杜撰过我爷爷的去世，因为我想在上午九点商店开门时购买一双灰色高跟儿鞋。前一天傍晚，我在橱窗里看到了那双鞋子。我撒了谎，去了城里，买好鞋子后，谎言变成真的了。四天后，我爷爷在吃饭时从椅子上摔死了。电报一早抵达的时候，我把我那双买来才三天的灰色鞋子放到水管下，让它浸泡膨胀。我穿上鞋子，走进办公室，说我必须再请假两天，因为我家厨房进水了。如果我撒恶毒的谎，它就会弄假成真。我坐车参加葬礼。车子沿着几个小车站行驶，我脚上的鞋子渐渐干了，到了第十一站，我

才下车。这世界颠倒了，我将我谎言中的葬礼放到了小城里，然后在厨房进水时却站在墓地。土块在棺材盖板上发出清脆的响声，一如那双灰色高跟鞋在棺材后面的人行道上发出清脆的响声一样。

那时候，我还挺会撒谎。谁也没有逮住过我。可是，这种谎言出于不得已的情况，这种不得已要求我必须履行自己的诺言。自此以后，如果不是出于不得已，我宁愿撒谎时被人逮住。阿布是例外，我在他那里很会撒谎。

我漫无目的地去了城里。到工厂里去毫无意义。简直难以相信的是，这种毫无意义在后面的几天里被悄悄地隐藏起来了。当我像昨天一样，坐在咖啡馆的一张街头桌旁，点上自己要的冰淇淋，我马上就想再来一块蛋糕。本来我只想坐一会儿，不用点上任何东西，只是需要一点儿时间不用走路而已。为了舒服起见，我把椅子推到桌子跟前。如果椅子合适，我想一骨碌跳起来，扬长而去，但不是马上又去走路。从老远看，这些街头桌子就是目标，可以提供坐下来的机会，那些桌布在街角随风飘动。只有当我舒舒服服地坐下之后，我才开始有点不耐烦起来。然后，当我的嘴巴和我的面孔不再相称的时候，冰淇淋上来了。桌子是圆的，冰淇淋杯子、冰淇淋也是圆的。然后马蜂来了，它们急切地想填饱自己的肚子，它们的头是圆鼓鼓的。尽管我每花一分钱都要掂三掂，可我还是无法吃掉我花钱买的东西。

这种毫无意义比漫无目的更容易对付，比之在工厂里的撒谎，我现在开始杜撰城里的目标。我尾随在和我同龄的女人后面。我长达数小时之久地待在服装店里，试穿她们喜欢的衣服。就在昨天，我穿了一件条纹连衣裙，故意背对着前面，来回拉扯着，将双手作为领子搁在开领处，让手指遮在上面当饰带。我一开始很喜欢这件连衣裙。有一点我没有考虑到的是，我感觉我要离开自己了。这件连衣裙看起来好像我必须马上和自己告别似的。那时我的嘴里酸酸的，在我还拥有

的极短时间里，我一点儿都想不起来该和自己说些什么。我在离开之前不想认输，于是说道：

为什么偏偏这个时候，没有我的脚，你无法走远。

因为这些人彼此在大声地说话，我说话声音很大，脸色都变红了，我不希望自己是那种看上去形容丑陋的人。有人在唱歌。我不希望有人在我旁边摇头，因为我把思考和说话混淆在一起了。被素不相识的人听见，要比没有被看到和被撞倒更丢人现眼。尽管一个女人肯定听见我在说话，但她趁我不在的时候，拉开了我那个试衣间的门帘，不假思索地将她的包放在椅子上，问道：

这里有人吗?

您瞧，您是在和我说话，可不是和空气。

情急之中，我已经不知道尾随在身后的这个女人的下落了。为了让自己不至于变得很难堪，我去试穿衣服。我在其他女人想要购买的衣服中，实在没什么好找的，至少对我是这样。那些衣服在惩罚我，如果我们穿同样的衣服，我要比其他女人更难看。我在工厂里穿着最漂亮的衣服，犹如一只珍珠鸡一样走过包装车间，一直走到门口，然后再回来。如果这些衣服是为西方人缝制的话，那么每次交货前我都会到楼上的莉莉那里去。我依次穿上两三套时装。

现在挺好，莉莉说。

因为这是严格禁止的。穿裙子、裤子和夹克衫不如穿衬衣和衣服那么严格。在五一国际劳动节之前，还有一次在八月法西斯主义奴役解放日之前，我们可以从厂里买下那些衣服来。大多数衣服都是办公室职员购买的。这些衣服更有风度，也不比店里的更贵，遗憾的是，衣服上面全是编织上的瑕疵，而且被缝纫机弄得油渍斑斑。否则的话，它们和我们的皮肤是很般配的。很多人都会买上一大包衣服。我宁愿要这些编织上有瑕疵以及斑斑油渍永远无法清除的衣服，也不要

店里那些灰不溜秋的难看衣服。我无法忍受那些编织毛病和斑斑油渍，我也知道我们无法买到的那些衣服有多么漂亮。意大利人、加拿大人、瑞典人、法国人，他们每一个季节都穿得漂漂亮亮，过着简单的日子，裁剪、缝合、上浆、熨烫、包装，因此知道，人们不值得买那些现成的东西。当然很多人想到了这一点：

与其什么也没有，不如有几个粗糙的编织瑕疵和黑色油斑。

因为有编织瑕疵和油斑，也因为我不希望把整天度过的工厂放在家里的柜子里，所以我也不买那些衣服。每逢周日，工人们穿着工厂的劣等品在公园里散步，在咖啡馆里吃着冰淇淋。人们用嫉妒的眼光看着那些衣服，人们会想到，每一个人都知道，他们在哪儿上班，他们从哪儿弄来的衣服。

我和莉莉下班后到那条商业街去，当我不是去散步而是走进商店时，她就在外面等我。我不必急匆匆地逛商店，如果太快回来，反而不合莉莉的心意了。她背对橱窗站着，看着天空、树木、沥青，肯定也看老男人。我不得不拉着她的手臂，好像是我在等她，而不是她在等我。我说：

嗯，来吧。

你那么急吗？她问，我们不是在散步吗？

我们可以慢慢走，只是要离开这里。

你不喜欢那些衣服吗？

那你喜欢这儿什么？

她咂咂舌头：

迈着碎步，稍稍弯着身子，我喜欢这样。

那么。

什么那么?

你看到了多少?我问道。

莉莉对商店不感兴趣，这和工厂无关。莉莉以前就对衣服无动于衷。尽管如此，那些男人依然盯着她看。如果我是他们中的一员，莉莉是不会逃过我的目光的。莉莉穿得越是难看，她的漂亮就越是显眼。她挺走运的，我小时候就是个爱虚荣的人。五岁那年，我发觉新大衣太大时，不禁痛哭流涕。我爷爷说:

你还会长的，你多穿一点，这衣服就合身了。从前，如果还算不错的话，那一个人一辈子也就是两三件大衣，而且这还是在有钱人家里。

我一下子套上大衣，因为我必须套上。而就在面包厂边上第一个角落后面，我脱下了衣服。有两个冬天，我更多地是将大衣放在胳膊上，而不是穿在身上，与其穿着难看，还不如着凉。在下下个冬天下雪的时候，大衣终于合我身了，可我还是把它脱了下来，因为它已经太老旧太难看了。

我若是想去理发，现在就得在这些大学生宿舍之间下车。我最想烫个发，或者那种老秘书的虾肉丸子发型。啊呀，最好剃个光头，当我十点整敲响阿布办公室门的时候，让他认不出我来。失去理智，在吻我手的时候脑子完全糊涂了。阳光将驾驶员的脸颊晒得暖暖的，他旁边的窗玻璃打开着，外面没有风。他从自己的座位上擦去盐粒，他还没碰第二只小面包。他为什么要买三只面包呢，如果吃一只面包就能吃饱的话?将有轨电车随意停在马路上，急匆匆地赶到商店里，重新露面的时候向所有等待的人显示自己肚子很饿，其实他根本就不饿。那个孩子手里拿着手绢睡着了。父亲将头倚靠在玻璃上，尽管他的头发好几天没有洗过，黏糊糊的毫无光泽，但还是闪闪发亮。太阳

焕发出光芒。他难道没发觉，窗玻璃要比外面的太阳更热吗？在有轨电车拐弯之前，太阳并没有打搅我。也许它还在另一边玻璃窗那里吧，我不希望自己到达阿布那里时汗流浃背。我不知道自己是否能够调换一下位置，乘客那么少，他们一定会盯着我看的。人们需要一个理由。那个父亲想必可以在任何时候坐到背阴的地方，一个小孩子就是一个理由。孩子一旦哭起来，父亲就可以换位置了，看看孩子是不是因为太阳而哭。车里如果装满了人，那绝对不行。只要有一个空座位就很好了，孩子爱怎么哭就让他怎么哭，谁也不会想到是太阳的缘故，而是会问，是否这个傻瓜父亲没有给这个被惹毛的爱哭爱闹的孩子准备橡皮奶头。

夏天的时候，我最喜欢和面包厂门卫的儿子在林荫大道后面那条被压坏的道路上玩耍，那里尘土飞扬。那男孩天生就是瘸腿的，他慢慢地跟在我后面一瘸一拐地走着。我们坐在坑坑洼洼最深的地方，他弯曲右腿，僵硬地伸展开那条细小的左腿。他坐下来的时候乐呵呵的。他双手敏捷，头发鬈曲，面孔淡黄。我们沉浸在游戏中，将尘土堆积成重叠爬行的蛇。

那些无脚蜥蜴就这样爬到面粉里面，他说，所以面包上才有孔眼。

不是，那些孔眼是因为酵母。

是蛇弄出来的，你问我父亲好了。

等到他父亲带着包从面包厂回家，有这大半天工夫，其他蛇肯定爬到坑坑洼洼的地方去了。可是如果我的连衣裙弄脏了，我就不乐意了，要跑回家去。我就让男孩一个人和那些无脚蜥蜴待着。有两周时间，另外一个门卫坐在面包厂的大门口。然后父亲回来了，没有把男孩带过来。有人给他那条僵硬的大腿做了手术，并给他进行了深度麻

醉。他再也没有醒过来。我独自一人到了那条被压坏的马路上。林荫大道上的树木一直在那里一起站立着，我开始怕生起来，仿佛它们承诺说，男孩虽然已经死在家里，但还是到这里来玩耍了。我坐在尘土中，将尘土堆成一条蛇，犹如他那条伸展开的大腿那样很细很长。路旁的草地松松散散的，我的眼泪顺着下巴滴落到蛇上，然后变成了标本。有人从我手中夺走了这个男孩，也许他从天上看得到，我现在还想和他一起玩耍呢。

每当我上午在城里溜达时，有人从我手里夺走了莉莉。我觉得自己被传讯的那些日子很短暂。即便我不知道阿布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但他还是对我有所打算的。我需要我衬衣上的大纽扣和聪明的谎言，别的什么也不需要。我四处闲逛的时候对自己有什么打算，我知道的要比阿布想从我这里得到的更少。

我真傻，既然阿布十点整在等我，我今天早上八点前还看什么燕子呢。我不愿意去想燕子的事。我根本什么都不愿意去想，因为除了被传讯，我什么也不是。我有时会想，燕子不是在飞翔，它们是在行走或者游泳。去年夏天，保罗还拥有一辆红色的摩托车，这是一辆捷克产的“雅娃”牌摩托车。我们每周一两次开车到城外的河边。驱车经过大豆地，那真叫幸运。我们经过的天空越多，我的大脑就越发轻松。道路两旁繁花似锦，车子经过的时候花朵在颤动不已。人们没注意到，每一个花朵都有两只圆耳朵和张开的嘴唇，可我知道这个。那是一片没有尽头的攀缘豆田，就像在玉米地里一样，人们看不到它们有序的排列。就算每一根茎都已经干枯，叶子被风吹折断，但到了夏末，玉米地看起来始终就像刚刚梳理过一样。在玉米地里，即便天空在飞翔，我的脑子也从不会感到轻松。唯有在大豆地里，我才因为高兴而傻傻的，会禁不住慢慢闭上眼睛。而当我重新睁开眼睛，我已经错过了很多东西，燕子早已在另外一个轨迹上飞翔了。

我抓住保罗的肋骨，吹起了那首树叶和雪花之歌，可我只听见摩托车的声音，却听不见自己的声音。我平时从不吹口哨，因为这是小时候就必须学会的东西，可我小时候从没有吹过口哨。我根本不会吹口哨。而且自从我的第一任丈夫在大桥上吹过口哨之后，每当有人吹口哨，我总是会缩起脖子。可就在大豆地里，我竟然自个儿地吹起口哨来了。因此，这真是幸运啊，因为凡是我能做的，就像在大豆地里吹口哨一样，仅仅是成功了一半而已。在攀缘豆地里，我的好运真是让人摸不着头脑。我在河边从没有交过好运，河水平静无波，即使让我想起大桥，也会让我镇定下来。镇定带来好运是不可能的。我们来到河边，我感到很尴尬，保罗感到很烦躁。他对期待看到大河感到高兴，我则是对回头经过大豆地感到高兴。他踝骨没入水中，指给我看一只黑色蜻蜓。蜻蜓的翅膀之间长着肚子，宛若一只玻璃制成的螺栓。我指着身旁河岸上的黑莓，这些成团的黑莓发出黑色的光芒。而在河的另一边，黑色椋鸟蹲伏在庄稼收割后布满茬儿的一捆捆灰白色四角形秸秆上。这个景象我没有指给保罗看，因为我想起燕子在空中留下的黑影，不明白这些黑点在这个把田野晒成黄色的夏日是怎么分布的。我迷惘地哈哈大笑，从草地中捡起一块树皮扔到保罗的脚趾边。然后我说：你听着，看来这些燕子根本不可能很快飞走，它们在耍诡计呢。

保罗用脚尖捞起树皮，随即踢入水中。他的脚一离开水里，树皮马上又浮出水面，发出黑色的光芒。他说：

啊哈。

我极其短促地抬起两只眼睛，足以看到那里面的黑色斑点了。我还要问什么呢，如果在他看来连燕子都不值一谈，那么还有哪种黑色水果是他看得上眼的呢？他完全想到别的地方去了，而不是在他的脚趾上。白蜡树起风了，我倾听树叶的声音，保罗或许在倾听水声吧。他不希望我们之间说话。

第二天，我在厂里用“啊哈”对内罗作了试验，那时候他在拇指和咖啡杯之间夹着一张清单走到我的桌前。他谈到这个月我们为法国人缝制的女外套纽扣尺寸问题。他的胡子尖儿像燕子的翅膀，在嘴角一动一动的。他对着我的脸说了几句话。当他为了一周计划而来时，我数了数他下巴上忘记刮掉的胡子。我抬起眼神，盼望着他的眼神。当我们的瞳孔相遇时，我迅即说道：

啊哈。

内罗一言不发地走到自己的桌子跟前。我也试过其他的词语，比如：哟，嗯。可是“啊哈”是无法超越的。

当我的那些纸条被人逮住之后，他否认是他告发了我。每一个人都可以否认。给意大利订做的白色亚麻布西装被打包装箱的时候，我和我的第一任丈夫已经分手。我和内罗出差十天后，他想继续和我睡觉。可我当时已经打算嫁给西方人了，因此我分别在十个后裤兜里塞上了一张小纸条：Ti aspetto [1]，并写上了我的名字和我的地址。随便哪一个意大利人和我联系，我都认了。

在那次不允许我参加的会议上，我的纸条被定性为在工作场所卖淫。莉莉告诉我，内罗要求定性为叛国投敌，可他的说法无法令人信服。由于我不是共产党员，而且这也是我的初犯，于是人们给了我一个悔过自新的机会。我没有被解雇，这对内罗来说是一次失败。主管思想政治工作的人将两份书面警告带到了我的办公室里。我必须在原件上签字画押，复印件留在了我的办公桌上。

装在镜框里，我说。

这对内罗而言可不是好的玩笑。他坐在自己的椅子上削铅笔。

你想和意大利人做什么，他们过来操你，送你一些紧身连裤袜和除臭剂，然后回到他们有喷水池的家里。如果舔他，他还额外送你香水。

我看着那些波浪形木屑和黑粉从他的铅笔头上掉下来，然后站了起来。我将那份警告举过他的头顶扔了出去。那张纸在空中飞过，从他的下巴下面掉到桌上时，没有发出声响。内罗将头转向我，企图微笑，可露出了苍白的脸色。然后，他肘关节不小心碰到了刚削尖的铅笔。铅笔从桌子上滚下来，我们看着它，听见它着地时发出响声。内罗弯下身子，我看不到他颧骨磨动的样子。铅笔尖断了。他说：

它掉在地上，不是掉在天花板上。

我也感到很惊讶，我说，在像你这种人那里，一切皆有可能。

我被审讯了三天之后，又回到了厂里。内罗没有问起任何问题。他要比我想象的更有能耐。人们后来在为瑞典订购的裤子里发现了三张纸条，上面写着：来自独裁国家的衷心问候。这些纸条和我的纸条如出一辙，却不是我写的纸条。我被解雇了。

即便弥漫大雪封锁大地，我们照常开着“雅娃”牌摩托车去上班。保罗开摩托车有十一个年头了，尽管他喝酒，但从没有出过一次事故。他就像熟悉自己的手的内部结构一样熟悉大街小巷，保罗闭着眼睛都能找到我们工厂。我把自己裹得暖暖的，路灯和窗口灯光在闪烁着，严寒刺骨，冻得脸生疼，嘴唇像冻硬了的面包皮，脸颊冷冰冰的像瓷器。天空和道路被大雪遮没了，我们开进了一只雪球中。我倚靠在保罗的背上，下巴紧贴在他的肩膀上，雪球可以钻入我的两只眼睛里。我目瞪口呆地睁大眼球，街道是最长的，树木是最高的，天空是最近的。我真希望没有尽头地开下去，不敢眯着眼睛。耳朵、手指和脚趾针扎般地发痛。寒冷战胜了一切，只有眼睛和嘴巴感觉是冷的。好运没有时间，我们必须在冻死之前抵达，每天早上六点半准时赶到服装厂大门口。保罗让我下车。我用一只红中带紫的手指将保罗的帽子推高，像吻一只瓷器狗一样吻他的额头，然后将帽子重新拉回到眉毛上面，然后继续骑车到市郊的摩托车厂去。他的眉毛上面有一层白霜，我想道：

现在我们老了。

发生纸条事件之后，我彻彻底底忘记了意大利的计划。人们无法通过出口服装得到马塞洛[2]，人们需要关系、信使和经纪人，不是后裤兜。我有了那个少校，而不是一个意大利人。我的愚笨从内心深处向我吼叫，我的自责就像耳光一样，我的脑子里塞满了稻草。我讨厌自己，只有这样我才能每天继续和内罗一起坐在办公室里，盯着那些表格，并把它们填写完整，直至第二批便条出现。我仍然对自己好，只有这样我才会喜欢乘坐有轨电车，我把头发剪短，购置新衣服。我也感到很抱歉，只有这样我才能分秒不差地准时出现在阿布面前。而且我也无所谓，我觉得，好像为了惩罚我的愚笨，我理应接受审讯似的。但不是出于阿布提出的理由。

由于你的行为，我国的所有女人在国外都成了妓女。

为什么都成了妓女呢，那些纸条又没传到意大利那里去。

那要感谢你同事的帮助，他说。

为什么是妓女呢，我只想要一个意大利人，而且我是想要嫁给他，妓女需要钱，不是去嫁人。

婚姻的基础是爱情，只有爱情，你完全知道那是什么。你就像垃圾一样，想把自己卖给那些马塞洛。

怎么会是垃圾呢，我完全可以爱上他呀。

丑闻发生之后，我又去站街了。夏日，阳光明媚，车水马龙，人声鼎沸。稻草在我的心里发出沙沙作响声。或许我并没有爱上这个意大利人，但是他可以把我带到意大利去呀。我可以努力去爱上他。如果不能，那么我可以在路上遇到另一个人，意大利人在那里多的是。只要你去寻找，你总能找到一个人，然后可以爱上他。可内罗点名叫我去了，他可以随心所欲地点名我。工作的时候，内罗盯着我的手指

看。我劝自己放弃所有的男人。恰恰之后不久，当我坚持拒绝的时候，我在保罗那里耽搁住了。我想，这种拒绝在我这里类似于一种要求，它不仅仅是寻找。一定是这么回事，于是我紧紧抓住。不是每一个人，但也可以是另外一个人而不是保罗，可以向我证明，防守是如何变成渴望的。尽管厌倦，但我没有停下脚步，不得不四处闲逛，因为在某一个星期日，我认识了保罗，并且在星期一在他那里停下了。而到了星期二，我带着全部家当搬到了他那幢滑落的塔楼房里。

我对每天上午到办公室去感到越来越痛苦。保罗两只手握住他的“雅娃”牌摩托车站在厂门口，出于习惯微笑地等待我吻他的额头，然后说道：

你必须做得像内罗不在那里一样。

不错，这话从他嘴里脱口而出。可是八个小时这么做，就像两根胡子尖儿悬空在写字台后面，这怎么可能呢。

内罗内心太脏了，我说，人家看不出来。

摩托车发出隆隆响声，弄得轮子周围雪花飘舞，或者尘土飞扬。我真想用眼睛把保罗从半条街远的地方拉回到厂门口，每天上午还想和他说几句话，可以一整天把它们带到机器旁。但我们总是说同样的话。

他说：你必须做得像内罗不在那里一样。

我说：我想你。如果有人偷你的衣服，你别激动。

他一溜烟地离开了，如果大风在街道拐角处将他的夹克衫吹得鼓起来，他就弓着背。每天上午，我违心地走进工厂。一看到内罗，我的理智就快要崩溃了。每天上午我们互相不打招呼。可是，一两个小时之后，内罗觉得既然八小时坐在一起，就得说上几句话。我倒觉得没这个必要，只是他无法忍受这种沉默，他谈到有个计划，我说：

啊哈。

嗯，哟，啊哈。

如果一切无济于事的话，我会变得越来越健谈。我举起他桌上的那只小花瓶，看到红绿色玫瑰花茎没入了厚厚的瓶底的水中，说道：

妈呀，你想从这个计划中得到什么呀，人们根本无法实现这个计划。如果有朝一日这个计划实现了，那么第二天第二个更高的计划又会提出来。你的计划是一种国家疾病。

内罗扯自己的胡子，擦拭着手指之间一根已经拔出的胡子。胡子都已经成波浪形了。他说：

你喜欢这个吗？

如果你每天拔出一根胡子，你的脸马上就像一根黄瓜了，我说。

别激动，看你的外表，以为你在想阴毛呢。

但不是想你的阴毛，我说。

你知道，为什么意大利人总是随身带上一把小梳子吗？是因为当他们得尿尿的时候，在阴毛里找不到自己的鸡巴。

你不是随身也带着一把吗，不过一切都是徒劳。你本来就没有意大利人的东西。

这个东西我看到过，和你不同，我去过意大利。

啊哈。你也在那儿从事过间谍活动吗？我问。

是的，我想到了阴毛，当他谈到那项计划时，他迫使我想到了他的阴毛。内罗把那根胡子放在我的写字台上，放在桌子中央，那儿的木头上有一块凹痕，那不是我弄出来的。他可能量过桌子的长度，寻找到达桌沿最长的距离有多少。我不想触摸他那波浪形胡子，手里又

没有那把直尺，可以从桌上迅速移走它。于是，我又做起了他最想看到的一幕，我把这根胡子吹掉。他不禁要哈哈大笑了，因为我撅起了嘴。我吹了三四次，胡子才从桌上掉下去。他把我变成了淫荡女人。

有一次，清洁女工下班后走进办公室，用她的抹布擦掉血迹而不是灰尘，我跟莉莉说，时间不会很久了，等到我再也忍耐不下去，我就会打死这个人类的渣滓。

莉莉摆动手臂，扔出手来，说道：

你敢。我把他的刀放在桌上，说道，放在他的脖子上那有多带劲呀，不会疼的。于是我出去一会儿，就像在大桥上，他就不会感到拘束了。他会叫你愤怒，你也要激发他的愤怒，你真的在等待着。如果一个人控制自己，他就不会忘乎所以。他可以学会这一点。

莉莉那副黑刺李子的目光钻入我的眼睛，并且保持不变。再下面是她那滑溜的脖子。我了解自己，了解在大桥上的我丈夫，如果对一个人太依依不舍，你可能马上动怒，你可能马上将那个人置于死地。对内罗也是同样的情况。

当莉莉摆动手臂对我表示嗤之以鼻时，她的脸颊开始绯红。她的鼻子在颤动，显得冷漠而明晃晃的。当我讨厌莉莉整个人，看到她站在我面前时，我禁不住想道：

这只鼻子犹如烟草花一样漂亮。

对莉莉来说，我成了挑唆者，我让她害怕了，她拿那起大桥事件逼迫我。我真的永远不想知道，莉莉恨起来和她的母亲很相似。在葬礼上，人们听到泥土在棺材上发出响声。莉莉被埋在地里了，她母亲训斥我，她和莉莉的嘴很容易搞混。

不错，人们控制自己，莉莉想，人们可以学会这一点。在我遇到麻烦的时候，她比我更能够看清错综复杂的关系。而我本以为在她的

乱七八糟中可以看得更清楚。有短暂的一段时间，我和她，我们完全可以偶尔互换位置。可她和她母亲互换了位置。人不能发起怒来没有限度，她想。控制自己，在逃难中子弹只是击中了可怕的皮肤。她想学会这一点。当时，当莉莉命令我在内罗面前克制自己的时候，她恰好开始和一个六十六岁的军官睡觉。几周后，他们想起逃亡到匈牙利边境去。他被捕了，她被枪杀了，这个愚蠢十足的莉莉。

有一次，莉莉把我带到军官食堂的避暑花园里，把我介绍给那位军官。他穿着便服，上身穿一件细条纹短袖衬衫，下身穿一条灰色夏季裤子，没有肋骨，没有臀部。他用低沉的声音说：很荣幸见到您，我的小姐。

他亲吻我的手。这种完全训练有素的亲吻盛行在古老的宫廷时代。他的嘴干燥而柔软，吻在我的手心里。桌子周围坐着身穿制服的年轻男子。莉莉在这里当然注意到了，这些身穿制服的人对美女们有着强烈的渴望，他们向莉莉投去火柴头。他们感觉到，这个老人已经对她施过暴而不是对我。

其时，已经好长时间没有爆发战争了，军事培训在懒懒散散中大打折扣。这种懒懒散散不得不被那种精巧手工耽搁住了，这种精巧手工可以让每个人色胆包天：征服美女。漂亮度可以从人的脸蛋、屁股的波浪、彼此的小腿肚、乳房看出来。乳房叫苹果、生梨或者落地水果，将视乳头的情况而定。有人对士兵们说，征服女人取代了军事演习。有关的一切必须在脖子和大腿之间确定。大腿要分开，如果事情开始了，要闭上双眼，不必看脸蛋。大腿和脸蛋不是一切，但乳房至关重要。苹果是值得可喜可贺的，生梨也还凑合。落地水果是士兵们不予考虑的了。征服嘛，有人说，那是给身体的铰链和内心的平衡加了润滑油。这也可以改善婚姻的和谐。那位老军官向莉莉讲述如何在平和中战胜懒散的方法。在他的妻子去世之前，莉莉说，他也经常进行军事演习。她五十岁，他比她大六岁。人们再也用不着向其他人隐

瞒，他心满意足的工作带给自己甜蜜的疲惫，来自陌生女人的床，而不是来自营房。她去世以后，他每天到墓地去，走到女人后面真是太无聊了。

我认识的所有女人，突然间发出叽叽啾啾的声音，并且有了酸葡萄的口味，他说，尤其是那些妙龄女人。人生就在营房和军官食堂之间的沥青地上，在高跟鞋的小腿肚上小步奔跑。她们在床单上，赤着脚，假惺惺地，叹息几声。每分每秒都快乐得死去活来，他担心她们会在他眼皮底下死去。

总的说来，在这个避暑花园里，甚至面对生梨和落地水果，穿制服的每一个人也都是生手。可莉莉有着小巧而坚硬的夏季苹果。对他们中的每一个人，莉莉或许只用一句话就可以把他们打发了。他们预料到了这一点，因此团里所有的人一起训练如何征服莉莉。他们认为莉莉那位军官不必再给他的铰链加润滑油了，已经过了精巧手工的时间，是他到了该换班的时候了。他们逼迫他离开莉莉的漂亮肉体。在他们扔出火柴头的手指上，结婚戒指在太阳下熠熠发光；他们的眼睛透过自己的手指看出去，那种目光就像湿漉漉的子弹在闪耀。老人将烟灰缸放在他的手旁边，说道：

他们病了，我们不是应该到别的地方去吗。

他将桌上的火柴头收集起来扔进烟灰缸里。他的双手像药剂师的手一样白皙。他和莉莉都没有激动，他们伪装成烦躁的样子，他们有耐心。我什么都不明白，唯有你知道自己早就不再需要耐心的时候，你才会拥有那么多的耐心。可他的脸依然光鲜，他的太阳穴像一张有污渍的纸一样，在遮阳伞的阴影下跳动。至于莉莉如何看待他，然后又什么东西都没有拿回来，这个我就不清楚了。她的目光和他的目光，正如黑刺李子掉进静水中，就是这样。他握住莉莉的手时，肚子前倾坐着。我原以为，因为还有两根火柴飞到了桌上，他此刻一定会

大动肝火了。他用那只空着的手将火柴收集起来，而另一只手依然坚定地握住莉莉的手，以至于他突然开始为莉莉轻轻哼唱起来：

一匹马来到劳改营的院子里

它的脑海里有一扇窗户

你看到一座淡青色的瞭望塔矗立着……

他自个儿地唱起来，如此旁若无人，又根本不是那种客串一下的架势，真是让我受够了。他知道这首歌曲，让我的心很受伤。我爷爷也唱过这首歌，但那是他在劳改营里学来的。我和莉莉都还太年轻，他可以相信这一点。噢耶，如果我跟着他一起唱，那他的舌头将如何停留呢。可只是因为我坐在莉莉和他中间，一起听他唱歌，所以在桌旁感觉这首歌不中听。我看到遮阳伞的伞骨旁边有些地方磨破了。我们坐在一只轮下，而我搅和了一桩秘密。莉莉不是那名军官的玩物，他爱她。当他中断歌声时，我让莉莉和他坐在军官食堂里，自己则昏昏沉沉地在城里穿行。当时，他们脑子里肯定有过逃跑的念头。他有两个成年儿子在加拿大，他想和莉莉一起到那儿去。

太阳很刺眼，菩提树上绿叶和黄叶随风摇曳，只有黄叶掉落在地上。不管我愿不愿意，绿叶暗指莉莉，黄叶暗指他。

对莉莉来说这个男人是太老了。

我和行人相撞，看到他们时已太晚。那天下午，我孑然一身，一直到第二天上午到了厂里才算结束，莉莉叫我到她那里去，和我谈一谈军官的事。

自从发生纸条事件之后，我再也不允许到楼上的包装车间去了。我爬上楼梯的时候，莉莉在过道里等着。我们到后面的一个角落里，

她坐在脚后跟上面，我肩靠在墙上，说：

尽管他的脸很年轻，但他的肚子上挂着球状的夕阳。

听到这话，莉莉把头抬得高高的，将指尖放在地上，睁大眼睛。我伤害到她了。她脖子上面的青筋都露出来了，她的嘴巴已经为叫喊做好了准备。可这时，莉莉将我的手拉了下来，直至我同样跪在她面前，抓住她的臀部。因为正好有一名男子一只手里拿着衣架，从我们身旁走过，装出没看到我们的样子，莉莉低声说：

如果他躺下来，那么夕阳就像一只枕头一样平坦。

我看到莉莉的脚了。如果第二只脚趾比大脚趾长，那么它就叫寡妇脚趾。莉莉长的就是这种脚趾。她说：

他叫我樱桃。

这和她的蓝色眼睛不相称。当那名拿着衣架的男子离我们越来越远，并随手关上包装车间大门时，莉莉说：

风可以刮走树枝上的樱桃，这不是很好吗，你有一双黑眼睛，而我叫樱桃。

阳光落到过道里，天花板上的霓虹灯还在亮着。我们就这么坐着，像两个疲惫的孩子。

他在劳改营里待过吗？我问。

莉莉不知道。

你问问他。

莉莉点点头。

奇怪的是，厂区里面没有一丝声响，此刻过道里也是鸦雀无声，连霓虹灯发出噼噼啪啪的响声都能听得见。

今天我想到，那名老军官一定要寻找莉莉了，因为在认识她之前，他和她的死亡协议已经达成。他第一次看到莉莉的时候，他像一只秒表一样停了：现在我有意中人了。作为退休老人，他总是被吸引到军官食堂的那些制服那里。他的制服被脱下了，他被脱了个精光。他在渴望中成了士兵。他想和莉莉一起到那儿去，那个像从前一样人们看到他穿着制服的地方，尽管他穿的是细条纹夏季衬衫。在士兵花园里展示他的征服，如果他和莉莉独自待在一起，他把迟来的对爱的渴望做到了极致，莉莉的漂亮都难以与之匹敌。像他这样的一个人，对边境线上的士兵、狗儿和子弹知道得一清二楚。他的担心，也就是死亡如同他一样在追求莉莉，竟敢成了信仰：莉莉在吓唬死亡，也在为他吓唬死亡。他看得太多，于是成了盲人，他拿莉莉孤注一掷，她对他的重要性超出了理性的想象。

每一个上了年纪的人，都会回想起自己过去的时光。枪杀莉莉的那个野小子，如果回想一下的话，那么他和那位老人相似。边防哨兵是一个年轻的农民或者工人。或者几个月之后他将成为一名大学生，以后将是教师、医生、牧师、工程师。成为他成为的那个人。他开枪时是一个在天空下痛苦地巡逻的人，大风日日夜夜地吹奏着孤独之歌。莉莉的肉体使他在地上颤抖不止，她的尸体是老天送给他的一份礼物，他为此得到十天的假期。或许和我的第一任丈夫一样，他写了不快乐的信。或许像我一样的一个女人在等待，尽管她无法和死者较量，但可以抓住爱情发笑和抚摸，直至他感觉自己像一个人一样。他在一瞬间或许是以幸福的名义开枪射击的，然后砰的一声枪响了。犬吠声从远处传来，然后是叫喊声。莉莉那位军官被捆住了手脚，被带到了铁屋中，由那位开枪的渴望幸福的人看守着。莉莉躺在地上。那间铁屋没有前墙壁。地上有一个蓄水池，墙边有一张长凳，角落里有一副担架。那名看守喝了很多水，给自己洗脸，将衬衫从裤子下面抽出擦干净，然后坐下来。那个被捆绑的人不允许坐下来，但他可以望得到莉莉躺着的那块草地。五条狗跑了过来，青草没到了它们的脖子

那里，它们的大腿在草地上面飞奔。在它们后面更远的地方，穷追不舍的士兵奔了过来。等他们到了莉莉那里，不仅是她的衣服被撕成了破布，那几条狗儿还掏空了她的身体。在它们的狗嘴下面，莉莉像一畦虞美人，鲜红地躺在那里。士兵们把那些狗赶走，站成一圈。然后，有两个人到了铁屋里，喝了水，将担架带走了。

这是莉莉的继父告诉我的。就像一畦虞美人，他说，我此刻想到了樱桃。

孩子在太阳下睡着了。父亲拿走了他的手绢，他的手指松开了，尽管父亲将他的手臂朝后面弯曲，将手绢塞进他的夹克衫里，他依然在睡觉。尽管父亲将大腿分开很大，给孩子转了个身让他和自己面对面，还站起来让孩子张开的嘴巴靠在他的肩膀上。有轨电车马上就要到达邮政局前面的车站了。他抱着孩子到门口。有轨电车停下了，没有了呼啸声，车子里显得更空荡荡的了。驾驶员抓住第二只小面包，然后迟疑了一下，从瓶子里拿出水喝。为什么他要在吃东西之前喝水呢。邮局门口有一只很大的蓝色信箱，里面能放多少封信呢。如果我往信箱里面装满信，那里就永远不会空置了。自从意大利便条事件发生后，我没有再给任何一个人写过信。只是有时候人们谈论什么，可以说，但不能写下来。驾驶员在吃第二只小面包，吃完面包屑后他一定会口干舌燥了。车外面，那名父亲抱着那个睡着的孩子在没有斑马线的马路上走着。如果过来一辆小汽车，他走过去就太慢了。谁能抱着一个仍在睡觉的孩子奔跑呢？或许在横穿马路之前，他必须弄明白不会有车辆开过来。但他必须向右越过孩子的脑袋看过去，他可能搞错了。如果出什么倒霉的事，那他是负有责任的。他难道在小孩睡之前没有和他说过吗：妈妈没戴太阳眼镜，否则就看不到你的眼睛有多蓝了。他去邮局了。他抱着孩子就像抱着一只小包裹一样，如果他不醒，他就要把他寄走了。一个老太透过敞开的车门口问道：这个车到

集市广场吗？你看看，那上面写着呢，驾驶员说。我没戴眼镜，她说。笔直朝前走，他说，如果集市广场在那儿，我们就到那儿去。老太上了车，驾驶员开车出发了。一名年轻男子奔跑着跳上了车。他的呼吸声多大呀，把我的空气夺走了。

我在咖啡馆前面的桌旁看到了莉莉的继父。他不希望认出我来，但趁他还没能把头转过去，我给他打了声招呼。那天上午，天阴沉沉的要下雨的样子，沿街的桌子旁没有什么客人，我坐在他旁边。既然坐在沿街的桌旁，大家就可以互相闲扯了。他点了杯咖啡，沉默无语。我也点了杯咖啡，同样沉默无语。这一次，我手里拿着一把雨伞，他头上戴着一顶草帽。他看上去和莉莉葬礼时不一样。因为他将桌布上已经干瘪的金合欢树叶扔进烟灰缸，这和莉莉那位军官很相似。但他双手粗笨。等到我们的咖啡放在桌子上，女服务员离开时，他用拇指抓住把儿转动杯子，杯子随即发出刺耳的声音。糖粒黏附在他的拇指上，他用食指把糖粒擦干净，举起杯子出声地喝了起来。

薄得就像女人的袜子，他说。

他希望我想到他的厨房爱情。我说：也有厚的。

于是，他放声大笑起来，抬起眼睛，仿佛他已经开始接受我了：

莉莉肯定告诉过您，我也是一名军官，这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我在监狱里看望过莉莉那位军官，这事我做成了。我不认识他，只是以前听说过他的名字。您认识他吗?

见过，我说。

他要比莉莉幸运得多，他说，或者也不是这样，看怎么看了。他的情况不妙。

说完他用食指将一片有皱褶的金合欢叶子弄平整，叶子中间那里断裂了，他将叶子扔在地上，喉咙里呛了一下，他咳嗽了一声，清了清嗓子，注视着那只烟灰缸，说道：

秋天要来了。

这个话题我可以和任何人谈论，我想道，然后说：

快了。

您在葬礼那天问过我，莉莉看起来什么样子。您肯定您想了解这事吗？

我握住杯子，让他看不到我的手在颤抖。越来越多的咖啡滴落到桌布上，他将草帽推到额头上，不动声色地说：

那名军官支付了一大笔钱。在匈牙利的一侧，有一个人骑着带侧车的摩托车等着。他也在等他的钱，不过是在一周前。然后，他冲进警察局，为此还赚得了一只漂亮的小包。您瞧，莉莉的继父说，在公园后面那儿，天又开始亮了。

莉莉爱过一个宾馆门卫、一个医生、一个皮货销售商、一个摄影师。对我来说，这些人全是老人，至少比她大二十岁。她不对任何人说他老之类的话，她说：

他已经不再年轻。

老军官之前的所有男人并不是我和莉莉关注的目标，他们对我是无所谓的。只是因为他的缘故，我才受到冷落，正如那时在军官食堂外面的院子里一样，我第一次形单影只，并且一直持续了好长时间。一个拖着脚走路、吃光了自己人生的人，将莉莉拉到了自己的盘子里。悲伤的妒忌在我脑子里生长，但颠倒了过来。我不是妒忌这个老人，而是妒忌在他身边的莉莉。尽管我一点儿也不喜欢这个老人。他很有个性，这也正是很遗憾为什么别人不喜欢他的原因。甚至这也是

很遗憾为什么他不喜欢别人的原因。这事发生在老军官身上，它的发生既不是我希望的，也不是我容许的，这一点令我感到很可惜。他是一个不激起人任何愿望、也不会给人安宁的人。因此，我不得不谈起了那个球状的夕阳，夕阳瞄准的是莉莉，不是他。所以我今天也牵涉到他和她达成的死亡协议中了。

莉莉喜欢老年男子，首当其冲的是她的继父。她是个纠缠不休的人，她想和他睡觉，于是说出了自己的想法。他让她等着，她没有顺从。一天，莉莉的母亲去理发，莉莉问他还想磨蹭多久。他打发她去买面包。店里没有排长队，她手里拿着面包，转眼就回来了。

我现在还要去哪儿，你才能控制住自己呢，她问。

可他反问道，她是否确定能保守一个沉甸甸的秘密?

孩子的心里也不是空荡荡的，莉莉对我说，我很恼火。我把面包放在厨房桌上，迅速将连衣裙从脑袋中抽出，就像从口袋里抽出一条手绢一样。一切就此开始了。两年时间，除星期日之外几乎天天如此，总是急匆匆的，只在厨房里，我们没有碰过床铺。他打发我的母亲去商店，有时排着长队，有时排着短队，她从没有逮住过我们。

除了我，厂里只有三个人敢参加莉莉的葬礼。说两个人过来也行，是包装车间的姑娘。所有其他人都不想和逃跑的结局有任何瓜葛。第三个人是内罗，他是受托过来的。两个姑娘中有一个指给我看莉莉的继父。他手里拿着一把黑色雨伞。那一天看不出天要下雨，碧空如洗，墓地鲜花随风飘出芳香味，不像雨前那么刺鼻。苍蝇们飞到鲜花丛中，不像雷雨前那么纠缠不休地在一个人脑袋四周飞来飞去。在这样的天气中带把雨伞，究竟使一个人变得高贵还是伪善，我无法做出决定。有一点可以肯定的是，他让自己变得陌生了。他和一个游手好闲的人很相像，也很像一个善走歪门邪道的骗子，每天的散步可以在同一时间将他带到墓地，但他不是过来看鲜花的。

内罗带来了一束野豌豆花，那是一束弄乱了的白花。他手中的花茎上有雪，和那把黑色雨伞一样显得不伦不类。我走到莉莉的继父跟前，向他作了自我介绍。他感觉到我是谁了。

您很熟悉莉莉吧?

我点点头。或许他在我额前的空气中看出，我想到了他的厨房爱情。他感觉和我之间要比我感觉和他之间更近，他俯身准备拥抱我。我木然站立，他只好重新站直身子。他的雨伞在后退时晃动，这时他伸手向前打招呼，他的胳膊弯曲着。他的手硬邦邦的。我问:

莉莉看起来什么样子?

他忘记了雨伞，雨伞随即滑落到他的手关节处。到最后一刻，他用拇指抓住了它。

那具木棺材下面是一具锌制棺材，他说，它已经被焊接好了。

他只是抬起下巴，眼皮一动不动地低语道:

您瞧那儿，右边过来第四个，是莉莉的母亲，您过去好了。

我走到黑衣女子那里。他把她称作莉莉的母亲，而不是称作我的妻子，这一点和厨房爱情相称。她和莉莉一起共享了他三年。她马上依次伸出她的黄色脸颊，我的嘴巴在她脸部很外缘的地方亲吻，几乎吻到她那件黑色头巾上了。她也发觉我是谁了，说道:

真的吗，您也知道了。一名军官，她就没有理智了。

我想到了厨房。那么她想到了什么。趁哀悼者绕地一圈的时候，内罗将他的白色野豌豆花扔进了棺材和随后的一团泥土中。在他碰到那具棺材之前，我真想至少将那团泥土砸到他的身上，至少是那团泥土。他朝我点点头。我不知道，莉莉的母亲后来感觉到了什么。

莉莉应该听到您的话了。您最好现在走吧。

她的恨没有了。他打发我到她那里去，我就去了。她把责任推到我身上，打发我走，我就走了。这两个人怎么会这样呢，我为什么不能说：

您听着，我想待多久就多久。

地上可以看到很多莉莉乡下亲戚穿着丝绒鞋，鞋子上绣上了叶子图案，白色袜子在脚趾和脚后跟的地方被泥土弄得很脏。在他们后面是内罗，他嗫嚅道：

嘘，您有火吗?

他握着的手里有一支烟，过滤嘴从拇指旁露出来。

不能在这里抽烟，我说。

为什么？他问。

我觉得你很容易激动。

你不激动吗?

不。

别说了，碰到这些事情每个人都会放声大哭。

哪些事情？我问。

哦，面对死亡。

你不是负责意大利的吗，可莉莉只想到加拿大去。

你疯了吗?

你说，你脑子里可以容忍一切，甚至一抔新土吗?

我们俩就这样唇枪舌战，声音越来越大。然后，一根拐杖碰到了我的踝骨，那个穿着丝绒鞋的老人说：

该死的，竟有此事，如果你们想吵架，那不是在这里。

我的心在脑海里跳动。我做了一次深呼吸，改变自己的语调说话，好像我自己很平静：

我们感到很抱歉。

我让内罗在老地方待着，自己却离开了。莉莉那一排有一个墓地，上面的泥土还没有凝固。一个崭新的木十字架，后面是一个黏糊糊的盘子，我无法相信，自己竟然为了内罗还说什么抱歉的话。

为了制服恶魔，人们在死者去天堂的路上给他们送上吃的。在第一个夜里，灵魂从背后途经地狱悄悄地来到天堂。莉莉的母亲也给了莉莉一只盘子。在一堆长方形泥土中，墓地猫在夜里找东西吃。在石子铺设的主道上发出的回声要比墓地旁铲子的挖掘声更大。我用手捂住耳朵，步行一段路来到门口。我不想明白莉莉对老男人的爱情，这是因为……

墓地门口停着一辆巴士车。我的爸爸在把着方向盘，他手遮住脸睡觉。只是我的爸爸已经去世多年。自此以后，我无数次地碰到他把着方向盘，巴士车或行驶着，或停泊着。他死了，是为了不受干扰地开车，是为了在大街小巷里逃脱我和母亲的手掌，而不用躲避我们了。他在我们的眼皮底下昏倒死去的。我们摇动他，他的手臂晃动着，可马上就僵硬了。他的脸颊和骨头粘在一起了，他的额头像是用冷塑料薄膜做的，这种寒冷是人类不可能有的，也是人们无法忘记的。我不断地抚摸他的额头，翻开他那双神志糊涂的眼睛，让光线进入他的眼睛里，迫使他活下来。任何一个动作都有伤风化。我还拉扯着他，妈妈已经放弃了他，仿佛她从来没有拥有过他一样。他的跌倒向我们展示人们如何将救命弃之一旁，毫不顾忌地冷若冰霜。我和妈妈马上被撇下了。然后，大夫来了。他将爸爸放在长沙发上，问道：

老先生在哪儿?

我爷爷在他乡下弟弟那里，我说，那里没有电话，邮差也只是一星期来一次。我爷爷要到后天才过来。

大夫在一张表格上写下了“脑溢血”的字样，盖章签字后走了。他在门口说道：

谁能理解，您丈夫身体很好，可他的脑子就像一盏白炽灯一样熄灭了。

大夫要了一杯水，却没有喝，放在桌子上，水在冒气泡。爸爸跌倒的时候拉住了椅子，扶手倒在了地上，椅套被垂直地套在椅面上，那是一种红中带灰的锯齿形图案。妈妈将那杯水端进厨房，踮起脚尖走路，越过肩头朝长沙发看去，仿佛她的丈夫在睡午觉似的。她没有泼出一滴水来。杯子放下时，厨房里发出一声短促的噪音。然后她回到了房间，坐在刚才放着杯子的那张桌旁。这时候，在这个房间里，两个人不怎么灵活，一个人已经死去。这三个人自欺欺人了好长时间，他们用“我们”谈论自己，他们对一只水杯、一把椅子或者庭院里的一棵树说“我们的”。

自此以后，我在大街上遇到过爸爸，感觉就像当时在长沙发上那样陌生。不管在哪儿，我都能认出他来，即便在墓地前也是。“运输”这个词在国内所有的巴士车上都能看得到。在所有的巴士车上，台阶是弯曲的，挡泥板是锈迹斑斑的，车顶上布满了细如粉末的灰尘，这些汽车连续行驶半年，甚至更长时间。当我注视那些行人的时候，玻璃窗后面那些空荡荡的座椅扶手马上成了行人。那些雀斑也同样紧贴在这辆巴士车的挡风玻璃上，正如爸爸对那些炸裂的晒成红色和黄色的昆虫所说的那样。那些女人穿着白色袜子和刺绣鞋子，那些男人板着面孔、手持拐杖，他们都是莉莉的亲戚。她的父亲来自丘陵地区的一个山谷，一个人烟稀少的村子，这时候那里的李子树湛蓝湛蓝的，枝丫低垂着。司机必须等到莉莉被埋到地里。倘若墓地猫们关心

莉莉的灵魂，他必须深更半夜带着他那些满脸倦容的农民开车到李子树那里去。

当我上了女中，且住在那座小城我父母家里时，我喜欢晚上和爸爸一起在空荡荡的巴士车里开最后一圈到停车库去。在半明半暗的大街上我们不用说什么话，巴士车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座椅、车门、把手、台阶，一切都松动了，但巴士车还是没有摔碎。在多次出车之后，爸爸每天晚上拧紧最至关紧要的螺丝，再修理马达，继续为第二天出车做准备。到了最后一圈，他在拐角的地方鸣响喇叭的嘟嘟声，在红灯的时候穿越十字路口。每当碰到很仓促的场面，卡车灯光在回避时出现得太近，我们就会哈哈大笑起来。到了停车库，他让我在铁门口下车。我回家，他开车到停车场，还有事要做，过一个半小时才能回家。

一天晚上，回家经过林荫大道，一只苍蝇飞到我的眼睛里。我在路灯下停住脚步，将眼皮翻下来，在睫毛边上抓住了苍蝇。然后我擤了下鼻涕。我爷爷从劳改营里学会了这个方法。我做得很到位，一擤鼻涕，苍蝇黏附在眼角处，我把苍蝇擦掉了。眼角在流泪，我需要手绢。这时，我才注意到，我的手提包掉在巴士车里了。爸爸的脑子里只有他的马达，他不会看到我的手提包。我掉转头去。

我从一侧向停车场走去，尽管对这儿的场地了然于胸，但摸黑就不行了。因此，我朝主楼方向走去，那儿阳台的楼梯旁边有一盏电灯亮着，是带花饰的有灯罩的那种。我很快就找到了那辆巴士车，前轮旁边的草坪上放着两只空柳篮。副驾驶座上有一根辫子在晃动。然后我看到了一张脸、一只鼻子和一只脖子。我的爸爸在亲吻那只脖子，女人坐在他身上。她抬起头来，仿佛要把脖子伸到车顶上去似的。她的背弓成了枝条。我认识这个女人，她和我一起上过学，是另一个班上的。她和我同龄。我上女中的最后三年，她在集市上卖菜。她的辫子来回敲击着，直至爸爸将她的嘴压到他的嘴上。我真想一阵风一样

溜走，可同时又想看到他们之间发生了什么。一群蚊子像一块有洞眼的布，在那盏有灯罩的电灯周围旋转不停。那棵白杨树，当高耸至屋顶边缘时，它是一棵树；而在屋檐水槽将灯光截断的屋顶边缘上面，它就像是一座黑色钟楼，在晃动并发出沙沙作响声。可是蟋蟀的声音更大，从草地直至天空，以至于我只看到爸爸嘴巴张开着，可就是听不到声音。我不知道自己是什么时候站在那儿的，这种罪恶将持续多久。我想准时回家，在恰如其分的时间里先于他赶回家中。在主楼后面的篱笆里有一个洞眼，这是一条捷径。

大街上，林荫大道边的楼房隐没在灯火中。粗大的树干用石灰粉刷过，在微光中摇曳不停，我不用马上就走吧。在看到不该看到的东西之后，我却在树林之间害怕起黑夜来了。此外，我知道的是，在显眼的白天，在墓地的儿童区，那些白色墓碑在太阳下，和那些被粉刷过的树干在夜里的月光下，同样摇曳不停。因为面包厂后面的墓地里躺着那个制作泥土蛇的男孩。当那些狗正处在发情期，不建议孩子们在外面闲逛时，那么他的墓碑和夜里的林荫大道一样会烂醉如泥。他周围的那些墓碑在摇摆着，尤其是墓碑上的照片，照片上的孩子嘴里含着橡皮奶头，手里拿着布质动物玩具。这个拥有最大墓碑的男孩坐在雪人的脖子上。

在我出世前，父母亲有过一个儿子，他笑起来身上发青。他算不上真正的儿子，受洗前就去世了。两年后，我父母可以心安理得地放弃他的坟墓。直至我八岁那年，在有轨电车上，一个膝盖擦破了的男孩坐在我们前面，我妈妈在我耳旁低语道：

如果你哥还活着，就不会有你了。

那个男孩嘴里含着一块鸭子糖，那块糖在他的嘴里含进含出。那些房子在玻璃窗后面走了样地向前。我取代了我哥，坐在有轨电车我母亲旁边一张滚烫的绿颜色木凳上。

我有两张妇产科医院的照片，我哥哥的照片连一张都没有。其中一张照片，我躺在母亲耳畔的枕头上。另外一张照片，我坐在桌子中间。生第二个孩子的时候，我父母亲打算给自己留一张照片，另一张是给墓碑准备的。

从停车库回家途中，我已过了害怕树干被刷白的年龄了，可和当时和母亲在有轨电车上相比，我感觉自己更多的是被爸爸轻视了。我比那个留辫子的女人更聪明伶俐，我想，为什么爸爸不要我呢？她脏兮兮的，她的双手被蔬菜弄成了绿色。他和她要做什么呢，她有一个好丈夫。每当早上我到女中去的时候，我就会看到他。他很年轻，他从汽车站将沉甸甸的篮子提到集市的桌子上，而她手里只拿着一只塑料袋。她还有一个很有耐心的孩子，他在混凝土屋顶下面，坐在她桌子后面一只翻倒了的木箱上，和一只脏兮兮的布质玩具小狗玩耍，以此消磨时间。我真是太笨了，我前天从她那里买了一大把辣根。她一边将钱塞进肚子旁边一只很大的围裙袋里，一边抚摸着孩子的头发。她知道我是谁，肯定想到了那桩罪恶。我从她的上唇边看到了刚生出来的红红的疱疹，没有想到她的疱疹是从我爸爸这里传染上的。他嘴边的疱疹是两星期前得的，现在已经渐渐消退。可是，从她的外表中看不出，为了在夜晚来临之后和我爸爸享乐，她竟然愿意让自己的孩子留在家里和他那只脏兮兮的布质玩具小狗玩耍。

爸爸肩上背着我的手提包回家，将包放到我面前，问道：

你瞧，你从什么时候开始变得如此鲁莽了？

谁鲁莽了？我反问道。

他装作充耳不闻，坐在桌旁明亮的灯光下等吃饭。他将意大利香肠切成手指粗，吃了四根火辣的尖头辣椒。辣椒是他带来的，或许是从她那里弄来的。很可能他也付过钱了。他另外还吃了六片面包和一把盐。那个长辫子女人真的把他摧残得疲惫不堪。也许是因为巴士车

里的汽油味，血过快地流入他的心脏，强使他有了勇气，就像当时在战场上一样。我爷爷给我看过一张小照片，说道：

那是他的装甲车。

那么这是谁？我问道。

爸爸旁边的草地上躺着一个年轻女人，她赤着脚，鞋子就在灌木丛旁边，鞋子之间分开很远，蒲公英在她的小腿肚之间开花，她两肘支着抬起头来。

一个有着音乐天赋的姑娘，爷爷说，她用他的笛子吹奏起来。战争时你爸爸什么人都敢下手，只要是身上长着卵巢的，和不吃草的。此后，经常有信件寄到家里来。我把所有的信都撕掉了，不让你妈妈看到。我感到惊讶的是，他很快将你母亲带走了。她不显山露水，但她使他失去了勇气，马上将他抓在手心了。

我晚上还和他一起到停车库去过十次，我用手指数着圈数。我抓住爸爸的胳膊，抓住他的膝盖，他只是朝大路看。我抓住他的耳朵，他微笑着往我这里看，然后仍然朝大路看去。我将手搁在他的方向盘上。他说：

这样就没法开车了。

最后一次，我让他咬一口梨，这只梨我已经啃过很久了。他不必劳心费神地去咬很厚的黄皮。他咀嚼着，发出吧嗒吧嗒的声音，牙齿边上露出泡沫状汁液，目光呆呆地吞咽着。爸爸感到这梨味道不错，我吃梨，只是为了去引诱他。当我的梨没什么可吃了，他把嘴巴凑过来，想再咬一口时，我说：

你拿着吧，我不想吃了。

他真的可以问一下，我为什么不要吃了。他的汽车到了拐角处发出嘟嘟声，因为他很高兴又要见到那个长辫子女人了。他的汽车闯过

红灯疾驶而过，因为他很急，不是因为我们可以为此仰天大笑。

到了第十圈，他在停车库的大门口迅速打开车门，这都可以归入他的罪恶之列。他把梨核也吃下去了，在我下车之前将梨茎扔出车门外。他在等待着陌生肉体。

以后，我每天晚上待在家里。他真的可以问一下，是否我不想再坐他的车了。十只手指已经数遍，但还可以重新开始数数。或许香烟的作用比我的双手或者一只被咬过的梨更有效吧。我可以教教他怎样将香烟吸进肺里。他将嘴里的烟吹出。他抽烟只是为了吹大牛，自己抽外国烟了。爸爸是买不起这种烟的，他很少抽烟，但他这样挺好的。趁他独自一个人开最后一圈时，我从篱笆旁边漆黑一片的树林里摘了一只桃子，坐在院子里的长凳上。蟋蟀唧唧地哼唱着巴士之歌，这辆巴士车晚上在四只眼睛和罪恶的肉体之下变成了一张床。实际上是在六只眼睛之下。我开始吃桃子，把它吞咽下去，好让它成为一桩秘密。

上一次坐车，那只梨起不到任何作用，我回到家里时，母亲问：

你哭了吗?

是的，我哭了。

一只狗，在垃圾桶那里转来转去，从林荫大道一直跟着我到面包厂，我说。

妈妈说：

它在发情，你吓住它了。

你只是想到发情，我嚷道，它很瘦弱，饿得变傻了。

我的心变得如此坚硬，如果撒手扔出去，完全可以把她砸死，我口干舌燥，我是那么讨厌她，当她不知害臊地补充说：

哦，怪不得我在外面听到汪汪叫的声音了。

外面，在干燥的夏季，每当夜幕降临，从地上到空中总是不断传来蟋蟀唧唧的叫声。但没有一只狗发出汪汪叫的声音。她用一只发情的狗被吓住了来圆我的谎言。她在撒谎，以让我在迫不得已时不用再说是我的爸爸在发情，是我可能吓住他了，如果我愿意说的话。

我必须撒谎或者闭上我的嘴巴多少次，才能让我最亲爱的人儿不会遭遇到不幸，即便我恰恰无法喜欢他们？如果我希望保留我永远的恨，那么这种讨厌会把它瓦解。我接下来的恨已经在一点儿爱和一大堆自怨自艾之间出现了。我的理智已经足以让我去保护其他人了。但绝不是当我自己遭遇不幸的时候。

一天晚上，妈妈穿着夏装，衣服上面密密麻麻地排列着珠光纽扣，屁股上有一道很大胆的开口。她将头发梳成斜三角墙状，塞上了细铁丝发夹。她将一粒焦糖塞进嘴里。每当她打扮时嘴里含着糖果，她的心里就怀着甜蜜的念头。她穿上了白凉鞋，说道：

炎热的一天过后，现在外面冷了。我到林荫大道去一会儿。

我不知道，她穿着这套紧身连衣裙是否能够钻进篱笆洞眼。她到达停车库场地时，她的丈夫正在修理电机的冷凝器。正如莉莉表达的那样，当他看到那道大胆的开口、她的发型以及那双白色凉鞋时，他一定会控制住自己的。他或许让她坐在方向盘后面，让她等他修理完冷凝器。他们在白色树干和白色凉鞋的微光中手挽着手回家。吃晚饭的时候，她说：

你每天上班那么长时间，到了晚上还得去修理东西，没人会付你钱的。

怎么会呢，绝大多数路程都是我在开，他说，这样过了新年我就可以拿到奖金，否则我为了什么呢。

妈妈扬起眉毛，甚至从自己的椅子上站了起来，为他和自己切面包，尽管面包和刀放在他的盘子旁边。我们不得不自己切面包，我和我爷爷。

爸爸去世后，我妈妈理所当然地在桌子上少放了一只盘子。她的胃口还是老样子，而且看起来她的睡眠更好了。她的黑眼圈消失了。她并没有显得更年轻，但时间在流逝，她却停止了衰老的脚步。无所谓通常会使人的外表变得不修边幅，但她不是这样的人。更确切地说，她的内心变得荒芜起来，要么是因为寂寞而感到自豪，要么是因为解脱而不再有理智。不快乐，不悲伤，在变化无常的脸部表情稍远的地方。一杯水要比她更有生命力。如果她将毛巾擦干净，她就和毛巾相似；如果她收拾桌子，她就和桌子相似；如果她坐在椅子上，她就和椅子相似。爸爸去世一年后，爷爷说：

你不是有的是时间吗，多到城里去逛逛，或许就会碰到你中意的男人。院子里的活儿可以让比我更年轻的人去做。

我要是果真这么去做，你肯定不允许的，妈妈说，我的丈夫可是你的孩子啊。

可我不是这样的人。

你不也是没再结婚吗?

我没有结婚，可你的丈夫不是死在劳改营里，爷爷说。

说也是白说，妈妈不再梳三角墙头发，把屁股上有一道开口的紧身连衣裙永远挂在了衣橱里。她不想使任何人失去勇气。她将所有的好奇隐藏起来，包括对她孩子的好奇，孩子离开了家，很少回来。

爷爷去世时，我只在她那里过了一夜。第二天下午，我就回到了大城市。她完全可以说，我应该再多待点儿时间，我请了两天假。我原来睡的床上放着塑料袋，里面装着她的冬季衣服，我只好睡在长沙

发上，她什么都没有想到。在我去车站之前，她在桌子上摆好了餐具。她在桌上放了两只盘子，却只顾一个人吃饭，全然没有觉察到我只是装作不要吃饭的样子。她以前说过我真粗鲁，如果我不饿的话。现在她也无所谓了。

四只盘子在桌上放了多年。这似乎很正常，因为我们四个人生活在这个房子里。直至妈妈向我坦白说，是因为我哥哥死了，才有了我。自此以后，我们是五个人，我们中有一个人是从哥哥的盘子里吃东西。我不知道是谁。可哥哥从没有从盘子里吃过东西。

他嘴里含着奶头，但他不再吃了，我爷爷说，我们根本没有马上意识到他不是在睡觉，他是……

第五只盘子从没有放到桌上，结果连这四只盘子也没有放多久。随着爸爸的去世，第一只盘子成为多余。我离家到大城市以后，第二只盘子也从桌上撤下了。我爷爷去世以后，第三只盘子也没有用了。

有轨电车走样了。或许是铁轨炎热而变弯了。那名老太神经受不了了，她的脑袋左右颤抖着，好像一直在说“不”。集市广场什么时候到？她问道。驾驶员说：还有一段时间呢。那名年轻男子站在车门后面。我们刚到法院，他说，您不是本地人吗？我是本地人，老太说，我的眼镜昨天打碎了。我去过修理店，他们没有镜片，没有粘结的东西，什么都没有。现在我得等上十四天。我要像她那么大年纪该多好，可这是没法交换的，也不可能拿莉莉或者保罗交换。我希望永远不用在法院站下车。这会在诉讼的时候搞清楚的，阿布说，如果他对回答不满意，你这时就要说话了。驾驶员从衬衫口袋里拿出第三只小面包，咬了一口后放在桌上。面包屑落到了他的脖子里。如果需要那么长时间的话，我今天就买不到鸡蛋了，老太说。有轨电车停下来了。一个人上了车，他身穿西装，手里拿着一只公文包。那我正好买

点李子，老太说，看了他一眼，咯咯笑道：我把李子全部带回家，它们不会打碎的。你做蛋糕也需要鸡蛋啊，驾驶员说，朗姆酒少放点，糖多放点。对，对，老太说，男人都喜欢吃甜点。

爷爷葬礼后，我和妈妈一起吃饭，房间角落里的一把扫帚倒下了。扫帚柄倒到地上时发出砰砰声。我看到过爸爸倒下的样子，我爷爷想必也是同样的情况。我抓住那个玻璃杯。如果妈妈对我的生活感到好奇，我一定会谈起在厂里撒谎的事，谈起我穿着那双崭新的灰色高跟鞋带来的死亡。她将一块面包皮塞进嘴里，然后站起来，重新将扫帚放到角落里。

如果厂里有一个衣架掉到地上，有轨电车上有一把雨伞掉在地上，大街上有一辆停放的自行车倒到地上，我就会感觉到凉气从两边太阳穴流到额头中央。妈妈在咀嚼，喝了很多水，她可以肯定她是我的母亲，但我不敢肯定。她看着盘子，说道：

你知道，有一次我开始给你写信。我坐在咖啡馆里，然后就起了这个念头。可能是五六月份吧，现在是几月，对，现在是九月了。然后我就去了邮局。我在信上贴上了邮票，但忘记写你的地址了。

我注视着她，感觉自己上当受骗了。

你还有我的地址吗？我问道。

在一张便条上，我只需找一下就行。

我和她说话时，不用妈妈，只用你，正如一个人和一个陌生孩子说话时一样，因为用“您”不合适。听她说话令人讨厌，自己很随意地或说话或沉默，就像当时，我毫无理由地奔出家门，就像我完全可以毫无理由留下来一样。就算在小城市，坐办公室的位置也够多的，甚至在面包厂也有。今天人们说，事情就是这么发生的。

我去车站时，空气中飘荡着面包房的味道。门卫站在面包厂大门口，用手将夹克制服上的头皮屑拍掉。他举起帽子，打了声招呼，我并不认识他。我走过去的时候，他大声地打着哈欠。我环顾四周看看，仿佛我碰巧交上了好运，仿佛是灰色高跟鞋后面有一块松动的混凝土板在打哈欠。要相信这个地方一切都有可能发生，它能够让夜晚在下午之前来临，以便太阳马上到这儿来，面包厂后面处于一片阳光灿烂的火海中，而在夜晚快要来临之前又像烤面包的铁板一样黑下来。我想起爸爸葬礼后的那个傍晚。我们从墓地回家，我爷爷走过院子，打开水龙头开关，把浇灌园地的长橡皮管拉到桃树那里。妈妈嚷道：

可别穿着这身衣服呀，赶紧换掉。

我跟在他后面跑着。因为干旱呢，他说，仿佛一刻钟之后那些桃树会全都渴死一样。水在喷洒，在树干周围冒着水泡，那些蚂蚁统统被淹死了。大地在慢慢饮水。这时爷爷说道：

伸直大腿一次，世界打开了。再伸直大腿一次，世界关闭了。从这儿到那儿好比在灯笼里放个屁，这就可以自称活过了。为此穿上鞋子不值得。

此刻，我爷爷第二次伸直大腿。我想坐火车，趁玉米地还没收割，我要穿越所有的玉米地。火车沿着所有的小车站行驶，车站看起来就像狗窝。如果妈妈将最后一只盘子放到桌子上，那就走得远远的。经过那么多年，想必就是那只盘子，一定是我哥哥饿了，她在吃他的盘子。因此她才可以一个人好好的，好像总是那一只盘子放在她的桌子上。

当我看见那张浅蓝色车票时，我知道了：多么幸运啊，爸爸没有将我拉入他的爱情中。他的勇气要比他的脑子更聪明。多么幸运啊，在他眼里，陌生肉体的阴影要胜过被我咬过的生梨的汁液。妈妈不值

得梦见这样的一幕：我的年轻可以替代她，使爸爸重新回想起和妈妈最初的爱情岁月，不让我们的家庭给长辫子女人以可乘之机。

莉莉那里则是另一回事了，她母亲的第二任丈夫是莉莉所能找到的第一个男人。

他不讨厌，莉莉说，只是慢慢地成了习惯。在我母亲离开的时候我和他做点什么，这要比使用同样的门把手更为理所当然。

莉莉认识脖子上有块战争伤疤的夜班门卫时，她的秘密已成为过去。在他退休之前，莉莉从午夜起就在传达室钥匙柜后面和他躺在一起了。在此之后，她每天晚上去一家商店的储藏室，那里连窗把手上都堆满了皮衣，直至老板带着老婆搬到了乡下。此后，她去过医院，直至她的夜班大夫去看望住在布宜诺斯艾利斯的姐夫，没有再回来。此后，莉莉将下午的爱情搬到了她的摄影师的暗房里。

匆忙造就兴致，莉莉说。

和继父的罪恶已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但透过磨砂镜片总还能从莉莉的眼里看得到刺痛，如果她说：

我母亲和她的第二任丈夫睡觉，把她的第一任丈夫的死亡盖在自己身上了。

秘密和匆忙比感觉更为重要。除了那位老军官之外，和她有过关系的每一个男人家里都有一个女人。和继父发生关系的第一年，是最危险也是最美好的。莉莉承认这一点：哦，什么，这是秘密。事情就是这么发生的。为什么爱情就像猫一样是有爪子的，而随着时间的流逝又像被吃掉的老鼠一样消失了呢，这是秘密，莉莉说。

她是德国人。她的父亲刚结婚搬过来，在战争中被一座矿井压得人肉分离。莉莉的母亲已怀有两个月身孕。作为战争中失去丈夫的寡妇，她每年从德国红十字会收到两包救济物品。其中一包是一床被

子，自此以后她就用它盖在自己身上。另外一包是一条带刺猬褶印的蓝裙子，因为莉莉妈妈觉得裙子太紧，所以给莉莉穿了。即使平时谁也没有这样一条带刺猬褶印的裙子，但裙子并不好看。薄而硬的料子就像刚从水里捞出来一样闪闪发光。人们等着它的贴边脱落。我说：

或许给老年妇女穿还行，波纹白铁皮绑在臀部周围，就看不到寡妇的赘肉了。

哦，什么，它挺实用的，蓝色和我的眼睛也很般配，莉莉说。只要谈起母亲，她也会提及那个死去的士兵，他没有时间做她的父亲。当我和莉莉在城里，然后她又要使用她的皮夹子时，我就会看到一张照片的白色锯齿形边角凸了出来。有一次我问道：

你那只皮夹子里面放着谁呀？

莉莉先将皮夹子塞进大衣里，然后说道：

我父亲。

他是秘密吗？我问道。

是的。

那你为什么谈起他呢？

因为你冒失地问了。

你是先谈起他，我再问的。

对这张照片我没说过一句话。

可如果它在里面，你不是可以把它拿出来看吗？

要是他死了，他怎么可能在里面呢？她问道。

我用手在我的额前扇扇子。

你疯了吗?

莉莉从皮夹子里抽出照片递给我。她的鼻子和眼睛像他，他不到二十岁，龇牙咧嘴笑着，在那件夹克制服的一个扣眼上别着一枝春白菊。我拿起那张照片，莉莉推开我的手：

让你瞧，不是拿。

我用食指敲了敲莉莉的额头。

你傻了吗?

你看够了吗?

没有，你不是一直在晃动吗?

这时，莉莉将照片倒置，看起来她的父亲倒挂了一样。领尖和帽子前面涂上了墨汁，那些地方在闪烁，但照片没有了光泽。我马上注意到了这一点，而且当照片放倒的时候，也可以看到。害羞会使眼睛变小，可她的眼睛变大了，忘记了眨眼。莉莉在寻找争吵，但不是因为制服上那些被涂上了墨汁的地方。

把照片放好吧，我说。

为什么，你不是在用眼睛吃他吗?

对不起，我嚷道。

为什么说“对不起”？她问道。

你嫉妒了吗?

也许是你吧，对我来说他是太过年轻了。

如果放到今天，他正合适。

我还从没有想到过这一点。

我想到了，我说。

每天下班后我很高兴不用再见到内罗了。我在车站旁边那些低矮肮脏的房子前来回溜达。那些窗户和人行道只有咫尺之隔。冬日的下午，窗帘后面已经亮着灯光。那一点积雪宛若泼出的牛奶，在坑坑洼洼的路面上闪亮，卡车驶过时发出嘎嘎声。在车轮后面的漩涡里，那个制作泥土蛇的已故男孩出现了。他自从去世后，可以更好地走路了，我爸爸开车也更出色了。大街倘若将嘎嘎声和积雪吞没，就失去方向了。我让一辆、二辆或者三辆有轨电车行驶着。保罗反正要比我多干一个半小时的活。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将我拉回家。其他卡车过来了，假如我运气好，巴士车也会过来。有一次那个制作泥土蛇的男孩和我爸爸大打出手，因为他们俩不得不太过频繁地露面。有一名男子扛着行李箱上了有轨电车。

在刚过去的今年夏天，保罗下班后，又一次不得不赤着脚，光着上身，穿着借来的一条裤子骑上了摩托车。他穿在身上的所有东西，都在他淋浴时不知去向——衬衫、裤子、内裤、袜子和凉鞋。尽管从春天开始，更衣箱有人看管了，但保罗今年夏天第四次在淋浴后身上只剩下了一身骨头。在厂里，偷窃不是什么恶劣的行为。工厂属于人民，人来自人民，拿人民自己的财产，所有能拿走的东西，包括钢铁、木材、螺丝和铁丝。人们还这么说：

白天是拿，晚上是偷。

此外，这个人的袜子被拿走了，那个人的衬衫被拿走了，还有的人鞋子被拿走了。即便在看管前，也没有人比保罗被偷的次数更多。而且只有他的所有东西一下子悉数被拿走。他不穿显眼的衣服。保罗赤裸着身子出现在厂里，这种丢脸要比偷窃东西本身更为重要。有人在侮辱保罗。他仔细观察人们的谈话、笑声、吃饭、在工作时的操作、在车间里来来回回的走路声。所有的人都做得很平常，不过有可能是那个当事人失去了自制，犯了错，保罗想。他想首先和他算账。

究竟怎么回事，我问道。

揍他一顿，让他疼得哇哇叫。

有人大吼大叫，知道给他的挨揍够了。可也有人沉默寡言，这时就会把他打死为止。我担心保罗变得越来越没有判断力，于是说道：

可以把偷衣服的小偷的衣服脱掉，让他光着身子在厂区里示众，他就会变得胆小如鼠，而你什么也没有做，没有任何过错。

不错，你必须考虑任何人都有可能啊。如果他是一个老人，或者是一个耳朵比脚更大的佝偻病毛孩子，我可以陪他出去呼吸呼吸新鲜空气。

衣服有的是啊，你想想，如果有人偷走了你宝贵的身体，那就更糟了，保罗的同事说。听说你昨天奶头受凉了，你又一次用肥皂涂遍全身等着，而周围却没有一个按摩女郎。

保罗跟着哈哈大笑起来。在他看来，有几个爱开玩笑的人，总比那些沉默寡言、懒得动口舌、瞪着死眼的人要强。保罗没有聪明到可以分清小偷长着哪一张脸闲逛。要么是小偷没有任何破绽，要么是保罗没注意到这一点。就连在偷窃事件发生后每一个人放在工具柜里的备用衣服，也在淋浴后消失不见了。

我们的社会主义让它的工人裸体走出工厂，保罗在厂里说，每隔几周人就像新生的一样，这样可以永葆青春。

每天早上，那些爱开玩笑的人到了车间里，招呼道：

裸体早上好。

吃饭时，他们祝愿道：

祝你裸体胃口好。

回家之前：

祝你裸体下班愉快。

在党的会议上，那里没有了阶级等级，保罗说。他们所有的人就像一根木栅栏一样，都坐在倒数第二排。汗水从他们的太阳穴那里滴下来，他们的头发紧贴在脑袋上，不知道究竟是因为太阳，还是出于恐惧。为了不致引起要求发言的印象，他们不碰自己在膝间的双手。他们坐在那儿，脏兮兮地，艰难地，一动不动地，双手固定地放在膝盖下面。在前面的会议厅里，帷幕拉上了，主席台和前面几排椅子上有了阴影，但这些椅子上没有人。只有保罗必须站在那儿公开训练自我批评，然后独自一人坐到有阴影的那排，坐到其中一只椅子上。在人吸气的时候，那些椅子发出嘎嘎的响声。可他不得不深深地吸气，因为甚至空气也在他的鼻子面前低下了头。

作为鼻屎，保罗自言自语道，他入了党，作为技工学校的十年级学生。保罗的母亲说：

在这个国家，有人可能还是那么聪明，没有红宝书他可以闭上自己的嘴巴，像鹌鹑一样到尘埃里放屁。

她是一个乡下姑娘，从萝卜地里来到了城里，来到了男人比女人多五倍的重工业城市。在床上，她通过献出下身成了一名党员。

培养她，让她变得高贵，保罗说。嗯，她会什么呢？她会松土、播种、收割，会补袜子，会一点缝纫的活儿，舞跳得好，还会挤奶。她的党员实习结束于床头，而她心知肚明的是，更换男人从何时开始，才会有损于一个身材长得匀称的姑娘。她保持着这份敏感性，在受到伤害之前嫁给了保罗的父亲——社会主义事业的英雄。她很忠诚，并始终如一。她的丈夫想教给她党的语言。她脑子很灵，但口风不紧，这和嗅觉和味觉绝无关系，也和听觉和视觉毫不相干。当她一字一句重复保罗父亲一直教她说的话，听起来就像嘲讽：进步就在我们的力量中。

说得再轻点，他说。

那听起来就没一点儿精神了。

声音大，听上去就很夸张了。

你在谈论事情，他说，你必须摆脱自己。

哪怕我是我们的力量，她问道，那又怎样。

所以说，你赶羊时可以从高山谈到山谷，但在党的会议上你必须闭嘴。

整个一月份一直在培训。保罗的母亲说，与其训练自己的语言，她还不如把外面大山上的雪搬走。她丈夫只好放弃了。

我搬家到保罗那幢滑落的塔楼房里，厂里的人三天后就知道了，尽管保罗没有和任何人谈起过。他母亲同样很快获悉此事。她给她的儿子写了一封字迹模糊、错字连篇的信，并用上了这样的称呼：

你是我的眼睛，你是我的生命。

然后是这样的话：有的姑娘就是花朵，就是天使。可是你，我的儿子，你拿到的那块抹布所有的人都已经擦过。这个女人既不爱你，也不爱她的国家。她会毒害你的心。别带她踏进我们家门槛一步。你会毁掉你的人生。我请求你，我的孩子，和她一刀两断吧。

在“吻你”下面没有写“你的母亲”，而是写上了她的签名，是那种带花饰的、训练有素的字体，仿佛这个女人是一个博学多知的人。保罗相信有人向她口授了这封信。他如同熟悉她的字体一样熟悉她那些亲昵的话。

那么谁临摹了她的签名呢？

那是她的签名，保罗说。

她从他的父亲那里学会了签名，对她来说这就像补袜子或者挤奶一样易如反掌。保罗的父亲认为签名是一个人的一面镜子，从签名中可以比从眼里看到更多的东西。由于妻子很少写东西，但常常又必须在厂里的表格上面签名，所以在失败的一月份过后，他教她至少学会使用花里胡哨的花体签字，和她一起在报纸的边角上练习。这封信是我至今仍然不认识保罗母亲的原因。有一张照片，是保罗在父亲去世一年后在一封信里收到的，那时她已经脱下丧服。她一头烫发，一张圆鼓鼓的脸，老年虚胖，似乎很善良。她是一名退休钳工，丧期过后第一次重新坐在甜品店里吃蛋糕。她松弛的赘肉从两肘周围的短袖口露出来。她手腕上戴着一块男表，她用所有五只手指抓住那把小调羹。她左手将手提包按在膝间。

保罗介绍说，她在一次会议上没有保持沉默，因为车间里有穿堂风，她要求发言。

男人挺走运的，她说，穿上两条长裤子，不会感冒，可风透过那个宝贝吹到我们女人身上了。大家全都笑了起来，这时她睁大眼睛看着，纠正道：

也就是说，风通过那玩意儿吹到了我们的身上。

开完会议，在回家的路上，保罗的父亲打了她两个耳光，说道：

你难道不明白你也把我彻底毁了吗？

他在大街上发泄自己的怒火，都等不及回到家里了。也有可能是因为恐怕他不敢待在那儿吧。这是他唯一一次打她。从第二天开始她有了一个雅号：那玩意儿。直至退休，她在厂里的称呼就成了这个。

我和保罗结婚之前，那位工程师把他叫到跟前，说：你已经钓到鱼了，这个女士将你和她的马塞洛们混淆起来了。你还可以退出。

那个人说什么，和我没有多大关系。即便有些话千真万确，但保罗的回答和以往一样，也太冒险了：

我向斯大林的女儿求过婚，可惜她已经嫁人了。

因为这句话，我们结为连理，那个工程师等着保罗再次失足。就算保罗没有说过工人们裸着身子走出工厂的话，其他指责也会纷至沓来。失足总能找得到，可被偷的衣服永远找不到了。

谢天谢地，大桥上没有车站。我不想看到这条河。看到河里流着什么，我的心情会不舒服。不管水面上有什么，他在水里看到了什么，或者波涛总是流到同一个方向，他都会向所有的人扭转头去，甚至向我扭转脖子上的喉咙。可我必须望过去。我觉得那块草地更大了，天热的时候，水位不会很高。这时候，太阳已经走到另一边去了，它像舌头一样串来串去，像针一样扎人。手拿公文包的男子歪坐着，眯着眼睛。此刻，他想到了公文包的用处，他将它放到窗玻璃上。这对我也有用处，只要我脑子里不用傻傻地去想那条河，我完全可以看着那只公文包。车厢两侧均有扶手，那只公文包像一道安全门，就放在其中一侧。公文包夹层里放着纸，或许是一些包括名字、印章、签字和一件罪案的法院文件。上了法院，从来不会有什么好事情。那名男子是一个局外人，希望心平气和地再通读一遍所有的文件？抑或是一名被告，在最后审理之前有一次喘口气的机会？非此即彼，他运气真好，他知道自己的公文包里放着什么。我十点整到那里接受审讯，他在九点以前就可以打道回府了。他衣冠楚楚。一个大清早梳洗完毕的被告，还能够从头到脚将自己打扮得西装革履、风度翩翩、油光可鉴、神采飞扬吗？他当然可以找到理由，和法官不同，即便罪案无法改变，他也应该给人留下无可指摘的印象。或者是这个公文包男子喜欢虚荣，每天要外出，不管到哪儿去，就像走出盒子一样。他为此需要一份不让自己变脏的工作。他可能两者都是，当然也

有法官受到控告的。也有很小的原因导致犯下重罪的，当然也有穿着西装革履受到指控的。法官们也可以将法律禁止的所有东西统统背出来，因为他们的孩子也可能会做些不允许做的事情。他们长大了也会离开家门，无异于我和莉莉。我的妈妈是谁？当我写那些纸条的时候，谁也不会希望从她那里得到什么。我的爸爸去世了，莉莉的继父也已经退休。如果他或者我的爸爸是法官的话，那么莉莉在逃跑前可以向他，而我在写纸条前可以向我的爸爸问些什么问题了。法官的孩子们也会听到关于世界的声音，像我们国家的每一个人都可以到黑海去。往外面的世界瞧，它将他们以及所有其他人完完全全吸引到任何地方去。人未必就背运，但可以想到：这里不一定永远是我的生活。就像我和莉莉一样，法官的孩子们也知道，在边境线的士兵那里，天空仍在继续，直至意大利或加拿大，那儿要比这儿好。所有的人都渴望好运与其同在，可好运永远不会来自边防官员。一个来自上帝，还有一个来自老天。也总是来自某一个谁，有时候会有一个美好的结局。有时候像一畦虞美人那样红艳艳的，有时候又像莉莉那位军官那样只剩下孤零零一个人，有时候像我的命运一样漫无目的地来来去去。是早是晚，非此即彼，终究尝试过了。

保罗赤着脚回家，同事的备用鞋他穿着不合脚。这一次他不需要衬衫，现在已是夏日炎炎了。他只是借了一条裤子。裤子长度超出踝骨两手宽，宽度够三个保罗穿上，他在臀部四周用铁丝绑住。保罗在家里开始取笑自己这副模样，在走廊里蹦蹦跳跳起来。他的屁股都掉到腿窝里去了。他伸出双臂，在他四周越来越快地转动我。我将耳朵凑到他的嘴边，他在哼唱一首歌，闭上眼睛，将我的手压到他的胸间。我感觉到他的心脏在我的手上急促地跳动着，于是说道：

别这么闹，你的心像野鸽子在飞。

我们舞跳得越来越缓慢，将两肘置于我们中间，屁股向外伸展很开，肚子和大腿就有舞动的空间了。保罗碰到了我的左臀，晃动着，然后碰到我的右臀，他的肚子开始离开我舞动起来，于是我的臀部独自晃动起来。我们的头部保持那种节奏。

老年人就是这么跳舞的，他说，你知道吗，我父亲把我年轻母亲有棱角的臀部称作探戈骨。

我用涂上红色颜料的脚趾碰到了保罗满是灰尘的脚趾，唱道：

世界，世界，世界妹妹

我何时把你看够

当我的面包干得发硬

手忘记了我的杯子

当棺材板在我四周敲响

也许这时我才会把你看够

谁绝望地诞生

谁腐烂地死去

就是这样一种顺从，我们由歌而笑，在歌中，死亡就像付出代价的生命赠送的一部分走过来了。我们在笑声中唱完了这首歌，节奏都乱了。突然，保罗将我一把推开，吼道：

哎哟，拉链掐到我了。

我本想打开拉链，可是不行。当保罗把腰带上那根铁丝拉出扔到角落时，他的裤子屁股那里恰好落在他的脚后跟上，结果裤子前面被

钩住了。我本想把他那些夹伤的阴毛剪掉，可笑得没法动手了。保罗颤抖着从我手里夺走那把剪刀：

孩子，走吧。

上哪儿？我问道。

于是，我不去管保罗了，可还是忍俊不禁，咯咯地笑个不停，像是发作了一般。又一次笑到自己感到无趣为止。突然深深地吸气和呼气，肚子里充满空气，再没有其他，那就完了。可一开始是幸福。一个人可以跳舞到哈哈大笑，那根始终将我们维系在一起的短绳断了。死亡之歌对着我们太阳穴内部温暖地呵气，那一定就是幸福了吧。在我们在彼此面前感到惭愧之前，在那条短绳比鼻子还短之前，那就是幸福。然后，保罗想必用手指抚摸自己的头发，我则把我的手指收起来，用我的指甲压住我的手指，就像是一个受罚的孩子。

幸福之后的静默，它来了，仿若家具上起了鸡皮疙瘩似的。我们掩面沉思，重新陷入走投无路的境地，首先是保罗。他始终担心我们会习惯于幸福。趁我还在发笑的时候，他剪掉自己的阴毛，剪刀挂在钥匙板上，那条超大的备用裤子躺在那个角落里。保罗穿着内裤走出房间来到过道，站在太阳下，站在一个长长的正方形中，他膝盖以上落在地板和墙壁之间的大腿阴影变了形。

你为何总是笑到幸灾乐祸的程度呢？他问道。

这话听起来就像是内罗说的：

你现在又有无耻而错误的幸福了。

内罗这边还真有这么回事，我和他有过关系，因为我需要它。在给我带来的伤害方面，那是谁也无法超越内罗的。可我的舌头更快，我的双手比他的更敏捷。刮胡子的时候，他忘记下巴上的胡子；煮咖啡的时候，浸入式煮水器从锅里翻倒了。系鞋带儿的时候，他把鞋带

儿揉成一团，时间过去了很久很久，但打一个像样的蝴蝶结却永远无法完成。他谈起扣子来头头是道，但就是不会做缝纫的活儿。

当他没做成什么事的时候，我说，你又把屎拉到你的手上了。

每隔几天他的太阳穴就会碰到橱门。如果他那支刚刚削尖的铅笔掉到地上，他就弯下身子，然后就忘记头上的橱门还开着了。我对新肿块说道：

今天堇菜花又开了。

然后我就笑了，直至他因为我的蔑视而跑出去来到厂区的院子里，好在其他人面前重新展示一些有价值的东西。他还要离开多久呢，如果他来，我是一直笑下去，还是重新开始大笑。他对新肿块进行按摩，而以往那些蓝绿色的肿块还没有隐去。

我因为内罗而大笑发作，很可能和保罗的相似。可我觉得，内罗那里的蔑视很重要，一开始是幸灾乐祸。内罗理应遭遇任何不幸。他的遭遇还是少之又少。如果内罗受不了我那个错误的幸福，那很中我的意。但这并不卑鄙。他的幸福才是卑鄙的，这种幸福将我逼入困境，直至我被解雇。将胡须刮得很干净、系鞋带、缝纽扣，这是适合亲自动手的赏心悦目的事。在厂里，这是无法证明自己能力的，因为完全是其他东西在作数……

当然，自从内罗给我带来伤害以来，我更多地在训练我那个错误的幸福。第一批纸条事件发生之后，我的笑声变成了这样，仿佛它在对伤害吹口哨。这种伤害是无法让我弥补的。

跳舞后，为了买两双鞋子，保罗开着“雅娃”牌摩托车到城里去。一双用来穿，另一双放在工具箱里备用。我目送他远去，这辆红色“雅娃”牌摩托车在下面的马路上和厨房桌上那只上了红色釉彩的咖啡盒一样漂亮。我在走廊里阳光照耀的地方走着，不知道自己何去何从。这时我在储藏间里发现了我的第一双新娘鞋，鞋子是白色的。我的第二

双鞋子，是棕色的。保罗那双脚底穿孔的凉鞋也在那里，那是去年夏天的鞋子。秋天倏忽降临，天空低沉，秋雨将腐烂的树叶吹落到地上。我们将夏季衣服一天天地扔到最后面的角落里，需要用钱购置冬季衣服，而不是去调换相对昂贵的凉鞋的半高跟鞋底。因为天气的缘故，我是真不想拿着夏天鞋子到鞋匠那里去的。到那个日子重新来临，还有很长一段时间呢。眼下最急需解决的事情已经太多了。

阳光照在整个地板上，但还没有照到那条借的裤子上，还没有。我也没有用手碰它。房间里寂静无声，它从地上扩大到天花板上，这是一种无法忍受的寂静无声。甚至从桌上掉下一只盘子，从墙上掉下一幅画，仿佛我爸爸又死了一样，也会更好些。我双手迟疑不决地从被太阳照耀的地方走进房间，关上窗户，但之前还是向窗外望去：在不允许普通人停车的人行道上，有两个人坐在一辆红色小车里。一个人挥舞着双手，另一个人在抽烟。我从房间里出来，走到走廊上，走到厨房里，再走到走廊上。我了解这种腿脚的功能，一个人会忘记刚才想拿自己干什么，直至自己真正想起来。我迈着拖曳的或者踩高跷太高的脚步来来去去，迅速离开我刚才所待的地方。我把新娘鞋子扔进了储藏室，关上门。我拿着保罗的凉鞋，擦掉上面的蜘蛛网。有一只被踏碎的黑莓粘在右鞋底了。因为这双鞋子，也因为这辆红色小车，一切蓦然浮现在我的眼前：去年夏天在河边，保罗在厂里冲澡后裸体，我们在走廊上跳舞，保罗粗暴地从我手中夺走剪刀。

或许这些东西对一个人更合适，用脑袋触摸，而不是用思想，用思想就会没完没了地煞费苦心思考了。那些人们希望拥有或者希望摆脱的人，以及那些人们已经拥有或者失去的物体。可能会有一个秩序：脑袋中间是保罗，不是我以同样的爱抓住他和推开他。人行道在太阳穴旁边跑着，想跑多久就跑多久，脸颊旁边也许是带玻璃柜的商店，不是我城里那些毫无根据的目标。在后脑勺上，这是无法回避的，在后脑勺上是阿布的那个听差，他可能在这里按门铃和传讯我之前就坐在下面的红色小车里。口头说一下，这样我得担心搞错日子，

因为我或者保罗可能没有听清楚。是的，我宁愿希望这个听差出现在我的后脑勺上，而不是他那种低沉的声音，这种声音可以腐蚀，当他重新站在门口，上一次的声音还在我心里徘徊。脖颈上是那座大桥，和扛着箱子的我的第一任丈夫，但没有挑唆他跳下来。而在维持平衡的小脑旁边，应该有一张桌子，一只苍蝇在桌上休息，而桌上却不是摆放着没有饥饿的晚餐。全是固定不变的东西，它们在脑子里只需要摆放的空间。这些表面和边缘，可以分成支撑和负担，不费吹灰之力地区分开。而在那些间隔中，保留着幸福的空间。

我将凉鞋裹在一张报纸里，再把它塞进一只塑料袋里，我不想拿着一只纸包从那辆红色小车旁边走过去。在我狂笑了太久之后，为保罗做点儿事，我是心甘情愿的。我也想知道车里那两张脸长什么样儿。可我无法知道，究竟是这两张脸，还是保罗的凉鞋将我吸引到了大街上。

有些人不仅将物体和思想分离，他们也将思想和感情分离了。我问自己怎么会。燕子飞过大豆地，在云里串在一起，它们和内罗的胡子有着同样的翅膀尖儿，真是不可思议，但只是一个错误而已。正如所有的错误一样，我弄不明白，究竟是物体还是思想希望是这样。因为它是这样，所以理智必须应对这些错误，必须能够尽力承受，就像大地承受树木。我将两张五十元纸币折叠成小四边形，放在手里，再放到塑料袋里。电梯打开了，我的脚还没跨进去，我的脸就已经蹦进镜子里了。地上发出当啷声，电梯以自己的轨迹行驶。

我走到红色小车跟前，那两个人应该看到世界出错了，我已经走下去，而不是他们走上来。我对着敞开的车窗玻璃问道：

您有火吗?

我真想说：

多谢，我不抽烟，只是想知道您是否有火。我想过，为了摆脱我，两个人会马上给我火，可是我失算了。一切都以另一副面目出现。那名男子摇摇头，那名女子则呵斥道：

没有，你没看见我们不抽烟吗？

他将手放在方向盘上笑了，好似他们给了我致命的一击。他的印章戒指上两个字母在闪烁不定，一个是A，一个是N。那名女子对着他耳畔低语时，她的头发在太阳下乌黑发亮。她的脸被日光浴晒成油腻的古铜色，脖颈上挂着一根有斑点的贝壳项链。我说：

很有可能您以前抽过烟，等我一离开，您又会抽了。难道是我把它和亲热搞混了吗？

嗨，夫人，她说，如果你今天因为老公下班后出去嫖妓了没有操过你，那你到酒吧里去给自己拿一根长萝卜好了。它会打消你那个荒唐可笑的念头。

哦，什么，我说，那我宁愿等我老公回来，他有一根发送电报的棍子，可以把我捧上天。

他们当然不会在这里亲热，但可以在别的地方。她马上露出了敌意，她感觉被我逮住了。他也一样，否则他才不会像一堆粪便一样，傻乎乎地呆坐在那里沉默无语呢。或许他还在岗位上，她让他尝过美妙的时刻。就在她关上车窗玻璃之前，我还说道：

我觉得，没有被操的人今年夏天都戴着贝壳项链，要么这是干了的鸽子屎。

贝壳项链看起来真的就是这样。离开的时候，我听见我的脚步声，我感觉有点不舒服。酒吧门敞开着，我没朝里面看，我看着那些菩提树，我从它们那里知道，它们没有喝醉。可我还是听到了喝醉酒

的声音。夹杂着白酒、咖啡、香烟、消毒液和夏日尘埃的气味向我飘来。

在鞋铺，我第一次没有听见音乐响起。盒式录音机不在桌上，录音机的电池用裤子上的一条橡皮带连接到机壳上。桌子后面坐着一个小伙子，嘴里一口龅牙，闭上嘴巴的时候，嘴唇是抿不住的。因为他没系上围裙，所以我想，他就是鞋匠的女婿吧，那个拉手风琴的人。我打听那名老鞋匠。小伙子画了四个十字，说：

死了。

他在哪儿？我问。

他在一只抽屉里翻找着，我想是在翻找一张纸条吧，可他拿出一支香烟。

您是送鞋过来，还是寻找墓地？

我报纸里裹着那双鞋，他正好把烟灰吹掉，看着我的手指，仿佛报纸里的鞋子可以叫人毙命一般。

鞋匠病了吗？我问。

他点点头。

他有什么？

没有钱，青年说。

他是自杀的吗？

为什么？

我是问您，我不知道。

他摇摇头。

如果老人死了，孩子是无能为力的，我想，但他可以有怜悯之心。在那些从早到晚有顾客光顾的商店之中，现在有一间铺子空着，这个歪嘴感到很高兴。

他一边将烟蒂在一只罐头盒里压灭，一边说：

墓地在桑树大街，够了吗，还是我也必须告诉您，是在哪一排？

比您以为的够多了。

我也觉得是这样，他说，可从三月份开始，自从我到了这里以后，我必须谈论这个老鞋匠了。

我还以为您是他的女婿呢，我说。

绝不！我第一天到这里，就过来一个人，他一只眼睛被打得青肿，看上去就像是一只金丝雀，他就在我的鼻子底下将铺子清空了。皮革材料、锤子、制鞋模子、皮带的带扣和钉子，他全都拿走了，就连砂纸、鞋油和刷子也没留下。他告诉我说，这些不是铺子里的东西。他妈的怎么啦，我什么东西都没有带过来，我把一切都留给约瑟夫市那个接替我的人了。如果我愿意，我可以从他手里买下来，他说。您知道吗，他们在家里等着，他们连家里买面包的钱都没有了。我可没有本末倒置，才不会去买属于我的东西呢。

鞋匠生意很好，我说，那么他也应该很有钱了。

他女儿因为酗酒把钱都花光了，小伙子说道，还揍自己的老公，所以他才变成这副模样。他清除鞋铺的时候，我问过他是不是也是鞋匠。这时候，他叉开他那消瘦而白皙的手指，说：什么，我看起来和你一样吗？那么，他想拿这玩意儿干什么呢？我问道。拉手风琴，他说。哦对了，我说过怪不得你起了一块紫斑。不，他说，这是我老婆送给我的。酒吧里总是坐着两名警察，我考虑是否把他们请过去。可这些本地人还不怎么认识我，这只会带来不快。这个手风琴演奏者很

可能还会说，是我把他打成金丝雀的。我本来应该这么去做，但他的另一只眼睛也已经被打成青肿了，他完全是活该。

桑树大街上只有金合欢树。那个酒鬼住在街头。街尾躺着莉莉。现在鞋匠也躺在那里了。老鞋匠长得虽然瘦小，但双手粗大，成拱形的指甲被皮革材料染成浅棕色，就像十颗油煎的瓜子一样漂亮。我去鞋铺的时候，他就用手摸摸自己的头，好像头上有头发一样。他的光头在盒式录音机低沉的民歌声中汗涔涔的，像屋前花园里的玻璃球一样闪闪发光。可以相信，只要一碰，它就碎了。

嗯，鞋子又开始跳舞了，他开玩笑道。我不知道他是不是在开玩笑。我只知道，就在我快要踏进鞋铺并且站在新的鞋匠面前时，我第一次在一首歌曲的伴奏下跳舞，在歌中，死亡就像生命赏赐的一部分走过来了。那次在饭店里和我第一任丈夫之间的舞蹈之夜之后，我再也没有跳过舞，和保罗也从没有跳过。和保罗跳舞后，我真不该到鞋匠那里去，至少我得再等一天，那么鞋匠还会活着。他的死是我的错。

在他的妻子进入精神病院之前，鞋匠和他的弟弟、小舅子和女婿一样是乐手。他们现在还每天晚上在商业街的那家饭店里演奏。不是音乐家，他对我说。音乐家按照乐谱演奏，乐手按照心灵演奏。

我不喜欢跳舞，也再也不希望有一个喜欢跳舞的丈夫。认识保罗的时候，我恰好将对话引到了跳舞上面。这很重要吗，我不喜欢跳舞，女人喜欢跳舞。我只认识那些被迫去跳舞的男人，保罗说，是啊，然后他们和女人跳上半夜舞，就可以紧接着和她操上一刻钟。

为什么？我的第一任丈夫喜欢跳舞，我说，他沉迷在跳舞中。你说，这是顺便，你还从没结过婚呢。每当音乐开始演奏，我就看不懂我丈夫了。他对舞蹈的渴望和我对舞蹈的憎恨，将我们撕开，撕开了不只一小块。当音乐开始演奏，世界将我们分开了。我后悔，继而离

开，并且感觉很无聊，而他摆脱了自己，忘乎所以，宛如一只劲头十足的猴子。我们发生争吵的时候，为了将大事化小、小事化了，还是应该保持沉默才对。可是与其保持沉默，不如将任何辱骂的话一古脑儿地倒出来，因为和那些沉默的侮辱相比，我们宁可原谅这种渐渐平息下来的争吵。估计是九月初的时候吧，我们休假了。我们没钱到黑海，或者到喀尔巴阡山去。那时我们想美美地度过一个晚上，于是周末上了饭店。我丈夫本来想去商业街上的那个王宫，鞋匠的家庭乐团就在那里演奏城里最好的音乐。我觉得那里太贵了。还有一个地方叫中央娱乐城，花上两百就可以在那里吃饭跳舞。和我们一样，大概其他人也在关心钱的问题吧，那家饭店里人山人海。肉变酸变味了，香草色拉闻起来有种药粉的味道，都可以用这种色拉消灭甲虫了。由于可以往白葡萄酒里面掺水，因为它是透明的，又看不出有什么变化，所以他们只喝白葡萄酒。绝大多数人都觉得饭菜不错，他们用面包蘸着盘子吃，这样吃就真的不会有什么剩菜剩饭回到厨房间了。他们狼吞虎咽地吃着，好让自己马上跳舞去。而我则在吧嗒吧嗒地吃着饭，以此消磨时间。我丈夫吃得更快，但和他们相比，吃得算是相当从容的了。乐团慢吞吞的演奏正合我意，我不想跳舞。但这一点并没有妨碍到我丈夫，因为任何音乐都会让他着迷。我朝那些镶木地板看去，那些舞者的情况和他一样。因为这里所有的人都在关心钱的问题，所以度过今宵必须是值得的，他们欢呼雀跃着。男人们在高声叫喊，女人们时而发出低沉的哦哦声，时而发出高亢的哟哟声。当一首由熟悉的曲调串连而成的乐曲演奏结束，他们睁着向上翻转的眼睛拊掌大笑，摇摇晃晃的，好似沉重的鸟儿着陆一样。我丈夫已经吃完饭，用餐巾纸擦嘴巴。他鼻子透过酒杯摇晃着，变成了波浪形。他摆动着双腿，呆坐在桌子上，桌下的地板在抖动。我说：

或许我们已经在旅行中了，地板像在火车餐车上一样抖动。你们也可以在门刺耳的咯吱声或者蟋蟀的唧唧声中跳舞。不，我真不该说“你们”，把他也带进去，可他只是在那儿旁观了一会儿，很痛苦的

样子。他将酒杯推到桌子中间，用稍带长形的眼睛呆滞地注视我，他的眼睛像锁眼一样拥有如此坚硬的末梢。他撅起嘴，吹了声口哨，双手在桌子上敲击着节奏。我说：

现在比餐车上更糟，你毒瘾发作了吗？他马上需要我和他跳舞了。马上，那就是现在。他撅着的嘴渐渐抚平，匆匆微笑着，马上继续吹着口哨，这种强迫是大胆而有礼的。这是一种让我听话的克制，只是真的没有争吵罢了。服务员将桌子收拾好了，只是这两个酒杯还在那里。杯子透明地抖动着，仿佛不是真的在空桌子上，我们在酒杯后面坐了一会儿——我渴望着争吵，他则是暗中等待跳舞。他赢了，因为他善于克制自己，浪费了所有激动人心的时刻，我觉得这太笨了。我们为什么要花去明天就会缺少的钱呢？难道他就该以跳舞来弥补难吃的饭菜吗？我拉着他的手来到镶木地板上。我们穿过一对对舞伴跳了一段，一直到了乐团前面。他拉我转身，手风琴键盘像百叶窗一样渐渐模糊起来。

你把自己弄得太累了，我的胳膊睡着了，他说。

我无法把自己弄轻松。

跳舞的时候，哪怕最胖的女人也会变轻，你这不是在跳舞，你是在下垂。

他指给我看饭店里那个最胖的女人，这是一位贵妇人，我在吃饭时就注意到她了。对她那条有着黑色棋子的白裙子，我在吃饭的时候没有看到很多，她必须将盘子移至桌子中央，我才能越过她的乳房看过去。在她短而肥的胳膊的末端摆放着足够多的刀叉，简直让她难以就餐了。

女人的裙子在她的身边飞舞，因为它有很沉的彼此重叠的凹面褶皱，不是因为她体重轻。对衣服我还是有点发言权的，我说。

但不是对女人，他说。

棋子从白色褶皱里飞落。白雪和蓟草，我公公的白马，结婚大蛋糕，蛋糕上面的糖浆层。我吃蛋糕的时候，糖浆层刮得我的鼻尖发痒。我的头昏沉沉的。即便我不得不跳舞，我也没有权利指责我丈夫说，那个香水党员就是他的父亲。我虽然振作精神，但还是做了自己本想放弃的事。人可以禁止他人做很多东西，最好是对关系最近的人，但不是对自己。跳舞时在渐渐模糊起来的手风琴琴键面前，脑子在用过去的事情折磨我，我丈夫失去了和贵妇人亲近的机会。他轻轻拍了拍正带领黑色棋子并且高声叫喊的那名男子的手臂：您的女舞伴跳得真棒。

那当然，我舞带得好，他说。

然后，贵妇人的舞伴重新开始高声叫喊，贵妇人也发出低沉的声音，我丈夫也一起高声叫喊着。

如果你再叫喊一次，我说，我就收回脚步，马上走人。

他又叫喊了一次，我的脚步停在地板上，贵妇人发出低沉的声音，我站住了。

舞伴在不断地更换。调换舞伴在无声中进行。要么是听从男女之间的秘密法则，要么是服从迅疾的偶然组合。看不到有人在这里协商。我拍子乱了。

你只是少数几个跳舞时骨头很重的人，我丈夫说。

你就去抓蓄水池吧，我说，那里有你要抓的东西。

那个脑袋颤抖的老太用手指轻轻推了我一下：喂，你有阿司匹林吗？没有。可是那个驾驶员，他不是有水吗？难道是我看错了吗？他不是有瓶子吗？他有瓶子，我说。她的眼睛突然睁得更大了。这在老年人那里是经常的吗，他们从太阳穴开始长满了很薄的皮肤，就像生

蛋白。耳环随着脑袋晃动，那是两个椭圆形绿宝石。由于多次颤抖，耳环上的耳孔下垂得太多，快要裂开来了。牙膏和一把牙刷，我完全可以给她。驾驶员也许有阿司匹林吧，我说。公文包男子将手伸进口袋：我想我这里还有一粒。一张皱巴巴的玻璃纸小纸条沙沙作响，他将纸条展平：这里没有，我现在重新想起来了，今天早上我把最后一粒吃掉了。那边集市广场上有一家药店，靠近车门的年轻人说。老太转过头来，我现在就需要药片，集市广场什么时候到。她从座位的一个扶手走到另一个扶手，双手扶住，直至走到车厢中间。驾驶员从镜子里看到了她：坐下，老太太，当心闯祸了。你得坐别的车过去，那就近多了。老太跌跌撞撞地走到他跟前。他妈的，我不是问过你吗，你说我坐这趟车是对的。你至少有阿司匹林吧?

一个人要是不喜欢自己，那么跳舞要比在有轨电车上人挤人还要难受，我曾经和我的公公说过。而如果一个人喜欢自己，那他得做些更好的事情，一个人也可以把大腿伸到别的地方去，把自己的头弄晕。

做些更好的事情是什么意思？他说，跳舞又不是工作，而是娱乐，即便不是一种天生的本领，一种禀性。而且是一种文化。喀尔巴阡山的舞蹈和那些丘陵地带不一样，大海边的舞蹈和多瑙河流域那里也不一样，城里的和乡下的也不一样。舞蹈从小就可以从父母和亲戚那里去学。如果你没有学会，那是你家人轻率了事，那你就错过一些机会了。

不，我说，与其说我家人轻率，不如说他们忧郁，经历了劳改营之后，我们家里没有人还会如此快乐了。

这可是多少光阴悄然流逝呀，那是在你出生之前，他说。有些人的人生成功不了，他们以此作为开脱。他们曾经有过背运的时候，于

是将它视为所有失败的根源。那好吧，你太年轻，可是我已经足够老了。相信我，即便没有劳改营，他们的人生也成功不了。

那是除夕，帕拉帕奇，我公公就是这么称呼这个大家庭的，正在公公婆婆的客厅里庆祝新年。我永远不想知道，帕拉帕奇是什么意思。对我而言，这听起来就像是一群乌合之众，因为这个家庭太大了，每个人都是靠不住的。可尽管谁也不能忍受他人，他们还是经常聚会。光是我公公，就至少是两个人。他在每个胸口筑巢，然后可以从里面碰到肋骨。

大卫、奥尔加、瓦伦丁、玛丽亚、乔治，还有其他几个人都来了。我不知道，哪个名字属于谁。大家全都脱下了鞋子，我数了数，门旁边有十双。我公公的小弟和大哥也各自带着一个肥胖的妻子和一个干瘦的妻子过来了。中间那个兄弟因为生病躺在家里的床上，但他的妻子和她的弟弟以及她的或者她弟弟的大女儿和一个女婿也到这里来了。那个女婿烂醉如泥。我公公刚给他脱下外套，他就在厕所里呕吐开了，连帽子和围巾都来不及脱下。那天夜里，我记住了两个人的名字：安娜斯塔丝娅和马丁。我公公的表妹名叫安娜斯塔丝娅，和我已故奶奶的名字一样。她约莫五十岁，据说还是处女，在一家饼干厂做了三十年会计。而那个马丁是一名丧偶的园丁，是我公公的同事。马丁想在除夕之夜征服安娜斯塔丝娅。

她是冷血动物，我公公说，但到了某个时候，每个人都会开窍的。

每年七八次，当全体亲戚到齐的时候，我公公就在客厅里背对着前面向大家展示那张照片。人们看到了帕拉帕奇：他的父母和他们的六个孩子。父母亲坐在马车夫的高座上，各自抱着一个女儿。男孩子每两个人坐在两匹棕马的背上。在所有其他日子里，房间里挂着一匹白马，一个小伙子手拿短马鞭，穿着闪亮的马靴骑在马上。那是我公公，也不是我公公，他当时的名字和现在不一样。

我和我丈夫跳舞，请他别转动我，我们来回晃动着。他父亲在的时候，他显得很沉着。我和那个女婿跳舞，呕吐后他不再像刚进来时那么醉醺醺了。他的脚步停下来，在跳狐步舞时，他掉了一只袜子。马丁把袜子捡起来挂在枝形吊灯手臂上。然后我和他岳父或者叔叔跳舞，然后和我公公的兄弟们，然后和马丁。老人们舞步娴熟，他们是沉默的舞伴，我不得不无声地任凭他们转来转去。当我的公公用张开的手臂和松动的领带站在我面前时，我说：

你坐在我桌子旁边好了，也可以这样说话的呀。

啊呀，他说，跳舞可以永葆青春。

他刚刚洗过澡，他的香水飘了过来。他从桌子角落的那只小碟里拿出一颗用利口酒浸泡过的樱桃，闻起来有种蜜饯的味道，可以让一个人醉倒。我已经多吃了好几颗，脑子里有点晕头转向了。我公公将樱桃塞进嘴里，用食指吮吸红色汁液。他的另一只手在示意，直至我站起来。他吸着樱桃核，他的手压到我的腰背上，直至我感觉到他的裤子里有什么。我对此并不好奇，一年后当他儿子应征入伍后我也没有。我将毛巾收拾到柜子里，他跪在我后面，吻我的小腿肚。

过来，你可以看到，它可帮你弥补他不在你身边时的缺憾。

我压紧大腿，关上柜子，说道：

我无法喜欢你。

他完全可以问问为什么，我就可以告诉他怎么回事了。可是他说：

那好，这时人就要拷问自己的大脑，该如何帮助孩子们，然后可以身体力行。

他想接他儿子的班。当时，为了取代那个长辫子女人，我愿意向我爸爸效劳，那是迫切需要，也是完全可行的。这一次不行。我丈夫

和我婆婆对此事一无所知，也不了解我对这匹白马、香水党员和他的改名知道多少。他也接过一次班了，对此他是训练有素的。如果我忘记了柜子，它会把我砸死。我没有浑水摸鱼，当时也闭上嘴了，以便整个帕拉帕奇不会招致厄运。

凌晨三点，除夕之夜摧残了我们的容颜，好像我们在这儿的房间里度过了整整一年。那种强奸亲戚内已婚肉体的兴致，演变成了哈欠连天。在彼此信任中一夜之间不知去向的夫妇，现在再度聚首。我婆婆在和她的丈夫吵架，因为水晶玻璃瓶打碎了。大女儿在和她的醉酒丈夫吵架，因为他用香烟在裤子上烧了两个洞。我丈夫指责我先和马丁然后才和他为新年碰杯，可我根本没想到这一点。那个干瘦的妻子哭诉道，她丈夫丢了一粒金质袖口扣子。他指给我们看右袖子上所有还保留着的扣子，我们在厕所、房间和走廊上寻找，找到了旧的裤子纽扣、硬币、发针、香水盖子，并且将它们并排放在台布上。那个小弟在和他的胖老婆吵架，因为她不知道把车钥匙放到哪儿去了。她将手提包放在桌上。一块手绢掉了出来，还有两粒阿司匹林和一个极小的锈铁做的安东尼圣像。它会帮助我们，她说，然后吻了它。

把它吃了，她丈夫说，或许你就可以创造奇迹，用手指打开车门了。

马丁将下巴搁在桌上，再一次依次注视那些女人的小腿肚。他没受到重视，这个时间开始已不再属于这个家庭了。灯光很刺眼，他的头皮上已经重新长出半公分长的银发，这些银发一根根地在闪闪发光。他把头发染成了棕色。

谁也找不到那粒袖子扣子，大家全都停止寻找，在走廊里穿上外套和鞋子。安娜斯塔丝娅手里拿着一只锈迹斑斑的镊子从卫生间里出来了。她的双手在滴水，额头四周的头发湿漉漉的，水从下巴上滴落下来。

你干吗用手喝水呀？我婆婆问，那儿不是有很多杯子吗？

安娜斯塔丝娅开始哭泣：

我现在得告诉你们了，那个鳏夫昨天夜里在卫生间里折磨我，这可是最后一次，这可是不可能的。

那把镊子放在了桌子上，和捡到的其他几件物品放在一起，它和小安东尼圣像相像，很容易搞错，可没有人吻它。安娜斯塔丝娅迅速披上外套，用力打开大门。

你等一下，我公公说，其他人也马上走。

我不需要有人陪，她说。

那个丢失袖子扣子的兄弟指着她的脚：你可不能光穿着袜子走人呀。

安娜斯塔丝娅在她的鞋子里找到了那把车钥匙。

安东尼圣像还是带来好运了嘛，我公公对他那个干瘦的弟媳说。

尽管如此，谁也不相信这一点，她说。

说完，她将安娜斯塔丝娅拉到身边：

马丁寻开心而已，你别往心里去，他完全可以得手的。

马丁这时已经走了，谁也不知道他究竟是怎么走的，什么时候走的。他的围巾忘记拿了，还挂在走廊里。

等到所有的人离开之后，我公公把那张照片重新归位。我婆婆从枝形吊灯那里抽出短袜，打开大街和院子之间的窗户和大门。冰冷的夜风吹进来了。枝形吊灯在穿堂风的作用下开始晃荡，我公公的领带和他儿子的头发在飞舞。这时，那匹白马从墙边迈步向我走来，在元旦迎接这些被庆祝活动折腾得够呛的人。我退回到了走廊上。我公公

打着哈欠，将领带从头上抽出。他妻子把地毯上的面包屑、蛋糕屑以及樱桃核捡到手里。

先得把餐具收拾进厨房再睡觉吧，她说。

我没想到去帮她的忙。她丈夫将领带放到桌上，解开领结，直至在一个整齐的圆圈中摆放好，就像摆放在商店的玻璃柜中一样。

我匆匆说了声晚安。

我们今天的梦想，将会变成现实，他说。

新年里，帕拉帕奇的所有对话均以丢失的袖子扣子作为开始。它不在这儿的家里，顶多掉到了厕所里，这样的事真的会发生。我知道另外一种情况，和我丈夫说，那粒金质袖子扣子放在床头柜上他父母的首饰盒里了。

你干吗要多管闲事？他问。

因为一颗袖子扣子是不会走路的，我说。当我重新朝那只首饰盒看去时，那粒扣子已经不见踪影了。复活节的时候，我公公吹嘘自己有一只金质领带别针：

我亲爱的妻子送的。

她在他眼里没有那么亲爱，这个她知道。他在苗圃那里有一个和我同龄的情人，她曾经研究如何消灭螨虫和蚜虫。因为对她的全称——防治人工培植植物寄生虫工程师同志，谁也无法说出来时不带笑声，因此她被称呼为虱子检查员同志。我婆婆每星期日感到很高兴，因为她丈夫无法到园圃去了。可复活节时，她的脸像千层饼的生面团一样软塌塌的，她老是看着他，他在专心研究自己的那只领带别针，以至于周日给自己的情人打电话时，没有偷偷将电话拿到卫生间去。我婆婆吸了口气，说：

我已把自己那只旧戒指送到金匠那里去了，我觉得它太小了。

我什么也不想说了。我丈夫以稍带长形的眼睛呆滞地看着我，每当他强迫我沉默的时候，都是这种表情。这时，我在他耳边说道：

你母亲在撒谎，那颗袖子扣子哪里比得上你父亲的那只领带别针啊，还得搭上她那枚戒指才行。

一只胖苍蝇以垂直的弧线，在驾驶员的脑袋四周发出嗡嗡声。它飞到他的手臂上，他打它。它飞到他的脖子上，他打它。然后他打到了自己的脖子，发出噼啪声。苍蝇溜走了，飞到了窗框上。他想把它从敞开着的窗子赶到窗外的大街上。它嗡嗡地飞走了。现在听不到它嗡嗡的声音，而铁轨的声音越来越大了。怎么啦？老太问道，你看起来绝望透顶了。有一只苍蝇，驾驶员说。哦，是这样，不戴眼镜我就看不见这些小东西了。它马上到你那里去了，他说。你干吗不打死它呀？她问。他抓不到呀，公文包男子说，他得开车，不是去抓苍蝇的。为了一只苍蝇车子出轨，那真的就完了。它不会到我这里来的，老太笑着说，我抖得够厉害的了。这不是很好吗，驾驶员说，你正好可以赶走苍蝇。不，她说，这可不是好事。你要是老了，就知道怎么回事了。不过，那些咬人的蚊子来了，是啊，还有那些跳蚤。我是A型血，跳蚤最喜欢的血型，大夫和我说起过。我是AB型血，公文包男子说。那么这位小姐呢？老太问，歪斜地闭上嘴巴等着回答。O型血，我说。O型血，这是吉卜赛人的血型，老太说。O型血的人可以给所有的人捐血，可他们只能用O型血的人提供的血。驾驶员拍了下太阳穴。婊子养的，他吼道，你找其他人吧，我还没翘辫子呢，我也不是一堆屎。他将苍蝇朝我们这边赶。我们也没有翘辫子呢。我是这里最小的，说到翘辫子，我可能是最后一个轮到。我也是O型血，驾驶员说。苍蝇像眼睛直冒金星一样，在窗玻璃上发出嗡嗡声。它的肚子发出绿光，像老太耳朵边上那些抖动的宝石一样大。

老鞋匠是一个很健谈的人，我喜欢到他的鞋铺那里去。

音乐是我的生活，他说，不过这里的人也需要音乐，这样就听不到老鼠的声音了。我在家里也喜欢听音乐，直至睡着。以前，我的薇拉整天跟着我一起唱。常常到了晚上，她喉咙唱得都嘶哑了，得喝杯蜂蜜热茶才行。

每年夏天，他妻子沿着上午能照到太阳的铁丝篱笆那里种植大丽花。

我的薇拉有一只上帝给她赐福的手，他说，凡是经她种到地里的东西，不管什么，都能开花结果。可是，在她生命里的最后那个夏天，她种植的大丽花在生长过程中，那些陌生的璎珞百合、白日草、翠雀花和福禄考的叶瓣也连带生长起来了。于是，在开花的时候就出现了这样的景象，任何一根花茎上都是混乱不堪。这些大丽花是一个奇迹，但是变混乱了。人们在篱笆外面驻足。我女儿还没等到大丽花凋谢，就把它们全部挖掉了，不让风将这种发了疯的种子吹得四处乱撒。薇拉始终是个文静的人，可自从大丽花开花之后，她几乎不再说上一句话了。由于她身体健康，在家里却又派不上用场，我女儿只好每天打发她去购物。薇拉从商店里走出来，带回来的是大豆而不是土豆，是醋而不是矿泉水，是火柴而不是卫生纸。因为她的情况没有好转，我女儿就给了她一张购物清单。我这位健忘的薇拉拿着这张购物清单到商店里，可带回家的是鞋带而不是牙膏，是图钉而不是香烟。我女儿立马去了商店。那个男售货员和那个女收银员还能记得刚才那个拿着购物清单的女人。不，他们说，她既没有买鞋带，也没有买图钉，而是买的牙膏和香烟，和清单上的东西一模一样。我们这里根本没有鞋带，几周前就订购了，但还没有送货过来。而图钉呢，我们商店本来就不卖的。薇拉上午只还被打发出去散步一个小时，却常常拿着另一块毛巾回来了。毛巾里面大多放着证件。因此，我女儿可以根

据上面的地址将陌生的毛巾交还给别人，再将母亲的毛巾拿回来。后来，当薇拉自己的毛巾再也找不到，却总是将陌生毛巾带到家里时，我们只好让她空着手出门了。她回来的时候，没有披着头巾，却戴了一只帽子。冬天因为寒冷，我们不让她出去。到了来年春天，她还三次穿着连衣裙来到大街上，之后却穿着裙子和衬衣，上气不接下气地回来了。于是我同意将薇拉送往精神病院。这附近根本就没有服装店，老鞋匠说，这一切和偷窃没有一点儿关系，有一点可以肯定，薇拉从没有偷过。左邻右舍也都说，薇拉在大街上一直给人留下了非常正常的印象，几乎是太不引人注目了，他们说。可当人们向她问候，她却没有回报以问候。她边走边说：

我得赶紧了，饭还在烧着呢。

老鞋匠将拇指和食指放在嘴角。今天这个已经不再重要，这是小事一桩，正如生活中这样的事很多一样。

我也向老鞋匠讲起我那已故奶奶的事，我爷爷在我爸爸去世后说过，生活就像灯笼里的一个屁，不值得去为它穿上鞋子。

他说得对，鞋匠说，他一定是半个哲学家，傻瓜是说不出这种话的。

然后，他指了指木墙，墙上每个钉子上都挂着鞋子：

您过来瞧瞧，我对这个装鞋子的东西有不同的看法，否则我就没有面包吃了。

鞋匠抿住嘴唇，拇指和食指之间的皮肤好似变成了蹼膜一样被皮革蜡染黄了。

我的薇拉，她至少基本上是自己惹的祸。可是在精神病院里和她一起的还有两个年轻女人，她们到了警察局就疯了，却什么事也没有

干。其中一个女人偷了厂里的蜡烛，另一个偷了田里的一袋玉米棒子。您现在说说看，这算什么事儿。

换半高跟鞋底，我既不用橡皮，也不用皮革，年轻鞋匠说。他双手伸进保罗的凉鞋里，就像伸进连指手套里一样，将鞋底朝天，看鞋上踩碎了的黑莓。他的龅牙一张一合，我的思想开小差了。那个泥土蛇男孩死了，因为我没有耐心和他玩耍。我想到了我的爸爸，因为他不想在我面前遮遮掩掩了。我想到了我的爷爷，因为我拿他的去世撒谎。我也想到了莉莉，因为我说过球状的夕阳的话。我想到了那个老鞋匠，因为我厌倦了世界而跳舞。那个歪嘴将凉鞋重新裹到报纸里。

十天后您过来串串门，然后我们继续看吧。我已经看够，点点头，就走了。

风在商业大街上飞舞，菩提树吹得一束束绿色豌豆掉落下来。每束豌豆上都有两个皮箔。它们和树枝上那些锯成心形的皮箔毫无关系。夏夜的天空上，有一张白云组成的长沙发。一个女人手拿一只小瓶子从药房门口匆匆走了出来。液体、纱布瓶塞和女人的拇指是靛蓝色的。我问女人几点了。女人说：

快八点半了。

不是像年轻鞋匠说的十天后，而是那天七点到八点半之间，我想为保罗做点什么。我没有如愿以偿。那个女药剂师背对着大街，赤脚坐在一堆写着中文字的小盒子旁边的玻璃柜上。盒子里甚至连一粒大衣纽扣都装不进去了。这些盒子和安全套盒相似，盒子上除了中文，还有蝴蝶。莉莉有次说过：

中国人很聪明，他们将好的安全套出口到美国，供纽约唐人街的中国人使用，而把满是窟窿的安全套出口到保加利亚和我们这里。

女药剂师的盒子里分别装着一只棉花球，每个棉花球里都有一只假眼睛。她将浅棕色、深棕色、绿斑点、浅蓝色和深蓝色的假眼睛在

空木板上放成一排。浅棕色的眼睛和保罗的脑袋很相称，我数了数一共有多少。深棕色的眼睛适合我。药房里适合保罗的眼睛更多。女药剂师在玻璃后面，在深红色太阳下开始布置第二排。她坐在水族箱里面。我敲了敲玻璃窗，她转过头，摸了下额上的头发，继续干活。灰绿色斑点眼睛很适合她。

白色长沙发在天上，女药剂师在水族箱里，豌豆在菩提树上，保罗的凉鞋成了年轻鞋匠的连指手套，金合欢树在桑树大街上——老鞋匠去世后，一切都乱了套。风并没有将薇拉发了疯的大丽花种子撒到这座城市，却在鞋带和牙膏、香烟和图钉、头巾和帽子之间播下了骗局的种子。此刻，在城市夕阳红的晚上，建议人们失明，我们有适合每个人的假眼睛。可那块棺材板尤其向这种人发出了敲击声：他们在跳着厌倦世界的舞时希望给自己带来快乐。是的，我们一定很喜欢自己戴着王冠，对世界感到厌倦。可是这难道不是相反了吗：世界对我们厌倦了，而不是我们对它厌倦了？

对我们感到厌倦，但远不是对所有的人都如此。不是所有的人都疯了，正如也不是所有的人都被传讯一样。莉莉没有被传讯，尽管我的第一批纸条事发数周之后，我考虑到会有这一步。我想让她有所思想准备，在第一次审讯时那种微甜的味道会冲昏她的头脑。在第二次以及所有的审讯时也都一样，可人不再惊慌失措了。莉莉不害怕。

我可没有看到你的纸条啊。

仿佛这就是她不被传讯的理由。仿佛不是那些一无所知的人最容易成为牺牲品，除了面对恐惧，他们都会心跳加速之外。人的脑子里有了这种味道，就会马上签字画押。或许有人向内罗和包装车间里的那些姑娘打听过我的情况了。内罗讨厌我，那些姑娘几乎不认识我，她们对我无所谓。我对她们也无所谓，可是，因为外面走廊上的门开了，她们话到嘴边没说出口的，绝不会是什么好话。

莉莉说得对，她从没有被传讯过。真是幸运，即便她应该为我辩护才是。她也完全无法保护自己。莉莉唯一一次向我打听过审讯的事，那句话是：

你的少校多大了？

你问得倒好，为什么是我的少校？我说。

我比他小十岁。

大约四十吧。

我的老天，莉莉说，现在她不再考虑他了。那时我知道，可能就在第一次的时候，阿布的手指已经碰过莉莉的肉体了。她可能同意或者被迫，对这两种情况，他都有可能报过仇了。这次谈话过了没两天，莉莉说，她父母吵架了。她母亲不想让继父留在家里。起因是一次约会，但不是和一个女人。说是公园边上的那家报刊亭，她继父会在下午五点出现在那里。莉莉的母亲说：

今天你就待在这里，我到单位里打电话，告诉他们你病了。为什么放眼看去，孩子们到处都在成长呢，你必须说了算，他们应该寻找年轻人。

她挡住了他的去路。继父将皮夹子塞进口袋，将她一把推开：

说了算，请问我的权利在哪里，你知道吗？在家里，你就是老大，他吼道，可在集市上你马上将甜瓜扔到我的手里，伸出你的右爪，好让那个少尉骆驼向你行吻手礼。然后你作为女人还说道：我感到很荣幸。在这家里，你毫不畏惧，可当这样的一个人出现的时候，你害怕得再也无法咽下口水。你还是把你的强心剂拿走吧。

我想知道生活是如何发生的，于是离开鞋匠后，我在回家的路上一一检查对世界感到厌倦的种种可能性。第一种也是最好的可能性乃是：从来不被传讯，从不发疯，和绝大多数人一样。从来不被传讯，

但发疯了，就像鞋匠的妻子和下面入口处旁边的米库太太一样，这是第二种可能性。第三种可能性是：被传讯，也发疯了，就像精神病院里那两个疯女人一样。被传讯，但从不发疯，正如我和保罗，这是第四种可能性。不是特别好，但我们这种情况是最好的可能性。人行道上有一棵李子树被压坏了，马蜂吃得饱饱的，不管是新来的，还是早来的。如果整个家都在一棵李子树上，那将是怎样的情景呢。太阳将这种情景从城里搬到了田野上。第一眼看去，它给夜晚披上了浓妆，第二眼看去，它被射中了——像一整畦虞美人那样鲜红，莉莉那位军官说过。对了，还有第五种可能性：很年轻，美得惊艳，脑子没疯，但人死了。不是死去的每一个人都叫莉莉。

我带着那双鞋底跑穿的凉鞋重新回家。那辆红色小车不在人行道上，空荡荡的沥青地面上看不到任何东西，烟蒂也不知道发生过什么。猫在垃圾桶里发出咕噜声，想趁夜色来临和野猫眼里发出绿光过来进餐之前，寻找一些吃的东西，直至饥饿的悲叹声和动物交配的狂叫声合二为一。和这个夏夜相比，我的脸很凉爽。从附近的居住小区里传来餐具的叮当声，有人将什么东西摔在地上了。这个时候，人们在吃饭。一头山羊在蛾眉月中露脸了，一只狗儿也冲了出来。它必须决定，今晚吃什么比较合适，时间很紧了。花箱里的水从二楼滴下来。当月亮选定了一张脸，风车开始转动，在拥有很多水才能生长的矮牵牛花之间发出呼噜声。这一天，我做了很多事，虽然遭遇了很多挫折，但为我们找到了最好的可能性：

我们俩都没有疯。

我那错误的幸福在两边的太阳穴上无耻地敲击着，我不是最笨的人。此刻，商店已经打烊，我们的厨房窗户上有了灯光。保罗等待着两双新鞋子，也等待着这个问题：他应该穿哪双鞋，哪一双鞋应该放在工具箱里。他应该穿上漂亮的那一双。或许对我而言，他认为的那双漂亮的鞋子是比较难看的那双，正如在莉莉的照片上看到的那样。

我只有她的一张照片，我承认常常看那张照片。如果我谈起她的美丽，没有人会对此表示怀疑，保罗却会皱起额头。

她究竟哪儿漂亮呢，我更喜欢你，我不撒谎。她最漂亮的地方，是你非常喜欢她。

听到这句话时，我感到很难为情，于是不得不经常说道：

保罗，你的良心很好，可你的品味很差。

可就在那天晚上，趁保罗试鞋的时候，我还想和他谈谈玻璃柜里的假眼睛，谈谈我们没有发疯的可能性，尤其想谈谈我不是最笨的人的话题。

小区旁边停放着一辆摩托车，镜子和灯被拆掉了，座椅被撕破了，车把和踏板弯曲了。那是保罗的“雅娃”牌摩托车，我全身都起鸡皮疙瘩了。我在等电梯的时候，感觉好像我已经不在自己的身体里，而是被分配到了墙上的那些信箱里。可当电梯打开的时候，那些信箱还在那里挂着，谁上了电梯，那是我，最笨的人。

从商店回家的路上，一辆灰色卡车在保罗后面行驶，整段时间里，卡车始终在他的后视镜里。保罗想让它超车向前，于是让到马路边上行驶。路上车辆很少。他开得非常慢，卡车慢慢临近，在环行交通中间紧挨着，仿佛要从“雅娃”牌摩托车下面穿越似的。紧接着，摩托车飞了出去，保罗又从摩托车上飞了出去，像一块死木头一样从树上掉了下来。等到胆敢睁开眼睛时，他看到了草地，听到了声音。在他四周有鞋子、裤子、外套，最上面是脸。保罗问道：

摩托车在哪儿？它停在人行道的边沿。

卡车在哪儿？谁也没有看到它。

我的鞋子在哪儿？

在你的脚边，一个穿着短裤的老人说。

车把上的鞋子在袋子里，它们在哪儿?

该死的，老人说，你嘴里还有牙齿真像发生了奇迹一样，现在你需要鞋子了。你有一个保护神，这还不够。

我的保护神开着灰色卡车，保罗说，他到哪儿去了?

卡车，你得戒掉你喜欢飙车的毛病了。

穿着短裤的老人的大腿就像大理石一样，上面布满了脉络，却没有一根汗毛。周围的人看到保罗还是满口牙齿，甚至脑子和身体还在一起，便纷纷走开了。老人把他扶起来，再将摩托车扶起来。然后，他给了他一块手绢:

先把下巴上的血擦掉吧。

您看到那辆灰色卡车了吗？保罗问。

我看到很多车。

您看到它的车牌号了吗?

命运没有号码。

可是卡车有啊。

我们最好还是听从命运的安排吧，否则你的保护神就要生气了，老人说。

这时候，保罗用那块刚熨烫过的手绢擦掉下巴上的血。

此刻，保罗躺在漆黑的房间里的床上，将事故叙述完后问我:

我应该把那块脏手绢还给人家，还是保留下来?

我只是耸耸肩。保罗越是谈起那个老人，他到他那里去的概率就越小。在所谓正确对待一块手绢的借口之后，另一个借口将会接踵而至。

有人又偷走了我两双鞋子，这要比那次事故更令我生气。

我从窗户上望出去，大街在很下面的地方，宁静、空旷，而月亮，它今天选择了山羊脸。如果它没有犯错，那么挺适合这个夜晚的。我半个头伸出窗外，说道：

上一次我被传讯的时候，阿布在行吻手礼时微笑着说，你们经常开车到河边，你和你丈夫，那里也会发生交通事故的。

当我不再向窗外望时，山羊脸站住了，天空在行驶，房间在摇晃。或许，当人们问我是否担心居住小区会倒塌的时候，他们知道自己在谈论什么。

保罗打开电灯：

那你为何到现在才和我说呢？

你能对不安地颤动的眼睛解释什么呢？

因为我不相信这一点。阿布为了消遣曾设想过一次事故，眼睛发炎，牙龈萎缩，冰冷的双手已经无法使用，这我相信。

外面茫茫黑夜，里面灯火通明，由于在摸黑中说话，我无法触摸到保罗额头、下巴、手节骨、膝盖和两肘上的伤口。血变干后，伤口上面感觉很脏。我从卫生间里拿来药棉和酒精。我本想拥抱保罗，可不敢这么做，那些擦伤完全可能从外部却无法从内部搅乱我们。他抚摸着自己的头发，扭歪着脸，仿佛这会使他很疼。

放开我吧，他说。

保罗迅速而坚定地轻轻擦拭伤口，在膝盖上，在两肘和手节骨上。当由于疼痛而流出眼泪时，他就在自己快要什么也看不清楚之前，赶紧用内臂将眼泪擦掉。他不想站在镜子面前，所以让我给他擦干净额头和下巴。我擦拭时和他不一样，我犹豫不决，他勉强地笑笑，直至我忍不住地说道：

你想做给谁看呀？如果感到疼，你就叫唤好了。

于是他开始吼叫了，但不是“哎哟”，而是：

你好好看看我，然后就发觉你向我隐瞒了什么。

他抓住我的脖子，像压住一把钳子一样地压住我。然后我就照他吩咐的去做了，我用眼睛瞪着他。被我擦干净的下巴上的伤口发出原始的光芒，我眼里看到的伤口就像是一只被啃过一口的香瓜。可接着，我就看到我第一任丈夫的箱子放在了那座大桥上。现在照例是我应该说、必须说、必须可以说的时候了：

谁也不应该以爱情的仇恨对待我，你明白吗，在生活中永远不要这样。我将他的双手从我的脖子上面硬拉开。以抓住把手开始，却以头朝前抓住桥栏杆结束。但愿我不必将它放回去了。但愿将来有一天，正如我的第一任丈夫在我面前鄙视他自己一样，我不必在保罗面前鄙视我自己了。

从明天起我们乘坐巴士和有轨电车，保罗说，杂技演员的日子将会更难过。

他摸索着走进厨房。冰箱门打开又关上，有液体发出的咕嘟声，保罗在瓶子里喝什么，但愿不是白酒，但肯定不是水。一只杯子在架子上发出清脆的响声，随后被摆在桌子上。我听见杯子灌满了，杯子不大。他出声地喝着，我在等待。他没有将杯子重新放回去，也没有挪动椅子准备坐下来。此刻，保罗就站在厨房那里，其中一只擦伤的

手里拿着那只杯子。当月亮漫游到那里去的时候，一张山羊脸无力地看着他，他受伤的脸重新变丑了。

有一只蚊子就落在我旁边的门框上，像一只胸针一样无所事事地迷失在灯光中。它并没有留意自己的安全，我完全可以打死它。当我们关上灯，它就开始歌唱，吃个痛快。它真幸运，今天晚上它不必叮咬，只需用它的嘴将血擦干净。可惜它的嗅觉很灵敏，它偏偏喜欢我，它闻到保罗身上的血肯定含有太多酒精了。

我觉得这个带手绢的老人很可疑，保罗在厨房里嚷道，他一定要笑死了。他很高兴，我还活着，我什么也不明白，几乎什么也不明白。

那瓶白酒或者那张山羊脸让保罗感到毛骨悚然，但那只蚊子并没有让我感到胆战心惊。我问道:

人们可以透过厨房窗户看到月亮吗?

次日早上，阳光照到了床上，蚊子的两次叮咬让我的手臂发痒，一个是在额头上，另一个是在脸颊上。昨天晚上，因为酒精的作用，保罗沉入梦乡，我呢，因为疲倦，赶在蚊子过来之前就睡过去了。人们如何振作精神，才能熬过这段日子，这种睡前询问的习惯我已经戒掉了，因为我不知道怎么去做。如果一个人向自己提出这个问题，他就无法入睡，这个我很清楚。在纸条事件发生后的第一个星期，因为连续三天被传讯，每天晚上我都没合眼。我的神经，它们成了发光的电线。不再有可以称到身体重量的体重，只有伸展的皮肤，以及骨头里的缝隙。就像在冬天里留神呼吸不能溜走，或者在打哈欠时不要吞下自己一样，我必须在城里留神自己不能溜走。我不能像我内心发冷一样张大嘴巴。我开始感觉自己更轻松而不是更沉重，而且我的内心越是麻木，我对此就越是兴致盎然。另一方面，我也担心，这种阴森可怕的东西将会更美丽，我无法动手对付它，或者让它回来。第三

天，阿布在回家的路上逼我上了公园。我脸对着下面的草地，什么也感觉不到。我要是在下面的草地里漠然地死去该多好，可我自己又太喜欢活下去了。我本想痛哭一场，可没有流出眼泪，却是大笑发作了。不错，大地发出沉闷的声音，我笑累了。我站起来时，感到沾沾自喜，像是好久没有这样过了。我在我的连衣裙四周拉扯着，整理了一下发型，看看是否有草茎塞到鞋子里去了，是否双手绿了，指甲脏了。然后，我才从公园里走出来，从一间绿房间走到人行道上。过后不久，我的左耳朵里有沙沙作响声，一只甲虫爬到我的耳朵里了。噪声响亮而明朗，高跷在整个脑海里发出笃笃的声音穿过空荡荡的大厅。

是啊，那只蚊子偏偏喜欢我，我只有献身了。我们可以互不打搅。我应该禁止它侵犯我的脸。在自然光下，所结的痂在保罗的额头上和下巴上，犹如一把肮脏的筛子，谁也不知道筛子里面黏附着什么，什么东西又落入筛子了。

昨天夜里伤口火辣辣地疼，保罗说，我口干舌燥，不得不经常到窗口去，否则我都要闷死了。

他擦了擦眼睛。商业大街上，汽车声戛然而止，随后就听到了瓶瓶罐罐的声音。我走到窗口看，后门那里有一辆送货车到了，而在人行道上仍是那辆红色小车，依然和昨天一样停放在同一个位置上，只是车里没有人。太阳底下空无一人，这里在干什么，难道这个问题是如此不合情理吗，仿佛人们希望从树林、云彩或者屋顶那里知道同一个问题。我差一点就要为这辆无人的小车有一个空间而高兴。在这儿楼上，保罗的脚趾在地板上发出咔嚓声，那儿下面的人行道上有一个女人踏进了太阳的阴影里。夏日，天高云淡，更确切地说，那些云彩温暖而亲近，我和保罗在这儿楼上错误的架子里，太疲倦，离地面太遥远。没有人会为了我们的事而希望阻止失败的发生。我甚至都不相信保罗了。幸福的失败完美无缺地奔跑着，使我们屈服了。幸福成了

一种无理要求，而我错误的幸福成了一种圈套。如果我们希望有一个人去爱护另一个人，那就会落空了。这就好比现在，保罗走到我身边的窗口，而我用指尖抚摸他的下巴，不让他的头伸出窗外。他在温柔之中觉察到这种障碍，于是探出身去：这时，他看到了那辆红色小车。温柔自有其办法，如果我希望像蜘蛛一样织网，那么我自己就得待在里面，织成一堆的网。我把窗口让给保罗，那辆无人的红色小车也只值他一声习惯的诅咒而已。可接下来，他穿着家里的拖鞋无言地走到楼下，将“雅娃”牌摩托车从电梯里带到楼上。我们把摩托车扛到家里去。两天后，也就是星期日，保罗将摩托车从桑树大街推到了跳蚤市场。

我决定待在家里。如果不到莉莉的墓地去，如果不到鞋匠的墓地去，我永远不想到桑树大街去。而这可能需要一些时日吧。我不喜欢到莉莉的墓地去。我可以忍受莉莉和我自己，但无法忍受她墓地里那些红色的鲜花。我公公将这种花命名为紫露草。它们在市场上叫维也纳女人，对我来说，它们就是肉花。红色梗茎、叶子、花朵，任何植物直至它的尖儿都是一把碎肉片。莉莉喂养它们，我踮起脚端，将手指塞进嘴里，不让牙齿发出咯咯声。自从保罗发生那次事故之后，我无法被拉到世上的任何一个墓地。此外，我想留下这辆“雅娃”牌摩托车，尽管这辆车再也无法驾驶了。

我们的爱情曾经围绕着自己转动，我们相识于跳蚤市场上，摩托车当时也在。自那以后，保罗现在是第一次到跳蚤市场去，目的是要把“雅娃”牌摩托车转手出去。保罗说：

我们要是留下这辆摩托车，就会沉浸在恼火之中。是否会沉浸在恼火之中呢？我本想把它留在家里，因为是事故让人恼火，而不是摩托车本身。可是，保罗和摩托车在跳蚤市场上，两者同时受到了损伤，在飞扬的尘土中站着等待，这也真是叫人恼火。我说：

你脸上有痂，别上那儿去。

保罗对此满不在乎：

瞧瞧吧，说不定你的水球回来了。

可回来的，却是那个有着大理石大腿的老人，他穿着得体的节假日衣服，戴着一只透气的草帽，系一条真丝领带。保罗将那辆“雅娃”车卖给了他，说老人不再在秘密警察局干事，否则他出的价肯定不会比其他人更高。我不知道这个。保罗深夜醉醺醺地从跳蚤市场回到家里。他从冰箱里拿出香肠，从抽屉里拿出面包。每当吃饭拿起吃的东西，他总是问道：

这是什么？

这是香肠，我说。

那这个呢？

番茄。

那这又是什么呢？

面包。

那这是什么？

盐和刀，另外一个是叉子。

保罗一边咀嚼一边看着我，好像在寻找我似的。

香肠、番茄、盐和面包，他说，可你也来了。

那你去过哪儿了？我问。

他用刀柄指着他的胸口：

在我的衬衫里，在你这里。

他将一片面包皮塞进衬衫口袋里：

如果我马上被捕……如果你马上……他在嚼碎食物，因此话到嘴边又被噎在喉咙口了。他吃完饭，将餐具收拾到水槽里，将面包收拾到抽屉里，将桌上的面包屑擦干净：

如果今天还有陌生人来访，我们家里应该干干净净才是。

几分钟后，他走进房间，坐在床沿我身边：

难道今天家里没有吃的东西了吗？

你不是已经吃过了吗？

什么时候？

五分钟前。

我吃过什么了？

我把所有的东西重新数了一遍。

他点点头。

那么说，这个人吃饱了。

然后我点点头。

还好，他没有说你的人。他拿卖掉“雅娃”车的钱酗酒，这本来是他的事。我也根本不想知道他究竟花了多少钱。我坐车的时候再也不会像幸福那么笨，天空再也不会飞，我再也不会抓住保罗的肋骨，这些都是我的事。我们没有像那次在跳蚤市场认识之后那样，拿着钱一起到打猎场的饭店去潇洒一回。保罗出事的时候我不在他身边，他的摩托车在那里，他可能避免出现我们是在吃豆腐饭的情况。对保罗而言，这是擦掉，正如擦掉厨房桌上的面包屑一样。正如对我而言也是如此，在我和我第一任丈夫分手之后，这也是擦掉。

我当时站在跳蚤市场上，以摆脱扔给我的那些东西。我的婚戒事关金钱，我有责任。保罗站在我旁边，在出售可以收看布加勒斯特和贝尔格莱德电视节目的自制天线。这些天线虽然不允许安装，但可以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在城市许多屋顶上都能看到。在这儿的跳蚤市场上，在保罗那块被风撕扯的蓝色防水布上，那些天线和鹿角相似。我脱下鞋子，以此镇住放着我那些破烂货的报纸。正如从前在林荫大道和面包厂之间和那个被麻醉剂杀死的男孩一起制作泥土蛇时一样，我的脚很脏，我马上会闷闷不乐。在这儿蹭着地走过的每一个人，他身上完全可能没什么卖得出去的东西，于是闭着眼睛拿走地上的一件破衣服穿上。只有地上不见制服的时候，才会引起军官和警察的关注。没有草茎，没有树木，一大群人和穷人之夏在飞扬的尘土中。而我在这里出卖金子。

对于我的羊毛围巾，我完全可以以三倍的价钱卖出，可是塑料手镯和胸针、一只沙滩帽和水球，就只能卖几个零钱了。我穿着一条紧身短裙，一根绳子上挂着一只婚戒，那根绳子从我的手关节一直垂到了地上，感觉自己俨然将两个诡计多端的人巧妙地融于一身：半是黑市女商人，由于经营不善而破产，于是决定展示自己的肉体，通过好色使自己的商品变得高贵；半是被扑粉弄得满面红光的小妓女，在交媾时偶尔顺手牵羊拿走嫖客的金子。这里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可能是堕落，好比一手交钱一手交货一样，可以做到迅速而直接。我喜欢堕落和好色的幻觉。我稍稍弯曲自己的右腿，把脚后跟放在左脚上，叉开手指松开额头上的头发，带着挑战和温柔看着自己拥有的东西。只是我相信，我的短裙因为我弯曲的大腿而失去了水准，我的脖子缺乏乳白色玻璃的感觉，我睁开眼睛时缺乏将男人坠入深渊的痛苦。我身上最轻浮的东西，就是有尘埃的风。事实上，我一点儿都不知道，那枚戒指有多少克重量，一克金子值多少钱。我属于戒指，不是戒指属于我。如果你们同情蠢女人，那么我将会更有收获。但这里不是合适的地方了。

一个老人在手里掂量了一下戒指的重量，用一面放大镜审视里面的印记。

这是金子，否则还能是什么，我说。

你希望要多少，两千元，行吗?

我不知道是否要卖掉它。

两千一百元，来，我们做一次生意吧。

您说得倒轻松。

那好吧，我再转转。

究竟多久啊?

嗯，就一刻钟时间。

那戒指就没了。

那就拿来吧。

那么快可不行。

我该出价多少啊?

您身上带钱了吗?

该死的，我的上帝啊，难道我得把钱贴在我的额头上吗?

一口价。

两千两百，行吗？你是希望卖掉东西，还是想钻到老爷爷的怀里?

我再考虑考虑。

那只小猫在找什么吃的？他嚷道。

我朝他那里看过去，只见他将放大镜塞进口袋，踌躇着离开了。与其空转一圈，还不如做成一次生意呢。在这个尘土飞扬的地方，在我面前没有任何一个陌生的老爷爷，穿着刚熨烫好的蓝条纹衬衫，可以让我钻到他的怀里。他的肚子、他的双手和太阳穴被莉莉那位军官借去了。那一天，球状的夕阳变得阴沉起来。

保罗的客人很多，他向他们介绍天线，分发分别标有布达佩斯和贝尔格莱德方位的手写纸条。我跪坐着，我的裙子完全跑到上面去了，我想把它拉下来，却是徒然。老人说得对，我就像猫看人一样，从下面打量保罗。保罗旁边停着那辆摩托车，有时候有人会碰到它。我等待着抽搐：它倒下，我又看到我爸爸去世。保罗为一架天线开价两千，以半价成交。保罗在一对觉得价格太高的年轻夫妇面前鞠了一躬：

那么，请一如既往地在布加勒斯特方向举起你们的心吧，祝你们愉快。

他擅长讨价还价，说话粗鲁，却又不冒犯他人。可我将我的沙滩帽随便给了一个牙齿脱落后有空隙的、有双下巴的人，我觉得体毛浓密的姑娘的手臂适合戴那些手镯，随便什么价格都行。在厂里，工资袋一月两次像是自动一样地来到桌上，是从一个陌生人那里寄来的邮件。每一个人将自己的钱塞进口袋，都没有核对一下就将信封扔掉。那里放着什么，是无法改变的，只有保持低调，才可以活得舒服。我急需钱，可不知道如何叫卖这些我希望尽快脱手的废物，好让它们转眼之间化为钞票。

那块场地的篱笆边上躺着一根混凝土管子。一名男子坐在管子的一头，将铁皮罐中的红葡萄酒倒进乳白色玻璃做的一个旧球形灯罩中，随后将酒一饮而尽。在管子的另外一头，一个人在爱恋中消磨时光，一个孩子坐在他的膝间，他在吻孩子的头发。两个人之间有一根管子断裂后冒出的锈铁丝。我在我的脑子里将我们三个人做了调换。

那个带孩子的人喝完了灯罩里的酒，这事我也能做。那边拿着铁皮罐的那个人，差点儿吻到了那个孩子，可是他把学会的事情给忘记了。而像我这样一个在一根绳子上套着婚戒的女人，却从没有学过。这两个人可能比我更快地将戒指出手掉。尘土将土举到空中，这是走样了的一天。此刻，风就是卖出最后两架天线之前的唯一顾客。保罗眯起眼睛。

这是你的婚戒吗?

是否那个轻轻点头出卖了我，或者他早已知道，我在寻找一只小猫?

开价六千，他说，不低于五千。

一只苍蝇飞到了我的大脚趾上咬我，我用眼睛的余光看到了它，羞于打死它，因为我马上不得不说道:

我的婚姻不值那么多。

这是谁说的，你还是你丈夫？保罗问。

然后，我得上厕所去了，沿着那块场地的后面一头，来到两间小木屋那里。

那枚戒指放在这里吧，保罗说。

他想到这一点，他在关心我。他解开了我的手关节上面那根绳子的结头，我伸出手臂，就像孩子脱衣服时一样除掉绳子。不完全如此，因为薄薄的皮肤所在的地方，我的脉搏几乎就在他的双手上突突地跳着。他的双手面对的是结头，我面对的是触摸。当绳子的结头解开时，我繁琐地迅速穿上鞋子。保罗将我的婚戒戴在他的小指上，将它在天线上伸展开，让绳子的一头摇晃着，然后轻轻哼唱着一句押韵的格言:

吻着手指

小指上戴着金戒指

失去理智

这简直有点可笑，可他是当真的，有一个变戏法的人和其他人站住了。我一边走一边笑着穿越长长的队伍。在篱笆后面，在那块场地的末端，有一个被人遗忘的工地，宁静中显出一种危险。喇叭花、田旋花、蓼花在吊车、管子和破碎的混凝土之间攀爬。我感觉瞬间之后我有了一只迥异的手指。

发生纸条事件第二天，我被传讯，在行吻手礼之后，除了想到必须上厕所外，我再也想不到任何其他东西。阿布说：

请吧，走廊向左，最后第二道门，但别带着手提包。

我沿着走廊向左，不想急着赶过去，但也不能过分磨蹭。走过两道门，电话响了，返回的路上电话还在响，但没人接。内院里有一个加油站，两个用于柴油和汽油的分流泵，一台水泵。两辆灰色卡车，一辆挂着绿色窗帘的大巴，一辆小巴，一辆蓝色小车，一辆白色小车。还有两辆红色小车。在走廊的尽头，在门后面，有人在哭泣。盥洗盆上面有一块肥皂，两根黑头发粘在上面，下面的废纸篓里有一块沾满血迹的手绢。我的心都要跳到脖子上面去了，急急忙忙中悄然加快了脚步，我肯定提前回来了，没必要那么快的。

此刻，有轨电车打铃了，一只狗横穿马路过去，狗骨架很高，身上很脏，尾巴收拢着，爪子和半湿半干的淤泥粘在了一起。在这么炎热的天气下，他在哪儿发现了这条狗？狗口吐白沫，打铃是不值得的，它死了可以得到很好的照料，可以最终舒展自己的爪子。这样的

狗越来越多了，站在门口的年轻人说。公文包男子点点头：被咬到的人，正好还有时间可以忏悔，就像我家那条大街上的一个孩子一样。白沫从他的嘴里吐出来，就像这条狗从嘴里吐出白沫一样。吐出像狗一样的白沫，无药可救了，狂犬病，一命呜呼。脑袋颤抖的老太说：那些狗被田地里许多化肥弄得变态了。那些田地施了化肥，可得到生长的只有那些胖老鼠、变成畸形的鸟儿以及疯长的草地。而其他一切东西发育不健全了，被上帝遗忘了。如果这样的一条狗咬了我，我该说什么好呢，你们年轻人至少还可以跑。几年前我还是跑得最快的人，我儿子那时还说过：你跑起来就像漩涡，慢点儿，慢点儿。你跑开会更糟糕，年轻人说。如果这样的一条狗过来，你必须站住才行，并且以沉稳的心态出现，严厉地看着畜生，犹如施加催眠术一样。如果一个人眼睛好，不过不是戴着眼镜才好，老太笑着说。哦，我亲爱的上帝，不戴眼镜我是无法区分尾巴和脑袋的。或许以严厉的眼光看着狗尾巴也是有用的，驾驶员笑道，必须试试看。不过最近我在公园里看到过一只鸟儿长着三只脚，老太说，我可以发誓，我没有撒谎，我那天戴着眼镜。我不想相信，就问两个年轻人是否真有其事。事实的确如此。那头疼怎么办？公文包男子问道。很糟糕，老太说，人必须忘记他的岁月，它们已经过去，可眼睛啊、脚啊、胆汁啊，它们记住了时间，然后一切都来了。驾驶员将衬衫的纽扣从上到下扣好。不过集市广场先到，他说道，我们马上就到了。

也就是说，你被拉向南方，阿布说，在这儿的歌剧院前面，也有喷泉和鸽子。可像你这样的姑娘喜欢橘树，她们在哪儿告终呢？哈哈，她们在哪儿告终呢？在钟点计时旅馆，在戴着粗大的金项链、穿着高跟鞋的银行抢劫犯那里，在那些患有化脓性丘疹的皮条客那里——他的面前握着那支嚼碎了的铅笔——他们的牙齿很长，小屌很短。

阿布也有这样一只很短的小屌吗？那个铅笔头就是标准吗？

我要是到了另外一个国家，我能从这个国家抢走什么呢？我问道。

少校用铅笔头在拇指和食指之间晃动着，轻轻地说着话，仿佛在自言自语我不该听到的话：一个不爱自己家乡的人，是不明白这一点的。而一个无法思考的人，必须要有感觉。

莉莉非常重视她那些男人的双手。不把阿布的手指拉过来，她可能就没法留意让自己的小手保持平衡了。在这儿的办公室里面，还能发生什么事呢？莉莉想必没有忘记将他约到城外或者已经约到城外，没有人能够经得住她的诱惑。如果心脏因为紧迫快要裂开来了，那就可以找一块地板、一张长凳、一点儿青草躺下来。阿布可能被莉莉美丽的肉体吸引而忘记了自己的头衔和理智。一回到自己那张大桌子旁，他重新成了少校，他在纯粹的怯生面前可能会首先梳头，为此在他的上司那里想到了很好的借口。他可能像我一样，不得不带着忐忑不安的恐惧心理撒谎。我应该向他表示祝福，而对莉莉表示不解。莉莉可能会用一双眼睛告诉我那是什么，对老年人而言，那些黑刺李子在这双眼睛里变得更黑了。剥开几只李子皮的秘密，脸上带着受人欢迎的烟草花对李子核保持沉默。我们可能彼此伤害了，我伤害了她，她伤害了我。可是，从外表看，我们完全可以舒适地一起坐在咖啡馆里。或者我们完全可以一起去散步。

这样我们永远无法结束，阿布说。

为了澄清事实真相，我应当写下我认识的所有意大利人。我已经对这种事实真相感到腻烦了，时间到了晚上，我不认识什么意大利人，说出来也还是白搭。他怒吼道：

你在撒谎。

他何以佯言已经了解一切了呢？某个人和他一样，肯定知道我没有撒谎。他逼迫我待在他案情里的时间越来越长，直至他下班。他伸出大腿，松开领带，头朝后一甩。他烦躁地梳头，看头发是否掉在梳子里了，然后将梳子塞进后裤袋里。他敲击桌子，站在我面前。他推了我一下，我的鼻子碰到了那张空白稿子，他从椅子上将我的耳朵向上拉，我的耳朵针扎般地疼。之后，他从我的太阳穴那里抚摸我的头发，它们在他的食指周围歪斜着向上转动，就像拉着流苏一样拉着我穿过办公室，直至窗口，再回到椅子上。当我重新坐在稿子前时，我写道：

马塞洛。

我咬住嘴唇，除了马斯楚安尼[3]和墨索里尼[4]之外，我想不出其他任何人名，他也知道这些名字。

我不知道他姓什么。

那你从哪儿认识这个马塞洛的？

海边。

哪个海边？

康斯坦萨。

你在那儿找什么？

港口。

很脏的港口，还有他。

他是一艘船上的。

那艘船叫什么名字？

我没看到名字。

没看到船，他说，但看到了他的制服。

他穿着普通的夏季衣服。

可他当过海员，这你已经料到了。

他说过。

阿布知道我在撒谎，于是强迫我这么去做，于是我在孤独之中相信我自己。然后，他将嚼碎了的铅笔放到抽屉里，朝里面看了看又关上了，说道：

回家再考虑一下吧。到明天十点整之前，但必须十点整。给法国和瑞典的那些纸条确实也在那里。可能还有其他人也写了一些，因为全部加起来很厚。十点整。

给法国的纸条，这是我第一次听说。难道是内罗骗他吗？难道是有人第二次写了纸条吗？难道是包装车间的一个姑娘写的吗？难道是阿布在抽屉里放着，明天再把它们展示出来吗？难道是他在我走之前告诉我一些杜撰的东西，让我直至明天处于半疯状态吗？我的舌头冰冷，这件事永远没完没了了吗？

我重新走在大街上时，夕阳西下，一切都已经为夜晚准备就绪，城里的所有影子都已经躺下了。我的头上有着熙熙攘攘的人群，上面的头皮已经松软，头皮上面的头发上有风吹过。风是用来飞行的，交通信号灯是用来照明的，汽车是用来行驶的，树林是用来屹立的。那里面是有意义的，或者只是一种活动？我的舌头甜丝丝地穿过脑子，我看到有一个售货亭，想象自己饿了或者肯定饿了。我要一块罂粟籽蛋糕，从手提包里拿出皮夹子来。这时，我的手碰到了硬纸，这个硬纸不是我的。我走几步路来到一张长凳上，将蛋糕放在膝间，从包里拿出纸来。是包装纸里的一粒糖，黄灰色，它的两端被裹上了，里面有点硬，包得很松。我打开小包，使劲地看。我看到的，不是香烟，不是树枝，不是香菜，不是鸟的脚趾，却是一只有着深蓝色指甲的手

指。我将它急忙塞回到手提包里。在售货亭的后面，光线透过木板裂缝漏泄出来，我把那块罂粟籽蛋糕举到嘴边，仿佛我在喂一个女病人。那家售货亭渐渐向我靠近，光线向前移动。我慢慢咀嚼着，糖粒在我的额头上沙沙作响，我什么也不想，或者一切突然间和我毫不相干。我曾经真的很健康，一个体弱多病的人在吃那块蛋糕，她认为必须吃，并且为了自己的性命而吃。我也在拼命说服她，以至于她觉得味道不错，直至我的手里不再有罂粟籽蛋糕。然后，我将手指包在包装纸里，重新将两端裹上，但里面被我拆分开了。为了赶走死亡，一个人有时候会喜欢上它，它可以冒险向前，探询某一个日子，如果这个日子还没有被封锁在阿布的日历本上的话。售货亭保留下来了，长凳上空无一人，我不停地走。我看到瘦的和胖的死神在城里寻找我的日子，他们有的留着一头浓发，有的头上戴着小花环，也有的是光头。我看到他们的衬衫上系着或者敞开着纽扣，裤子有长有短，有凉鞋和低帮鞋，有拿着塑料袋、手提包、网兜的，还有空着双手的。行人以完全不同的方式帮助死神寻找我的日子。

我渐渐靠近那五根路灯杆，朝废物篓看去，有两只半空着。人一扔完垃圾，就漫不经心地离开了。那只手指的指甲是黑色的，手指皮肤和冷塑料薄膜混淆在一起了。这只手指放在我的手提包里有多久了。偏偏是我应该把它扔掉。夏天的沥青有种热焦油的臭味。罂粟籽蛋糕、夜晚的空气、芦苇、河边的柳树丛令我恶心。河水渗透到树丛中，发出咕嘟咕嘟的声音，但还不够深。三两行人出现在夜色中，他们到另外一个方向去了，他们头朝下，一人成双，一对成了四人，向另外一座大桥逆流而行。而在大桥的栏杆上，曾经放着那只装满废纸的箱子，现在这个地方放着手指。我尽管不想过去，可还是走了过去，将那只小包举到水上的位置，随即扔进水中。小包里是纸，已经展开。河水让步了，来回摆动着，不想把它吞吃掉。河水更喜欢的可

能是整个人。我对这一只小手指已经感到厌倦，我也不知道，它是谁的手指。是整个人，还是仅仅他的手指死去了。

阿布从没有提起过那只手指。我也没有。第二天十点整，这种健忘苍白而恶意。在每次行吻手礼的时候，这种健忘在眨眼睛，直至今日。自从手指事件发生后，我在阿布那里再也不上厕所了。

那种恶心使我变得温柔起来，唯有我想以此感染他人时，我才会变得如此坚强。我向一个人谈起过包装纸里的那粒黄灰色糖，那个人是莉莉。和阿布见面三天后，那是我重新回到厂里的第一天。谁也没有问我上哪里去了。内罗以幸灾乐祸的目光、煮咖啡、透透空气和叠纸来打发时间。我本想对他每天下午将那些围成半圆形放在书桌上的纽扣样式提出看法。可我不能说白色纽扣像牙齿的珐琅质，棕色纽扣像半个胡桃壳，灰色纽扣像雨水在尘土中一样漂亮。

下班后，我和莉莉坐在咖啡馆里，直截了当地谈开了。我完全去除了表皮，开始进入核心。莉莉用食指将一束发弄弯曲，从我身边拉开那把椅子。悄悄地，她以为，可那里有了缺口，我又不是瞎子。她问我话的时候，就用那一双恶意的小眼睛对付我：

你肯定这是一个人的手指吗?

固执冷漠的烟草花，她不希望被恶心腐蚀掉。我的手在桌沿变成了拳头，然后将食指伸出放在桌子上。

嗯，这是什么?

把手指收起来，她说。

有可能会搞混吗?

我看到了，把你的手指拿回去。

你看到什么了，一支香烟还是鸟的一只脚趾?

我必须说吗？难道我相信了，你才满足吗？

哦，对了，请你相信我。你如此仁慈，我的运气真好。

因为我也如此仁慈，也不想再折磨莉莉，因此我收起手指，也没问她究竟是什么意思，是否一只猫在垃圾桶那里吃了一只手指。我也没问，指甲在多长时间之后会变黑。我也没告诉莉莉，我是多么担心毛地黄，它们带着又高又长的梗茎在院子里开花结果。至于我因为讨厌罂粟籽蛋糕，已准备好将阿布的小包还给他，这点我也会记在心上。而且我相信当它漂浮在水中时，他会在明天上午十点整把它要回。

去年冬天，我在工厂旁边的饮食店里购买了一小瓶酸黄瓜，莉莉说，分两次吃完。我用叉子从瓶子里捞出剩下的黄瓜。叉子上有一根黄瓜，然后是一只老鼠。这难道不比一只手指更恶心吗？

这只老鼠可是自己跑到你的黄瓜里去的，我说。如果是罐头厂某个人故意把它放进瓶子里，那也不是冲着你来的。每一个人都有可能买到那些黄瓜。

每一个人都有可能，但是我买到了呀。

仿佛想要为阿布辩护似的，莉莉抚摸自己脖子上的头发。这时候，她的头发鼓起来了，我们沉默着，彼此抬起脸，但没有抬起眼睛。莉莉冷不防说道：

明天我一定得把电费给付了。

我和莉莉往往一不在意，就会沉默很长时间，这已成为一种习惯。而当其中一个人重新开始说话时，她就会随便说点什么。只有彼此熟悉了，才会出现结束手指的话题之后谈论老鼠，老鼠的话题之后是沉默，沉默之后再谈起付电费的事。继续说话，谈论一些刚才没谈过的话题。额头和嘴巴在脸上也尽可能各自为政了。

跳蚤市场的小木屋旁，排着两排长队，一名年轻警察在提防有人在篱笆外面大小便。第一个厕所没有人，那是没有门的厕所，但排队的人有两排。从第二个厕所那里走出来一名男子，双手拿着一扇门。他将门递给一个人，那人在第一个厕所前小跑了一会儿，然后背对着前面走进去，并把那扇门放在前面。直到这时候，解完手的那个人才将裤子搭扣扣好。他的鞋子被溅湿了。

你们为什么不让他先进去，一个戴墨镜的女人问道，他可还是个孩子呢。一个穿短裤和凉鞋的男孩拉起她的连衣裙在哭，她打他的双手：

别碰我的连衣裙，别哭了。

你就让他哭吧，有一个人说道，他就不会老是拉到裤子上了。

他从裤袋里拿出一盒火柴，在孩子面前叮零当啷地晃荡着：

这个我送给你。

孩子摇摇头。

你叫什么名字?

糖果跳蚤，孩子说。

你又不叫糖果跳蚤，那名男子说，叮零当啷地摇晃着那盒火柴。然后他对那个母亲说：

别害怕，那里面只是香瓜子而已。

女人抓住孩子的脖子：

嗯，那你告诉他，你叫什么名字。

孩子抬起手臂，挡住自己的脸，可为时已晚，尿顺着他的大腿流到了他的凉鞋里。我掉转头，回到保罗那里：

我拿不到那扇门。

他懒洋洋地坐在摩托车上，最后两根天线已经卖掉。他将空绳子扔向空中。

你想说什么?

保罗将我卖掉戒指所得放进裤袋，那里很安全。他和我一起过去了。小木屋那里始终排着两排长队。那扇门是一块薄板，和一张桌面一样大小。苍蝇在飞舞，等候的人在争执，露出了他们金色和黑色的臼齿、烂牙以及牙齿脱落后形成的空隙。保罗挤到前面。他们开始协商起来:

你拿我的门。然后我拿。然后他拿。

又有一个人解完手，拿着门出来，可原来协商好的规则已经作废。很多人都急于用厕，于是有人喊叫起来。那名警察倚靠在篱笆上，吃着饼干，然后用一把红色塑料梳子的梳齿从拇指到小指依次清洁他的指甲，现在还是高峰时间。

别嚷嚷，他叫道，连看都不往那边看。

请您帮帮体弱者吧，一个留着马尾式头发的女人说，我怀孕了，无法再站立了，我的脚都要断了。

你哪儿怀孕了？一个老太问道，看了看警察，你是屁股里生孩子的吗，你根本就没有肚子嘛。

我不是裁判员，警察说。

怀孕的女人说道：伟大的上帝啊，生个双胞胎都要比拿到这扇门更容易。

双胞胎要比两只木脚漂亮，警察哈哈大笑道，我会让你上得到厕所的。

他将梳子塞进夹克衫里，将一块饼干放进嘴里，站在有人在用的厕所前。

好吧，不管是怀孕还是没怀孕，现在她得拿到这扇门了，她站在那里已经好久了。

怀孕的女人答应保罗到时会将她的门交给他。她从厕所出来，松开那块薄板，没看清楚谁的手在上面拉扯。保罗后面的那个胖子挥舞着，骂骂咧咧说这是他的门。保罗一直盯着那间厕所，当那扇门从里面开始晃动时，保罗一把抓住门拿走了。

嗨，不要在祈祷中，别那么快，胖子说，在那茅房里人们将受到上帝接见，外面的魔鬼已经走了。

受到上帝接见，警察说，说不定受到驴接见呢，它长着你那张脸，进了茅房。

保罗将我推进小房间，将薄板挡在前面。那里面没有屋顶，老天派来了他那些纠缠不清的绿苍蝇。地上的洞眼上面有两块脏木板，用来放脚。这里很容易滑倒，我在寻找两个干地方。墙上用红油漆写道:

整个人生糟透了

我只能在上面拉屎

我听见外面有人在吼叫，其中也有保罗的声音。在这里面，人们可以得到悉心照料。人们不可能比脚下的臭屎更差。那个胖子指的上帝，难道是说人们在这里面会被恶臭熏死吗？我做了一次深呼吸，我不着急，尽管有滑倒的危险，但我还是闭上了眼睛。只有到了外面，我才成了一文不值的东西。我在保罗旁边走着，在那片场地上，由人

和破烂东西组成的队列已经散开。烟蒂被踩在有波纹的鞋底的图案中间。灰尘飞到了我们的脖子里，我真得感谢这扇厕所门，我的舌头没有伸出嘴。我的金子卖了六千元，在不值钱的东西里面无疑是一大笔财产了。灰尘和我们的脚有着同样的路线，跑到前面去了。风悄然而至，飞出长长的环线，然后倒下了。那些碎纸片和旧衣服都落进那片场地周围的铁丝网篱笆里了。保罗将那条防水布折叠得越来越小，直至变成了一只蓝色公文包，他将它夹在摩托车的货架上。然后，他在手上清点钱款，我的两肘全神贯注，并且顺从着，保罗往自己手上吐唾沫。他清点钞票，我等着他的手指出错，他可以从生意中回到我的身上。

我的水球和胸针还一直在那张报纸上，没有人问起过这两样东西，我想走了，把它们丢在这儿算了。保罗将水球吹了起来，向空中一抛。它从我身边飞走了，宛如一个被切了皮的西瓜，摆脱了地面和肮脏的星期日。它不再属于我的时候，是多么漂亮啊。而我真希望自己迅速跪下，用眼睛大笑，用嘴巴哭泣。这是我和保罗第一次错误的幸福。他在场地中间问道:

一个口袋鼓鼓、内心空虚的人能够在星期日干什么呢?

他捡起那只胸针，就往裤腿上擦，胸针上面是一只玻璃制成的猫，用铜丝缠成，胡须弯曲着。他把胸针别在衬衫上。当他将摩托车推到自己身边时，它的胡须在颤动，它开始呼吸。

如果你愿意，我们到森林狩猎场去，他说，我们可以坐在那里外面，在饭店里，如果你愿意。

如果你扔掉猫，我说，你看起来就像是一个游手好闲之徒。

这我不相信，他说，可是他将猫抛到了身后的尘土中，恰好从一名男子身边穿梭而过，那个人只是稍稍抬起眼睛，迈着晚归人的大步走到了出口处。

他岳母的鸡汤在等着他呢，保罗说，不用急，鸡汤反正已经冷了。

他在这个大风和尘土飞扬之地将我的婚戒卖掉了，他会不会认为我是一个慷慨的轻浮女子，可以和这个人一起挥霍钱财呢。森林狩猎场那里的小植物园，以及几个拉丁花名，那是我和我丈夫以及他父母一起散步时认识的。我当时住在他们家里，在楼下的院子里。从院子的小路可以直接进入房间。冬天的时候，煤气炉不是将暖气，而是将冉冉上升的烟雾吹到天花板上。从春天一直到暮秋，蚂蚁线沿墙和窗框分布着，房间角落里和抽屉里是一堆蚂蚁，桌上和床上都有忙碌不堪的独行者。厨房里也有。我的婆婆分汤。每当她的丈夫将盘子推过去的时候，她会用那把大汤勺在锅底晃动很久，像是在寻找蔬菜似的。她将蚂蚁搅到边上。可尽管如此，还是有几只蚂蚁到了她丈夫的盘子里。他用调羹将蚂蚁捞到边上，仿佛这是一件很不寻常的事。

它们又是从哪里来的呢?

我的婆婆说道:

别激动，那是胡椒。

如果这是胡椒，那我就是夜莺了。

这是磨碎的胡椒粉，我亲爱的。

从什么时候开始胡椒粉长脚了，他问道。

和丈夫分居后，我带上两袋子衣服和不值钱的家什搬了出去。发生大桥事件之后，我再也不使用箱子了。我丈夫后来将从喀尔巴阡山上弄来的石头送到了我的家门口，石头放在一只塑料袋里。我本来已经忘记了石头，可现在它对我的胡桃非常重要。我感觉自己没有了年龄，在自由和孤独之间大多无法区分我是怎样的一个人。独身既不是一种负担，也不是一种乐趣。除了在结婚的三年里我有两年时间独处

太久之外，我并没有感觉有什么好遗憾的。我把头发剪短，购置了衣服，并且分期付款为新租的房子买了床上用品、冰箱和两条毯子。我本想在这个崭新的时代为我指明方向时迅速改变自己。莉莉真的从来不需要变样子，她的鼻子不用打扮，因为一朵冷漠的烟草花不可能出什么事儿。当爱情结束的时候，她的脸上写着欢迎。对于感情的浪费，莉莉知道自己负责其中的一部分，但她也知道，马上还有其他两只眼睛，正怀着渴望注视她。我想依靠双手改变，但这双手需要皮夹子，皮夹子里需要大把的钞票。我立即购置一切，未经深思熟虑。和现在相比，我当时烦恼很少，那是纸条事件之前的时光。我用两三个下午就将工资挥霍殆尽，然后问人家借钱。不仅向内罗，而且也向只有一面之交的人。借来的钱也从我手里溜走了，那些衣服也早已不知去向。早上，我来到办公室，首先将一面小镜子放到书桌上。我在纽扣清单之间不停地看着自己。内罗一天天越发表扬我。将头发剪短不是每天都可以做的。重新证明我现在挺好的，唯有新衣服了。至少它们比我的脸新一天。当然我想到了债务问题，可是买得却更勤了。激动不安的大眼睛，只是我觉得我的喉头周围很窄小。这种瞬间的欲望总是比我的于心不安更强烈。在商业街下午的阳光下，人们纷纷转身注视莉莉，因为她美丽动人，然后注视我，因为我和她手挽着手，并且大声地唱道：

那棵树上有一片叶子

茶里有水

钱里有纸

那颗心上有一片错掉落的雪花

我们扮演醉酒者的角色，我跌跌撞撞地走路，唱着歌，莉莉跌跌撞撞地走路，笑出了眼泪。直至我说道：

一件连衣裙不会有债务，一双鞋子也不会。我也不会，但钱带来债务。在有些人那里，金钱会重新长出来，正如胡子剃过后重新长出新胡子一样，可我，我总是秃头。如果钱到了我的口袋里，那我就有了什么。然后，突然之间我又什么也没有了，因为它已经到了商店的钱箱里。可是钱在那里的价值和原来的一模一样。它真的就在那里，我也看到它了。可我身上没钱了，只是因为它和我的口袋之间有着二十公分的距离，你明白吗?

如果一个人老了，钱就会积聚起来，莉莉说，你希望因此而老吗？哦什么，谁也不会因此坐等在借你的几张钞票上。你又不是永远离开了。

我的虚荣心最近无法满足的是，莉莉将独立性搞错了。我没有离开。没有从厂里离开，可是在我的理智面前，在额头上那只铁玩具娃娃面前离开了，在除夕之夜结束时，那只玩具娃娃和桌布上那个锈蚀的安东尼圣像相似。

只要我住在公公婆婆家里，一旦我站在院子里，那种担惊受怕就会攫住我：我公公在几分钟之内嫁接的犬蔷薇，每年夏天都会带着一团丝线开花。它们在重新生长的林子里绝不会旧病复发。在我看来，蔷薇嫁接就像在臀部进行脸部手术。我将各种各样的鲜花放进房间里，但从没有放过一朵嫁接的蔷薇。谁知道它在剪切的时候是否就不会发生一点变化呢。分居后我千辛万苦可以改变的，也只有叶子了。在婚姻生活漫长的争吵之后，那种谁也不对我大声嚷嚷的日子来了。每天我都离那些人远远的，逃离了所有人的目光，就像被关在一只柜子里，希望不会改变。那种变成粗野的孤独寂寞的禀性在我身上停留，然后在我妈妈那里爆发之前消失得无影无踪。之后，当我最近一次去看望我妈妈时，她孑然一身待在自己的房子里，毫无秘密地站在我面前。而且我也没有怜悯之心。和她不同，我没有放弃这种禀性。我没有那么固执己见，尤其是我开始自己的生活没有她那么晚，她的

一切都已经死亡，而我又离她远远的。仿佛我是母亲，她是孩子，我很早以前就从她的迁就中注意到了。在窗口的光线中，她因为变疯而陌生，在摆放餐具的架子上因为离开而熟悉，于是，她在房子里溜达。我明白，这种禀性是为未来生活而准备的，遇见它时我还太年轻，那是太早了。

我在一个始终微笑的瘦削男子那里租房子住。他的微笑似乎就是他的脸部特征，没有外表。从后面看，他的肩膀拱起，从前面看，他的锁骨凸出，如果他为了租金而来的话，那么就有一只鸟笼站在我的门口了。他的脸上皮肤透明，好像一擦拭骨头，皮肤就会撕碎一样，脸上虽然没有皱纹，但他的年纪已经很大了。我第五次许诺给他租金，并请他进房间喝杯茶。他表示拒绝，点点头，尖叫着，我在问自己，那只鸟头还能忍受我多久呢。他是否不生气了，因为如果他一激动，他的皮肤就会撕碎。

这种凄凉的孤单寂寞肯定不适合我。但我和内罗之间存在的，是一种背运，我在他的憎恨中摸索着行走。我和内罗出差到多瑙河和喀尔巴阡山之间的一座小城，为期十天。他安排了这次旅行，可以选择想和谁一起去，然后推荐了我。出门几天，正合我意。在纽扣中心，正如工厂所在的小城被称呼的那样，我想象不出有什么吸引我的地方，不过更让我失望的是由十排一钱不值的房屋组成的不毛之地，被长满了青草的混凝土预制构件和基坑包围着，那里不再继续建造，也不再被清空。因为是本国最大的纽扣厂的缘故，那地方也不再被命名为乡村。三公里长的沥青马路曲曲弯弯，从宾馆一直通往工厂大门，中间经过荨麻地。风，黑绿色地一张一合，仿佛人们在游泳似的。每天清晨，我们在这条时隐时现的马路上溜达。到了第九天，我差点儿也迷路了，荨麻地高过我们头顶。内罗不是第一次到这里，他就像熟悉纽扣厂一样熟悉这里的荨麻地。我们的鞋子被灰尘和露水弄脏了。到了八点，我们在大门口用内罗的手绢清洁鞋子，然后带着清单和织物图案在办公室和车间之间来来去去。下午五点，由塑料、珠光、兽

角以及用两孔、三孔和四孔线制成的纽扣，还有带柄的包上亚麻布和丝线的纽扣，我都看花眼了。纽扣货源充足，就像制药厂里的药品一样。人们完全可以拿它们服用，比如每天饭后服用三次，装在盒子里，派送到药房，而不是送到需要缝制的服装厂。下午，那条荨麻路和上午一样黑绿色。露水干了，灰尘白了。小鸟在啁啾，谁也不知道它们在哪儿啁啾，它们不在空中。在回宾馆的路上，我们谈论旺季纽扣、价格和交货期。

从宾馆的前面房间可以看到二层红楼火车站。轨道旁边的一根桩子旁，一只白山羊在吃草。在它的绳子围成的圆圈里，它吃了蓝菊苣和晒干的青草。或者它只是站在那里，盯着那些轨道看。夜色吞没了土地、桩子和绳子。那只山羊仅仅成了一个闪光的斑点。在山墙最上面的地方，车站大钟的表盘在闪烁。

现在，我是第二个夜晚从床上朝那只大钟远望。货车横穿天空缓缓行驶着，要想睡觉根本是不可能的。从第一天开始，时间在这里值班，也包括在塞满了列车的夜晚。如果恰好没有火车过来，那么走廊里声音嘈杂、吵吵嚷嚷的，大家都在说俄语。我是第二个夜晚把很沉的磨砂水晶玻璃花瓶放在枕头下面，以防不测。自来水闻起来有股氯气的味道，氯气闻起来有种我丢失了的睡眠的味道。我不到口渴就喝水，只是因为我必须起床然后重新躺下。晚上，我们在饭店里吃饭。我们的圆桌旁边有一张靠墙的宴会用长桌。我数了一下，这张桌子四周一共坐了三十四个小矮人，他们颧骨宽大，黑眼睛、黑头发，穿着灰色面料的夏季西装和无领白衬衫。

您只要愿意坐在一张桌旁就行，服务员说，向人们提供意见，如何在骑马时小便，用镰刀缝补纽扣。一家阿塞拜疆代表团，在这里的纽扣厂进行一周的经验交流，然后再进行一周的友好访问。

哪儿？我问道。

也是在纽扣厂，他说，递了个眼色。友好访问从第一天就已经开始了。自从他们到了这里之后，纽扣厂的五个姑娘午夜后来到底楼后面的房间里。几个门口前人群拥挤，门后面有人像风笛一样在长吁短叹。如果听到这种声音，就是有人滑倒了。有一个人在大声地擤鼻涕，还有一个人在上楼。小宝贝们将在这座小城诞生，我要跟您说，他们将是腐化的扁鼻子的亚裔混血儿。

总是只有同一个人在长桌那里讲话，语句生硬、语速快捷，他骂人时似乎脸上不露愠色。其他人在倾听，偶尔大家哄堂大笑，包括刚才还在骂骂咧咧的他。他经常往我这儿瞧。我就让他看着，因为我没什么更好的事情可做。内罗和我又检查了一遍旺季纽扣。我本来很想对阿塞拜疆人评论几句，可当我说他们一共有多少人时，我听见内罗说道：

人数不用清点，他们会注意到的。

那么，为什么就不应该清点呢，他们不是在嘛。荨麻地或者车站山羊很可能越来越不会让人感到困惑了，可内罗对此连看都不看一眼。我感觉内罗休息得很好。那么说他可以在列车的噪音下睡觉，我想，他和那头山羊。一个嘀嗒嘀嗒的人，为了白天能够工作，他在夜里睡觉，这样的人是适合出差的。这次旅行的原因从第一天起就很可笑。从荨麻路那里订购纽扣，看了那儿的纽扣真叫人眼馋，自己厂里所谓衣服堆成山，真是小巫见大巫了。到了第三天夜里，我从十一点开始重新对着车站大钟张望了。那时已经凌晨两点了。火车在远方沙沙作响，像树叶发出的声响，继而像空中的铁丝，最后在脑袋里爆裂。然后，寂静受伤了，犬吠声不断，直至下一趟火车驶来。我的脑子都要裂开来了。刚好没有火车时，我听见房门口有人敲门。我拿起枕头底下的花瓶，嚷道：

Paschjol Towarisch [5] 。

是我。

内罗穿着睡衣、赤着脚站在门槛上。

我已经敲了一会儿了。

我还以为你能睡得着觉呢，在这个车站我是没闭上过眼睛。

他双手抱头坐在床上。我打开窗子，看到黑暗中进入睡眠的山羊的斑点在闪耀，红色信号灯在大钟后面很远，最外面的地方有一只绿色信号灯。内罗躺下了。

我是因为你的缘故才睡不着觉。

窗户开着，我们盖上了被子。我知道，此刻，就像火车行驶在铁轨上一样，我们饥饿的呻吟声来了。我没什么好反对的。在这个不毛之地过了一天一夜之后，我已经准备好了，我原本是要用手里的花瓶迎接任何一个阿塞拜疆人的，可然后就把它抛在九霄云外去了。内罗喘息着，抓住我的乳房，我们赤身裸体地躺在一个车站边上，他说这是爱情。让他说去吧。

随它去了，我可以在出差结束后表示反对。在我这里感情可能还需要时日吧。

内罗每天夜里约莫十一点过来。天花板上的灯已经关闭，盥洗盆上的白炽灯还亮着。脖子弯下来的时候撞到肩膀了，弯曲的胳膊和大腿的线条变得晕头转向了，两只白色眼睛被迷住了，这就是内罗。其他一切都在黑暗中。是什么折磨这个城市不毛之地，它就应该为爱情做好准备。他整个夜晚都想要我，他的肉体和他的脑子已经融为一体，在人们没有任何想法的地方相遇了。我失败了，我因为无法忘记我身在何处而呜咽着。我朝车站大钟望去，它也向我回望。我的脑袋就像山墙上那只大钟的表盘一样铮亮。就我而言，我完全可以不用走抵抗不毛之地这一步。如果要走这一步，那就和一个阿塞拜疆人。他

可以缩短我的夜晚，一个夜晚或者所有即将来临的夜晚。可是在饭店里，在长长的桌子边，我可以不认识他。每个晚上，我真的觉得自己好像在吃晚饭时在三十四个同样的纽扣之中寻找特定的一个纽扣。因此，每一个晚上也可以来另外一个人，从外表看根本没有任何区别。如果有区别，我也只能从他的行为中注意到这一点。难道他们在床上也是一样的吗？出差过后，我完全可能再也碰不上睡了十个晚上的那个男人或者每个人只睡一个晚上的十个男人。内罗和我有了开始，我不是教唆犯。每天夜里大约两点，我打发他回自己的房间。甚至最后一个夜晚也是，他走了，尽管不高兴，但为了不让我扫兴，还是乖乖地服从了。

回家前的那天清晨五点，山羊在那个桩子周围漫游。我给了它一只面包。它事先不嗅一下就吃了。我刚进车厢就睡着了，补上所有夜晚睡眠的不足，听不到任何轰鸣声和我周围的任何响声。当火车进站，内罗叫醒我时，我的脑袋正靠在他的肩上。怎么会这样呢？我们走进了这个城市嘈杂的早晨，一直走到了汽车站。内罗一只手提着他的包，我在我们之间提着自己的包，因此他无法用那只空手搂住我。早在那座红色车站前，当山羊在寒冷的清晨吃着面包，内罗披上他的夹克衫，我就知道：时间很多，还会再来，但爱情不会。

还在我们回家之前，我在办公室里就谈起了未来的日子：

不，我不会一起回你的家。不，你也不要到我家里去。

为什么？内罗问。

十天或者三年，男人总是需要一个理由。内罗说，没有理由是绝不可能的。和我丈夫分手后，我希望过一种和我的短发相符的生活。只要还足够年轻，我就要到一个出口服装能到达的美丽国家去。我想拥有这样的衣服，更漂亮的衣服是值得的，我想拥有一个可以给我购买衣服的慷慨大方的男人。在园圃干活的三个姑娘嫁到了意大利。我

的公公向她们打听过情况，在家里向我们介绍如何大获成功。希望寻找这儿姑娘的男人，大多是单身汉，事业有成，等到母亲进入了坟墓，他们才过来相亲。这些绅士个个和颜悦色，却拖泥带水，从他们身上无法区分亲切关怀和痴呆行为，这些男人处于第二春，身体保养得很好。为了摆脱自己的处境，或许我还得提一下莉莉的爱好。人未必很漂亮，只要健康就行。而且外表要朴素。申请两年后才允许结婚。人们将裸露的屁股拉进一个家的地方。人们使用刀叉，运气好一点儿的话，甚至还是银制刀叉，桌上放着大理石花瓶。我想花上两年时间，直至一切准备妥当。我想到意大利去，这和他一点儿关系都没有。

你不是理由，我说，你本来就不是这个意思。我也不是，我们曾经出过公差而已。

他的脸凝固了。然后，正方形的眼珠在闪烁。他伸出手来，给了我一记耳光，动作要比他煮咖啡、系鞋带和削铅笔更熟练。耳光打中了，我的头在嗡嗡地响着。我笑了，尽管我已失去了笑。不错，我的头掉到门框里，可能是合情合理的吧。只是一周后他拿那些意大利的纸条告发我，是不公正的。至于他为了让我解雇，还拿自己写的然后塞进后裤袋里的瑞典的纸条押宝，那是在置我于死地。另外那些法国的纸条……

老太太，我们现在到站了，驾驶员说。老太只是得站起来，脑袋十次、十五次地颤抖着，然后她到了门口。那些桶在后门发出当啷声，鞋子发出啪嗒啪嗒声。我也很想在这里下车，买点儿东西，买一只论个儿买的苹果，这就不必排长队了。如果很快的话，我还能赶上这趟有轨电车。马上就九点了，但还不到十点。阿布可不会看到我的口袋里有一只苹果的。这是一只草绿色的夏季苹果，尽管以前的苹果大多生虫，像胎痣一样脏得不得了。往苹果上面一咬，汁液冒着泡沫

漫了出来，集中到了嘴边。这样一只苹果和这件仍在生长的衬衣很相称。我可以在车上吃掉苹果，或者下车后马上吃，在十点以前就行。我也可以把苹果放起来。如果阿布留下我，我就要很长时间吃不到东西了。可是，如果苹果弄坏了胡桃，而这又是阿布留我下来的责任，那该怎么办呢？我想到如果真饿了，口袋里的苹果可以和牙具放在一起。我会不情愿地吃掉苹果，我根本不可能那么饿，所以我不会感觉苹果的味道很好。公文包男子从座位上一骨碌跳起来，走到驾驶员那里：我也要赶紧买一下阿司匹林，你在这里再停一会儿。不要太久，驾驶员说，我也想买点西红柿呢，但我们已经晚点了。如果你等着，我给你捎过来，公文包男子说。驾驶员打开瓶子：不，下一班车开快点儿，我自己就有时间了。他在喝之前，用手擦了擦瓶口，好像上一次是另外一个人喝而不是他喝的一样。

那个星期日，和保罗从跳蚤市场回去，我一生中第一次坐在一辆摩托车上面，我脑子里翻江倒海似的无法平静下来。马路曲里拐弯的。在市中心，分散的大家庭陆续离开教堂大门，前进的步伐缓慢。在歌唱和祷告之后，成年人彼此之间有许多话要谈，孩子们又可以放声大笑和蹦蹦跳跳了。一位穿着黑衣和白色长统袜的老太，像穿越山谷一样穿越梧桐大道，嚷道：

格奥格阿娜。

可是没有人到她那里去。在几棵树远的地方，一个姑娘站在垃圾桶旁，脑袋中央系着一个红色蝴蝶结，她用红色的漆皮皮鞋敲击着沥青地面，唱着一支歌。成年人一边进行例行的谈话，一边继续向前，有一个小孩没有继续朝前走，那个老太就站在这些成年人和那个小孩之间，不知道自己该干什么。我在车上回头张望，直至脖子转不过去。黑衣消失了，摩托车的嗡嗡声穿过我所有的手指。

在爸爸的一生中，每逢周日，他都会去教堂。如果妈妈、爷爷和我不同去，他就会独自一人过去。在回家的路上，在公园后面的酒馆里，他就会站着喝上一杯白酒，抽上一支外国香烟。整一点的时候，他就会坐在桌旁吃午餐。甚至在最后几年，连他的骨头都充满罪恶的时候，他也去教堂。如果我处在他的位置，身上有了一大堆的罪恶，我就会待在家里不出门了。我无法想象的是，他每周日向上帝许诺和那个长辫子女人分手，可他就在那里约好第二天和她见面的时间。我已经观察到这一点：每周一，长辫子女人来到集市上，没有把孩子带上。因为到了星期日，正如我爸爸在他妻子旁边计算还有多少分分秒秒一样，她也在她丈夫旁边计算离他们两人见面还有多少分分秒秒。每周一晚上，既没有上帝，也没有魔鬼可以不让这两个人彼此靠近。每周日吃午饭的时候，我们桌子上有两只鸡，如果有剩余，我们就放到晚上接着吃。我爸爸在吃两个鸡头上的鸡冠，因为他每周一需要它们才能完成自己的罪孽。我和爷爷分享脑髓，好让我学会像他一样沉默寡言。可能我爸爸向上帝祷告允许他犯下罪恶，可上帝应该知道，我妈妈那里没发生多少事。耶稣悬挂在教堂大门旁边右侧，在齐嘴的高度上，便于高个子来来往往时吻他的脚。孩子们可以从臀部那里被举高。只要有必要，我妈妈或者爷爷就把我举高，我爸爸从不。耶稣没有脚趾了，所有的脚趾都被吻掉了。我还是孩子的时候，爸爸就对我说：

这些吻会留下来。如果一个人死了，站在最后的审判面前，它们就会在他的嘴边发出光芒。那个人被认出来了，于是进了天堂。

它们会发出什么颜色的光芒呢？我问。

黄色。

那么我们给出的吻呢？

它们不会发出光芒，因为它们没有留下来，他说。

每一个居住在圣特奥多尔教堂附近的人，嘴里都含有耶稣脚趾上的一点儿灰尘。当我想接替那个长辫子女人，不让我爸碰她的肉体时，我就希望她的吻也能留下来。在最后的审判面前，她的吻在吻脚趾中间发出黑色的光芒，并且出卖了那个骗子。

莉莉有次说，她母亲不再去教堂了，因为现在的弥撒是以给国家领导人祈祷开始的。

那多好呀，我说，可是她的丈夫每周带着自己的老骨头到报刊亭边上的那个聚会地点去，她因此可以活下来。

她可以，莉莉说，因为她必须。

尽管我和保罗已经在森林狩猎场里坐了一段时间，但我的脑袋还是被旅途中的景象淹没了。在穿越森林的最后一段路程时，沉重的树枝砸到了我的头发上。树木发出绿色的轰鸣声，整个天空由树叶构成。我缩进脖子祈求道：

别那么快呀。

保罗将他的椅子靠近我的椅子那里，嘴里含着啤酒白沫吻我。我由于晕车而一直迷迷糊糊的，现在又来了这个吻。我的心跳跌宕起伏快要撑不住了。我想明明白白地待下来，只是幸福不给我任何时间。一个脏兮兮的有旧货和有众人的跳蚤市场，除了金钱之外，我本不希望从它那里得到任何东西，可它竟然可以给我带来幸福，我明白这一点为时太晚。幸福在脑子里不需要时间，而只是需要好的机遇。我的手指一会儿在保罗下巴下面温暖的脖子上，一会儿在冷冷的啤酒瓶上。由于彼此之间了解不多，虽然谈了很多，但我们大多不是在谈论我们自己。保罗喝了六瓶啤酒，等到傍晚时分，以家庭为单位的人们来到林场，他还能继续喝下去。在居住小区吃过午饭之后，他们想趁下周被关进工厂之前，还能将天空映入他们的脑海一会儿。一对中年

夫妇戴着很粗的婚戒，戒指上面很时髦地刻上了花饰，他们在我们的桌旁占了两个空座位。

我最后一次问你，女人说。

我不知道，男人说。

那么是谁?

又不是我。

为什么不是你，你装作自己不笨的样子。

别在说话的时候吐唾沫，上帝，我已经忘记这事了。

你早在出生的时候，就已经忘记你的理智了。

是啊，否则他就不会到你的小脑里去了。

而是到你母亲的土屋里去了。

是你需要，我亲爱的。

你亲爱的，另外一个女人可不会要你。

哎呀，你还会为我哭泣吗?

你现在在想什么呢?

我该说什么?

你肯定想到别的地方去了。

没有，我没有想到其他东西。

我不相信你。

你应该相信我。

不，人们相信你在呼吸，可你已经在撒谎了。

对，对，甚至在我操你的时候。

那么反正就是这样。

你也希望经常这样吗?

因为你否则也不为别的。

你说，你不就是一个留着烫发的洞眼吗?

你现在是在讲事实，还是别的?

别说了，我不知道。

那么是谁……

于是，一切从头开始了，犹如水中的漩涡，那种声音越来越刺耳，那个土屋变成了鸡棚，留着烫发的洞眼成了带有流苏的床垫。他们的眼里在放毒。女人在盘问他，好像只有他俩在这里，男人凝视天空，仿佛他独自一人。太阳依然在发出乳白色的光芒，人们可以听到大树在簌簌作响，天空在挤压，很多树叶几乎找不到空间了，鞋子在砾石上嚓嚓作响。他已经对她厌倦，只是曾经迷恋过她而已。她眼睛盯着我们所有三个人。我和保罗也被吸引住了，我们沉默无语，不看对方一眼，这样她就不会以为我们在做什么暗号。彼此切断了联系，倾听着，可还是像聋子一样，我们不明白她想从他那里得到什么。保罗从桌上抽出手来，女人估计到了这个动作，注视着我，等着我准备干什么。我弯下身子面对保罗，他抓住我的膝盖，说道:

过来。

我重新坐直，可她在等着保罗的手出现在桌上。保罗肯定觉察到了这一点，于是将手放在我的膝盖上。他用另一只手向服务员示意。

我来付钱吧，卖出的那只婚戒会很高兴的，我说。

我想有意掩饰这种快乐，那两个人恰好沉默着，就像刚才我和保罗一样在倾听，我很高兴的是，他们也在听着什么，但是不明白其中的意思。保罗从口袋里掏出钱，他不想用我的。女人看着自己的婚戒，我和保罗同时说道：

再见。

听起来仿佛我们是两个上好发条的会说话的玩具娃娃。她从桌上匆匆举手致意。男人看着，仿佛他在依赖我们的帮助似的，说道：

万事如意。

他现在这种处境，比我们更需要这句话，我们驾车穿越树林来到了这幢滑落的塔楼房里。那天夜里，我第一次睡在保罗那里，并且留下来了。

那第一个夜里，我们不停地做爱，直至肉体越来越老但比我们年轻，呼吸无声或者急促得快要断气为止。然后，我听到了犬吠声，好像那些狗在空中游荡。然后，街道在钟表的嘀嗒声中安然入睡，大地沉寂下来。天灰蒙蒙的，表盘上还没有外面的光线。不一会儿，送货车已经抵达下面的商业大街。我从床上爬起，手里拿着衣服蹑手蹑脚地走出房间。我全身鸡皮疙瘩地站在走廊里，裹住衣服让皮肤感觉到床上的温暖。我本想在保罗醒来之前，赶紧穿上鞋子一走了之。可我没这么做。可以像鞋子一样留在这里，像壁橱挂在厨房，椅子的靠背上有一道明晃晃的太阳光线，这条光线在生长，之后将落到桌子上。待在这里，因为厂里的那些纸上早就写着，每个周六过后就是周一。我拿了一杯水喝，舌头上吃出一股面粉的味道。别待在那里，像在跳蚤市场上购物一样，我想，最好是逃之夭夭。人走了，可以再回来。一只红釉盒放在桌子上，我打开盒子，闻到了咖啡粉的味道，关上盖子，将盒子放在那里，看到上面有我那些油腻的指纹，我在夜里梦见：

我爸爸穿着一件白色的节日衬衫躺在家中院子里的一张木桌上，他的左耳边放着一只从一棵树上摘下来的桃子，那些桃树是他多年前亲自种植的。一名男子胸部隆起，长着一张鸟脸，但他在梦里并不是我的房东，他沿着我爸爸的领尖和肚子之间的衬衫切开一个四方形，从第三颗纽扣到第五颗纽扣，像沿直尺划过一样死板。他从内脏里面取出一道刷白的小门。

我说：血从那里流出来了。

那名男子说：这是从他妻子的甜瓜里流出来的。你瞧，她残废了，不再生长了，不会比一只鸡蛋更大。我们把她取出来，往里面放进去一只桃子。

他从胸腔里取出甜瓜，将桃子放进它的位置上。桃子熟了，脸蛋红扑扑的，但没有洗过，可以看到上面有茸毛。

那是长辫子女人的，我说道，它可永远不会生长，长辫子女人不会给它洗干净的。

有一点你必须放手让她去做，她明白蔬菜那些事。

这里是水果，我说。

我们瞧吧，他说。

那名男子将小门放回胸腔里，放进去正合适。他走到墙边，打开水龙头，用浇灌院子的长橡皮管洗手。

这个小门不用缝合了吗？我问。

不用，他说。

那么如果它掉出来了呢？

这是密封的，它会愈合，我不是第一次干这个活儿，他说，毕竟我是一个受过专业培训的木匠。

我和保罗做爱并且体会到了来来去去的各种疲倦之后，一种宁静的睡眠开始侵袭他，而侵袭我的是一种梦中出现各种图画的睡眠。来自内脏的那道小门或许就出自那扇可搬动的厕所门，那位房东成了外科大夫，因为我现在有钱支付拖欠他的租金了。我爸爸和长辫子女人没有任何理由到这里来。我曾经有过想接替长辫子女人的愿望，但它无权妨碍我和保罗之间度过的第一夜。那只红釉咖啡盒发出的光太多，是它，而不是我在太阳下莫名其妙地幻想。

保罗从后面遮住我的眼睛。

我已经考虑过了，你搬到我这里来。

我没有听到他的脚步声，感觉自己被我的爸爸逮住了。

不，我说。

可我还是同意了，仿佛没有选择一样。当他将双手从我的眼睛那里移开时，斜对面窗户里的一名女子在抖动两只白色枕头，于是我说道：

对。

我对此表示怀疑。接下来的瞬间里，我从咖啡盒里舀出满满四勺咖啡放进锅里，保罗说：

很好。

这句话很漂亮，因为它不可能是一句坏话。保罗将一瓶杏子果酱放在桌上，开始切面包，面包片切得太多了。

我每天早上站着和走着吃饭，这样肚子里还有一些没吃早饭的空间。可我现在干坐在这里。我谈起爸爸和由皮肤组成的那扇小门，谈起甜瓜和那只桃子。我不再去管长辫子女人了。对那只红色咖啡盒反映出的那个梦，我也闭口不言。还有我在他们面前怯生。在我立马不

喜欢的人那里，如果我不去谈论他们，那么这种怯生将会越来越小，我到厂里去的时候，在内罗那里也是同样的情况。但在那些物品那里，因为我喜欢它们，我同样也会怯生。我要设身处地地为自己想想那些反对我的东西。如果我不说这个，在人前怯生的情况就会消失。我想，随着时间的推移，它依然不会消逝。

和丈夫分手后，在不再有人对我大吼大叫的平静日子里，我想起了其他人的怯生来。那些人常常在他人面前梳头。在厂里，在城里，在大街小巷和有轨电车上，在巴士车和火车上，在窗口或者取牛奶和面包排长队的时候。在电影院里，趁关灯之前，那些人在梳头，甚至在墓地也是。从脑袋中央到额头给自己分头路，可以从那些小梳子中看出怯生来。只有无声的怯生才能把头发梳通，而梳子将变得很油腻。拥有干净梳子的人，会谈论这种事，但无法摆脱怯生。我在回想：妈妈、爸爸、爷爷、公公、我丈夫，所有人的梳子都很脏，包括内罗的，也包括阿布的。我和莉莉的有时很干净，有时也黏糊糊的。不错，我们之间有怯生，也有说话和隐瞒不说。

我和保罗喝咖啡，太阳照在桌子上。我谈起了我的梦，然后就什么也不说了，根本没说起梳子的事。保罗在我的梦面前怯生了，他避开我的脸，透过窗户向外望去。

神经真脆弱，他说，你的外科大夫至少许诺过，那扇门会重新愈合。

在窗玻璃后面，三只燕子从空中飞过。它们要么飞在前面，要么只是三只在一起，和那些后面飞来的难以计数的燕子无关。我真不该自己数数，可还是动起了嘴唇。

你想知道它们有多少吗？保罗问。

我清点过很多东西。烟蒂、树木、篱笆板条、云彩，或者从一个电报天线杆到另一个电报天线杆有多少石板，每天早上一直到车站共

有多少扇窗户，或者从巴士车里清点从一个车站到另一个车站有多少行人，城里一个下午有多少条红领带，从办公室到工厂大门要走多少步路。人们因此而让世界保持得井井有条，我说。

保罗从房间里拿来一张照片，它并没有被挂在墙上，否则我一定会看到了。但这是有镜框的，玻璃下面有一只被压死的蟑螂。

父亲去世时，我将这张照片放进镜框，挂在房间里。照片才挂了两天，蟑螂就过来了，加入了我们的家庭。这个蟑螂做得对，如果一个人死了，人们会出于恐惧而为自己做点什么，仿佛爱那个人甚于爱那些仍然活着的人。然后我就把照片取下了。

除了那只蟑螂，我还看到了保罗的母亲，脸颊上有酒窝，一只手臂搁在那件夏装的左髋骨上，另一只手臂搁在她丈夫的髋骨上。保罗的父亲戴着一顶鸭舌帽，穿一件格子衬衫，袖子挽起来了，穿着齐膝的宽松裤，凉鞋里穿着一双高至小腿肚的袜子。他的一只手臂搁在妻子的肩膀上，另一只手臂搁在自己的右髋骨上。两个人一般高大，彼此依偎在一起，他们的胳膊就像两只把手一样放在髋部。我当时还没有考虑过他们彼此倚靠在一起的脸颊。父母面前有一辆早期童车，上面有可以关闭的卷帘式百叶窗。照片上的百叶窗开启着，车里坐着保罗，他那只帽子的帽檐很硬，宛如额头上有一轮残月，下巴下面有一条飘带，一直落到了肚子上。他的左耳朵弯曲着从帽子上露了出来。他一只手里举着一把玩具铲子。另外，挂在车上的罩子，被他蹬到了脚端。一家人后面是山丘，李子树正开着白色的花朵，最上面是那家冶金联合企业，就像烟囱里冒出的烟一样模糊不清。工人家庭在工矿企业真幸福，这是一张适合刊登在报纸上的照片。这时候，在桌旁的阳光下，我不得不向保罗谈起我那个身上喷洒香水的公公骑着白马的故事，这也是一张五十年代的照片。

你父亲和骑在白马上的那个父亲迥异，我说，可两个人都是共产党员。一个在城里的高炉里，另一个穿着耀眼的马靴穿越乡村小路。

一个在辛辛苦苦地干活，手里抓住灼热的钢铁比抓住自己的理智更顽强；另一个在骑马，将人们逼入困境，身上有股香水的味道。

在我的婚礼上，我爷爷只和我跳过一次华尔兹舞。他将嘴巴凑到我的耳边，说道：早在一九五一年，这条狗闻起来就有香水的味道了，这样的一条狗进了我们的家门。他想再和我们开玩笑吗？他想吗？他想在这里和我们一起吃饭吗？他想吗？那好，那他就拿他的纪念盘子。这种盘子我家里有几只，我就往这只盘子的饭菜里下毒。他说这话时多平静啊，他呼吸和跳华尔兹舞掌握节奏时是多么得心应手啊，就像一个说到做到的人一样。我的长裙在外面摆动，我在里面是一根桩子。有几次他踩到了我裙子的贴边，跟我说对不起。我只是说：

没关系。

我对自己那袭长裙讨厌透顶了，真希望他总是踩到上面，直至裙子离开我的身体。一曲跳完，他领着我穿越大厅回到我原来的座位，在我丈夫的桌边坐下。在三张椅子远的地方，我公公朝他女儿的肩膀弯下腰去，她的耳环没有扣上。我爷爷抚摸我的袖子。

那你想待在他那里吗？

我无法再问，他指的是我公公，还是我丈夫？他穿过大厅离开了，他指的是他们两个人。我用眼睛搜寻他。我丈夫将我的手拉到他身边，好让我的眼睛转向他。当我的目光和他的目光相接，我的手指放在他双手之间的黑裤子上时，我感觉好像我的白色袖子在向远方伸展。我越来越希望他始终握着我的手指，和我一起生活，好像这三只手都是属于他的。那件折磨我爷爷的事，并不是我们的责任。这时，音乐重新响起，饭菜也已端上了餐桌。服务员端着菜肴走到最前面的桌子中间，他们从那道门进来了，我爷爷从那道门走了出去，没有再回来，也没有回来吃饭。

我公公已经吃完饭，他的双手油光发亮，指甲涂上指甲油了，脸颊红润，目光敏捷，没有一点中毒的迹象。盘子上放着吃得很干净的鸡骨头。这时候，音乐再次响起。那位厨师像一名海员一样，穿着白外套，戴着蓝围巾和白帽子，将结婚蛋糕送到前面的桌旁。这是一幢金边装饰的房子，四层楼高，有糖衣做的窗户和窗帘，屋顶上有两只蜡制鸽子。厨师将一把刀放到我的手上，我得亲自切下这幢房子来，通过白色蛋糕皮往棕色墙上切下，直至周围所有的人的盘子里都有一块蛋糕。我公公面前一只又高又深的盘子也被收拾干净了。他将蛋糕盘子拿过来：

请给我薄薄的一片就行。

可他用大拇指和食指指着一片很厚的蛋糕。仿佛我已经服毒自杀一样，我听力很差，透不过气来，心被裹住了。我过去寻找我爷爷。他不在外面的大街上，不在前面的厨房里，也不在音乐家摆放乐器的储藏室里。他坐在葡萄酒桶和白酒桶那里，不在等任何人和物，当我想和他坐到一起时，他说道：

你在这里弄脏你的裙子了。

我倚靠在拐角的消防梯子上。

他在自己身上洒上了香水，我们被赶到车站，有两个星期的路程，然后我们，大约四百五十个家庭，就可以站在世界的一个桩子前面。笔直排列的桩子，上面是天空，下面是黏土，中间是我们和疯狂的飞廉。太阳把一切都烤干了。我和你奶奶在桩子所在的位置上，在地里给我们自己挖了一个洞眼，挖了好几天，并用飞廉覆盖它。挖的时候，我们的皮肤都裂开来了。东风和口渴正在消灭我们，三公里外没有水。我们拿着锅碗来到河边，可我们还未到达我们的地下洞眼，水已经全部被填没了。我们身上有疥疮和虱子，你奶奶必须把头发剃光，我也一样。只是在女人那里就两样了，就连飞廉也有白色茸毛，

它们到处在飞，风没有平静的时候。你奶奶说：你瞧，那匹白马来了，它跟在我们后面跑着，我们有皮毛了。她在自己周围抽打着，缩进脑袋，吼道：滚开。她开始四处乱走，在白昼最长的日子里，她在那些地下洞眼之间再也找不到回去的路了。我叫道：安娜斯塔丝娅，安娜斯塔丝娅。人们可以在每一株飞廉叶子后面听到她的名字，她没有回答。人一吼叫，就最想喝水。后来，我站在她面前，她在吃黏土，好像她在出声地喝水似的。她还常常露出那副棕色的断牙大笑，她的牙龈裂开好久了，然后是牙龈萎缩，然后牙龈没有了。那里不再出血。猫头鹰一样的眼睛，嘴里发出咯咯声，一个幽灵蹲坐在黏土上。我渴死了，她也不感到拘束，抓住泥土出声地吃着。我打她的双手，打她的嘴巴。由于害怕飞廉茸毛，她已经拔掉了自己的眉毛和睫毛。她的眼睛就是两滴水，像她的身体一样赤裸着。上帝啊，在口渴的时候，我真想把它们喝了。我决心阻止她的死亡，尽一切力量把她挽留下来，因为爱已经根本不可能了。我打她越来越厉害，因为她不知道，她叫什么，她多大，她从哪儿来，和谁在一起。我们俩离翘辫子只有一步之遥，她无情地疯了却感觉很好，我呢，脑子该死地清醒却感觉很糟。她丢下自己和我在这个世上不管不顾了，连死神也向安娜斯塔丝娅发出了吼叫，比我的声音还大。这个错误的死神，可她迷恋它。谁能不让死神光顾呢，我不得不揍它，许多人在观望，谁也无法妨碍我。其他人不比我更好，可这和我有何相干呢。我是个粗鲁之人，她过得挺好，就是这样。我现在脑子里很乱。我欢呼地推开她的脖子，嚷道：你将会大吃一惊，我们像豆壳一样变干了，这里谁也不会变成一匹马。你明白吗，这里不会有树生长，木材是为棺材准备的。我可是看到了这一点，我们把自己变成了棺材。有时她蹭着地走路，眯着眼睛，有时她一副萎靡不振的样子，呆呆地看着我，问道：如果你是看守，你会有报酬的。谢天谢地，她不认为那个无赖就是她的丈夫。她刚进入墓地，第一个冬天就来了。她挺走运的，不必看到现在有多少白发掉落了。雪在拍打着，还没有雪像这次一样如此可怕

地遮没大地。雪不是躺着，人们看到它只是在跑。太阳将雪磨快，波浪像刀一样一个接着一个。夏天，黏土也在穿越热浪跑着，黄色、红黄色和灰色，有时是白蓝色，仿佛人漂浮到了天空的尽头，人要比平时变得更晕头转向了。可雪火辣辣地晒起来和黏土不同，即便人转过身来，他的眼睛还是空洞的。我们中许多人失去了理智，一个人或者两个人，这无所谓。她去世后不久，一辆拖拉机来了，将我们的地下洞眼填平了。我们必须建造，我们毕竟是人，据说，我们应该放弃回家。或许这样很好，我必须踩出许多黏土，把砖头弄干，天气很潮湿，冬天即将来临。我没有思考的时间。我要拿她那些发霉了的衣服换取七块木板。和所有其他人一样，我要建造一栋房子，你能想象一下吗？它必须是八米长、四米宽，一栋房子总共要两千三百块砖头。每块砖头都是三十八公分长、二十公分宽和十二公分厚。另外，每堵墙的厚度要和砖头的长度一样。遇到这样的天气时，一切都变得歪歪扭扭了。为屋顶上放置的秸秆、飞廉、青草，风不断地将它们夺走。人们在外墙上画上符号——一个四角形、凹口、一个圆、一种门牌号码，因为数字是禁止的。为了征服死神，我画了一匹马。我到最后才知道，我们谁也不会变成一匹马。只是每年冬天，这个地区都是一样的，因为雪总是如此在跑。我在这个房子里还要待上四年，别问我怎么回事。现在你该走了，我爷爷说，如果你爱他的儿子，你现在应该走了。

他会同意吗？我问道。

他抬起眼睛。

你问反了。

我会同意吗？我问道。

他会反对吗？我爷爷说，不，他不会反对。

我重新回到大厅，真希望有人把我的身体带走。因为无人这么去做，我只好往身体里面塞点东西了。那块结婚蛋糕还有半堵墙，加上两个窗户，我吃了一个窗帘。我丈夫在同他母亲和她那只白色漆革皮包跳舞，那只包在他的背上晃动着。我爸爸在同我妈妈的白头发三角墙跳舞。我公公在同他女儿和她那双白鞋子跳舞。我从我身边往下看去，这种颜色渗透到了这个家庭里。谁会反对呢？一定是有人干了这种事。

一匹马来到劳改营的院子里

它的脑海里有一扇窗户

你看到一座淡青色的瞭望塔矗立着……

我爷爷有时在院子里干活时唱起这首歌来，但它不是婚礼之歌。

有轨电车在红绿灯那里停下了。又是红灯，驾驶员说，究竟是为谁设的呢，那里整整一周时间里，谁的脚也不会穿过这条大街，可他们装上了红绿灯，然后鼓着屁股粘在办公室里。那里可从来不会有人到城里去看他在这里设立的红绿灯。他们还为此拿到奖金，并把我的那份侵占了，因为我在外途中时间太长。在十字路口站着的行人瞅着红绿灯沉默不言。其中有一个人忍不住打起了喷嚏。一下，两下，三下。看着红绿灯可不会打喷嚏，他是因为太阳才打喷嚏，四下，然后五下。我不喜欢有人总是打喷嚏，经常打喷嚏的人，总是那些瘦小的男人，他们无法停下来，没有教养。这些狗东西，他们顶多在第一次打喷嚏的时候用手掩住嘴，然后就放手了。每次喷嚏过后，人们希望现在该是结束的时候了，但喷嚏声还是接连不断地传来。人们的脑子将会变笨，他们一起数数，并且协同作战。此刻他在打第六次喷嚏，

难道他不该用手捂住鼻子，然后第七次大口喘气吗？难道他不该自己也数一数吗？一切不就过去了嘛。这种事情他是不会知道的，难道我要穿过整个车厢对他嚷嚷吗？不，咽下一口气根本不是喷嚏配方，七次咽气是对付打嗝儿的。他必须按摩鼻翼，直至鼻翼里面不再发痒，这才是喷嚏配方。他的眼睛像栗子一样粗大，如果他不立即停止打喷嚏，它们就会蹦出来了。这和我有何相干呢。他的脖子劳累过度了，他的耳朵针扎般地作痛。现在他是第七次打喷嚏“阿嚏”，我留神脑子里可以松口气了。难道除了“阿嚏”，他就不能打另外的喷嚏吗？可现在已经结束了，不，他在打第八次喷嚏。对这次喷嚏，他已经没有任何保留了，他的喷嚏向四面散开，他缩成了一团鼻涕球。

保罗将那张照片塞进抽屉里，问道：

你公公当时在五十年代是干什么的？

党内积极分子，我说，负责没收财产。我爷爷在邻村的山丘上有块葡萄种植园。这个香水共产党员没收了他的金币和首饰，将他和我奶奶一起列入了流放巴拉干平原的名单中。我爷爷回来的时候，他的房子已经充公。他提起诉讼，直至允许重新搬入，面包厂在那些房间里设立了办公室。人们对那幢房子谈论很多，大多在吃饭的时候，只是偶尔才谈起我的奶奶：

她决心早一点一了百了，没有捱过那个该死的第一个夏天。她无法等待了，没有住上那个黏土房。在我的大喜之日，香水党员第一次回到了小城。有欠考虑，正如后来证明的那样。他可能想到，谁也不会再认识他了，或者压根儿没想到这一点。对他来说，警署里的那些人无异于一场瘟疫。或许他已经注意到了愿为他效劳的几个人。他知道名单里那些无赖的名字，但和他们的脸对不上号。我奶奶只是他选择的一个死者而已，这样的死者有很多。他回来的时候本想庆祝一

番。即便他用了一个新名字介绍自己，我爷爷还说马上从他的走相和声音中认出了他。他当时的名字是学名，现在的名字是他的出生用名。他是马车夫的儿子，战后作为车夫靠着两匹棕色马谋生。他运送木材和煤炭到那些房子里，包括石灰和水泥。如果人们付不起钱给那种雕花讲究的运尸车，他偶尔也将棺材运到墓地。他一生中清扫的马粪比看到的钱还多。他的儿子们因为爱惜那两匹马，不得不跟在满载的马车后面跑，等到车子停下来，就忙着卸货或者背袋子。对我的公公来说，有了那匹白马，他就是向那些老黄牛告别，他骑在马背上，摆脱了那些脏物。他就像猴子一样骑在磨轮上，乘着马车穿过乡村，讨厌所有比马车夫有钱的人。香水是他的第二皮肤。香水共产党员，怎么会有香水共产党员呢？我问保罗。共产党员究竟是什么？

是我，保罗说。我被教育得很乖，做我的家庭作业，我父亲把我叫进厨房。他的刮胡子工具放在桌上，炉子上放着热水。他给我的脸上直至鼻孔涂上肥皂，拿来了他的剃须刀。我当时还没有排成十排的七根胡须。我为自己感到自豪，开始刮我的胡子，然后去了党小组那里，对我的父亲而言，这属于一个整体。他说，他出生在这个时代之前了，只能和它一起走。首先是法西斯分子，然后是非法分子。而我生在这个时代，必须超越这个时代。那几个真正的非法分子今天说的并非没有道理：我们曾经是少数人，但我们许多人留了下来。人们需要许多人，他们就像马蜂一样摆脱了原来的生活。赤贫的人，成了共产党员。而很多有钱人，他们不愿意到劳改营去。现在我父亲死了，只要那上面有真正的天堂，他可以在那儿自称为基督徒。那辆摩托车是他的。我母亲是钳工。现在她退休了，每周三和她班组里那些干瘪的同志们相聚在集市广场五金商店旁边那家糕点甜食店里。小时候，我和父亲走进城里，他会指给我看人民广场光荣榜上他的最佳工作者照片。我更喜欢看那些松鼠，它们都叫玛丽安娜，嗑着南瓜子，因为那些人没有胡桃。在公园入口处，人们可以买到那些南瓜子。这是剥削，我父亲说，一把南瓜子要一元钱。他没给我买过南瓜子。

松鼠可以自己养活自己，他说。

我不得不空着双手叫唤玛丽安娜，它们徒然地过来了。我在叫唤的时候将双手伸进裤袋里。我父亲站在主干道的光荣榜前说：

孩子，别往左看，也别往右看，一直向前看，但要灵活。

然后，他就将帽子压到我的头上，可是左耳朵的帽子却要比右耳朵的深，于是我们继续向前走。到了十字路口，他眨眨眼说道：

首先左右看看，我的孩子，是否没有汽车过来，走路时这么做很有必要，思考时这么做就要出问题了。

在这儿的城里，他只看过我一次，我能住在塔楼房里感到很自豪，这和我们这里山就在鼻子底下的房子完全不同，这里空气充足，还能看到风景。他走到阳台外面，但他不再是过来看风景的。他碰巧看到了那把工具和那些天线，问道：

什么，你在这儿打黑工?

天线是用来收看外国节目的，他补充道，好像在谈论一个第三者：

我儿子喜欢金钱，社会主义将因此成为笑柄。那么然后会来什么呢，全是资本主义。所以，有人就会安装天线直至晕倒，这些人挥霍金钱，但他不属于这种人。

我说：挣钱并不是什么笑柄，这又不禁止。

于是他说道：它也没有被允许，可是你问过谁了?

为什么是资本主义呢，我说，我不挣美元，而且在南斯拉夫和匈牙利，他们也是社会主义，和这里一样，在电视里也是。

最近党内更多的不是战士，而是唯利是图者，他说，大体上看，金钱会毁坏一个人的品性。

可你提到了你的儿子，我说，你只有一个儿子，那就是我。那你又得到什么了？你的前程就是用熔化的钢铁制造粪叉和拖拉机。还有什么呢。天堂还一直不在人间。可你的脑子却已经开出红花来了。如果你到上帝那里去，他会看到你额头的微光，问道：哦，我的罪人，你带给我什么东西了？两个腐烂的肺、坏掉的椎间盘、慢性角膜炎、听觉迟钝以及一套破西服，你说。那么你把什么留到下面的人间了：我的党员证、一顶鸭舌帽以及一辆摩托车，你说。

我父亲哈哈大笑起来：嚯，嚯，如果你想成为上帝，这个大致可以了。不过你知道吗，我在天堂也不得不为你感到羞耻，因为从那儿上面也可以看到，就像在一只棋盘上一样，你在屋顶上给人打黑工。

我不再说话，可他还没有止住话匣子。他看了看表，说：但愿城里只有百分之几的人才需要收看外国节目。如果那些金翅雀有了他们的天线，那反正就完了。

我说：你真坏，你又老又妒忌，甚至对我也是。

我父亲沉默着，他大口喘气，将那顶鸭舌帽压在他的左耳朵上。它就跟我小时候这么戴着鸭舌帽站在光荣榜前一个模样。只是他现在是将帽子压到了自己的耳朵上，他看了看手表，说：这一切都没有用，我现在饿了。

你的父亲是个愤世嫉俗的人，我说，否则他就不会如此死心眼地说话了，但他不会对其他人构成什么危险。我公公向外面高处爬，他也从来没有和任何一个人说过他为何掉下来。有的只是流言蜚语。但是，香水党员骑着马从一家赶到另一家，将他的白马绑在树荫下，鞭子系在马鬃周围，这一点众所周知。另外，这匹马叫努育斯。我爷爷介绍说，农民必须提供干草和一桶新鲜的水。白马吃着草喝着水，马车夫就在这段时间里将房子里的谷物和金子搜查个遍。那些田地的平面图在他的文件上被编上号。每次没收财产之后，他回到自己的马匹

身边，从白马的脖子上抽出那条被编织成五颜六色的鞭子的皮绳来。绳子的末端是一根丝绸流苏，手柄的末端是一只牛角做的螺旋盖。他拧开手柄，他的铅笔就在那里面。他从夹克衫里抽出一张纸来，涂掉其中的一个数字。当他骑着马经过村庄时，犬吠声就会从他后面传来。这些狗感觉到那个骑在马上的人夺走了村庄的宁静。他讨厌这些野狗，他的鞭子在空中发出短促而刺耳的响声，而且越来越挑逗它们。它们多么矮小，就像猫叫一样，在马蹄旁边发出尖叫。第三次、第四次，有时第十次响鞭打到它们的脖子上，或者它们的耳朵之间。然后他策马远去，人们听到马蹄声渐渐消失在尘埃中。等到夜深人静，知道他不再骑马出去，人们才去大街上收拾这些野狗。这些明亮的肚子躺在那里，僵尸在太阳下膨胀起来，它们的眼睛、口鼻属于苍蝇。他将那些富农、中农然后是小农提供给国家安全局。他很勤奋，渐渐地，那些人越来越多，穷人也越来越多。从城里来的先生们打发一些人乘坐下一趟的火车回到村里。

有一天上午，那匹白马死于马厩里，是被麸皮毒死的。周围的男人们在乡公所里遭到日夜盘问和拷打，两名公职人员，来自该村的流氓轮流换班。三名男子受到指控，被予以逮捕。这三个人都死了，但他们谁也没干过下毒的勾当。夜里，那匹白马由这两名流氓装进了一辆拖拉机里，被埋葬在村庄和小城之间葡萄园后面的一个山谷里。我公公也去了。他和其中一个流氓拿着一盏防风灯坐在拖车里那匹死马旁边。因为马发臭得厉害，他们只好喝起白酒来。另外一个流氓在清醒地开车，车子开向那里的小山。雨在哗啦啦地下，拖拉机陷在淤泥地里出不来了。开车的家伙第二天介绍说，蟋蟀、青蛙和其他夜行小动物在刚洗净的草地上比赛吼叫，那具马尸早已臭气熏天。我们走进魔鬼的袋子里了，他说。那天夜里，这个伟大的共产党员变得很疯狂。他在泥潭里瞎跑，啜泣着、诅咒着。他不得不一再呕吐，他的眼睛都快要蹦出来了，他的肚子里根本没有任何东西了。当墓地被挖掘好，马从拖拉机上被卸下来时，他摔倒在地，然后抓牢马脖子。他没

有松开手。那两个流氓只好将他扛进驾驶室里，并把他绑在座位上。回去的路上，他就坐在那里，被绑住了，脏兮兮的，呕吐过了，一言不发。拖拉机走到半路时，重新开到了上面的一座小山上，司机将他松绑，问道：我们要不要休息一会儿？被松绑的人拒绝地摇摇头。月光照到他的眼睛里，他的眼睛像白雪一样发出死亡的光芒。他在拖拉机的轰隆声中开始祈祷。他支支吾吾地念着一个个主祷文，直至快到村里能够看得到那里的房屋为止。在村里，人们至今还相信，这次葬礼也是他的末日。在那天夜里，这种在人的内心扎根的恐惧不仅攫住了这位贵族党员，而且包括那两位公职人员也在魔鬼的袋子里听见他们死亡的钟声敲响了。那个司机开始走进教堂，向希望听到的每一个人叙述那个葬礼之夜。香水党员被警署调走了。谣言从来没有停止过：那个司机不仅埋葬了那匹马，而且也是他亲自下的毒。他失踪了很短的一段时间，村里的人以为他被逮捕了，是他罪有应得。可他重新露面了，几天后他只剩下了他的左手。因为所有的人都认识他，他本想消失得踪影全无，于是到另一个村里申请教堂司事的职位，后来被录用了。他在那儿说自己的手是在战争中失去的。等他搬走的时候，人们在他厨房的那只面粉盒里发现了那只手。由于战后几年，人们只录用残疾人担任教堂司事，他亲自将那只手剁掉了。

保罗在煮咖啡，水在炉子上发出咝咝声，有一只乌鸫飞到了厨房窗户前，落在外窗台上，在自己的影子里啄食。

两只乌鸫过来停留了片刻，保罗说，然后一只就待在入口旁边，那上面有蚂蚁。

保罗搅拌咖啡，调羹发出咯咯声，我将食指搁到嘴边。

嘘。

我们可以继续说话，那只鸟儿反正马上就会飞走。

不过他将调羹放下时没有发出声响。我双手前面的桌上放着那只红色咖啡盒、蛋黄色果酱以及白面包片。外面是垂直的天空、淡黄色的鸟嘴和柏油般乌黑的羽毛。每一个物体都在相互对视。保罗将咖啡倒入杯子中，蒸汽在他的脖子周围弥漫开了。我轻轻拍了下杯子，用那只热手指指着窗口——那只乌鸫飞走了，咖啡仍然太烫。

香水党员被调往苗圃工作，我说，他就留在了那里。这匹白马至今仍然在发挥作用，他一直不属于小人物，自此以后也不用再干一天的活儿。因为他既不是作为上司，也不是作为工人使用着，所以成了监工，并且留下来了。他就像背诵祷告一样，学会流利地背诵拉丁植物名。每周日，他带着妻子和一对儿女散步，后来我也加入了他们的行列。他从茂密的灌木丛中折断一根笔直的小树枝，拔掉叶子，用他这根小拐杖指着那株常春藤，说这是vinca minor，以及说着他对此所知道的一切。他在一张长凳旁边说这是aruncus dioicus，以及说着他对这种假升麻所知道的一切。而在接下来的路途中，他又会说这是epimedium rubrum[6]和plumbagum[7]。在一片洼地旁边，他的hosta fortunei[8]在生长。人们不得不稍作停留，倾听他的叙述。我丈夫说他以前还要严厉呢。如果他或者他的姐姐出声地笑起来，他会一整天不和他们说上一句话。去年夏天，我还和他们家住在一起时，想从后面的院子摘几枝春白菊插到我的花瓶里。我看到我公公在胡桃树旁大声地自言自语，不仅用嘴，而且还用手脚。他是如此沉浸其间，直至我站在他身旁，他才注意到我。他知道我在这儿的整条路上肯定看到他了，却毫不拘束地微笑着，问道，我肯定有什么问题要问他吧：

你在太阳下会感到头疼吗?

不，我想摘几枝春白菊。

你真的挺好吗?

是的，那你呢?

为什么问我好不好呢？我一切都很正常啊。

我也是，可你还是问我了。

我没有什么好抱怨的，他说。

我在思考，是否他的身上具有两面性。从近处看，他有平静的一面，从远处看，他是这样一个人：那些死者在他心里喃喃自语。为了赶走他们，他必须倾倒货物。如果可以，那就悄悄地。如果不行，那就公开地，但人们会敬佩他，而不是怜悯他。那么这将会怎么办呢，最好是在跳舞中解决。我们单独在家里，我和他。我丈夫和我婆婆下午到城里办事去了。我不再去摘春白菊，不是因为怕他，而是怕春白菊……

当时仅仅能够背诵拉丁名字，那是长不出世上任何一片树叶来的。除了嫁接蔷薇之外，他的双手没有学过任何东西。两年前，园圃要给一个厂长的国葬制作花圈，二十个花圈，大如车轮。我公公想出风头，于是让人编织特别式样的花圈。他规定选用红百合和蕨类植物，而不是永远由石竹和常春藤组合而成的花圈。在英雄墓地，从车上卸下来的不是花圈，只是一堆棕色的乱毛而已。三十年后他也没有料到，红百合半小时就会枯萎。他本来要被解雇了，但他将那位女主任工程师抓在了手心里。她比他小二十八岁，身材匀称，刚从学校毕业，可以没完没了地跑来跑去，他没吩咐她做的事，她也会去做。干活的日子很漫长，天暖洋洋的，夏天是绿色的季节。当六月进入七月，茂密的树叶在灌木丛中生长，我公公开始在新的女主任工程师身上挖掘了。她从一开始就没有反感。那一年，蚜虫和壁虱并不是很多，两个人有的是时间。这位虱子检查员向厂长保证说，一般来说，红百合的寿命很长。那年夏天，专业界人士都在谈论法国南部植物的粉霉病问题，这种粉霉病侵袭到了墓地，为了死者的安宁，这些害虫在墓地里是无法防治的。当这些刚修剪过的植物接近墓地，这些花就会很快干枯，任何花都是如此。如果选用石竹，也会碰到同样的情

况，她对厂长说。厂长相信她的知识，因为尽管他快要退休了，但他的知识几乎没有超出如何区分石竹和母菊的范畴。

我一直很想知道，我们的塔楼房里、下面的商店里、厂里或者整个城市里究竟有多少人曾经被传讯过。在阿布那里，在每一个过道门后面每天肯定都会发生点儿事的。我在车里看不到那个公文包男子，他刚才出去买阿司匹林了。可能他没赶上这趟有轨电车吧，或者他觉得车里人太多了。假如有时间，他可以等待下一趟车。有一位妇女坐在我旁边，她的臀部比座位还宽，她还把大腿分开来了，中间放了一只手提包。她的屁股碰到了我，她在手提包里翻找着，然后抽出用报纸做成的一只漏斗形纸袋，那里面放着泡软的血红色隆起物。她从纸袋里抓出一把樱桃来，偏偏是樱桃。她将樱桃核吐到另一只手里。她没有多花时间，并没有将樱桃吃干净，每一个核上面还有肉。她那么匆匆忙忙干什么，谁也不会抢她的樱桃吃。难道她也被传讯了吗？或者有朝一日被传讯吗？她的手上马上放满了樱桃核，以至于她再也无法握紧自己的手指了。我觉得她完全可以将核吐到地上，或者悄没声息地掉到地上，这不会打搅到我的。那些乘客一直站到驾驶员那里，或许这也不会打搅到他们的。驾驶员要到晚上才会发现这些樱核，因为不得不清扫车厢而生气，但车厢里也还会有白天留下的其他东西。只是那个和莉莉在一起的老军官会想起什么呢？每年都有樱桃上市的时候，从五月樱桃到九月樱桃，只要世界存在，不管人们喜欢不喜欢。他会怎样呢？监狱里是没有樱桃的。不错，现在车厢里满员了，我在阿布那里拥有足够的空间。而在回家的路上，但愿今天还有座位。如果晚了，那么有轨电车就不大会有了。我会等着车子过来，和车上的几个乘客一起踏入巨大的黄色光线中。如果到了夜里，其中有一个人，或许在吃完晚餐后，还有兴趣吃樱桃，他尽可以安心地去吃。

直到第三天，我才到我的房东那里去。我把欠款付了，两千元。他的双手像他的面孔一样干瘪，只剩下皮肤了。我将钞票数了一遍，他说自己只是在心里跟着默默地数，可是我能听到他在低语。一张皱巴巴的钞票掉到地上，我将它捡起来，但并没有弄平，这张钞票放错位了，房东的手没有抓牢。老人拿钱的动作比我在跳蚤市场上的还要逊色。他说话的时候，不知道在想着什么：

哦，上帝，我的双手因为削土豆皮弄脏了，我今天准备做土豆泥。您喜欢吃吗?

我已经吃过饭了。

加上肉排和色拉。

就在这时候，我看到他的口袋里有一柄木质把手，这是刀上的把手。我按门铃时，他没有将削土豆皮的刀放到厨房里，而是塞进口袋里了。要么因为他在等某个人，于是想随身带着它。要么他忘记手里有刀，直到开门时才想起，一把刀可以吓跑任何来客。我迅速地数好钱放到他的手里，好让我自己马上离开。可后来我们做成了一笔生意。他微笑着，尖声说话，从我手里买下了冰箱和地毯，他给我的钱比他从我手里拿到的还多一百元。为了去拿钱，他回到了厨房。当他拿着一张新的百元大钞回来时，那把刀始终还在他的上衣口袋里，因为他重新把它忘记了或者是故意放在那里了。

我搬到一个男人和一辆摩托车那里去了，我说。

跳蚤市场的那个人，他说。

您认识他吗？我问。

如果他就是那个人的话。

您也去过跳蚤市场吗?

也去过森林狩猎场，他说。我直到冬天才找人，然后房子就贵多了。对您来说不，如果出了什么纰漏，您再过来好了。

所以您才买下冰箱和毯子的吗?

只是因为我用得上。

此刻我不知道，他指的是用得上那些东西还是用得上我，于是说道:

我住在那幢滑落的塔楼房里。

他知道那幢楼在哪儿。

在滑落的塔楼房里待下的第一个早上，我和保罗谈了很多，直至日当正午。让我感到惊讶的是，我们究竟应该回想起自己的父母到多少程度，才能不致忘记我们自己的根在哪里呢？袖珍书籍、帽子、童车、桃树、袖口扣子、蚂蚁——甚至尘土和风也有重量。如果流逝的岁月流逝得很糟，那么我们可以好好谈谈这些流逝的岁月。可要是必须说出现在呼吸的那个人是谁，那么这个人的嘴边无非是危险的沉默而已。

下午，保罗到商店去，买了一瓶黄色的野牛草白酒。太阳爬入夜晚，白酒爬入保罗的脑袋里。一只蚂蚁在厨房桌上忙碌着，保罗用一根火柴在它上面晃来晃去。

蚂蚁到哪儿去，到森林里去。

森林到哪儿去，到木材里去。

木材到哪儿去，到火里去。

火到哪儿去，到心里去。

突然，火柴烧起来了，那是魔术，因为保罗另一只手里拿着火柴盒放到桌下。火柴蜷缩成一团，火舌蹿到了他的拇指上。保罗吹了一下，看着烟灰。

那么心留下来了。

那么蚂蚁离开了。

保罗并没有喝醉，只是有点醉意而已。他的醉意挂在耳边，更多的是来自表面而不是发自内心。如果蚂蚁走到心里去，对我来说没什么可笑的，但保罗要发笑了，他也会给我一句敏感的话。他的醉意感染了我，白酒当时还丝毫没有给我漆黑一片的感觉，我还不怕保罗喝酒。刚开始的半年，保罗喝得不多，那棵野牛草每天晚上还有一半在酒中。刚开始的几个星期，他下班回家，就走到阳台上。焊接时火星四射，消失得也很快。火到哪儿去了呢，我总是看着火柴和心里的蚂蚁。有时候，保罗用口哨吹出一首歌来，那里面更多的不是音乐而是铁锉，听起来是走了调的。每星期他都可以做完一根天线的整个鹿角，差不多足够他礼拜天在跳蚤市场上买卖并赚上一大笔钱了。那天，保罗没有去做买卖，因为两个年轻人上楼敲门了。

打黑工，通过外国渠道分化国家，他们说。

他们连问都不问，将工具和铁管装进带来的袋子里，将它们带上电梯下楼，放进一辆小卡车里，我从厨房窗户上可以看到那辆车。他们将做好的天线放进楼梯间里。保罗说：

你们拿走所有东西后，请随手关门。

他将那瓶白酒拿进厨房，并把门锁上。我为了不碍事，靠在楼梯间的墙上，留意那两个人的行踪。他们扛着天线走路，每个人的手里有一根天线，一级级楼梯下去。他们的步伐发出急促的咯吱咯吱声，并伴随着回声，宛若两只胆小的野兽扛着偷来的鹿角一样。他们俩并

不是单独行动，总共一起来回三次。最后一次，其中一个人疲倦地鼓着腮帮子，我看到他的衬衫粘在后背上了，他说道：

我们必须这样。

干吧，我说，只是别跟我解释这种混淆黑白的事实。

我让他们拿走了所有的鹿角，然后他们就走了，于是我不得不用拳头敲击厨房门，直至保罗开门。白酒已经喝完了，保罗三步并作两步地走过房间来到阳台上，嚷道：

这个女间谍，她坐在那儿旁观。

在那儿的居民楼里，下去两层楼，一个女人坐在阳台上缝补衣物。

你就让她缝补衣物吧，她又不往上面看。

她尽可以缝补，但别在阳台上。

这不是她的阳台吗，她和你又没有关系。

我们马上瞧吧，保罗说。

他摇摇晃晃地走进房间，带了一张椅子过来。他就像一个笨手笨脚的孩子站在椅子上。可当我问自己为什么，然后扶住他，不让他跌下来时，他把裤子拉下，开始从阳台上对着大街撒尿。那个女人收起自己的针线活儿，走进了房间里。

因为保罗涉嫌偷窃铁棒，摩托车厂召开了一次会议，他被解雇了。他车间里的同事们一言不发地坐在最后排那里，就像低矮的树林里的粪堆一样，保罗说。所有的人当时都偷盗过，时至今日还在干这种事儿，然后在家里制作喷壶、咖啡磨豆机、浸入式煮水器、熨斗、烫发剪、卷发夹，然后卖个好价钱。每两个人就有一个是内罗，人们不必写纸条，这样也行。

保罗尽管不被传讯，却也饱受打扰之苦。我搬到他家之后，就是闯入了他的生活。在我呼吸的地方，任何原本非常静默的生活都要被搜寻一番，人们不可能忽视任何属于我的东西。保罗也连同受罚。即便在我不被传讯的日子里，人们也在踩踏我的心，因为人们跟在保罗后面走。出事的是他，不是我。是否人们为了给我颜色看而以他作赌注呢，或者由于他的原因，因为他活该如此，他应该有同样的结局呢？但他从来没有得到这样的结局。出事之前，保罗比我更讨厌等候。如果他在城里的酒馆里四处喝酒，我就等着他回来。如果我被传讯，他也会等着我回来。他出事后，我像他一样等着。假若我对拿梳子的所有人思前想后，我只能对两个人有把握，我可以相信他们。莉莉那里已经没什么用了，现在只剩下保罗。人们可以看到你在想什么，少校说。如果果真如此，那么我一定可以从他们的外表，至少从邻居的外表看出，是否他们被传讯过。可能他们注意到我被阿布审讯过，但他们不愿意表露出来。

住在下面入口处旁边的米库老先生，去年九月曾经和我说过，他四月被传讯过一次。

因为你的缘故，他说。

好像我有罪似的。我搬到保罗的塔楼房时，他和我用“您”字称呼。自从他被传讯，我也有罪之后，他和我就用“你”字称呼了。他是鞋厂厂长的司机，人高马大的，肯定也是保镖之类，保罗说。米库太太是音乐学校的秘书。他们有两个儿子，他们很少写信，也从不回来。保罗经常和米库先生攀谈，更多的是谈论米库太太，而不是米库先生和他本人。她和他同龄，自从退休后一直在家。他整天在入口处或者商业大街上四处溜达，寻找谈话伙伴。

我回家的时候，他坐在入口处的楼梯上，吃着刚洗过的紫葡萄。他站起来，陪我进门，他的葡萄一直落到了电梯里。当我摁了按钮，

电梯开始咕隆咕隆地向上时，他才告诉我说，他因为我的缘故被传讯了。

您为什么要过去呢？我说。我必须去，因为我是因为我的缘故被传讯。如果是因为别人的缘故，我才不会去呢。

谁会相信呢？他说。

他比我数数还快地用拇指和中指撕开葡萄皮，将嘴巴凑到我的耳边，他往每一个葡萄上面一咬，汁液就溅出来了。他伸出小指，一副装腔作势的样子，吃葡萄的时候他的全副牙齿发出刺耳的声音，这就使像他这样的人显得更难看了。是否我想吃几颗葡萄？他问道，因为我的眼睛一直在盯着他。

我并没有指责你什么，他说。

那您究竟想要干什么？

我也有孩子。

我们不能把孩子当作知心人，我说。

电梯到了下面，门打开，他将脑袋伸了进去，仿佛如果地板空着，有人也有可能站在天花板上一样。他将脚放在打开的门上。

我在这里等你了，因为我们永远不知道你什么时候回来。我必须将它记下来。

他的一只眼睛里映出我后面墙上的最后一个信箱，或者说，他眼球里的瞳孔自动呈现出白色和四边形。我没有往他另外一只眼睛里面看，因为他在低语：

两本练习本已经写满，我得自己去买。

他撕开了所有的葡萄皮，在每一根细茎上都是一堆紫葡萄皮。然后，他顺着信箱的位置向入口望去。

我没说过你什么，我发誓，什么叫发誓，一切都以书面形式出现，白纸黑字的。

米库太太玩了半辈子彩票。她退休之后，彩票业开始蓬勃发展。她始终没有忘记，自己的一生中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地发大财。而且因为她现在已经进入老年，她愈来愈相信这一点。她穿着红花图案的盛装等待每星期三的到来，这是公布中奖的日子。她那双棕色漆皮皮鞋摆放在厅里，一旦彩票信使敲门，她可以马上穿上它。整个星期三，大多没有人敲门，因为在居民楼里，人们可以看得到这一天的尴尬情形。如果有人敲门，那顶多是一个邮递员或者一个健忘的邻居才敢出现在门口。当米库太太穿着盛装从里面慢慢关上门的时候，她自己又被欺骗了一次。然后，一切崩溃了，她将脸贴在靠背椅上，独自啜泣。米库先生打碎了墙上的几只盘子，然后将碎片扫进簸箕里。然后，他控制好自己的情绪，过来安慰她。不一会儿，房间里传来本地电台播出的流行歌曲节目。在一周的时间里，一切风平浪静，直至星期三再度来临，他的妻子重新做好了准备。保罗常常听到她在门后面哭泣，问米库先生他如何能忍受下去。他说已经习惯了他的十字架。正如当他还是专职司机，她还是秘书时，他早已习惯了她在学校里和城里收集红宝石——那种红色的碎玻璃片一样。她始终有一点点艺术才华，他说。当第一只首饰盒装满了碎玻璃片时，她特地带上它们到城市博物馆去了一次，然后到了金匠那里。因为她以自杀威胁，米库先生便将她打发到钟表匠那里，他事先在酒吧里为钟表匠的几杯白酒付了钱，以便到最后有一个人会和他的妻子说，那首饰盒里装的是红宝石。她穿着节日盛装的习惯没有任何改变，每周三晚上，那件衣服默默地被重新挂到衣橱里，偶尔还能听到她的饮泣声。但自杀的话题从此风平浪静了下来。为钟表匠出点血是值得的，米库先生说，如果能及时弄清她的底细，我就可以省下很多钱。

我搬到塔楼房不久，米库太太倚靠在入口后面的墙上。她穿着一双长统袜子，一身打纽扣的家居便服。寒毛在她的脸颊上闪烁，下巴

周围露出已磨损的白色皮领，沿嘴唇上方是一点稀疏的胡子，在鼻孔下面向上卷曲。米库太太吮吸着食指，用口水在眼睛周围擦拭了一番，就像猫给自己洗脸一样。我走到电梯那里。她一动不动地嚷道：

小姐。

她指给我看一块红色碎玻璃片。

你看到过这么大的红宝石吗？

还从来没有过，我说。

我觉得这个完全可以送给英国女王，我把它寄出去，你觉得怎样？

那如果它在邮局里被偷掉了呢？

这肯定，她说，然后把红宝石塞进连衣裙里。

她从米库先生的书面观察中一定领会到了一些什么。在她的丈夫向我透露秘密之前的很长一段时间里，当我下午从城里回来，她就站在入口中央，将一块擦碗布作为围巾戴在脖子上。她用手臂挡住我的去路，说道：

你先走了，然后是保罗走了。可只有保罗来了。

现在我不是在这里吗，我说。

在他之后，她说，我的拉多来了，3.1公斤，然后是埃米尔，3.15公斤。我放走了玛拉，我丈夫不希望她来。然后埃米尔又来了，两次，这可不行啊，可当时双胞胎分身是有可能的。

她不再知道什么是擦碗布，什么是围巾。但她几个孩子的出生重量她可以倒背如流，正如我爷爷可以倒背如流劳改营里黏土砖的尺寸一样。

一半出于恶意，因为他将我的来来往往，天知道还有什么，统统记了下来；一半出于谢意，因为他向我透露了这件事，我给米库先生买了一本练习本。如果他必须将自己的观察记在我送他的本子上，他心里应该不踏实了。我本来希望礼貌地麻痹自己，因为争吵于事无补。现在不是星期三，于是我敲门，米库先生手里举着一只黄油面包为我开门。面包已经吃了一半，盐粒在面包上熠熠发光。他摇摇头。

太大了。

我不知道。

我的很小，但更厚。

那就把它们写到大一点的本子上好了，我说。

它得放进夹克衫口袋里，他说，不，不。

自此以后，我就将阿布在行吻手礼时和我说的话，或者有多少铺路石块、篱笆板条、电报天线杆、从这儿到那儿有多少窗户记在本子上。我不喜欢写字，因为人们可以发现那些写的东西，但我必须写。即便在同一地点发生同样的事情，今天的数字和明天的数字往往也一样。看样子，一切依旧，但一数数就对不上号了。如果借用手指玩，那就不会搞错——闭上眼睛，用手指临摹出云彩、屋檐、树木或枝丫上抖动的树叶，只要木头光秃秃的话。屋檐越高，手指临摹得越好。我常常从下面垂直向上溜进教堂尖塔的尖顶上去，溜进风信鸡[9]下的大楼尖塔。保罗的天线，到了屋顶上面就成了鹿角，我一直临摹至最细小的末端，我什么也没有遗漏。别去碰旁边的其他天线。以前，我在临摹时求助过路边的小石子。自从发生过包装纸里的那粒黄灰色糖果事件之后，我只使用食指，我沿各种细微之处弯曲它。我没有试过是否可以弯曲那只被剪断的手指。

我有一次临摹过莉莉。她站在厂里高过一个楼梯平台的过道上，转身出一个侧面像来，于是我向她证明，她的额头有多么平直，鼻子

无动于衷，下巴和脖子是用温馨的乳白色玻璃做的。我的手指越过所有楼梯，能够感觉到莉莉皮肤和物体之间的差异。我触摸到了她肩膀的末端，莉莉将她的双手搁到双乳上：

你让我透明吧，她说，你一定可以做到。

我无法做到这一点，我只是画出了她的前侧，她的后臂被遮住了，这时莉莉说：

现在轮到我来临摹你了。

可是已经来不及了，过道上有脚步声传来，莉莉嗖的一声冲下楼梯。她的凉鞋只有两条狭长的带子，她的踝骨蹦跳着，她的连衣裙在飞舞。我从楼梯下面只能看到莉莉的大腿和脖子。我们在院子里咯咯地笑着，她的笑声比我的还大，可她在那儿哭泣，可能她在咯咯笑的时候就已经开始哭了吧。当我好不容易克制住自己时，她真的哈哈一笑，擦干眼睛，说道：

这只是水。你还记得安东吗，那个皮货商？

鼻翼上有赘肉的那个人吗？

不，这个人不是摄影师嘛。

是搬到乡下去的那个人吗？

对。他得了水肿，水去不掉了。他死在这儿的医院里，前天，可我什么都不知道。你还知道我们怎么被逮住的吗？

不，我也根本不知道他叫安东。

有人敲门，两名内审员站在门口，我穿着内衣。他们像你之前那样好不容易克制住自己。他们俩坐在一堆皮夹克上面，手撑住下巴，彼此在窃窃私语。然后，安东将那些皮裙往我身上套，好像我是他的顾客似的。这些裙子一件比一件大，确实没一件合我身的。然后，他

用拇指和中指伸开的长度丈量我的髋部直径，屁股和直至半个膝盖的长度。如果一个人这么苗条的话，一头小牛就够做一条裙子了，他说，眨眨眼，然后朝内审员看看。他将多少公分的尺码写在一盒夹心巧克力上，从我认识他至今，那只盒子就乱放在那儿，他将铅笔插到耳朵后面。他们没有肚子，屁股上有两块地方缝补过了，这就是全部，除此之外没有缝补的地方。然后他将夹心巧克力糖端了上来。其中一个内审员拿了一把，他的伙伴打发安东出去散步一小时。而我，我应该留下。这时候，安东合上那盒夹心巧克力糖，把两个人赶了出去，说道:

我真想打死你们。

他就得到乡下去了。

你愿意到那里去吗?

愿意。

可当时你说过，现在我想摆脱他。

这也是事实。

那后来你想念过他吗?

根本没有，莉莉说。

我旁边那个吃樱桃的女人腾出了她的手，将所有樱桃核都倒进她装满了东西的手提包的空隙里，那只空的漏斗形纸袋已经被捏成一团，也被塞进了手提包里。她将脏手一一擦干净，然后擦她的裙子。人们看不到她的红色花朵图案的裙子上有什么脏的地方。我看到公文包男子将胳膊举得很高，我也看到了他的脑袋。他刚才跑到哪儿去了，他不是在集市广场又上车了嘛。他大概可没有我想象中的那么多

时间吧。或者是人流拥挤他也无所谓了吧。有些人喜欢挤来挤去，寻找吵架的机会。这些人往往运气也挺好，因为那些傻瓜尽管被挤来挤去，但不会出声。吃樱桃的女人已经站了起来，挤到过道上。下一站我也得下车了，很多人都在那儿下车。长途公共汽车停在拐角的地方。拿着篮子、袋子和桶桶罐罐的人都在那儿下车，然后从汽车站那里坐车到各自的乡下去。公文包男子也从那儿下车，坐车到乡下去，或者他就住在这附近吧。可能我们走的是同一条路，也许他就在我被传讯的那个地方工作。可能他还有好几站路，有一些人挤到车门周围，但下一站根本就不下车。那个吃樱桃的女人露出深蓝色牙龈朝我微笑。她挤向后面的门口。如果有必要的话，我就挤向前面的门口，前门离我稍近些。那个女人想种下樱桃核吗？我爷爷说，巴拉干平原上那些野生的种子，只有等鸟儿把它们吃下去然后拉出来之后，它们才会发芽。但是，樱桃核在下地之前，必须在太阳下晒干，然后樱桃树才能长出来。如果所有的樱桃核都生长出来，那么她手提包里的樱桃核就可以将一个樱桃园带回家了。人们往前倾，往后倒，大家都在同一时间完成这一动作。那只放着樱桃核的手提包塞在乘客中间。驾驶员按响了铃声，对着玻璃窗外面吼道：死神在卧室里等你，你却在铁轨上闲逛。然后他对着车厢吼道：每一个傻瓜都在早上起来，然后开始新的一天。谁知道，驾驶员是在自言自语，还是对着我们所有的人嚷嚷。不，比如我就愿意躺着，但阿布喜欢起床。

每天晚上，我从停车库回家，黑暗中在林荫大道后面起先根本什么都看不见，然后眼睛逐渐适应黑夜，于是看见的东西越来越多。我数着一个个房屋大门。这些大门相互交错，向不同方向伸展开，从这儿到那儿都是同样的房屋，但房屋大门上的号码不一样。如果拐进了我们那条大街，我就临摹面包厂的屋顶，手里拿着一块小石块从夜色中勾勒出每一个烟囱和那些风信鸡，以揭穿房屋大门数目相异的骗局。因为人们宁愿糊涂而不是安全，所以我玩起了数数的游戏。如果

感到无聊的话，人们说，那么宁愿糊涂。数数后我玩起了借用手指的游戏，以便在我居住的地方，并不是所有的一切都和我作对。我在巴士车上看到长辫子女人时，就不再数这一地区的房屋大门了。时间就这么流逝着。只是有一天，当我离开小城很久，自己再也认不出面包厂的风信鸡时，我走到邮局后面的一条小巷，在脑子里对自己说道：

把单簧管放在桌上。

外面下起雨来了。一名男子走在我前面，撑开雨伞，于是我停了下来。当雨伞在大街的另外一头小得像一顶帽子时，我开始临摹它。我重新借用手指来了。把单簧管放在桌上，阿布说，因为我已经转动我衬衣上的大纽扣了。我把手放在桌上，忘记了这件事，他重复了一遍。那一天，阿布在我的肩上发现了一根头发。他拿掉头发时，用手指抚摸我的脸颊。他的身上散发出香水的味道，他的脖子上是刮完胡子后滑溜的毛孔，他的脸颊就像打磨过的木头一样，越往上越小。他两只手指捏着那根头发，伸出三只手指，并且想把头发扔到地上。难道他可以拥有长在我头上的头发，在食指周围弯曲起来，并把我拉向他想去的地方吗？可那些掉落的头发必须待在它们原来的位置上。阿布站起来，将衬衫硬袖口拉到手表外面时，他肯定想做点别的什么。他可能没有看到过莉莉肩上的头发从他的桌上掉下来。难道他最终还是忘记了自己的目的，就像我忘记了他那带有苦味的香水的名字？抑或他拒绝这么做吗？但这种香水我永远不会搞混，“艾薇儿”牌或者“九月”牌香水，我重新转动我的大纽扣，说道：

请您把我的头发放回去，那是我的。

这句话说出来的时候，我被自己的话吓住了，以为他要考虑惩罚我了。他将伸出去的手指收起来，我想，他在注视他的鞋尖上的洞眼图案，以决定他该做什么。我凝望从窗口透出来的灯光。那支嚼烂了的铅笔放在那里，阿布的手指放在我的肩上。他真的将头发放了回去。然后，他嚷道：

把单簧管放在桌上。

他背对着我站在窗户旁，晃动着后脑勺，一根根头发在闪烁的光芒中飘动，他颈背上浓密的毛发很漂亮，他对着外面的大树大笑，然后转过身来对着我，屁股有气无力地坐在窗台板上。他将其中一只鞋子放在鞋跟上面，鞋尖竖直，他指着那只干净的鞋底，禁不住捧腹大笑。一声狂笑，就和我的狂笑一样。他的耳朵发出绿光，树叶占有了稍稍弯曲的软骨。那里有什么可笑的呢，绿色褪化成了淡绿色，人们看到树叶离开这个世界，不是我离开。一点儿风，树可能已经抓住这种狂笑了吧。要是处在他的位置上，我才不会发笑呢。

此刻，有轨电车在汽车站旁边停了下来，大家都在挤，我站在车厢中间。公文包男子越过人们的脑袋对着驾驶员大声嚷道：上帝啊，那么多傻子。在他后面的男子抓了下下巴，说：小心，你这个丝绸毛虫，要不然我就用鞋跟踩你的胡子，你就把牙齿放在你的手绢里带回家吧。他根本没有胡子，那个公文包男子。但说这句话的人，他有胡子。两个人下了车。公文包男子再一次转过身来对着那个喜欢肇事的人，只见后者举起食指，如同人们威胁孩子那样，发出粗鲁的笑声。他的手臂瘦长而结实，他的牙齿洁白，他是当真的。他今天可是又找到了一个能将对手揍成残疾的人。公文包男子觉得这么做有失身份，他可能设想过，与其衣服上沾满血污，还不如丢脸吧，但可以毫发无损，干干净净地离开这里。而且很可能是他在流血，并在暴躁的勇气下败给对手。他耸起肩膀向另外一个方向走去。就是说，我们走的不是同一条路。他不在我被传讯的地方工作。很可惜，否则我就可以认识另外一个人了，尽管不可能熟悉他，但他不同于阿布。一个丢脸的人，被踩到尘土中，并且无所作为。驾驶员嚷道：快点啦，再磨蹭，就要过圣诞了。吃樱桃的女人已经在外面了，她走到垃圾篓那里，将那只已经捏成一团的漏斗形纸袋扔了进去。一只帽子从窗口飞到了驾

驶员的脸上，是一名男子扔进来的。他头发蓬乱，裤子尿湿了，衬衫上血迹斑斑。他额头上有一块新伤疤。他旁边放着一只袋子，袋口扎紧了，袋子里有东西在乱动。驾驶员将帽子重新扔了出去：好好留着你的虱子。把帽子留着，等我过来，那名男子笑着，我可是要上车的。上我的车可不行，驾驶员说，我不是扫厕所的，这里是有轨电车。今天凌晨两点零七分我做爸爸了，那名男子说，踉踉跄跄地走来，我有儿子啦，我老婆在妇产科医院呢。那袋子里是什么？驾驶员问。一只绵羊，那名男子说，这是我送给大夫的，我要吻他的金手。他想戴上自己的帽子，可找不到自己的脑袋。他将帽子塞进裤袋里。这个不行，驾驶员说，如果你儿子在我的车上撒尿，他可以继续坐车，因为他还不会走路。但你可不行。那名男子提着袋子走过轨道，挤到车门口。正在下车的人将他挤了出去。他一只脚站在车门台阶中间。驾驶员站了起来，将他一把推了下去。他跌倒在地。嗨，头儿，你别把我丢在这里，把我带走吧，否则你儿子要瞎眼了……驾驶员往台阶上吐了口唾沫，关上车门出发了。袋子里的绵羊马上叫了起来。那些车轮，它们可能已经压过去了。我前面还有一些人要下车，我后面也有，但大家都一言不发。驾驶员说：没多远，下一站我都放你们下去。没多远，他就是这么说的，那个驾驶员，可是我得往回赶路了。到下一站该是九点四十五分了。

我知道，人可以迈开大步走，可以同时走路和呼吸。不用瞧鞋子，也不用瞧空中的一个点儿，这样才不会失去方向。人必须像从容不迫地走路一样更换目光，就像跑步一样迅捷地往前走，但不是疲于奔命。不过路必须是空着的，我前面的那两个人终究必须有路可走才行。他们提着西瓜，他们的网兜一路摇晃着。那个小贩给他们每个西瓜上面开了一个三角形口子。他用刀尖切开每一个口子当然让人品尝，然后把口子重新塞住。他们的网兜里只有熟西瓜，这两个人。开了三角形口子的西瓜发酵很快，因此必须当天吃掉。是不是这两个拿着网兜的人拥有如此大的家庭呢。或者是，这两个人今天中午、下午

和晚上别的什么都不吃，就想吃西瓜，五个冰西瓜，再加上面包，这样他们就不会腹泻和寒热发作了。热西瓜吃起来有种泥浆味，必须将西瓜冰起来才好吃。这五个西瓜不会进冰箱，顶多放到浴缸里去。我爷爷说：

以前，人们将西瓜放到水井里面。水很容易支撑西瓜的重量，它们漂浮在水面上。一小时后，用水桶将西瓜捞上来吃。吃第一口时，嘴巴像在雪里一样发疼，但舌头慢慢就习惯了。西瓜太凉是一个陷阱，黏糊糊甜得可疑，吃太多胃就着凉了。每年夏天都有人因为吃了水井西瓜而死去，包括城里也有。没有人因为吃了浴缸西瓜而死去，但许多人死在浴缸里。是的，人们可以早晨用热水给自己洗脸冲澡，中午可以冰一冰西瓜，下午再宰杀羊和鹅，用水把血冲去，晚上再用热水洗脸冲澡。一切都在浴缸里。人若是对西瓜、羊和鹅以及自己感到厌倦，可能就会投水自尽，我爷爷说，是啊是啊，人很可能这么做。

还是在河里好，我说。

可这附近没有河，人还得出去找水，等到他们找到一条河，可能压根儿认不出这个人来了。河里的尸体真是可怕。谁要是累够了，最好还是最后一次将干净衣服放在桌上，漂漂亮亮地死在家里的浴缸里。

如果将这两个人的影子一起算上，那就是四个人在提西瓜了。有时候，人们其实只需要一只西瓜，但因为西瓜便宜，于是就买得太多，结果就让它们烂掉，他们也还认为自己已经把钱省下来了。我紧跟在网兜后面，脚大声着地，可是小汽车高频率的噪音在太阳下振动。为什么他们要把网兜向两边拉开呢，这样真的可不会更轻松呀。

对不起。

不，他们听不见，这句话太短了。

攀缘蔷薇攀爬在房屋之间，高耸的莳萝草在菜畦地里孜孜不倦地迎风开花，冠花贝母无精打采却又镇定自若地应对中午的热浪，尘土让它们安然入睡。晾衣绳紧绷在果树之间，其中很多是桃树和木梨树。家居服和围裙在背阴处还是湿的，在晾干之前会遭很多灰尘。我还从来没有到过这里，哪怕漫无目的也没有来过。莉莉那条带刺猬褶印的蓝色裙子是属于这里的，对那些大树而言，这些院子太小了。如果这个拿西瓜的人不介意，我现在要拉他的袖子了，他会感到愤怒吗?

很抱歉，我必须走过去。

他转过头来，依然慢悠悠地走出去两步，又一次回头瞧瞧。然后他松开自己的把手。

究竟怎么回事？她嚷道，你松开把手，难道可以什么话都不说吗?

她在西瓜下面脱下鞋子，从鞋子里伸出脚来，又从小脚趾上捡起一块掉进去的小石子:

噢，对不起，水疱破了。

嗨，那名男子说，你瞧那儿，我们不是认识她的嘛。他染成棕色的头发在头皮的地方已长出银发，那上面在闪闪发光，就像那时灯光很刺眼，马丁在那个漫长的舞蹈之夜后不再属于帕拉帕奇这个大家庭一样。她的脸就像当时马丁在卫生间里折磨她一样走样了。

噢，安娜斯塔丝娅说道，你留短发了。

你们买五个西瓜干什么?

你数过几个啦，他笑道，我们在庆祝，你知道在哪儿。

你好吗？她问。

很好，我说。

我们也挺好的，他说，也许我们真的还会见面呢。

也许，我说。

一辆卡车隆隆地驶过，安娜斯塔丝娅说：

我们得走了。

这时，马丁还吻了我的手作为告别，我朝大街望过去，因为两只系带子的婴儿鞋从一名司机的额头前飞了出来。那辆小汽车离开后，对面的街上停着一辆红色“雅娃”牌摩托车，一个老人穿着短裤站在敞开着的车棚里。而从院子后面走出来一个人，他在晾衣绳旁边低着头，然后走进车库，这个人原来是保罗。安娜斯塔丝娅的表已经是十点零五分了。

保罗和老人笑着，我在老人的细腿上寻找大理石纹理，看到了屋顶上的天线。那是保罗干的。他拿出一把扳手，并没有寻找，立即将架子旋紧。我相信他每天晚上会在城里的酒馆里四处喝酒。我为什么不相信呢，他的酒瘾是真的，难道这还会弄错吗？我从没有问过他在和谁一起喝酒，谁付的钱。保罗在家里也是一个人喝酒。出事后他曾经说过：

酒鬼们通过目光交接，从一张桌子到另一张桌子的瞬息之间就可以彼此熟识，酒杯在彼此说话。喝酒相识后，人们才让我太平下来。我和其他人一起喝我的白酒，但我希望独自一人坐在桌旁。

但自此以后，保罗将床上用品扔到了窗外的夜色中，先是我们的枕头。我看到我们的枕头，像两本袖珍书籍，又白又小地躺在下面。我赤脚坐电梯到楼下，又将它们捡了回去。可当我抱着枕头上去时，被子又被扔到了下面。我坐着电梯将被子带回楼上时，不禁哭了，因为被子太大，我被一个傻子夜里一时的念头弄得七荤八素。扔掉枕头

我还可以笑得出来。米库先生家里的卧室窗户上，还亮着床头柜昏暗的灯光。尽管夜深了，但还始终是星期三，彩票没有中奖的日子。谁知道米库先生这时候还尝试了哪种安慰手段，让他老婆去适应第二天的生活呢，或许是同房，肉体上的爱吧。

碰到年轻男子，你会感到疲倦，莉莉说，可是老年人同房时对女人的肉体可以做得简单而直接。

将床上用品扔出窗外，也是肉体上的，尽管不是爱，但比飞出去的衣服更肉体。米库太太这个星期三等待一夜暴富而穿上的节日盛装，此刻已经重新挂到了衣橱里。可是她的肉体，她还穿着。如果米库太太倚靠在入口处，从现在开始再也认不出自己，从二十年前开始就再好不过了，那么我想躲避她。她衰老的肉体不像我妈妈那样出神地望着太阳，而是准备好去触摸它。米库先生有次对保罗说：

每一次同房是给她已然失效的神经添加了一勺糖，这是我可以理智地留住她的唯一的一招。

理智地？保罗问。

理智地，我说过理智地，不是正常地。

如果那盏床头灯不是照亮同房，而是照亮记事本上的最新信息，那么床上用品可以因为铅笔而脱身了。我在入口处不开灯，像贼一样拿着被子走进电梯。当我拿好被子到了楼上，保罗像一张条纹纸，穿着睡衣裤躺在白色枕头上。他弯曲膝盖向腹部靠拢，问道：

有人看见你了吗？

我给他盖上被子，将另外一条被子放在我的位置上，把上面的皱褶拉平，仿佛躺在床上的女人，从明天早上开始才是我，这个女人再也无法忍受这种疯狂的酗酒了。保罗看着天花板，说道：

我很抱歉。

这种好话我还从没有听到过。哪怕他的脸颊碾碎，下巴变形，他也不会说。对不起的话他总是埋在心里不说出来，他不会做出任何让步。这种事怎么可能和他相关呢，因此我考虑第二天撒一个谎，然后从商业大街上拿上一网兜土豆走进寂静无声的药房，说道：

我爷爷砍柴的时候，将碎片溅到自己眼睛里了。他的右眼瞎了，他住得离这里很远，无法到城里去。他从此以后再也不出家门，连教堂或理发都不去了。他在他人面前感到抬不起头来，我想给他买一只眼睛。

撒死人的谎是不用操心的，它反正彻头彻尾真不了。对于好的谎言，在阿布那里，我感觉到这种成功，因为我相信自己说的一句句谎言。劈柴是很悲惨的，我曾经恐惧万分地为其他人撒谎，可我无法毫无恐惧地为我自己撒谎。女药剂师站在那里，白外套里面穿着一件日常女服，她就像两个相互交错的女人，一个是中年妇女，一个是年轻妇女。穿着日常女服的女人知道，痛苦如何在折磨人，而穿着白外套的女人知道，人们如何在治疗这种痛苦。可她们俩对好的谎言没有一个标准。尽管如此，女药剂师还是垂下眼帘，说道：

您可以购买眼睛，也不需要药方，应该有合适的，但您不能调换。您可以从玻璃柜中拿一只，您也可以拿两只。

她笑了。

也可以拿三只，老天知道那里眼睛够多的了，它们在吃灰尘呢。

我拿了一只深蓝色玻璃假眼，在玻璃柜中的第一个缺口那里。我爷爷的棕色眼睛发出半明半暗的光芒，那是玻璃假眼无法发出的，因为玻璃假眼没有受过苦。我购买的那只假眼上有一颗黑刺李子和水紧贴着，可这个水是冰水。这只眼睛原本可以和莉莉的眼睛相媲美，但没有发挥出作用，多么让人困惑。可能根本没有任何一只手，也没有任何机器可以伪造出她那只烟草花鼻子来的。

在购买土豆之前，我到饮食店的糖果柜台去过一次。我在上下重叠的玻璃容器里看到了红色糖果，死马蜂粘在了糖果上面。我接着看到了锈迹斑斑的剃须刀片，接着是碎饼干，接着是火柴盒，接着是粘上了马蜂的绿色糖果。壁橱上面交叉放置着不同颜色的瓶子：黄色的蛋黄利口酒，粉红色的覆盆子汁，淡绿色的药酒，如水一般清澈的指甲油清除剂。上面放着的东西，是否就不是其他东西，这个没法确定。那名营业员，仿佛就是由火柴盒、剃须刀片、黏糊糊的糖果和饼干做成的一个人，马上又要化为碎片了。

一百克甜的剃须刀片，我说。

瞧你又过来了，他嚷道，你最好还是到药房去买吧，你是不是脑子糊涂了。

我是脑子糊涂了，商品从我的理智那里转身走开了。我走到蔬菜店里，很高兴从箱子里拿出土豆而不是鞋子或石头放到秤盘上。我手里提着两公斤土豆，脑子里藏着颠扑不破的东西。于是我来到药房，买下了那只假眼。如果我不被传讯，保罗就会给我做一只小假眼戒指，我就把它当作首饰挂在脖子上，我当时想。

当人们在楼梯间听到电梯载着阿布的那个听差下楼时，他的声音在我的脑袋边轻轻地回响：星期二十点整，星期六十点整，星期四十点整。多少次我在门关上后对保罗说：

我再也不过去了。

保罗拥抱我：

如果你不过去，那么他们就会过来叫你过去，他们总是找得到你的。

我点点头。

此刻，保罗将他的毛巾放在摩托车旁边的地上，坐在上面拧紧螺丝。而我就站在一棵灌木后面，不想离开，啪嗒，啪嗒，不想回到谁都知道的那幢滑落的塔楼房的沥青地上。除了米库太太，她顶多从房门口走十步到电梯那里，然后走十步到入口处，不会再远了，因为她已经不认识路了。她说道：

世界真大呀，我如何从外面觉察到我们的家在里面哪里呢。

她进了电梯那里，说道：

你上了这辆车，它用一根绳子行驶，不是用汽油。你有车票吗，今天是这个月的第一天，今天查票员肯定会过来。到了屋顶上面，人会饿死的。

她给了我一只杏子，我进了电梯。杏子核通过被她的手捂热的果肉发出敲击声。到了楼上，我将杏子扔了，从窗外飞了出去，倘使它能飞的话。有了她的杏子，我就不会被人逮住了，现在我可真喜欢像米库太太那样，她用温柔的声音喋喋不休地说起那件闻所未闻的事了。难道她不是过来说：

艾米儿又来了，两次……

夜里，当我第二次拿着床上用品上来时，我明白迎接我的是她对我说的话。

此刻，当我仍然走进塔楼房，我就穿上正在等着我的那件衬衣，然后坐在厨房里。如果有人从电梯里出来，电梯门就像石子一样，在楼上或楼下发出砰砰声。而在这儿的楼上就像是钢铁声。我如果听见钢铁声，就会走到楼梯间去。今天阿布要过来。我第一次被传讯时，他向我出示了证件。我喜欢上了他的照片却忘记看他的证件了，就像一个人在行吻手礼时压伤了母亲或者妻子的手指，她们会叫嚷一样。一定是两三个名字，太晚了，证件已经放进了衣袋里。如果阿布以为我应该消失，我会告诉他真相：

我爷爷把那匹马画到家里去了，我在门口等。

保罗从电梯里出来时，我也这么说，那么在我问他话之前，他不必马上撒谎了：

你上哪儿去了？

他常常会说：

在我的衬衫里，在你那里。

刚油漆过的红色雅娃牌摩托车，在闪闪发光。老人出于无聊，无意中往灌木那儿瞧，弯下腰凑到保罗的耳旁。此刻，保罗站起来，注视我。为什么他要扣上衬衫的纽扣呢？

哈哈，难道疯了吗？

意大利语，我等你。

Marcello，意大利人名。

Marcello Mastroianni（1924—1996），意大利电影演员。是著名导演费里尼在银幕上的化身，是二十世纪六七十年代世界影坛的杰出演员。

Benito Mussolini（1883—1945)，意大利政治家，是意大利国家法西斯党的首脑。

俄语“滚蛋，同志”的德语音译。

拉丁语植物名，红色淫羊藿。

拉丁语植物名，白花丹。

拉丁语植物名，高丛玉簪。

国外一些屋顶上有一只闪光的金属公鸡——风信鸡。风信鸡就是一种风向标，用以指示风向，和现在用箭头形的风向标是一个意思。风信鸡过去被居民认为是避邪之物，后来人们把鸡身两侧分别涂上金色和黑色，以辨别风向。